

# 中華三菱誠摯的關心與叮嚀！快快樂樂出門，平平安安回家！

- ☺ 請全部的乘員繫好安全帶，兒童請乘坐安全座椅於後座！

▶詳情請參閱 6-19 頁說明。



- ☺ 酒後請勿駕車！

▶詳情請參閱 0-2 頁說明。

- ☺ 操作電動窗之前，請務必先確認不會夾到任何物體（頭、手、兒童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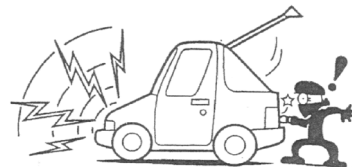
▶詳情請參閱 5-24 頁說明。

- ☺ 省油之道：請平順行駛，避免急加速與急減速，減少不必要之乘載重量。

▶詳情請參閱 0-1 頁說明

- ☺ 停車安全：慎選停車地點，確認排 P 檔、拉手剎車、車窗關閉、車門上鎖，避免將貴重物品及個人資料放車上。

▶詳情請參閱 29 頁說明。



## 定期回原廠保養及使用原廠零件，使您愛車保持最佳情況！

☺ 請定期回中華三菱體系經銷商服務廠，依本手冊規定週期項目實施定期保養，使您的愛車保持在最佳情況，並避免影響保固權益。

▶詳情請參閱第 18 頁說明。



☺ 不可以使用非原廠提供的附屬裝置改裝車子。

以非正廠的產品改裝車子，不但會影響車子的性能、安全和車子的使用壽命，更可能會觸犯政府所訂的相關法規。對於非原廠所提供的附屬裝置，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不接受任何保證或免費服務，包括更換或安裝這些附屬裝置的服務。

▶詳情請參閱 0-12 頁說明

☺ 請使用原廠零件。

請使用針對車輛生產設計的中華三菱原廠零件，以確保車輛維持在最佳狀態。若您使用非原廠零件，可能會因而降低車輛的性能，且可能會影響保固權益。

▶詳情請參閱第 0-12 頁說明。

## 汽車小偏方：除霧篇

### ●當車內玻璃起霧時，您的除霧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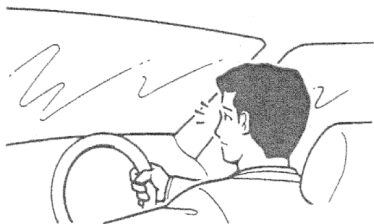
#### ☺ 前擋玻璃的除霧步驟：

請您先開啟雨刷作動，去除玻璃上的霧氣。將出風口朝向玻璃外面起霧區，調整溫度在暖風區。冷氣開關必須開啟 ( ON ) 的狀態，風量開關開啟愈大除霧愈快。

當霧氣除完後請將出風口移開玻璃方向避免前擋及車窗玻璃外面起霧。

#### ☺ 後擋玻璃的除霧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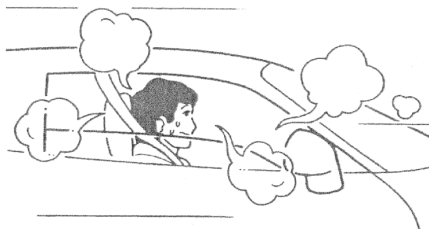
請您開啟後擋玻璃除霧器開關，直到霧氣去除後，確認將除霧開關關閉。



## 汽車小偏方：去除氣味篇

### ●當車內有氣味需去除時，您的去除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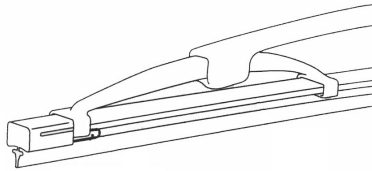
- ☺ 請依下列步驟進行，將汽車開至有新鮮空氣流動的空曠地區，起動引擎，空調開啟至外氣循環，讓新鮮外氣進入車內，將風扇速度開至最大，調整溫度在暖風區，出風口調整至吹臉位置，車窗全開持續吹風 10 分鐘，即可淡化氣味，若重複進行上述之步驟，去除氣味效果更佳。



## 汽車小偏方：雨刷篇

### ●當雨刷發生跳動時，您的處理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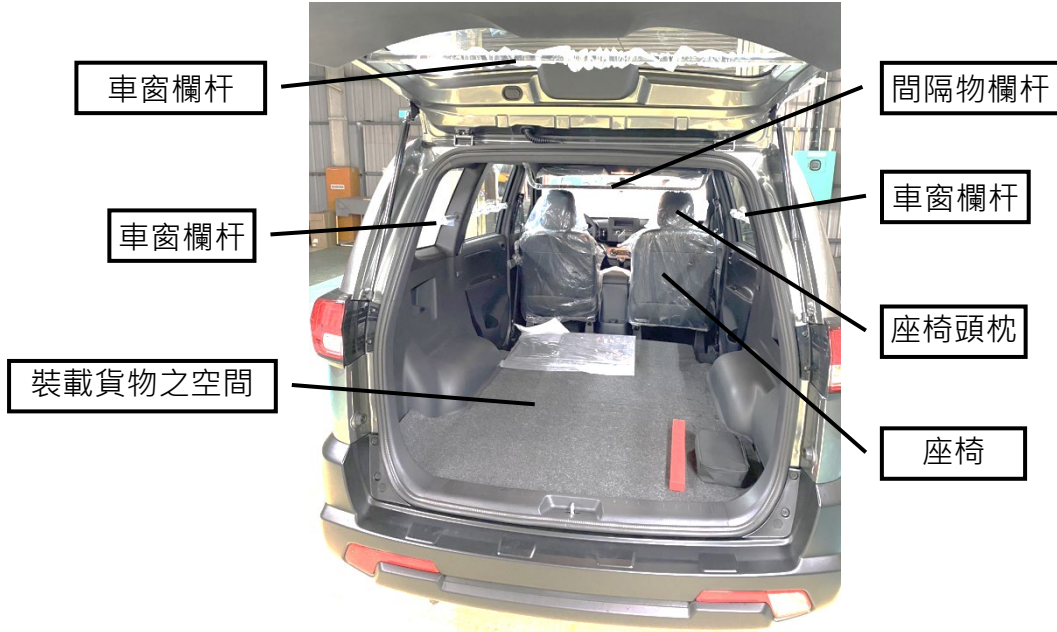
1. 請於車輛停止時以玻璃清潔劑將油污去除，或於雨刷噴水液儲液筒內加入雨刷精。
  2. 請在噴水或下雨情形下，才使用雨刷。（非乾刷狀態）
  3. 若上述動作皆無法解決跳動問題，請回原廠檢查是否需更換雨刷片。
- ☺ 建議定期清洗雨刷片，不要以雨刷作為刮除泥沙之工具，以免造成雨刷及玻璃磨損。
- ☺ 因為汽車腊於風乾後，在玻璃上會與泥沙結合，會造成雨刷阻力過大，建議於使用汽車腊之後，必須以玻璃清潔劑將玻璃上的汽車腊去除。





## 小客貨兩用車提醒與注意事項(ZINGER)

您所購買之車輛種類為「客貨兩用車」，其車輛後方平台為兼供裝載貨物之空間，車輛承載人員及裝載貨物時，應符合車輛所核定之「總重量」。並請勿擅自變更原車輛製造廠所配置於車輛後方之座椅位置、座椅數量、座椅調整機能、車窗欄杆、間隔物欄杆等。



車主經常使用項目索引	章節頁碼
經銷商服務保證內容.....	14
廢氣排放控制系統功能保證書.....	15
客戶注意事項.....	17
定期保養.....	18
定期保養記錄表.....	23
服務廠電話地址.....	24
防制竊車勒索宣導參考資料.....	29
燃料的選擇.....	0-10
油水容量及規格.....	1-6
引擎機油.....	2-5
雨刷清潔液.....	2-8
輪胎充氣壓力.....	2-13
車輛維護措施.....	3-1
清潔車輛內部.....	3-1
清潔車輛外部.....	3-3
車輛故障時.....	4-1
引擎過熱.....	4-3
輪胎修復工具.....	4-5

保養與緊急處置項目索引	章節頁碼
車輛拖吊.....	4-7
電動窗控制.....	5-24
座椅調整.....	6-2
座椅調整成行李箱區.....	6-6
座椅打平*.....	6-10
指示燈與警告燈組.....	7-40

**備註：**

有關音響使用方式，請參考另一本“音響使用說明書”。

# 總覽目錄

單元	章節頁碼
前言 .....	11
使用須知 .....	13
經銷商服務保證內容 .....	14
廢氣排放控制系統功能保證書 .....	15
車輛使用手冊註明法規符合性內容聲明 .....	16
客戶注意事項 .....	17
定期保養 .....	18
定期保養記錄表 .....	23
服務廠電話地址 .....	24
匯豐汽車 .....	24
順益汽車 .....	26
裕益汽車 .....	28
防制竊車勒索宣導參考資料 .....	29

第 0 章 概要	
經濟駕駛 .....	0-1
駕駛，酒精與藥品 .....	0-2
安全的駕駛技術 .....	0-2
駐車 .....	0-3
磨合期間建議 .....	0-3
儀表與控制 .....	0-4
內裝 .....	0-6

單元	章節頁碼
車外 .....	0-8
燃料的選擇 .....	0-10
添加燃料 .....	0-10
安裝配件 .....	0-11
附屬裝置的安裝 .....	0-12
中華三菱原廠零件 .....	0-12
使用引擎機油說明 .....	0-12

## 第 1 章 規格

車輛標籤 .....	1-1
車輛尺寸 .....	1-2
車輛重量 .....	1-3
引擎規格 .....	1-3
變速箱規格 .....	1-4
電力系統 .....	1-4
輪胎與輪圈 .....	1-5
油水容量及建議規格等級 .....	1-6

## 第 2 章 保養

維修注意事項 .....	2-1
觸媒轉換器 .....	2-2
引擎蓋 .....	2-3

單元	章節頁碼
引擎機油 .....	2-5
引擎冷卻液 .....	2-6
自動變速箱油 .....	2-8
雨刷清潔液 .....	2-8
煞車油 .....	2-8
電瓶 .....	2-9
輪胎 .....	2-13
一般保養 .....	2-18
寒冷與下雪氣候 .....	2-18
易熔絲 .....	2-19
保險絲 .....	2-19
更換燈泡 .....	2-25

### 第 3 章 車輛維護

車輛維護措施 .....	3-1
清潔車輛內部 .....	3-1
清潔車輛外部 .....	3-3

### 第 4 章 緊急情況的處理

車輛故障時 .....	4-1
緊急啟動 .....	4-1
引擎過熱 .....	4-3
輪胎修復工具 .....	4-5

單元	章節頁碼
車輛拖吊 .....	4-7
在不良的駕駛環境下操作 .....	4-9

### 第 5 章 上鎖與開鎖

鑰匙 .....	5-1
晶片防盜系統(防盜啟動系統)* .....	5-2
遙控中控 .....	5-4
免鑰匙操作系統* .....	5-6
車門 .....	5-17
中控鎖 .....	5-18
後車門「兒童安全鎖」 .....	5-19
尾門 .....	5-20
防盜警報系統 .....	5-22
電動窗控制 .....	5-24

### 第 6 章 座椅與安全帶

座椅的排列 .....	6-1
座椅調整 .....	6-2
前座椅 .....	6-3
二排座椅* .....	6-3
三排座椅* .....	6-4
頭枕 .....	6-5
座椅調整成行李箱區 .....	6-6

單元	章節頁碼
座椅打平*	6-10
安全帶	6-11
懷孕婦女使用安全帶	6-18
預縮式安全帶	6-18
兒童安全防護	6-19
安全帶檢查	6-31
輔助保護系統 ( SRS ) - 氣囊	6-31

## 第 7 章 儀表與控制

儀表板	7-1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	7-4
指示燈與警告燈組	7-40
指示燈	7-42
警告燈	7-44
綜合頭燈與變光燈開關	7-68
方向燈撥桿	7-76
危險警告燈開關	7-77
迎賓燈	7-77
頭燈水平調整開關	7-78
ECO 模式開關	7-80
霧燈開關	7-80
雨刷與清洗器開關	7-81
後擋玻璃除霧器開關	7-84
喇叭開關	7-85

單元	章節頁碼
----	------

## 第 8 章 起動與駕駛

手煞車	8-1
駐車	8-2
方向盤高度調整	8-3
車內後視鏡	8-4
車外後視鏡	8-4
點火開關*	8-7
引擎開關*	8-8
方向盤鎖*	8-10
引擎起動與熄火	8-11
渦輪增壓器操作	8-14
自動變速箱	8-14
煞車	8-21
防鎖死煞車系統 ( ABS )	8-23
主動式穩定性能控制 ( ASC )	8-26
陡坡起步輔助系統 ( HSA )	8-30
煞車輔助系統 ( BAS )	8-31
智慧型緊急煞車警示系統 ( ESS )	8-32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 ( EPS )	8-33
快捷組合功能*	8-34
主動車距控制巡航系統 ( ACC )*	8-42
車道偏移警示 ( LDW ) / 車道偏移輔助 ( LDP ) / 車道置中輔助 ( LKA )*	8-58

## 單元

## 章節頁碼

交通壅塞輔助系統 ( TJA ) *	8-65
主動式智慧煞車輔助系統 ( FCM ) *	8-69
前車駛離警示系統 ( LVSA ) *	8-82
盲區偵測警示系統*	8-84
胎壓監測系統 ( TPMS )	8-96
貨物的裝載	8-101
車頂飾架*	8-101
倒車雷達*	8-101

## 第 9 章 愉快的駕駛

出風口	9-1
前座手動空調	9-4
後座空調*	9-11
空調操作注意事項	9-11
方向盤音響速撥鍵	9-12
遮陽板	9-13
USB 插座	9-13
配件插座	9-14
室內燈	9-15
置物盒	9-16
置杯架	9-18
置瓶座	9-18
輔助扶手	9-19

有關音響使用方式，請參考另一本“音響使用說明書”。

部分選配式樣之使用方式，請參考另行提供使用說明書。

## 前言

首先感謝您選擇中華三菱產品作為您的車輛。

這本車主手冊能夠協助您更加了解車輛，進而親身享受車輛的各項配備。

本手冊內介紹您若干正確使用及保養車輛的方式，以便讓您體驗最佳的行駛樂趣。

中華汽車公司保留在設計及規格方面進行變更或修改以提昇或改善產品的權利，但並無義務將所有新式設計安裝在先前製造的車輛上。

駕駛者務必嚴格遵守所有與車輛相關的法律及規定。

本手冊完全符合編寫當時之所有相關法令及規章，但是部份內容可能會因為日後法令或規章的修定而有所抵觸。

日後若需將車輛轉手，請將本手冊同時移交新車主，新車主將會因為獲得本手冊的相關資訊而感激。


在本手冊中您可以發現“警告”、“注意”、“備註”的字眼，這是用來提醒駕駛人的注意事項。如未能遵守這些注意事項，則可能會造成人員受傷或車輛損壞。

 警告

意指未能遵照此注意事項時，則人員有極大的可能受到嚴重的傷害。

 注意

意指危險或不安全的動作，此動作可能會造成人員傷害或車輛的損害。

 備註

提供對車主有幫助的相關資訊。

在手冊中如有看到「\*」符號代表為部分車型配備。



# 使用須知

- 一、新車於磨合期 ( 1,000 公里內 ) ，請遵守下列事項：
  - 避免高速運轉引擎。
  - 行駛時，應避免急加速起步或長時間高速行駛，並請遵守道路法定速度極限值。
  - 爬坡時請適時換檔，以免引擎負載過大。
  - 車輛請勿超載行駛。
- 二、請勿增設原車設計以外的其它附屬裝置，否則因其它裝置而引起原車配備損壞時，恕難受理索賠，敬請原諒。
- 三、有關新車定期保養項目、保證責任，請詳閱本手冊上之說明。
- 四、詳細的使用與操作方法，請參閱本手冊說明。
- 五、本手冊僅提供各項配備之使用方法，實際配備以實車為主。
- 六、中華汽車公司保有產品設計、規格變更、額外配備和產品品質改善的權利，對於先前的產品，並無義務負責改善和加裝。

## 經銷商服務保證內容

(限用#92 或以上無鉛汽油)

經銷商茲向購買中華三菱產品新車車主，憑本手冊所記載之車輛編號，在品質保證期限或里程內，如發現原裝零件或裝配有瑕疵且經由經銷商服務廠之認定，經銷商負責予以免費檢修或更換零件。

### ■品質保證範圍：

正常新車於品質保證期限或里程內，在正常使用之下，任何因材質、製造或裝配等瑕疵所致之故障或損壞，可獲免費維修，所有補償修復作業，概不以現金支付。

### ■基本保證：

自實際交車日起三年或行駛 100,000 公里之內，視何者先到為準。

### ■車身防銹、漆面及貨車貨台保證：

在正常使用下，噴漆的車身鋼板因材質或製造不良發生表面生銹或漆面不良，其保證期間與基本保證相同。但貨車貨台為二年或 50,000 公里以內，視何者先到為準。

若因外物、小石撞擊所致之損壞，不在保證範圍內，為防止此項原因造成之銹蝕，新車每一年或二萬公里必須返廠檢查，否則停止車身防銹及漆面之保證。

### ■電瓶之保證：

自實際交車日起一年或 20,000 公里，視何者先到為準。

### ■輪胎保證：

自實際交車日起一年或 30,000 公里內，輪胎因製造品質不良發生損壞，依損壞時殘餘溝深比例補償：(1)磨損 15%以內，賠償新胎。(2)磨損 75%以上不賠償。(3)磨損 15%~75%按溝深殘留比例賠償。

### ■影音系統雷射讀取頭保證：

自實際交車日起二年或行駛 50,000 公里之內，視何者先到為準。

### ■廢氣排放控制系統保證：

如廢氣排放控制系統功能保證書。

### ■服務零件保證：

自零件購買裝用日起保證一年或 20,000 公里，視何者先到為準。

### ■申請保證修理的方法：

如需向本公司申請保證修理或更換零件時，請攜帶本保證書，車主逕行前往本公司指定之服務廠提出申請，合於本規則之條件者，即予受理。

### ■拖車費用：

新車於品質保證期限或里程內，因保證之零件損壞致車輛無法行駛時，以拖吊到達距離最近之中華三菱汽車體系服務廠之費用給付。

### ■不適用新車品質保證之事項：

1. 未於中華三菱體系經銷商服務廠，依本手冊規定週期項目實施定期保養者。
2. 自然環境造成之損壞或銹蝕，諸如：酸雨、空氣中的化學物質、樹之汁液、鹽份、冰雹、暴風雨、雷電、水災等。
3. 使用不當（如賽車、超載等）、未依本手冊使用須知操作、自行改裝、加裝其他設備、拆裝、不當的調整或修理、意外事件等所造成之損壞。
4. 未依本手冊規定，使用規定規格之燃油、機油、變速箱油、水箱冷卻防鏽劑及其他指定油料或品質不良油品導致損壞。
5. 正常之噪音、震動、磨耗、物性變化（如皮件皺折、變色、退色、變形等）。
6. 變更里程表之行駛里程數，致無法確定其實際行駛里程。
7. 正常消耗性零件，如：皮帶、皮帶張力器、雨刷片、煞車來令片及融合器片、各種濾芯、保險絲、燈泡（含色衰）、各種油料等。
8. 裝有胎壓監控系統(TPMS)輪胎，當更換輪胎時，墊片與螺絲需同時更換，或橡膠子氣嘴與螺絲需同時更換。

### ■車主應自行負責之事項：

1. 例行性保養之工資，如：引擎調整、冷卻及燃料系統之清潔、前後輪定位、輪胎調換平衡、煞車調整及其他定期保養應執行之工作。
2. 因故障而導致之其他損失，如：電話費、租車費、旅館費、營業損失或其他直（間）接損失及交通違規罰款等。

## 廢氣排放控制系統功能保證書

本車型符合“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1 日實施之汽油引擎汽車第六期排放標準”規定。本車排放控制系統在有效期間內(五年或 100,000 公里以先到者為準)。客戶依中華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及服務保證手冊所規定之正常保養與使用情況下，若有不符合排放標準之情況發生，經判定屬實，本公司免費提供修護。

排放控制系統保證範圍包括：

一、排氣性能保證:本車型排放廢氣安全符合 108 年 9 月 1 日實施新車檢驗及使用中車輛檢驗排放標準。

二、排放控制系統相關保證零件：

1. 燃油噴射系統(噴油嘴、油軌、壓力調整器、回油管)。
2. 引擎電子控制裝置、相關感知器及作動器。
3. 高壓點火線路(點火線圈、分電盤、高壓線)。
4. 進氣系統(進氣流量感知器、進氣歧管、節氣閥體、怠速控制閥)。
5. 排氣歧管至觸媒轉換器間排氣管路(排氣歧管、排氣管、含氧感知器、觸媒轉換器)。
6. 蒸發排放系統及其控制裝置(活性碳罐、清除電磁閥、通風電磁閥、油箱蓋、油箱)。
7. 曲軸箱通風系統(PCV 閥及軟管)。
8. 上述系統的電子感知器、控制元件、電磁閥、開關、管線及配件。

三、排放控制系統保證外項目：

1. 因意外事件、火災、天災、使用或存放不當、改造或裝置其他設備及更改路碼表，所致之損壞。
2. 客戶未依本公司所規定之正常保養並無紀錄可查。
3. 使用非正廠零件、與原配備不同之零件或使用非本公司油品，導致不符合排放標準。
4. 自行調整、清潔、修理或更換本系統之零件，導致不符合排放標準。

## 車輛使用手冊註明法規符合性內容□ 聲明

本公司所擬銷售之以下車輛。

車輛廠牌：中華


車輛型式系列：FU24

車輛型式：FU153HB7DA、FU153HB7A、FU153H5DA、FU153H5A

依交通部 99 年 3 月 5 日交路字第 0990018790 號函規定，於車輛使用手冊註明以下內容：

1. 依交通部「車輛安全檢測基準」規定，免執行「側方碰撞乘員保護」項目之檢測。

## 客戶注意事項：

- 一、本保證不適用於因意外事件、地震、颱風、水災、火災或其他災害所致之損害，或因不當使用、賽車、改造、裝置非本車原廠出廠零件，或更改其里程錶，以致無法確定實際行駛里程。
- 二、市面上之服務保養廠品質難以控制，為確保您愛車之性能，建議您將您的愛車開到本公司建議之服務廠保養，並留有記錄可查詢，以便掌握車況。若因至非建議之服務保養廠保養，所發生之問題，恕本公司無法負保證之責任。
- 三、保固零件於保證期間，不得自行調整、清潔、修理或更換。
- 四、 本車各項電器產品使用後之「廢電池請回收」。
- 五、車輛載貨廂有裝置護桿區隔，避免載貨物品前移至人員乘坐區，或與玻璃碰撞掉出車外，請勿拆除避免影響行車安全(且車輛檢驗時護桿為檢查項目)。
- 六、本車為「低污染、省能源」產品，通過「環保標章」。



中華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敬啟

地址：桃園市楊梅區秀才里秀才路 618 號 電話：0800-030-580

### ■ 定期保養

實施定期保養時，請依照您的愛車之使用情形選擇適當的保養週期。

#### ● 一般使用情形

請依照“定期保養週期表”實施保養。

#### ● 嚴苛使用情形

- (1) 引擎長時間怠速運轉、經常低速長距離行駛、經常於冷天短距離行駛或經常行駛於交通擁塞路段且氣溫在 32°C 以上。
- (2) 經常行駛於多灰塵路段。
- (3) 經常急煞車。
- (4) 經常滿載、有額外載重或長期於山區路段行駛。
- (5) 經常行駛於不平或泥濘路段。

如果您的愛車是在上述任何一種情形下使用，除依照“定期保養週期表”實施保養外，部份項目必須依照“嚴苛使用保養項目及週期表”實施更頻繁的保養（縮短保養週期）。

#### ● 回廠檢修時機

除了實施定期保養以外，您應該經常注意愛車的性能、聲音及看得到的重要部位之變化，下列是一些重要的異常變化現象：

- ◆ 儀表警告燈在引擎發動後未熄滅或行駛中亮起。
- ◆ 引擎水溫異常偏高。
- ◆ 引擎馬力降低，踩煞車時車子偏向、異音或踏板幾乎接觸到底板。
- ◆ 煞車踏板踩下時感覺軟綿綿。
- ◆ 車輛下方有液體洩漏（在冷氣使用之後有水滴下是正常的現象）。

若您發現您的愛車有上述任一種現象時，請儘速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或維修。

●定期保養週期表

表中列舉了行駛里程（公里數）和時間（月數）的兩種週期之檢修項目，應按照其先到的里程（時間）進行檢修。

○ 檢查油量、鎖緊或調整、檢查 ● 更換

序號	檢修項目	公里數 ×1000km	月數											
			1	6	12	18	24	30	36	42	48	54	60	
引擎室														
1	引擎機油（合成機油）*1		●	●	●	●	●	●	●	●	●	●	●	
2	機油芯		●	●	●	●	●	●	●	●	●	●	●	
3	空氣芯			○	○	○	●	○	○	○	●	○	○	
4	空氣芯(空調專用)*2			○	●	○	●	○	●	○	●	○	●	
5	冷卻液（乙二醇型防凍劑·LLC）		每隔 4 萬公里更換一次											
6	冷卻水管及接頭		第 4、8 萬公里檢查，之後每隔 2 萬公里檢查一次											
7	副水箱冷卻液量		○	○	○	○	○	○	○	○	○	○	○	
8	火星塞（鈦鉑合金）		每隔 6 萬公里更換一次											
9	電瓶		每隔 1 萬公里檢查一次，建議每隔 2 年更換一次											

\*1：若使用一般礦物機油時，更換週期須縮短至每隔 3 個月或 5 千公里更換一次。

\*2：空調專用空氣芯建議更換週期，一般型式每 1 年或 2 萬公里更換，活性碳型式每半年或 1 萬公里更換。

## 定期保養

○ 檢查油量、鎖緊或調整、檢查      ● 更換

序 號	檢 修 項 目	月 數 公里數 ×1000km	6	12	18	24	30	36	42	48	54	60	
			1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10	燃油濾清器		每隔 6 萬公里更換一次										
11	燃油管路		第 4、8 萬公里檢查，之後每隔 2 萬公里檢查一次										
12	HC、CO 濃度			○		○		○		○		○	
13	自動變速箱油(含濾芯)		每隔 8 萬公里更換一次										
14	曲軸箱通氣閥、廢氣再循環系統		第 4 萬公里檢查，之後每隔 2 萬公里檢查一次										
15	怠速、正時			○		○		○		○		○	
<b>煞 車</b>													
16	煞車油		○	○	○	○	●	○	○	○	●	○	○
17	煞車管路及軟管			○		○		○		○		○	
18	煞車踏板		○	○	○	○	○	○	○	○	○	○	
19	手煞車		○	○	○	○	○	○	○	○	○	○	
20	煞車來令片及煞車碟盤			○	○	○	○	○	○	○	○	○	
21	煞車蹄片及煞車鼓			○		○		○		○		○	



○ 檢查油量、鎖緊或調整、檢查 ● 更換

序 號	檢 修 項 目	月 數 公里數 ×1000km	6	12	18	24	30	36	42	48	54	60
			1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90
底 盤												
22	差速器齒輪油		○	○	○	○	●	○	○	○	○	○
23	方向機、連桿、球接頭	每隔 2 萬公里檢查一次										
24	驅動軸防塵套			○		○		○		○		○
25	前輪軸承游隙	每隔 6 萬公里檢查一次										
26	底盤系統固定螺絲		○		○		○		○		○	
27	底盤各系統潤滑	每隔 2 萬公里潤滑一次										
28	懸吊系統有無損傷或鬆動		○		○		○		○		○	
29	排氣管、觸媒轉換器接頭			○		○		○		○		○
30	輪胎胎紋、胎壓及換位*3		○	○	○	○	○	○	○	○	○	○
電 器												
31	全車燈光、儀表、喇叭作用		○	○	○	○	○	○	○	○	○	○
32	雨刷及噴水作用		○	○	○	○	○	○	○	○	○	○
33	冷氣系統作動(壓縮機、鼓風機、風扇)			○		○		○		○		○

\*3：輪胎換位每隔 1 萬公里實施一次，視實際使用狀況調整。

## 定期保養

### ● “嚴苛使用保養項目及週期表”

如果您的愛車是在下述任何一種情形下使用，必須縮短保養週期之項目如下，其餘依照“定期保養週期表”實施保養。

<b>1. 引擎長時間怠速運轉、經常低速長距離行駛、經常於冷天短距離行駛或經常行駛於交通擁塞路段且氣溫在 32°C以上</b>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機油芯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煞車來令片及煞車碟盤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煞車蹄片及煞車鼓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b>2. 經常行駛於多灰塵路段</b>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機油芯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空氣芯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煞車來令片及煞車碟盤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煞車蹄片及煞車鼓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b>3. 經常急煞車</b>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煞車來令片及煞車碟盤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煞車蹄片及煞車鼓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底盤系統固定螺絲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懸吊系統有無損傷或鬆動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b>4. 經常滿載、有額外載重或長期於山區路段行駛</b>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機油芯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煞車來令片及煞車碟盤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煞車蹄片及煞車鼓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底盤系統固定螺絲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懸吊系統有無損傷或鬆動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底盤各系統潤滑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b>5. 經常行駛於不平或泥濘路段</b>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機油芯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空氣芯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煞車來令片及煞車碟盤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煞車蹄片及煞車鼓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煞車管路及軟管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驅動軸防塵套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方向機、連桿、球接頭	每 20,000 公里或 12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懸吊系統有無損傷或鬆動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底盤系統固定螺絲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 定期保養記錄表

注意：本表是用於證明使用手冊中保養里程之工作項目已被執行，請車主妥善保存此保養記錄表。

牌照號碼：\_\_\_\_\_

保養里程		1,000 公里	5,000 公里	10,000 公里	15,000 公里	20,000 公里	25,000 公里
保養日期							
保養時里程數							
服務廠簽章							
30,000 公里	35,000 公里	40,000 公里	45,000 公里	50,000 公里	55,000 公里	60,000 公里	65,000 公里
70,000 公里	75,000 公里	80,000 公里	85,000 公里	90,000 公里	95,000 公里	100,000 公里	

## 全省服務廠電話及地址

製造：中華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銷商 匯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全省服務廠

免費服務熱線：0800-030-580

客戶服務專線：0800-030-885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1	羅東	宜蘭縣五結鄉中正路二段 21 號	(03)9657851-2	19	三鶯	新北市三峽區中山路 268 號	(02)2673-1392-4
2	北投	台北市北投區大業路 262 號	(02)28927012	20	新店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29-1 號	(02)29188122
3	社子	台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六段 434 號	(02)28122591	21	桃園	桃園市桃園區文中路 627 號	(03)3792151
4	內湖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411 巷 56 號	(02)87516951-4	22	南崁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415 號	(03)3563051-3
5	南港	台北市南港區成功路一段 36 巷 20 號	(02)27833261-2	23	南桃園	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一段 156 號	(03)3628164
6	雙園	台北市萬華區興寧街 26 號	(02)23085248-50	24	中壢	桃園市中壢區西園路 101 號	(03)4522709-10
7	辛亥	台北市文山區辛亥路四段 202 巷 2 號	(02)89351651	25	平鎮	桃園市平鎮區延平路三段 102 號	(03)4945565
8	花蓮	花蓮市美崙工業區精美路 36 號	(03)8235757	26	龍潭	桃園市龍潭區大昌路一段 300 號	(03)4708162-5
9	基隆	基隆市安樂區麥金路 146 號	(02)24311313	27	竹北	新竹縣竹北市中正東路 36 號	(03)5553721-3
10	淡水	新北市淡水區淡金路 162 號	(02)86260130	28	新竹	新竹市東區中華路一段 257-6 號	(03)5325131
11	汐止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 159-1 號	(02)26480034-7	29	經國	新竹市光華北街 80 號	(03)5152982
12	蘆洲	新北市蘆洲區集賢路 196-16 號	(02)82866558	30	竹東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一段 142 號	(03)5821990
13	三重	新北市蘆洲區國道路二段 40 號之 1	(02)2984-5733	31	頭份	苗栗縣頭份市中央路 628 號	(037)661005
14	新莊	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 56 號	(02)2992-5155	32	苗栗	苗栗縣公館鄉五谷村 1 鄰 22-1 號	(037)221371-3
15	板橋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 446 號	(02)22593011-4	33	大甲	台中市大甲區經國路 1391 號	(04)26882805
16	中和	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 230 號	(02)2222-0303	34	沙鹿	台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七段 372 號	(04)26653520
17	樹林	新北市樹林區中正路 153-1 號	(02)26831264	35	豐原	台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三段 462 號	(04)25330201-3
18	土城	新北市土城區中華路一段 148 號	(02)22606042	36	五權	台中市南屯區大墩一街 95-1 號	(04)24738578

因服務廠列表將不定期更新，最新的全省服務廠電話及地址訊息，請參考網站公佈為準

網址：[https://www.mitsubishi-motors.com.tw/fix\\_locations.php](https://www.mitsubishi-motors.com.tw/fix_locations.php)

## 經銷商 匯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全省服務廠

客戶服務專線:0800-030-885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37	東海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工業六路 17 號	(04)23590075-6	55	安平	台南市南區中華西路一段 185 號	(06)2915336
38	文心	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三段 231 號	(04)22917403	56	東台	台南市東區裕義路 88 號	(06)3319515
39	台中	台中市南區復興路一段 2 號	(04)22617771	57	仁德	台南市歸仁區中山路三段 652 之 1 號	(06)2393313
40	大里	台中市大里區國光路一段 168 號	(04)24839797	58	旗山	高雄市旗山區中華路 1112 號	(07)6618732-3
41	彰化	彰化市中央路 188 號	(04)7611961-3	59	岡山	高雄市燕巢區安招路 1033-2 號	(07)6165617-9
42	鹿港	彰化縣福興鄉彰鹿路七段 339 號	(04)7761333-5	60	楠梓	高雄市楠梓區軍校路 751 號	(07)3619032
43	南投	南投市南崗三路 1 號	(049)2254101	61	中華	高雄市三民區中華二路 182 號	(07)3131433
44	埔里	南投縣埔里鎮中山路三段 639 號	(049)2915195	62	高雄	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 355 號	(07)3421802
45	員林	彰化縣花壇鄉中山路一段 12 號	(047)878209	63	澄清	高雄市鳳山區青年路 2 段 321 號	(07)7776785
46	溪湖	彰化縣溪湖鎮員鹿路二段 115 號	(04)8818386-7	64	五甲	高雄市鳳山區瑞隆東路 138 號	(07)767-1000
47	斗南	雲林縣斗南鎮大業路 172 號	(05)5973808	65	屏東	屏東市和生路二段 110 號	(08)7555066-8
48	斗六	雲林縣斗六市文化路 678 號	(05)5334407	66	潮州	屏東縣竹田鄉水源路 2-6 號	(08)7889322-24
49	北港	雲林縣北港鎮華勝路 217 號	(05)7832845	67	台東	台東縣台東市大仁路 6 號	(089)318891
50	嘉義	嘉義市東區忠孝路 730 號	(05)2770929				
51	朴子	嘉義縣朴子市大棟榔 1309 號	(05)3704136-8				
52	新營	台南市新營區民治路 306 號	(06)6565666				
53	麻豆	台南市麻豆區麻佳路一段 350 號	(06)5700808				
54	台南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北路 306 號	(06)2535811-5				

因服務廠列表將不定期更新，最新的全省服務廠電話及地址訊息，請參考網站公佈為準

網址：[https://www.mitsubishi-motors.com.tw/fix\\_locations.php](https://www.mitsubishi-motors.com.tw/fix_locations.php)

## 全省服務廠電話及地址

經銷商 順益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全省服務廠				客戶服務專線:0800-030-530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1	花蓮	花蓮縣吉安鄉建國路一段 197 號	(03)8571-616	16	八德	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 2 段 251 號	(03)366-4009
2	羅東	宜蘭縣羅東鎮光榮路 416 號	(03)960-5516	17	中壢	桃園市中壢區中園路 158 號	(03)4555133
3	宜蘭	宜蘭市中山路五段 180 號	(03)928-9000	18	平鎮	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 168 號	(03)492-2225
4	濱江	台北市中山區濱江街 309 號	(02)2518-0366	19	幼獅	桃園市楊梅區幼獅工業區青年路 3 號	(03)464-3296
5	市民	台北市中山區新生北路一段 25 號之 5	(02)2521-2537	20	竹北	新竹縣竹北市中華路 482 號	(035)515-877
6	內湖	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 13-15 號	(02)2793-8883	21	新竹	新竹市香山區經國路三段 78 巷 18 號	(03)539-7950
7	中和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912 號	(02)2226-6602	22	頭份	苗栗縣頭份市自強路二段 472 號	(037)620-001
8	五股	新北市三重區重光街 67-1 號	(02)2999-0608	23	潭子	台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一段 420 號	(04)2532-5200
9	泰山	新北市泰山區明志路三段 523 號	(02)2906-0669	24	台中	台中市北區文心路 4 段 194 號	(04)2296-6330
10	蘆洲	新北市蘆洲區三民路 296 號	(02)2288-1000	25	南屯	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1211 號	(04)2382-0530
11	新店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468-6 號	(02)2218-0567	26	太平	台中市太平區太平路 726 號	(04)2277-3859
12	林口	桃園市龜山區復興一路 243-3 號	(03)397-9515	27	大里	台中市大里區國光路二段 433 號	(04)2407-5230
13	桃園	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二段 101 號	(03)334-5567	28	員林	彰化縣大村鄉村上村中山路二段 3-1 號	(04)852-5665
14	南崁	桃園市蘆竹區錦中里南崁路一段 45-1 號	(03)321-4588	29	彰化	彰化市金馬路三段 428 號	(04)725-4700
15	中正	桃園市蘆竹區中正北路 396-7、396-8 號	(03)311-6560	30	南投	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南崗三路 43 號	(049)225-5266

因服務廠列表將不定期更新，最新的全省服務廠電話及地址訊息，請參考網站公佈為準

網址：[https://www.mitsubishi-motors.com.tw/fix\\_locations.php](https://www.mitsubishi-motors.com.tw/fix_locations.php)

## 經銷商 順益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全省服務廠

客戶服務專線:0800-030-530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31	博愛	嘉義市博愛路二段 548 號	(05)286-7866				
32	斗六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 2 段 67 號	(05)534-4957				
33	新營	台南市新營區復興路 549 之 1 號	(06)656-7857				
34	安平	台南市南區中華西路一段 420 號	(06)265-0133				
35	中華	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三段 382 號	(06)289-9805				
36	安南	台南市安南區海佃路二段 174 號	(06)256-8333				
37	大同	台南市仁德區仁愛里大同路三段 138 號	(06)260-5661				
38	右昌	高雄市楠梓區德民路 852 號	(07)362-5995				
39	一心	高雄市前鎮區一心一路 147 號	(07)725-5812				
40	鳳山	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 187 號	(07)747-5546				
41	岡山	高雄市岡山區岡山路 666 號	(07)622-9830				
42	潮州	屏東縣潮州鎮潮州路 41 號	(08)780-1222				
43	東港	屏東縣東港鎮大潭路 120 之 2 號	(08)832-0996				

因服務廠列表將不定期更新，最新的全省服務廠電話及地址訊息，請參考網站公佈為準

網址：[https://www.mitsubishi-motors.com.tw/fix\\_locations.php](https://www.mitsubishi-motors.com.tw/fix_locations.php)

## 全省服務廠電話及地址

經銷商 裕益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全省服務廠				客戶服務專線:0800-030-868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1	士林	台北市北投區承德路七段 3 號	(02)2823-4646				
2	土城	新北市土城區中華路二段 136 號	(02)2268-9399				
3	苗栗	苗栗市文山里七鄰國華路 637 號	(037)332-066				
4	清水	台中市清水區中山路 498 之 6 號	(04)2623-9888				
5	台中	台中市烏日區中山路一段 101 號	(04)2338-3456				
6	草屯	南投縣草屯鎮成功路一段 1179 號	(049)231-4836				
7	斗南	雲林縣斗南鎮延平路二段 55 號	(05)597-1931				
8	台南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南路 333 號	(06)253-9411				
9	高雄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 566 號	(07)381-8366				
10	屏東	屏東市建國路 386 號	(08)753-3901				
11	台東	台東縣台東市大業路 128 號	(089)321-029				

因服務廠列表將不定期更新，最新的全省服務廠電話及地址訊息，請參考網站公佈為準

網址：[https://www.mitsubishi-motors.com.tw/fix\\_locations.php](https://www.mitsubishi-motors.com.tw/fix_locations.php)



## 防制竊車勒索宣導參考資料

近年來竊車勒索犯罪日益增加，已成為治安的隱憂，這類新興的犯罪手法可說是犯罪演化的典型產物，而歹徒結合汽車竊盜、恐嚇取財等犯罪手法，在竊取被害人之車輛後，往往在很短的時間內即能得知被害人（駕駛人或車主）之電話號碼，並打電話進行勒索，為有效遏制此一犯罪歪風，除警方加強偵辦外，也請全體國民提高防範意識，減少被害損失，共同打擊犯罪，茲提供防制竊車勒索方法如下：

### 一、避免自己成為犯罪目標：

1. 慎選停車地點，避免將車停放於僻靜或光線昏暗之巷道。
2. 駕照、行車執照、保險卡等應隨身攜帶，勿留置於車內。
3. 如非必要，勿於車上放置記載有車主或駕駛人姓名、身分證號碼、住址、電話號碼等資料之文件、單據或物品。
4. 置有留言版之車輛往往是竊車勒索歹徒最愛的手下目標，應避免使用。

### 二、增加歹徒行竊之困難度：

1. 停車後要離開前，務必再檢視車窗是否緊閉、車門是否上鎖，即使只停很短的時間也須注意，以免歹徒趁虛而入。
2. 增加車輛防竊之裝置，如加裝方向盤鎖、排檔鎖、拐杖鎖、電子防盜警報器等，最好能同時使用多項鎖具，使歹徒知難而退。
3. 盡量避免將車輛鑰匙交予他人，如代客泊車、人工洗車、車輛保養維修等情形，若有必要，僅可提供車輛電門鑰匙，其他鎖具、住宅之鑰匙及防盜器搖控開關不可輕易交予他人，以免被歹徒複製而遭竊。
4. 隨時注意身邊狀況，如發現可疑人、事、物，應立即向警察機關檢舉。

### 三、降低被竊損失：

1. 車輛被違規拖吊後，交通違規拖吊場會在原停車處以粉筆寫下聯絡電話，近來卻發現常有歹徒將拖吊場所留電話號碼抹去，改寫上自己聯絡電話，謊稱車輛被其所竊而進行勒索。車主如發現車輛不翼而飛，而原停車處地面寫有電話號碼，應先向104查號台查詢當地交通違規拖吊場之電話號碼，確認相符後始電洽。
2. 發現車輛確實遭竊後，不要驚慌，應立即向警察機關報案，並告知左鄰右舍、社區管理員及守望相助人員，提高警覺。
3. 若接獲歹徒恐嚇電話，切勿輕易匯款以免二次傷害，應冷靜應對，詳細記下歹徒來電時間、自己所使用之電話號碼、歹徒提供之匯款帳號等資料，如能錄下歹徒對話內容將對偵辦更有幫助，同時立即向警察機關報案並提供相關資料。
4. 天有不測風雲，最好能投保車輛竊盜險。

### 四、檢舉報案電話、網址：

1. 全國各地報案電話：110。
2. 犯罪案件免費檢舉電話：0800-211-511。
3.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https://www.cib.npa.gov.tw/ch/index>

## ■ 經濟駕駛

要達到經濟性的駕駛必須符合一些技術要求，低油耗的前提就是要適當的調整引擎，為了讓車輛的使用壽命更長以及達到最經濟性的操作，車輛必須定期的依照保養標準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保養。燃油經濟性以及廢氣與噪音的產生，深受個人駕駛習慣以及特定操作條件所影響。必須遵守下列要點以便將煞車、輪胎以及引擎的磨損減到最小，並且減少環境污染。

### ● 起步

避免急加速以及突然起步，此種操作會導致較高的油耗。

### ● 市區交通

頻繁的起步與停止會增加平均油耗，儘可能行駛於交通平順的道路上。在壅塞的道路上行駛時，避免在高引擎轉速下使用低速檔位。

### ● 怠速

即使是在怠速期間也會耗油，儘可能避免延長怠速時間。

### ● 車速

車輛速度愈快油耗愈高，避免全速駕駛。即使只是稍微放開油門踏板也可以省下不少的油量。

### ● 胎壓

定期檢查胎壓，低胎壓會增加道路的阻力以及油耗。此外，低胎壓對於輪胎磨損與駕駛穩定性會產生負面的影響。

### ● 負載

行駛中不要將不必要的物品放在行李箱內。特別是在需要頻繁起步與停止的市區行駛期間，車輛重量的增加對於油耗有極大的影響。同時要避免在車頂上放置不必要的行李等的狀況下行駛，空氣阻力增加會消耗更多的油料。

### ● 冷引擎起動

冷引擎起動消耗更多的油料。保持熱引擎持續運轉也會導致不必要的油耗。在引擎起動之後，儘速開車。

### ● 空調

使用空調會增加油耗。

### ■ 駕駛、酒精與藥品

酒駕是最常造成意外發生的因素之一，即使血液中酒精濃度低於法定值，但對駕駛能力仍有一定程度的影響，因此如果您已經喝了酒，切勿開車，應搭乘由未飲酒者駕駛的車輛、坐計程車或請朋友來接您，或者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喝咖啡或洗冷水澡並不能使您由酒醉清醒過來。

同樣地，使用藥物也會影響您的警覺、感覺和反應時間，由於這些藥物對您會有影響，因此請在開車前先向您的醫生或藥劑師查詢服藥後是否可以開車。

#### ⚠ 警告

- 酒後不開車。  
喝酒後，您的感覺將會不準確，反應會較慢，且您的判斷力會變弱。

### ■ 安全的駕駛技術

即使車輛有許多安全配備且您能安全駕駛，也無法保證意外與傷害不會發生。因此，我們建議您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 安全帶

在車輛起步之前，確定您自己以及乘客都已經繫上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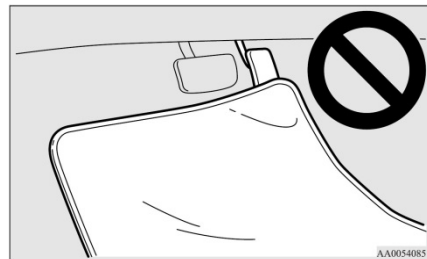
#### ⚠ 警告

- 行駛中乘員應於座位坐好，嚴禁於車上嬉戲，或將頭、手、足部伸出車窗或座椅後方鐵架空隙中，以免發生意外傷亡。

### ● 地墊

#### ⚠ 警告

- 駕駛座腳踏墊限本車型使用。
- 將適合車輛的地墊正確的放在車上避免妨礙到踏板。若要防止地墊滑動，使用車輛地毯上的鉤子牢牢的固定住它們。注意，若將地墊放在踏板上或是放在其它地墊之上，會阻礙踏板的操作並且導致嚴重的意外。



## ● 乘載兒童

- 車鑰匙未拔除的時候，絕對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兒童可能會玩駕駛控制裝置並且導致意外。
- 確認嬰兒以及小孩依照法令與規定乘坐兒童安全座椅，如此可以在發生意外時得到最大的保護。
- 防止兒童在行李箱內或車上玩耍。車輛行駛中在車上玩耍是非常危險的。

## ● 行李裝載

裝載行李時要小心不要超過座椅的高度。當超出座椅高度是危險的，因為這樣不只會阻礙後面的視線，而且在緊急煞車時行李可能會拋擲到乘客座。

## ■ 駐車

### ⚠ 警告

- 當您停車小睡或小憩時，切勿繼續運轉引擎，並且絕不可在密閉或通風不良的地方發動引擎。如果引擎持續運轉，若不慎移動排檔桿 / 踩油門或有毒的廢氣進入車廂時，便會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 由於底盤上排氣系統的溫度很高，因此絕對不可以將車輛停在易燃物料上方，如乾草皮或樹葉，否則可能會造成火災。

## ● 當離開車輛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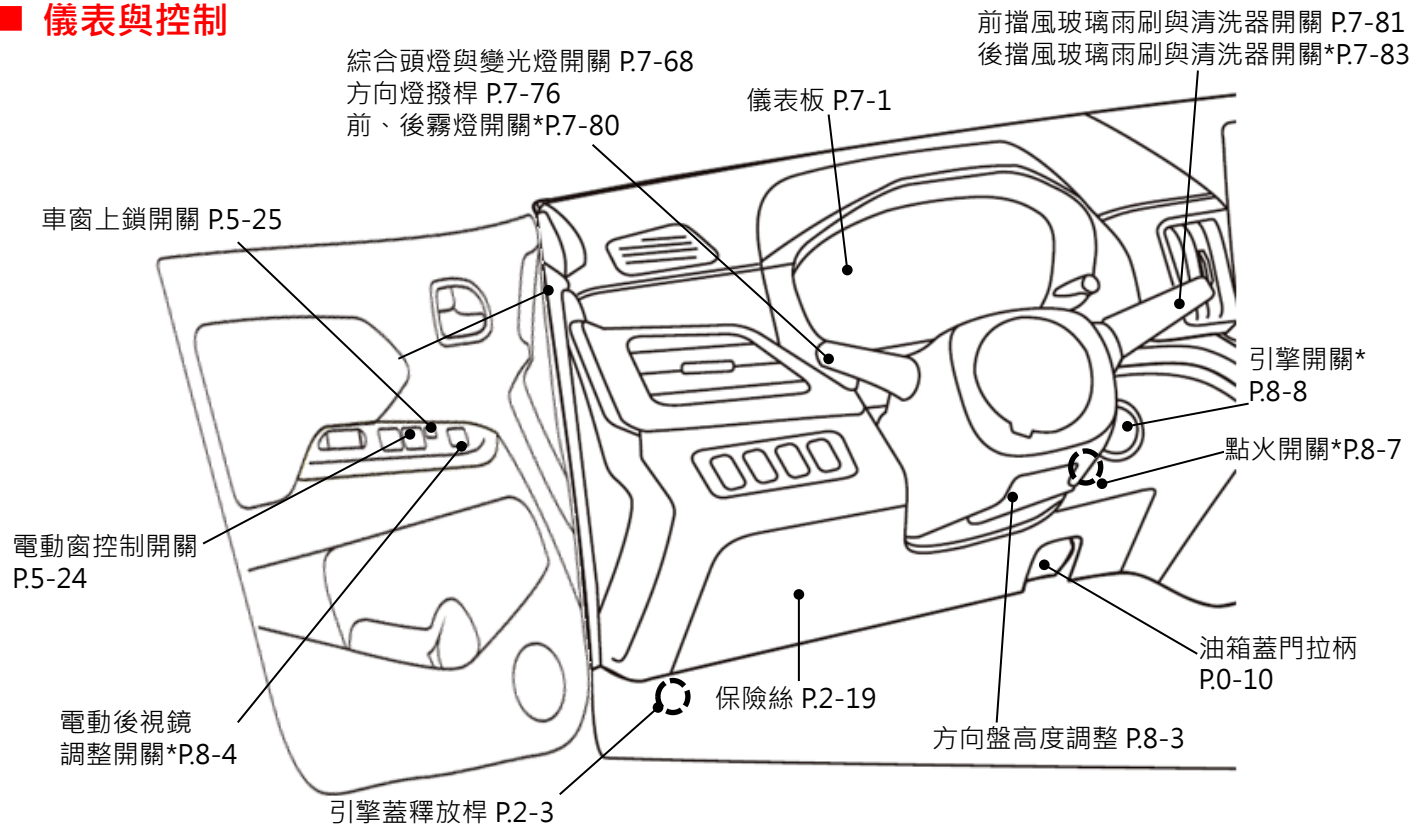
離開車輛時，務必把鑰匙從點火開關上取下，並鎖上所有車門。儘量將車停在安全明亮的地方。

## ■ 磨合期間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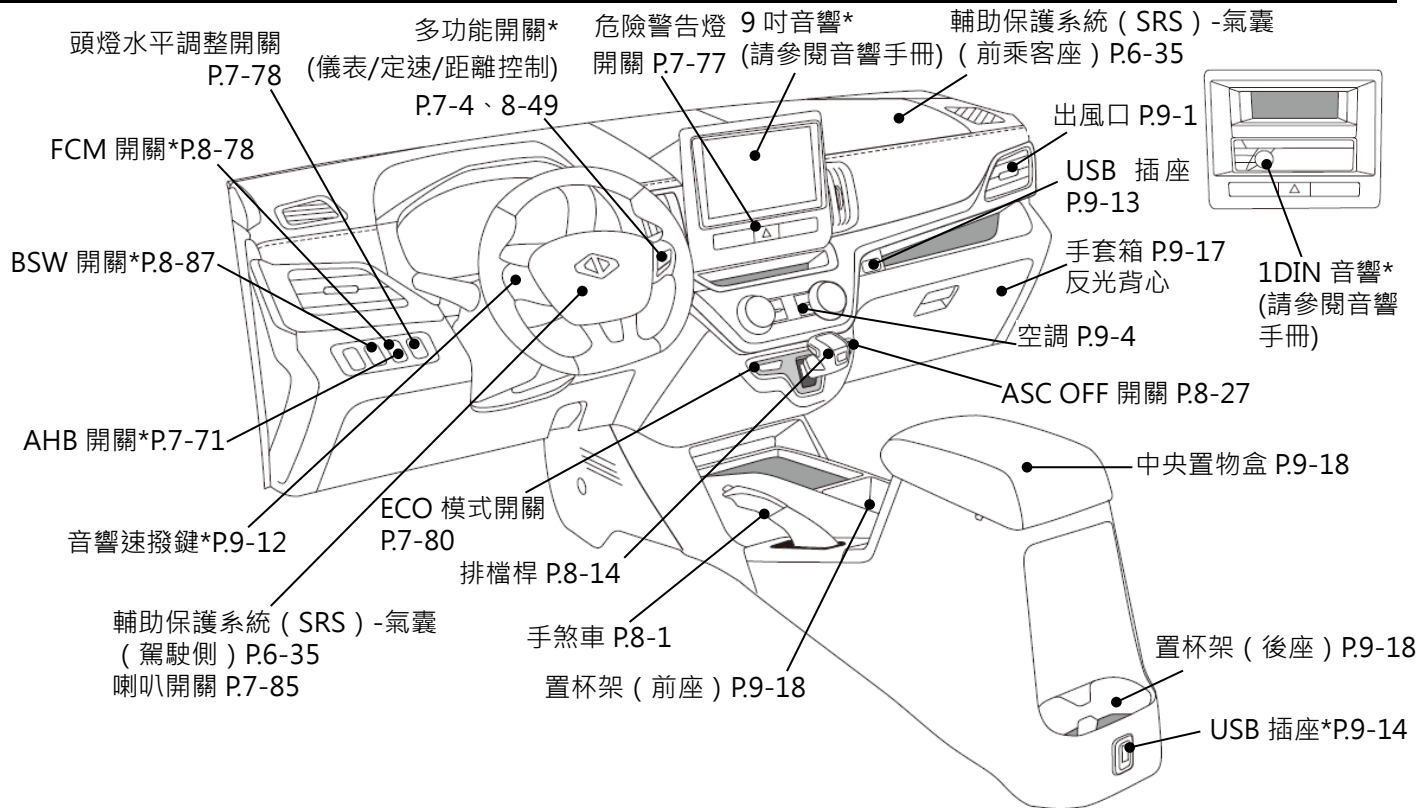
在前 1,000 公里的磨合期間，建議您將下列的預防措施當作指導方針來駕駛您的新車，以延長車輛的使用壽命以及未來的經濟性與性能。

- ◆ 不要使引擎高速運轉。
- ◆ 避免急速起動、加速、煞車以及持續高速運轉。
- ◆ 配備自排變速箱的車輛，遵守磨合期速限與法定速限。
- ◆ 不要超過負載限制。
- ◆ 避免牽引拖車。

## ■ 儀表與控制



註：在本手冊中配備名稱後方之 \* 號表示為「僅部份等級配備」



註：在本手冊中配備名稱後方之 \* 號表示為「僅部份等級配備」

## 概要

### ■ 內裝



註：在本手冊中配備名稱後方之 \* 號表示為「僅部份等級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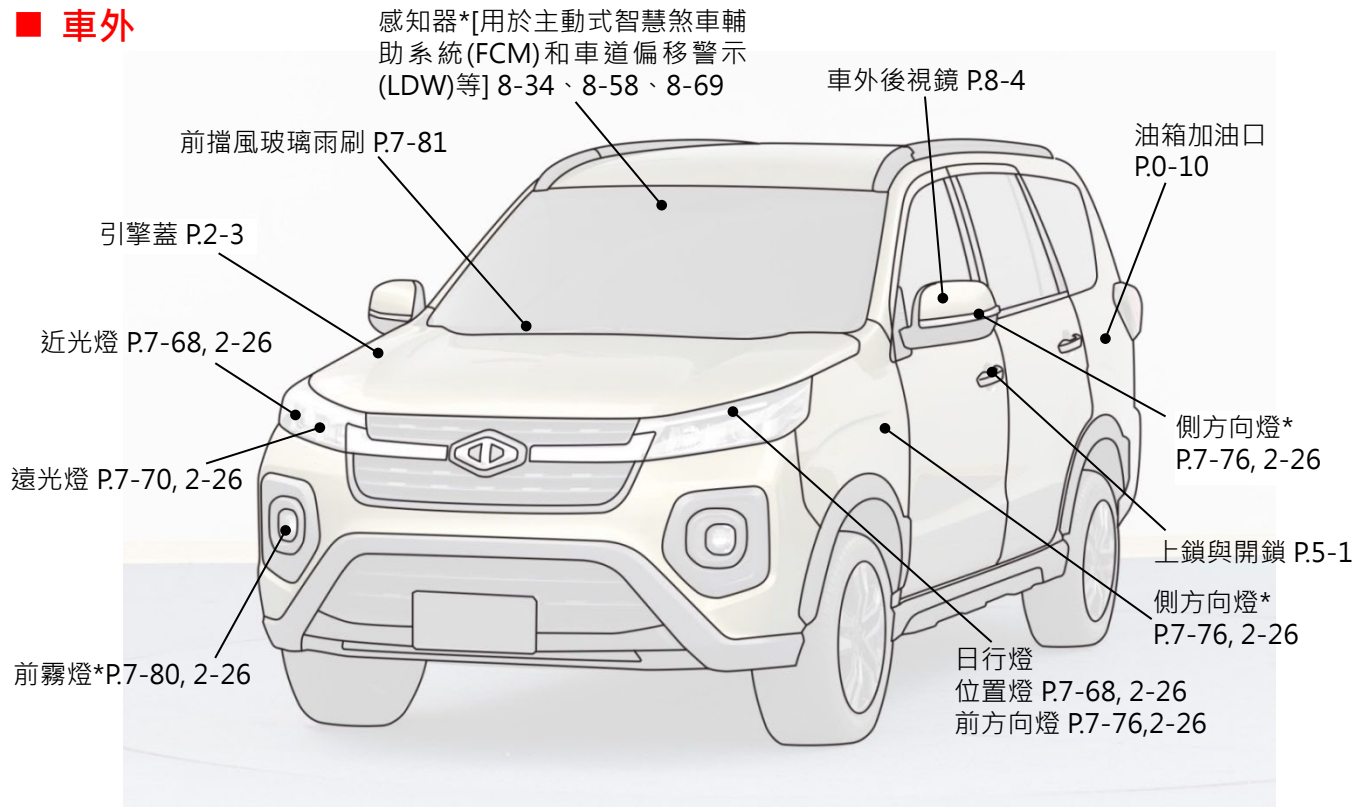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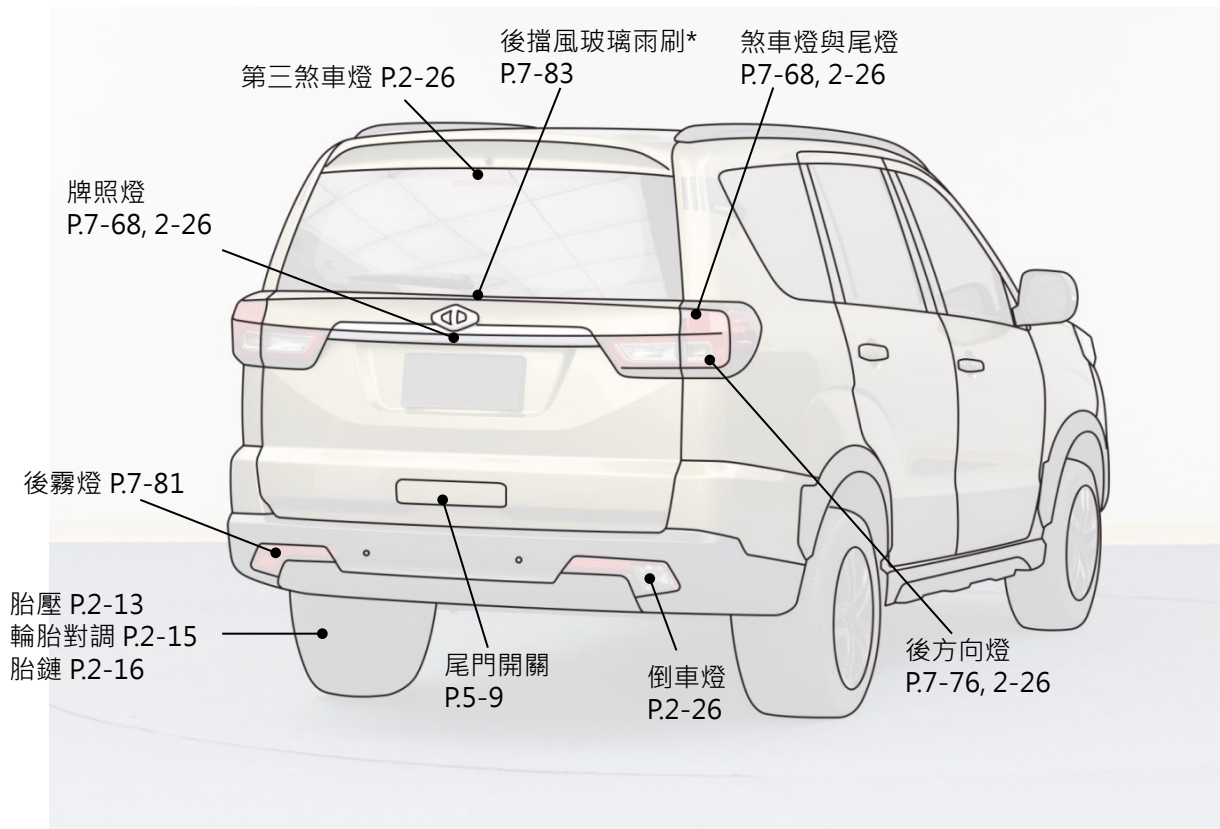
註：在本手冊中配備名稱後方之 \* 號表示為「僅部份等級配備」

## 概要

### ■ 車外



註：在本手冊中配備名稱後方之 \* 號表示為「僅部份等級配備」



註：在本手冊中配備名稱後方之 \* 號表示為「僅部份等級配備」

### ■ 燃料的選擇

建議使用的燃料

辛烷值 92 或以上的無鉛汽油。

### ■ 添加燃料

#### ⚠ 警告

- 汽油具有極高的可燃性以及爆炸性，處理不當時，有可能會被燒傷或受到嚴重的傷害。因此當您在為車輛加油時，必須要記得將引擎熄火，並且遠離火源和冒煙的材料，並且一定要在通風良好的室外處所進行。
- 小心請勿吸入揮發的油氣，因為燃料中包含了有毒的物質。

#### ⚠ 警告

- 自助加油時，打開加油蓋前，先將身上的靜電透過觸摸車體的金屬部份或加油機而預先釋放掉，您身上潛在的靜電都可能會點燃蒸發的油氣。
- 整個加油過程（打開油箱加油蓋、移除油箱加油口蓋等等）都要由專人獨立完成。不要讓任何人靠近油箱口。如果您允許他人協助，而那個人身上帶有靜電的話，有可能會點燃油氣。自助加油時加到一半，如果您中途離開去做其它的事情（譬如：清潔擋風玻璃），則可能會重新積蓄新的靜電。

####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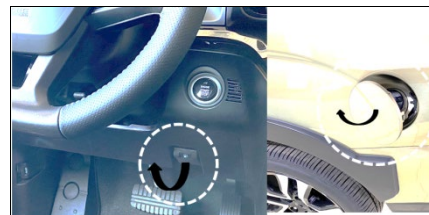
- 當加油時請將汽車的門窗關閉，如果門窗開著，則揮發的油氣可能會進入車內。

#### ● 油箱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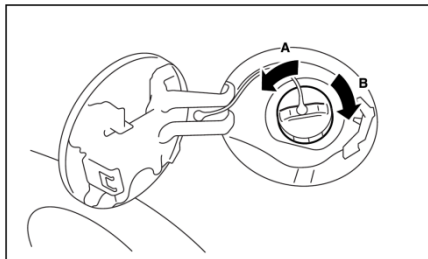
本車型油箱的容量為 65 公升。

#### ● 添加汽油

1. 加油前先將引擎熄火。
2. 油箱加油口位於您車輛的左後方。  
使用位於駕駛側座椅旁邊的釋放把手打開油箱加油口外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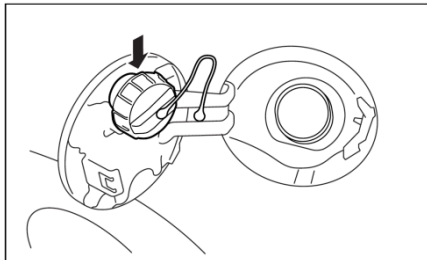
3. 輕輕將油箱加油口蓋朝逆時鐘方向旋轉即可開啟油箱蓋。



- A- 打開  
B- 關閉

**⚠ 注意**

- 由於燃料系統內部有壓力存在，因此請慢慢將加油口蓋打開。如此即可將油箱內部的壓力或真空釋放。如果您聽見嘶嘶聲，請等到聲音停止之後再旋開蓋子。否則燃料箱內的燃油可能會噴濺出來而傷到您或他人。



4. 將加油槍完全插入加油口。

**⚠ 注意**

- 加油槍不可傾斜。

5. 加油槍自動停止加油後，將加油槍移出至加油管約一半處再繼續加油。直到第二次自動停止加油後，就不需再繼續加油了。
6. 關閉的時候，慢慢將油箱加油口蓋順時鐘方向旋轉關閉，直至聽到喀啦聲即可，然後輕輕壓入油箱加油口蓋。

**■ 安裝配件**

安裝任何配件之前，請先與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聯絡。

- 安裝配件、選配零件等等，都必須符合您國家的法令規定，以及一些隨著車輛所提供的資料內註明的指示與警告。只有中華三菱汽車允許的配件才可以安裝到您的車輛上。
- 不當的安裝電氣配件有可能造成失火。
- 在車內使用手機或沒有天線的收音機，可能會對電氣系統產生干擾，並危及安全。
- 不可使用不符合規格的輪胎和輪圈。輪圈和輪胎尺寸有關的資訊請參閱“規格”章節。
- 在安裝任何配件、零件或是對車輛進行其它修改之前，一定要閱讀配件相關參考資料。

### ■ 附屬裝置的安裝

不可使用非正廠提供的附屬裝置改裝車子，以非正廠的產品改裝車子，不但會影響車子的性能、安全和車子的使用壽命，更可能會觸犯政府所訂的相關法規。此外，如果是因為自行改裝而引起機件損壞或性能問題，則不在保固範圍之內。對於非正廠提供的附屬裝置，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不接受任何保證或免費服務，包括更換或安裝這些附屬裝置的服務。

### ● 電器和燃料系統的變更或改造

為了確保行車安全和品質，絕對禁止變更或改造任何附屬配備，及電氣和燃料系統。因為電氣和燃料系統的相關零件若安裝不正確，易引起火災。

### ■ 中華三菱原廠零件

請使用針對車輛生產設計的三菱原廠零件，以確保車輛維持在最佳狀態。若您使用非原廠零件，可能會因而降低車輛的性能。

請勿使用非原廠零件。

中華三菱汽車經過長久的努力，以精緻純熟的技術，提供您高品質並具有耐用性的車輛，因此請勿使用非原廠零件，而降低車輛的品質及耐用性。此外，若您使用非原廠零件，將會影響車輛獲得保固賠償的資格。當您因為使用非中華三菱原廠零件而導致車輛故障，中華三菱汽車將無法負責免費維修車輛。前往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您將獲得我們最真誠的建議，並且我們可以確保將以最專業的技術與原廠零件為您維修車輛。

### ■ 使用引擎機油說明



警告

- 長時間重覆接觸廢機油將會導致嚴重的皮膚病變，引發皮膚炎或皮膚癌。
- 請儘可能避免皮膚直接接觸廢機油，若不慎接觸，請以大量清水沖洗。
- 請將機油放置在兒童無法取得的場所。

#### ◎環保須知

任意丟棄廢油和使用過的機油濾清器，將會導致排水道、水溝及土地的污染，且違反法律。請利用專門的廢物收集設備，如汽車修理廠等適合場所提供之設備處理，如有疑問請洽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MEMO

概要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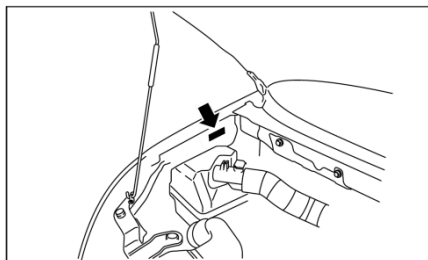
MEMO



## ■ 車輛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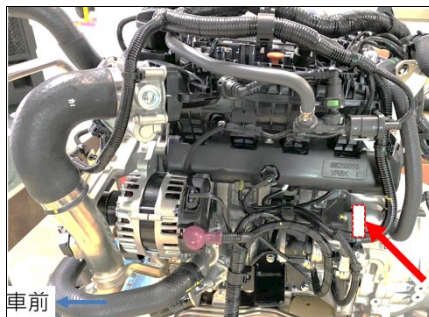
### ● 開啟車身號碼

車輛識別碼打刻在如圖所示的隔板位置上。



### ● 引擎號碼

引擎號碼打刻在汽缸體上，如圖所示的位置。



\*：車輛前方

## 規格

### ■ 車輛尺寸

項目		FU153H5DA	FU153H5A	FU153HB7A	FU153HB7DA
1	前輪距	1,525 mm	1,525 mm	1,525 mm	1,525 mm
2	車寬	1,775 mm	1,750 mm	1,750 mm	1,775 mm
3	前懸	875 mm	875 mm	875 mm	875 mm
4	軸距	2,720 mm	2,720 mm	2,720 mm	2,720 mm
5	後懸	1,070 mm	1,070 mm	1,070 mm	1,070 mm
6	全長	4,665 mm	4,665 mm	4,665 mm	4,665 mm
7	距地高 (無負載)	180 mm	180 mm	180 mm	180 mm
8	車高	1,800 mm	1,775 mm	1,775 mm	1,800 mm
9	後輪距	1,520 mm	1,520 mm	1,520 mm	1,520 mm
最小迴轉半徑	車輪	5.3 m	5.3 m	5.3 m	5.3 m

## ■ 車輛重量

項目	FU153H5DA	FU153H5A	FU153HB7A	FU153HB7DA
乘坐人數	5 人座	5 人座	7 人座	7 人座
空重	1,610 kg	1,590 kg	1,620 kg	1,640 kg
載重	590 kg	610 kg	-	-
最大總重	2,200 kg		-	

## ■ 引擎規格

引擎型式	4A95TD
排汽量	1,481c.c.
汽缸直徑	74.0 mm
活塞行程	86.1 mm
汽缸數	4
壓縮比	9.5
冷卻系統	水冷式
渦輪增壓器	已配備
最大馬力	172.7 PS ( 127 kW ) / 5,600rpm
最大扭力	26.4 kg-m(259Nm) / 1,500~4,000 rpm
汽油規格	建議使用 92 號無鉛汽油
引擎機油規格	SAE 5W30 SP 等級或以上
火星塞間隙(mm)	0.6-0.7

## 規格

### ■ 變速箱規格

項目		ZF 8A/T
變速箱	第 1 檔齒輪比	5.000
	第 2 檔齒輪比	3.200
	第 3 檔齒輪比	2.143
	第 4 檔齒輪比	1.720
	第 5 檔齒輪比	1.314
	第 6 檔齒輪比	1.000
	第 7 檔齒輪比	0.822
	第 8 檔齒輪比	0.640
	倒檔齒輪比	3.456
最終齒輪比		3.5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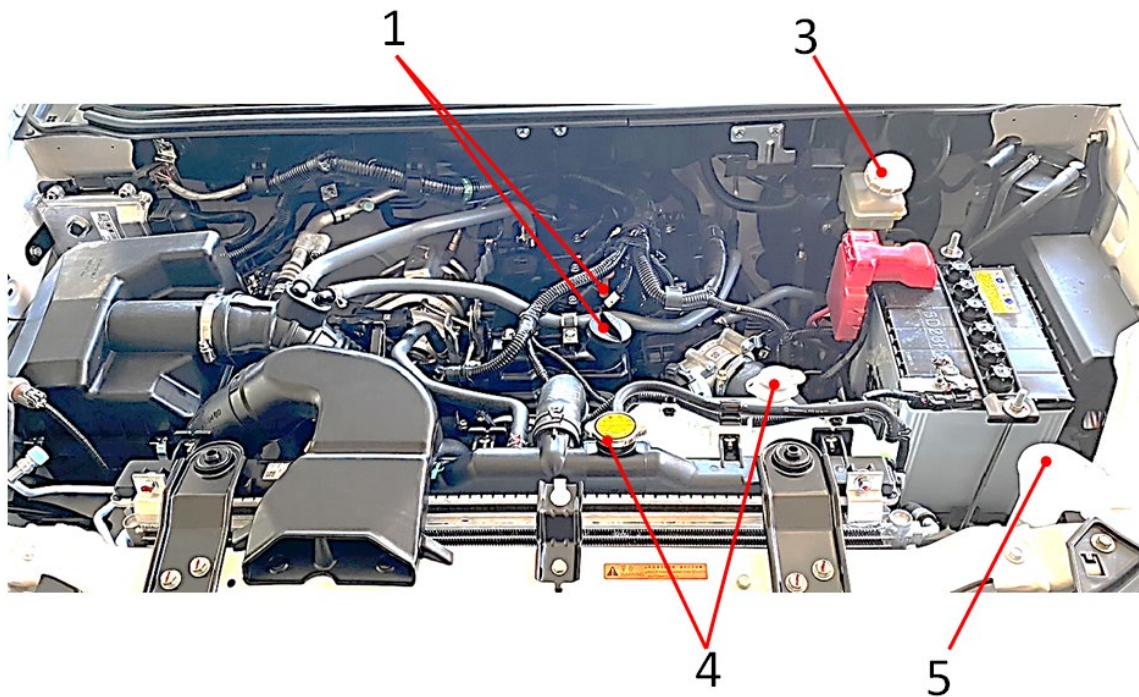
### ■ 電力系統

項目	規格
電壓	12 V
電瓶規格	55D23R
交流發電機規格	150 A
火星塞類型	LDK8RTIP-A

## ■ 輪胎與輪圈

項目		規格		
輪胎	仕樣	15 吋胎	15 吋胎	17 吋胎
	規格	205/70R15 96T	205/70R15 96T	225/55R17 97W
輪圈	仕樣	鐵圈	鋁圈	鋁圈
	尺寸	15X6J	15X6J	17X7J
	偏置	36 mm	36 mm	36 mm

■ 油水容量及建議規格等級



編號	項目	數量	指定用油
1	引擎機油(含機油濾芯 0.3 公升)	4.2 公升	SAE 5W-30 並符合 API SP 和 ILSAC GF-6A(或更高等級)規格
2	自動變速箱油	9.2 公升	中華三菱原廠專用油 SHELL L12108
3	煞車油	依實際需要	中華三菱原廠 DOT 4 煞車油
4	引擎冷卻液	7.35 公升	中華三菱原廠長效冷卻液 (包括在副水箱的 0.65 公升)
5	雨刷水	4.5 公升	—
6	後差速器齒輪油	1.5 公升	中華三菱原廠戟齒輪油 API 類別 GL-5 或更高等級 高於 10°C SAE 90 低於 10°C SAE 80W
7	冷媒 ( 空調 )	無後座空調	HFC-134a
		有後座空調	

- \*註 1：請使用正廠引擎冷卻液或同級品，避免使用非正廠引擎冷卻液而造成引擎系統內的鋁件腐蝕。
- \*註 2：自動變速箱油請務必使用原廠指定油品與規格，勿使用其它油品或再添加其它添加劑，以免影響變速箱性能或損壞相關機件。
- \*註 3：不同品牌、號數的引擎機油不能混用。

規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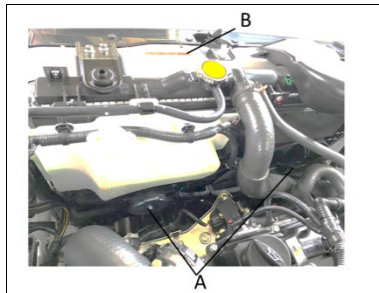
---

MEMO



## ■ 維修注意事項

定期保養能讓您的愛車常保良好的車況，且維持愛車亮麗外觀。有些保養項目您可以自己進行，其餘的項目請務必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來處理（定期檢查與保養）。在發現愛車故障或有問題時，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修。本節所包含的檢查保養程序是您自己可以進行的項目。進行各種程序時請遵守每項步驟的說明與注意事項。



A- 冷卻風扇  
B- 注意貼紙

### ⚠ 警告

- 若要檢查或維修引擎室內部時，務必要將引擎熄火，並且要等到引擎溫度下降之後再進行。
- 檢查、維修引擎室內部時，如果需要維持引擎運轉，請特別小心不要使衣服或頭髮等被風扇、皮帶及其它運轉中的零件捲入。
- 即使引擎沒有運轉，風扇也可能會自動運轉；所以要將點火開關轉至“LOCK”位置並將鑰匙取下以確保當您在引擎室工作時的安全。
- 不可在燃油或電瓶附近抽煙或產生火源。燃油或電瓶的揮發氣體很容易引火燃燒。

### ⚠ 警告

- 當在電瓶附近進行作業時要特別小心，因為其中含有具毒性及腐蝕性的硫酸。
- 處理汽車零件或材料的方法若有錯誤，可能會危及您個人的安全，必要的資訊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 觸媒轉換器

一般情況下，除了必須使用無鉛汽油之外沒有特別規定。

配備觸媒轉換器的廢氣清除裝置在減少有害氣體上的效果非常顯著。觸媒轉換器安裝在排氣系統內。

要確保觸媒轉換器運作正常並且預防可能的損壞，引擎必須隨時維持在最佳的狀況。

#### ⚠ 警告

- 停車或開車時，請避開可能有乾草或落葉等易燃物的地區，否則可能導致火災。
- 切勿在觸媒轉換器上噴塗漆料。

#### ⚠ 注意

- 車輛操作不當可能導致觸媒轉換器損壞。引擎故障或無法啟動或汽車性能不佳時，請立即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維修。在引擎過熱時繼續行駛，可能導致觸媒轉換器及車輛受損。

為避免觸媒轉換器損壞，請務必遵照下列指示：

- 建議您使用 92 或以上的無鉛汽油。
- 油位降到極低時請勿繼續行駛，車輛沒油時，可能會造成觸媒轉換器損壞。
- 請勿用推車的方式來發動引擎，當電瓶電力不足或沒電時，請使用其它電瓶來發動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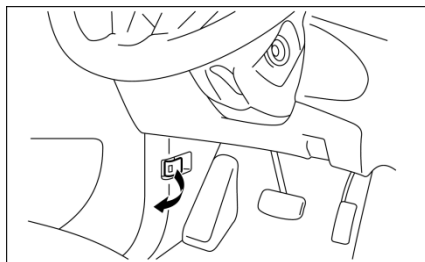
- 火星塞高壓線沒有連接妥當或被拆除時，例如診斷測試進行中，請勿讓引擎以怠速運轉。
- 若引擎怠速不順或有其它明顯故障時，不要讓引擎長時間怠速運轉。
- 關閉點火開關前，不要快速空轉引擎，以免未燃燒的燃油損壞觸媒轉換器。
- 當您覺得汽車的性能不如往常、引擎運轉不順或有點火等其它引擎問題時，請立即停止行駛。
- 如果您無法立即停止行駛，請以低速前進並且只能短時間行駛，儘快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 引擎出現重大問題時，若有燒焦味表示觸媒轉換器出現嚴重、不正常過熱現象。一旦發生這種情況，請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將引擎熄火並靜待引擎冷卻後立即將車輛送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維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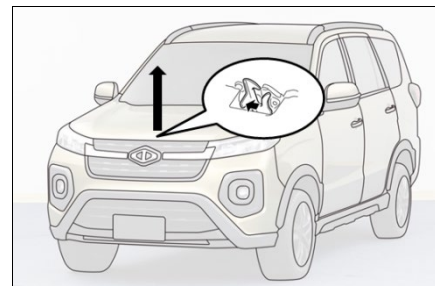
## ■ 引擎蓋

### ● 開啟

1. 將引擎蓋釋放桿朝您的方向拉以開啟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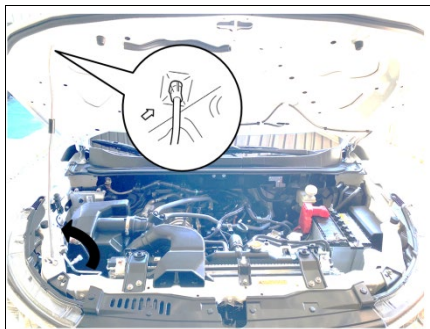
2. 當撥開安全鎖扣時舉起引擎蓋。



### 📖 備註

- 只有當雨刷在停止位置時才可以開啟引擎蓋，否則會導致烤漆 / 車身受損。

3. 將支撐桿插入引擎蓋的狹長孔來支撐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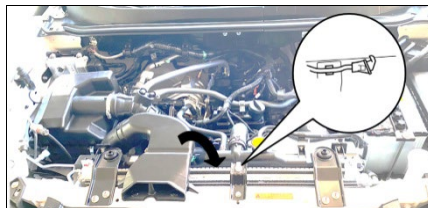


### ⚠ 注意

- 引擎蓋若遭強風吹起，引擎蓋支撐桿也有可能脫離引擎蓋。
- 在將引擎蓋支撐桿插入狹長孔後，要確認支撐桿是否穩固地撐住引擎蓋，以免引擎蓋掉落打到您的頭或身體。

### ● 關閉

1. 拉開支撐桿並且夾放在其固定座上。
2. 慢慢放下引擎蓋至高度約 30 公分左右的位置，然後將其放開，即可關閉引擎蓋。
3. 藉由輕輕地將引擎蓋中央舉起來確認引擎蓋是否鎖住。



###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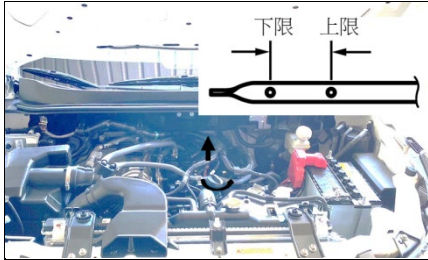
- 關閉引擎蓋時，請注意不要夾到您的手或手指。
- 行駛前請確認引擎蓋確實固定，若沒有固定，行駛中可能會造成嚴重的意外。

### 📖 備註

- 如果引擎蓋未關妥，可以稍微拉高一點再關一次。
- 不要用手用力壓下引擎蓋，因為這樣會讓引擎蓋受損。

## ■ 引擎機油

### ● 檢查與添加引擎機油



機油對於引擎的性能、使用壽命以及起動性有明顯的影響，請使用品質良好與黏性適當的建議機油。所有引擎在正常操作期間都會消耗一定量的機油。因此，定期檢查機油量或是在長途行駛之前檢查機油量是重要的。

1. 將車子停在平坦的表面。
2. 將引擎熄火。
3. 等待幾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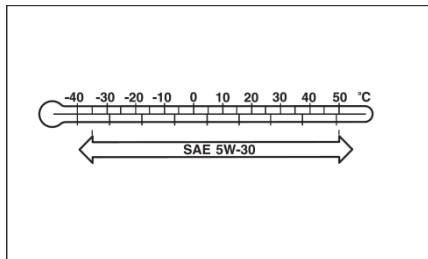
4. 取出量油尺並且以乾淨的布擦拭。
5. 將量油尺完全插入到底。
6. 取出量油尺並讀取機油量，其必須保持在指示的範圍內。
7. 如果低於下限刻度，則打開機油添加蓋並且添加足夠的機油讓機油回升到規定的範圍內。不要過度添加機油以免引擎損壞。要使用指定的機油而且不可以混合不同種類的機油。
8. 添加機油之後，關緊蓋子。
9. 重覆第 4 至 6 步驟以確認機油量。

請使用原廠指定的機油，並且不可將不同廠牌或種類的機油混在一起。

### 備註

- 車輛若常行駛於較嚴苛的區域(例如經常行駛於不平坦的路面、山區、上下坡的路段，或短距離駕駛)，機油會快速劣化。因此，必須提早更換機油。
- 更換後的機油，請勿隨意傾倒。

## ● 引擎機油的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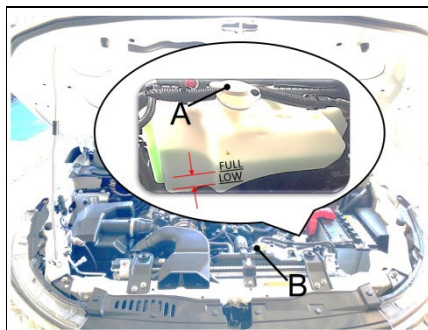
- 依照大氣溫度選擇有適當 SAE 黏度值的機油。機油必須符合 API SP 和 ILSAC GF-6A (或更高等級) 規格才能使用。

## ■ 引擎冷卻液

### ● 檢查引擎冷卻液液位

半透明的冷卻水箱(A)位於引擎室內。

在引擎冷卻時進行量測。在這個水箱內的冷卻液液位應該保持在“LOW”與“FULL”記號之間。



### ● 添加冷卻液

冷卻系統是一個封閉的系統，所以一般而言冷卻液的損失應是非常輕微的。如果冷卻液液位明顯下降，可能是因為洩漏造成的。如果發生這種情況，儘快讓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此系統。

如果冷卻水箱的冷卻液液位低於“LOW”記號，則打開蓋子並且添加冷卻液。

同樣地，如果水箱是空的，則打開水箱蓋(B)並且添加冷卻液直到入口的高度為止。

### ⚠ 警告

- 當引擎是熱的時，不要打開水箱蓋。冷卻系統是處於受壓的狀態且溢出的熱水會造成嚴重的燙傷。

## ◆冷卻液添加劑

引擎冷卻液包含乙烯乙二醇防鏽劑。汽缸蓋與水泵的外殼都是鑄鋁合金，而定期的更換引擎冷卻液可以預防這些零件的腐蝕。

請使用中華三菱原廠冷卻液添加劑。

中華三菱原廠冷卻液可以保護各種金屬，包括鋁在內，不會受到侵蝕或生鏽，並且可預防水箱、空調暖氣管路、汽缸蓋、引擎體等部分發生阻塞的現象。

另外，原廠冷卻液添加劑也添加了防凍劑成份，所以即使在夏天也不可以用清水替代。原廠冷卻液的濃度須隨著週遭的溫度而調整。

室溫(最低)°C	-15	-20	-25	-30	-35	-50
原廠冷卻液添加劑濃度%	30	35	40	45	50	60

## ⚠注意

- 不可使用酒精或甲醇防凍劑或含有酒精或甲醇防凍劑的引擎冷卻液。使用不正確的防凍劑會造成鋁合金組件的腐蝕。
- 為了有效抗腐蝕及防凍，冷卻液中防凍劑的濃度應保持在30%至60%之間。當防凍劑濃度超過60%，將會使防凍及冷卻效果降低，並對引擎產生不良的影響。

## ⚠注意

- 不能只加清水作為冷卻液。水的沸點較低，而且不具防鏽與抗凍的效果。如果冷卻液結冰，會損壞到汽車的冷卻系統及引擎。不要使用自來水作為冷卻液，自來水會導致機件腐蝕和生鏽。

## ● 氣候寒冷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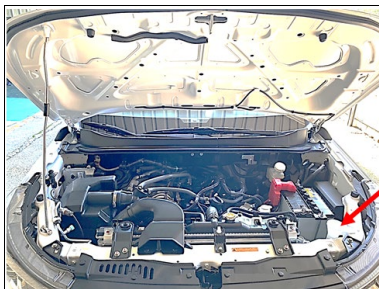
如果您所在區域非常寒冷，引擎或是水箱裡面的冷卻水也會有結冰的危險，並且對引擎及水箱造成嚴重的傷害。因此必須添加足夠的防凍劑，以防冷卻液結冰。

## ■ 自動變速箱油

自動變速箱油為封閉型態(無油尺)·有關自動變速箱的保養檢查與維修必須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來進行·這樣才能獲得最佳的性能並延長車輛使用壽命·維持自動變速箱油在適當的油面高度才能避免車輛受損。

## ■ 雨刷清潔液

檢查液面時·請將蓋子直接打開檢視·如果液面太低的話·請將擋風玻璃清洗液加滿。



備註

- 雨刷清潔液的貯存筒是供給前、後擋風玻璃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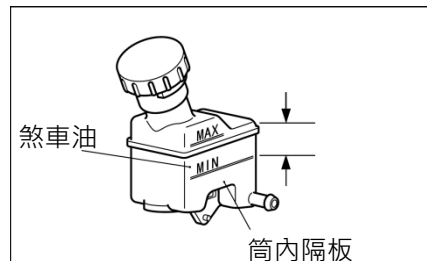
### ● 氣候寒冷時

要確保清洗器在低溫時可正常的操作·建議使用含有防凍劑的清洗液。

## ■ 煞車油

### ◆ 檢查油位

煞車油油位必須介於貯油壺上“MAX”與“MIN”兩個標記之間。



煞車油的油位是由一個浮筒來監測·當油位低於“MIN”標記時·煞車油警告燈就會亮起·煞車油位會因為煞車來令片磨損而稍微下降·此為正常情況·若煞車油位在短時間內迅速下降·這表示煞車系統有滲漏情形·若出現這種狀況·請立刻將車輛送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 ● 油品

請使用密封罐裝 DOT4 的煞車油。煞車油會吸收水氣，如果煞車油裡面水分太多的話會對煞車系統產生不良的影響，降低煞車性能。

### 注意

- 處理煞車油的時候要小心，因為它會對眼睛造成傷害、也會刺激您的皮膚並且會使車體烤漆受損，當煞車油濺出時，請立即擦拭或清洗乾淨。
- 只能使用指定的煞車油。不要混合或添加不同品牌的煞車油以防產生化學反應。不要讓任何以石油為主要成份的液體接觸、混合或進入煞車油，這樣會損壞油封。

### 注意

- 除了進行保養之外，貯油壺蓋應隨時緊閉，以防止煞車油劣化。
- 在打開填充蓋之前先將蓋子清潔乾淨，在保養之後確實關緊。

## ■ 電瓶

車輛能否快速啟動，車輛的電機系統能否正常運作全繫於電瓶的優劣。因此，車主需定期檢查電瓶，尤其是在寒冷的天氣。

### 備註

- 在更換電瓶後，自動變速箱等的電子控制資料將會被刪除。因此可能會發生排檔震動。排檔幾次後排檔震動就會較緩和。

## ● 電瓶預防措施

### 警告

#### ● 注意操作說明



在處理電瓶的時候，請小心遵守下列的注意事項。

#### ● 不可抽煙、遠離火焰與火花



電瓶應該遠離火花、香菸及火焰，因為可能導致電瓶爆炸。也不能讓電瓶正負極短路，以免造成火花、電瓶過熱或爆炸損壞。

#### ● 保護眼睛



在電瓶附近作業時一定要戴護目鏡。電瓶的電解液含有硫酸，會對您的眼睛造成危險。

### 警告

#### ● 電瓶的硫酸



電瓶的電解液含有硫酸，所以在處理電瓶時一定要戴手套與護目鏡。

如果您的眼睛或是皮膚接觸到電解液，請使用清水沖洗並且立刻就醫。

如果您不小心吞下電解液，請立即就醫。

如果電解液噴到您的衣服或是車子上，請使用大量清水沖洗。

### 警告

#### ● 爆炸性氣體



電瓶會釋放出高度爆炸性的氫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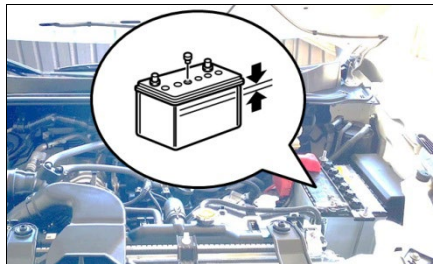
在密閉的空間充電時必須要通風。

#### ● 遠離小孩



放在小孩碰觸不到的地方。

## ● 檢查電瓶液的液位



電瓶液的高度必須介於電瓶外所規定的範圍之中。依需要添加蒸餾水。

電瓶內部分 6 格，打開每一格的蓋子並且添加到上限標記。不要超出上限標記，否則車輛行駛中電瓶液會溢出造成損害。

每四個星期至少要檢查一次電瓶液高度。

如果電瓶沒有使用，它會隨著時間自動放電。每四個星期檢查一次，並且依需要以低電流充電。

## ● 氣候寒冷時

電瓶的容量在低溫時會降低。這是無法避免的化學與物理特性。在寒冷的天氣中，特別是沒有完全充電的電瓶，只能夠供應一般啟動所需的小部分電流。

建議您在氣候變冷之前讓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您的電瓶，並且在需要的時候加以充電。

如此不只能夠確保正常起動，而且完全充飽的電瓶使用壽命更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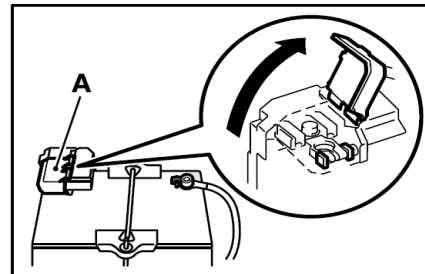
## ● 電瓶接頭的拆裝

請先將引擎熄火，拆電瓶接頭時先拆下負極(-)，再拆下正極(+)。

裝回電瓶接頭時，請先裝上正極(+)，再裝上負極(-)。

### 備註

- 拆接電瓶正極(+)的接頭之前，要先拆掉接頭護蓋(A)。



### 注意

- 引擎運轉時，絕對不能將電瓶斷路，否則可能損壞車輛的電氣零件。
- 嚴禁將電瓶正負極短路，以免造成火花、電瓶過熱或損壞。
- 對電瓶快速充電時，請先將電瓶接頭拆下。

 備註

- 要保持接頭清潔。在連接電瓶之後，在接頭塗上黃油保護。要清洗接頭時，請使用溫水。
- 檢查電瓶是否有確實安裝穩固，且不會在行駛中移動。也要檢查每一個電瓶接頭是否鎖緊。
- 長時間不使用車輛，請將電瓶拆下並存放在電瓶液不會凍結的地方。電瓶須在充滿電的狀態下才能存放。

## ■ 輪胎



警告

- 在輪胎磨損、損壞或胎壓不適當時駕駛車輛，可能會導致失控並造成致命的傷害。

### ● 輪胎胎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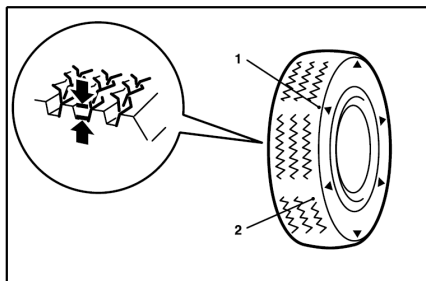
輪胎尺寸	前輪	後輪
205/70R15 96T	240 kPa{35 p.s.i.}(2.4 kgf/cm <sup>2</sup> )	240 kPa{35 p.s.i.}(2.4 kgf/cm <sup>2</sup> )
225/55R17 97W		

輪胎冷時檢查所有輪胎的胎壓；如果胎壓過高或不足，請將其調整至指定的胎壓規格值。  
在調整過胎壓之後，檢查輪胎是否有損壞或漏氣。要記得把氣嘴的蓋子裝上。

### ● 輪胎狀況

檢查輪胎是否有割痕、龜裂或其它損傷。如果有深的割痕或是龜裂，必須更換輪胎。也要檢查輪胎上是否有金屬片或是小石子。

檢查輪胎螺帽是否正確鎖緊。有關輪胎更換的資訊請參閱「緊急狀況」章節。



- 1- 胎紋磨損指示記號位置
- 2- 胎紋磨損指示記號

### 備註

- 胎紋磨損指示記號會因製造商的不同而有不同的型式及位置。

◆一般道路的胎紋磨損指示記號使用磨損的輪胎是非常危險的，因為產生打滑或水飄的機率大增。輪胎的胎紋深度必須超過 1.6 mm 以便讓輪胎達到最低的使用要求。

在輪胎磨損時胎紋磨損指示記號會出現在輪胎的表面，由此表示該輪胎已經不符合最低的使用要求。當這些胎紋磨損指示記號出現時，就必須要更換新的輪胎。當任何一個輪胎需要更換時，請更換所有的輪胎。

### 注意

- 在同一輛車上要使用同一尺寸、同一類型以及同一廠牌的輪胎，而且沒有磨損差異的輪胎，否則會讓差速器機油溫度升高，有可能導致駕控系統的損壞。此外，動力傳輸的負荷會過重，可能導致漏油、零組件無法運作或是其他嚴重故障。

◆泥濘或是雪地道路的胎紋磨損指示記號\*  
泥濘或是雪地道路的胎紋磨損指示記號位在輪胎胎紋的 50%處。如果輪胎出現胎紋磨損指示記號時，會在輪胎磨損表面上的四個地方出現。

## ● 輪胎和輪圈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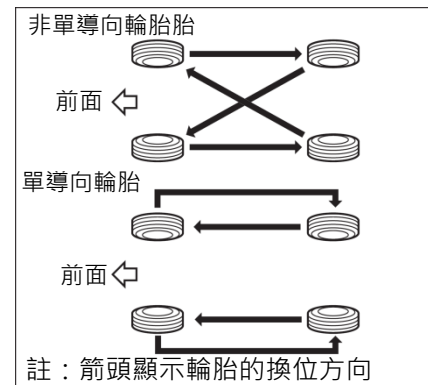
- 不可以使用不同尺寸與規格的輪胎，否則會影響行車安全。請參閱 P.1-5 的“輪胎與輪圈”。
- 即使輪胎有相同的輪圈尺寸並且是同類的輪胎，還是有可能因為形狀而無法正確的安裝。使用您有的輪胎之前請先詢問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任何輪胎超過五年，即使損壞不明顯，亦會隨時間而退化，應由合格技師加強檢查或換新。

## ● 輪胎對調

輪胎磨損會因為車況、路面的情況，還有駕駛習慣而有所不同。建議您只要發現輪胎有不正常磨損，或是發現前後輪之間有磨損差異時，請儘快將輪胎調位使磨損平均並且幫助延長輪胎壽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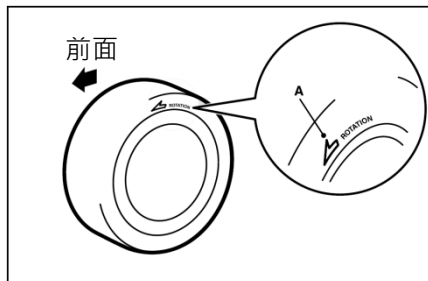
輪胎調位時，請檢查輪胎是否磨損不均與損傷。

不正常的磨損通常源自於胎壓不當、輪胎定位不良、輪胎不平衡或緊急煞車。請將車輛送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找出導致輪胎不正常磨損的原因。



**注意**

- 如果您換裝的輪胎為有箭頭(A)記號之單導向輪胎，在輪胎换位時，請將車輛左邊的前後輪以及車輛右邊的前後輪分別交換，使每個輪胎保持在原來的一側。安裝輪胎時，要確認箭頭指的方向與車輛前進方向相同。否則無法發揮輪胎的全部性能。



**注意**

- 避免在同一輛車上使用不同類型的輪胎。混合使用會影響車輛的性能和安全。

**● 雪胎**

在雪地或是結冰的路上行駛建議使用雪胎。所有四個輪子都要安裝相同尺寸與花紋的雪胎以保持駕駛穩定性。

磨損超過 50%以上的雪胎就不可再當雪胎使用。  
不可使用不合規格的雪胎。

**注意**

- 遵守您的雪胎許可的最大速度以及法定速限。

**備註**

- 有關雪胎的法律與規定都不同(行駛速度、使用要求、種類等等)，使用前請確認並遵守行車當地的法律與規定。
- 如果您的車上是使用凸緣螺帽，在使用鐵圈的時候要改成錐形螺帽。

**● 胎鏈**

建議在下雪區要攜帶胎鏈並且視情況依照引導手冊安裝在後輪。您車上的原廠輪胎，可以在需要的時候安裝胎鏈。更換輪胎的時候，與輪胎經銷商或是製造商確認胎鏈對於所購買的輪胎是否有害。務必遵守胎鏈製造商的說明安裝胎鏈。



 注意

- 配備 225/55R17 輪胎的車輛不可使用胎鏈。如果必須使用胎鏈時，請更換為 205/70R15 輪胎。
- 請事先練習安裝胎鏈。
- 選擇一條筆直的道路安裝胎鏈，讓其他車輛可以看到您以防危險。
- 勿過早安裝胎鏈，以免磨損您的輪胎與路面。
- 在行駛約 100-300 公尺後，停車並且再次檢查及鎖緊胎鏈。

 注意

- 必須特別小心大角度的轉彎以防止胎鏈與車身可能的接觸。
- 安裝胎鏈時，小心不要損傷煞車碟盤或是車身。
- 鋁圈在行駛的時候會被胎鏈損壞。在鋁圈輪胎上安裝胎鏈時，要注意胎鏈不可碰觸到煞車碟盤。
- 安裝胎鏈時請先拆下輪胎外蓋，否則會被胎鏈損壞。
- 在安裝與卸下胎鏈的時候，小心不要讓您的手與身體被車身尖銳部分所傷害。

 備註

- 有關雪胎的法律與規定都不同，務必遵守當地的法律與規定。大部分國家的法律都禁止在沒有雪的道路上使用胎鏈。

### ■ 一般保養

#### ● 燃料、引擎冷卻液、機油與廢氣洩漏

檢查您的車底或停車位下方是否有燃料、引擎冷卻液、機油與廢氣的洩漏。



**警告**

- 如果您看到可能的漏油或是聞到油味，不可操作您的車輛，請尋求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協助。

#### ● 車外與車內燈光操作

操作綜合燈光開關檢查所有燈光是否都是正常。

如果燈不會亮，可能是保險絲燒斷了或是燈泡壞掉。先檢查保險絲，如果沒有燒斷的話，再檢查燈泡。

有關保險絲以及燈泡的檢查與更換，請參閱 P.2-19 “保險絲” 以及 P.2-25 “更換燈泡” 單元。如果保險絲與燈泡都沒有問題，將車輛開往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查與修理。

#### ● 儀表與指示器 / 警告燈作用

運轉引擎以檢查所有儀表與指示器 / 警告燈的作用。如果有任何問題，將車輛開往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查。

#### ● 絞鏈與鎖扣的潤滑

檢查所有的門門與絞鏈，必要的話先清潔，然後塗上多用途黃油來潤滑。

### ■ 寒冷與下雪氣候

#### ● 排氣孔

擋風玻璃前的排氣孔在下大雪之後要以刷子清潔，才不會損傷暖氣與通風系統的操作。

#### ● 防水襯條

為了避免車門與引擎蓋等處的防水襯條結凍，必須使用矽膠黃油來處理。

#### ● 攜帶裝備

在山上可能會遇到下雪的時候，最好在車內攜帶鏟子或是短鋤，以便在受陷時清除積雪。最好也帶一支小刷子將車上的雪掃掉，以及一支塑膠刮刀清除前後擋風玻璃上的雪。

## ■ 易熔絲

當異常大電流要流入某個電機系統時，易熔絲會熔斷以防止起火燃燒。

易熔絲燒斷時，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查與更換。

有關易熔絲的資訊請參閱 P.2-20 “乘客室保險絲盒配置圖表” 單元及 P.2-22 “引擎室主保險絲盒配置圖表” 單元。

### ⚠ 警告

- 一定不可以使用其它裝置來代替易熔絲。未安裝正確的易熔絲，隨時可能會導致火燒車、財產損失或致命的傷害。

## ■ 保險絲

### ● 保險絲盒位置

為避免短路或過載而損壞電機系統，每一個電路系統均配備一組保險絲。保險絲盒位於乘客室與引擎室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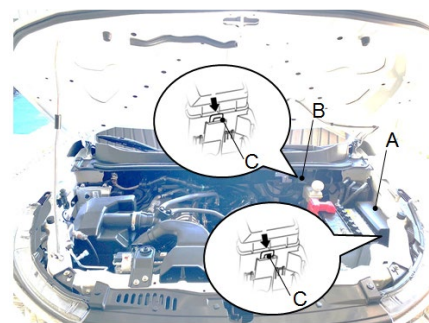
#### ◆ 乘客室

乘客室的保險絲盒位於駕駛座前面左下方如圖所示的位置，拆下個人置物盒後即可以看到保險絲盒。



#### ◆ 引擎室

引擎室中的保險絲盒位於如圖所示的位置，壓下扣環(C)拆下外蓋。



- A- 主保險絲盒
- B- 副保險絲盒

## 保養

### ● 保險絲負載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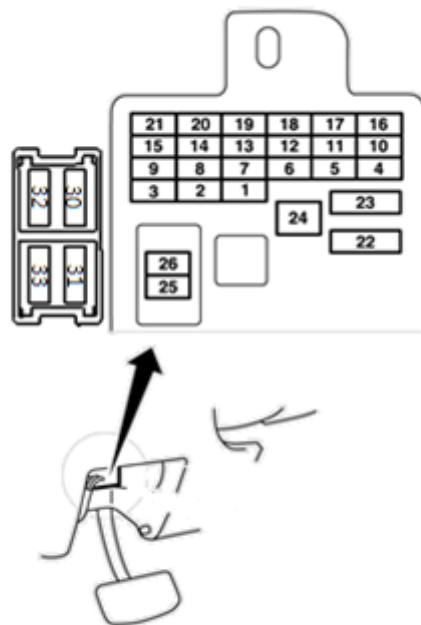
各電氣系統的保險絲容量與名稱，位在駕駛座腿部區域的保險絲蓋內側，以及引擎室的保險絲蓋子內側。

#### ◆ 乘客室保險絲盒配置圖表



- 引擎室內的備用保險絲在保險絲盒的蓋子上，更換的時候一定要用相同容量的保險絲。

乘客室保險絲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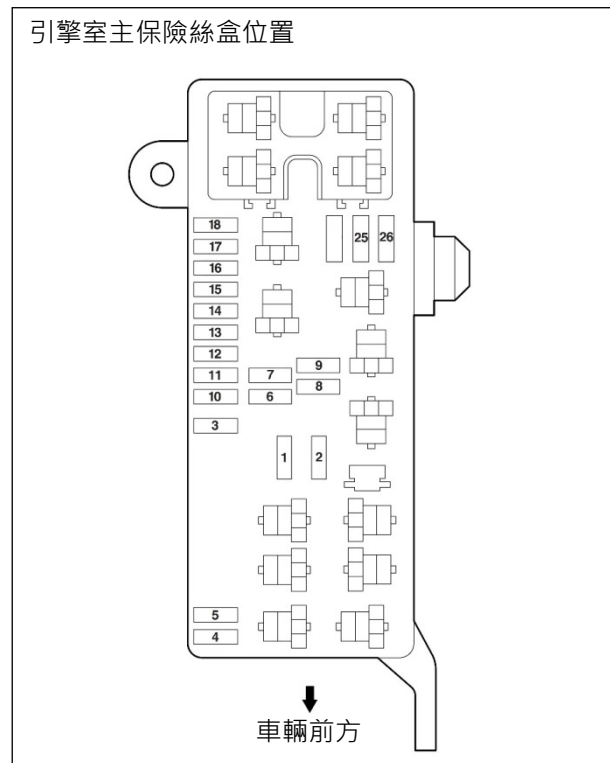


編號	圖形	電氣系統	容量
1		尾燈(左)	7.5 A
2		點煙器	15 A
3	A/T	自動變速箱控制	10 A
4		引擎控制單元	7.5 A
5	-	-	20 A
6		燃油泵浦	15 A
7		尾燈(右)	7.5 A
8		車外後視鏡	7.5 A
9		引擎控制單元	7.5 A
10		控制單元	7.5 A
11		後霧燈	10 A
12		中控鎖	15 A
13		室內燈	7.5 A
14		後擋風玻璃雨刷	15 A
15		儀表	7.5 A
16		繼電器	7.5 A
17		後座空調	20 A
18	OPTION	選配	10 A
19	-	-	7.5 A
20		擋風玻璃雨刷	20 A

編號	圖形	電氣系統	容量
21		倒車燈	7.5 A
22		後檔除霧器	30 A
23		冷氣	30 A
24		-	40A
25		音響	10 A
26		電子控制單元	10 A
30	-	PEPS	5 A
31	-	PEPS	5 A
32	-	-	-
33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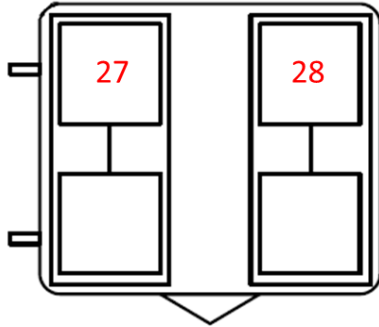
- 依車型與配備不同，您車輛可能會沒有某些保險絲。
- 上表說明各保險絲相對的設備。
- 保險絲盒裡面沒有備用的 7.5 A、10 A 與 15 A 保險絲。若這些保險絲燒斷，可借用下列相同容量的保險絲暫時替換：  
7.5 A：室內燈  
10 A：選配（備用）  
15 A：點煙器  
請儘快更換燒斷的保險絲。

◆引擎室主保險絲盒配置圖表



編號	圖形	電氣系統	容量
1		水箱風扇	40 A
2		電動窗系統	30 A
3		點火開關	40 A
4		冷凝器風扇	30 A
5	-	-	-
6		遠光燈 (左)	10 A
7		遠光燈 (右)	10 A
8		近光燈 (左)	10 A
9		近光燈 (右)	10 A
10		引擎控制	25 A
11		引擎控制	10 A
12	STOP	煞車燈	15 A
13		喇叭	10 A
14	A/T	自動變速箱	15 A
15		危險警告燈	10 A
16		音響	10 A
17		前霧燈	15 A
18		冷氣壓縮機	10 A
25		引擎控制	15 A
26		引擎控制	15 A

◆引擎室副保險絲配置圖表



編號	圖形	電氣系統	容量
27	ASC	ASC	20 A
28	ASC	ASC	60 A

## 保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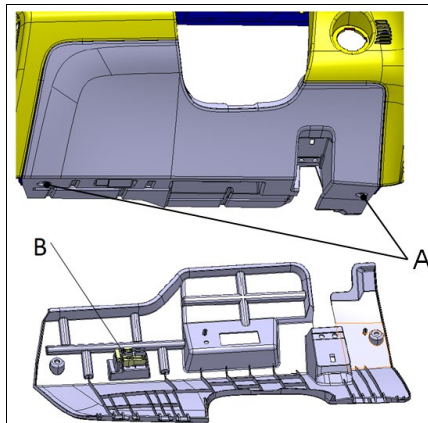
- 依車型與配備不同，您車輛可能會沒有某些保險絲。
- 上表說明各保險絲相對的設備。

### ◆保險絲的辨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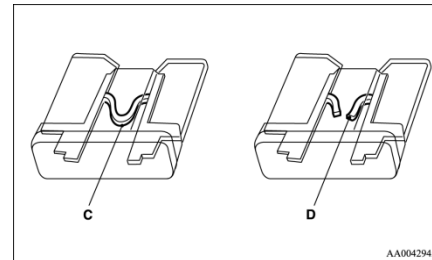
7.5 A	棕色
10 A	紅色
15 A	藍色
20A	黃色
30 A	綠色
40 A	綠色 ( 易熔絲型 )

### ● 更換保險絲

1. 更換保險絲之前，一定要先關閉該保險絲相對的電氣設備，並將點火開關轉至「LOCK」位置。
2. 鬆開螺絲(A)，取出飾板其背後有一個保險絲夾(B)。
3. 取出將保險絲夾(B)。



4. 根據保險絲配置圖與保險絲對照表，檢查與問題相關的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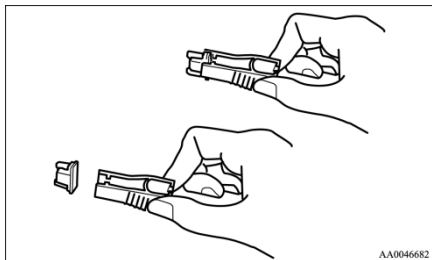
- C- 保險絲正常  
D- 保險絲燒斷

### 備註

- 若有任何系統未作用，但系統相關的保險絲是正常的，則可能是其它問題導致故障發生。請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來檢查您的車輛。



5. 使用保險絲夾，將容量相同的新保險絲，插入到保險絲座上的相同位置。



###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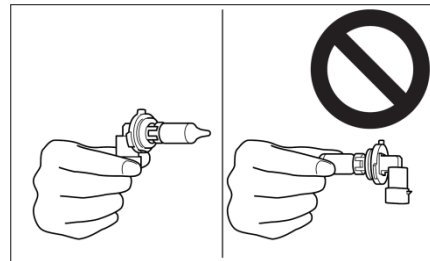
- 若新插入的保險絲在很短的時間再次燒斷，請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來檢查您的車輛，以找出問題並修復。
- 切勿使用大於指定規格的保險絲或以任何像是金屬絲、金屬薄片等等的替代物來取代，若如此，將會使得迴路發熱並導致起火。

## ■ 更換燈泡

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更換燈泡，切勿用您的手指碰觸到新燈泡的玻璃部份。當燈泡變熱時，殘留在玻璃上的表皮油脂將會蒸發，且蒸氣會凝結在反光罩上使表面變暗。

### ⚠ 注意

- 燈泡在剛被關閉後非常的熾熱。  
當更換燈泡時，在觸摸前要等待，讓它有足夠的時間冷卻，否則可能會被燙傷。



###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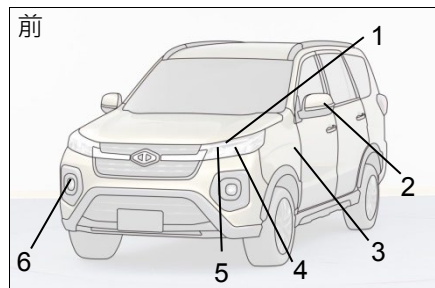
- 若是不知如何處理時，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 當拆裝燈泡時，請小心不要刮傷車體。
- 下雨或已洗好車時，有時燈罩內會有霧氣，這和潮濕天候時車窗玻璃會有霧氣一樣相同的現象，而不表示有功能性的問題。當打開燈光開關時，熱能將會去除霧氣。

## 保養

### ● 燈泡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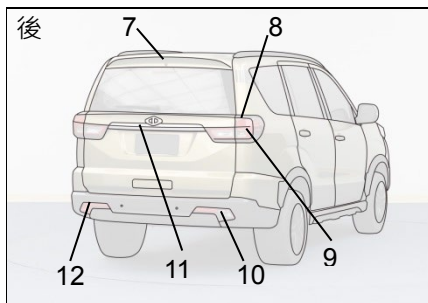
當更換燈泡時，使用新的相同瓦特和顏色的燈泡。

### ◆ 外側燈泡



- 1- 前方向燈：LED  
位置燈：LED  
日行燈：LED
- 2- 側方向燈\*：LED
- 3- 側方向燈\*：5W(WY5W)
- 4- 近光燈：60 W (HB3+)
- 5- 遠光燈：60 W (HB3)
- 6- 前霧燈\*：55 W (H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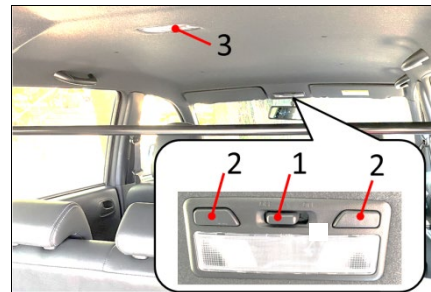
括號內的代碼表示燈泡的型式。



- 7- 第三煞車燈：20 W (W5W\*4)
- 8- 煞車燈與尾燈：  
21/5 W (W21W/W5W)
- 9- 後方向燈：16W (WY16W)
- 10- 倒車燈：16 W (W16W)
- 11- 牌照燈：5 W (W5W)
- 12- 後霧燈：21 W (W21W)

括號內的代碼表示燈泡的型式。

### ◆ 室內燈泡



- 1- 前室內燈：7.5 W
- 2- 閱讀燈：7.5 W
- 3- 後室內燈：8 W

### 備註

- LED 燈具若需要維修或更換，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注意

- 處理鹵素燈泡時要小心，鹵素燈泡內的氣體具有很高的壓力，所以掉落、敲擊或刮傷鹵素燈泡，可能會使它破碎。
- 切勿徒手、用髒手套等握住鹵素燈泡。  
手上的機油可能會導致下次操作頭燈時燈泡損壞。  
若玻璃表面髒污，必須用酒精、塗料稀釋劑等清潔並在它完全乾後裝回。

保養

---

MEMO

## ■ 車輛維護措施

為了讓您的愛車保值，使用正確的程序進行定期保養是必要的。務必讓您的車子一直保持在符合環境污染管制規定的狀態。仔細選擇用來清洗的材料，確認不含腐蝕性原料；如果不確定的話，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幫助您選擇這些材料。

### ⚠ 注意

- 清潔用品有潛在的危險性，務必要遵守其使用說明。
- 為了防止損壞，絕對不要使用下列化學品來清潔您的汽車：
  - 汽油
  - 漆料稀釋劑
  - 揮發油
  - 松節油
  - 石腦油
  - 亮光漆稀釋劑
  - 四氯碳化物
  - 去光水
  - 丙酮

## ■ 清潔車輛內部

用水、清潔劑或相似物清洗車輛內部之後，請在陰涼、通風良好的地方將它擦乾。

### ⚠ 注意

- 請不要使用有機物（溶劑、煤油、酒精、汽油等）、鹼性或酸性溶液。這些化學品可能會導致內裝表面出現褪色、污漬或破裂等現象。使用清潔劑或亮光劑時，請先確認其成分不含上述物質。
- 塑膠、乙烯皮、織布與填充部分
  1. 用紗布或軟布沾 3%的肥皂水輕輕擦拭這些部位。
  2. 用清水把布洗乾淨並擰乾後，用同一塊布徹底的將清潔劑拭去。

### ● 內裝

1. 要維持新車的價值，就得小心的照料汽車內裝並保持車內清潔。  
使用吸塵器與刷子來清潔座椅。乙烯皮與合成皮染上污漬時，要用合適的清潔劑清洗，而織布的部分可以用內裝清潔劑或3%微溫的肥皂水來清潔。
2. 用吸塵器清潔地毯，並用地毯清潔劑去除地毯上的污漬。油脂可以用乾淨的白布與污漬去除液輕擦去除。

### ● 真皮（若有此配備）

1. 用紗布或軟布沾5%的肥皂水輕輕擦拭皮面。
2. 用清水把布洗乾淨並擰乾後，用同一塊布徹底的將清潔劑拭去。
3. 用皮革保養劑擦拭皮面。

### 備註

- 若真皮部分被水潑濕時，請儘快用乾的軟布將水擦掉。
- 皮革上的輕微污漬可以用皮革清潔劑去除。
- 用尼龍或合成纖維刷子清理皮革會損壞皮面。
- 揮發油、酒精、汽油、酸性或鹼性溶劑等有機溶劑會造成皮面褪色，務必要使用中性清潔劑。
- 清潔狀況不佳的真皮座椅有可能發霉，如有油漬請立刻清除。
- 皮面若直接曝曬在陽光下過久可能會硬化或收縮，停車時請儘可能停放在陰影處。
- 夏季車廂內的溫度會升得很高，若將乙烯製品放在皮椅上，乙烯製品可能會因變質而黏在皮椅上面。

## ■ 清潔車輛外部

若下列物質殘留在您的愛車上會造成車身腐蝕、褪色以及髒污，請盡快清洗車輛。

- 海水、道路使用防凍劑。
- 煤灰與灰塵、工廠鐵粉、化學物質。
- 鳥糞、昆蟲屍體、樹汁等等。

### ● 清洗

路面都有泥和灰塵，其中又有各種化學物質，若這些化學物質長期附著在車上，可能會損壞車輛的烤漆與車身。

經常洗車、打蠟是預防此種損壞的最好方法。這也可以有效的保護車輛免於遭受雨水、雪水和鹹空氣的侵蝕。

不要在陽光直接曝曬處洗車。請將車輛停在陰涼處，用水將車上的灰塵沖掉。接著用洗車刷或海綿搭配大量的清水由上而下洗車。若需要的話可以使用溫和的洗車劑，徹底沖乾淨並用軟布擦乾。車輛洗好後，請仔細清潔車門、引擎蓋等處的接縫與凸緣，這些地方可能會殘留一些泥灰。

### ⚠ 注意

- 清洗車輛底側與輪胎時，要小心不要使您的雙手受傷。
- 避免使用自動洗車機，因為其刷子會刮傷烤漆，使烤漆失去光澤。  
刮痕在深色的車輛上特別明顯。

### ⚠ 注意

- 千萬不能讓水噴到或濺到引擎室裡面的電機零件，因為這樣可能會對引擎發動造成不良的影響。  
清洗底盤時也要小心，不要讓水噴入引擎室。
- 有些洗車設備用高溫和高壓的水來洗車，可能會造成熱變形並損壞汽車的樹脂部分且可能會導致車內滲水。  
因此須注意：
  - 車身與沖洗噴頭至少要保持 70 cm 或更長的距離。
  - 清洗車窗四周時，沖洗噴頭距離車輛至少要有 70 cm，還要與車窗玻璃維持適當的角度。

### 注意

- 使用自動洗車機時，請參考操作手冊或是洗車業者的建議，確實做好下面的工作以避免車輛受損。若未遵守下列程序，可能會導致您的愛車受損。
- 將車門後視鏡往內摺。
- 拆下天線。
- 將兩刷臂總成貼起來。
- 車輛若安裝後擾流板或邊框頂條，洗車前請先詢問洗車業者是否可行。

### ◆ 寒冷的氣候

某些地區在冬季噴灑在地面上的鹽或其他化學物質會傷害車身。因此您必須依照我們的保養說明經常清洗車子。建議在寒冷氣候前與之後到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噴塗保護劑以及車底板保護檢查。

洗完車後，沿著車門的橡膠部分將水滴擦掉以防止車門結冰。

### 備註

- 使用矽膠噴劑防止車門與引擎蓋等的防雨片結冰。

### ● 打蠟

車輛打蠟可以幫助預防灰塵與道路上的化學物質黏附在烤漆上。洗車後或者至少每三個月打蠟一次，以幫助排水。

不要在陽光直接曝曬處打蠟，必須在車身表面冷卻後才可打蠟。

### 注意

- 不要使用具高研磨性的蠟。要去除烤漆上的鐵鏽與污垢時，這些蠟確實相當有效，但對烤漆的漆面也會造成傷害，因為它們會磨去烤漆與亮光漆。同時也會傷害其他光滑的表面，如水箱護罩、飾板、飾條等。
- 不要使用汽油或漆料稀釋劑去除烤漆表面上的柏油或其他污垢。
- 不要將蠟塗在有黑色護蓋的區域，這樣會造成褪色、斑塊和污損等。如果不小心將蠟塗在這些地方，則立刻用軟布與溫水將蠟擦掉。



### ● 拋光

車輛只有在烤漆玷汙或是失去光澤時才要拋光。霧面部分以及塑膠保險桿不可拋光，否則會玷汙或是破壞它們的表面。

### ● 烤漆受損

烤漆上的小裂痕與擦痕應該儘快以補漆修補以避免鏽蝕。

小心檢查面對路面與輪胎的車身區域，看看烤漆有無被飛石等東西擊傷。

### ● 清潔塑膠零件

使用海綿或麂皮清潔這些零件。若汽車蠟沾附在保險桿、飾條或是車燈等灰色或黑色的粗糙表面時，這些表面可能會變成白色。遇到這種情況，可以用軟布或麂皮沾溫水將汽車蠟擦掉。

#### ⚠ 注意

- 不要使用硬刷或其他硬的刮器，這樣也許會傷害塑膠表面。
- 選用的蠟不要含有可能會損壞塑膠表面的化合物(拋光粉)。

#### ⚠ 注意

- 不要讓可能會導致塑膠零件出現污漬、龜裂或褪色的汽油、燈油、煞車油、引擎機油、油脂、漆料稀釋劑與硫酸(電瓶液)接觸到塑膠零件。若塑膠零件沾到上述的液體時，請用軟布、麂皮或相似物沾肥皂水擦拭，然後立刻再用清水沖洗乾淨。

### ● 鍍鉻零件

為了避免鍍鉻零件出現斑點與鏽蝕，請用清水沖洗、徹底擦乾並上一點特別保護蠟。在冬天必須增加塗上這個保護蠟的頻率。

### ● 鋁圈(若有此配備)

1. 一邊在輪胎上灑水，一邊用海綿去除髒污。
2. 對於不能輕易使用水清除的髒污，可使用中性的清潔劑。清洗輪胎後用清水沖洗掉中性清潔劑。
3. 用麂皮或是軟布把車輛全部擦乾。

### 注意

- 不要用刷子或其它硬的工具來洗輪圈。這樣可能會刮傷輪圈。
- 不能使用有磨砂、酸性或鹼性的清潔劑。否則輪圈的電鍍層可能會剝落、褪色或出現污漬。

### 注意

- 不能用蒸汽清潔器或是其他的方法將熱水直接沖在輪圈上。
- 接觸到海水或道路使用防凍劑會導致鏽蝕，請儘快將這些物質沖掉。

### ● 車窗玻璃

車窗玻璃通常只要用海綿與清水清洗。

玻璃清潔劑可以用來清除機油、油脂、死掉的昆蟲等。

清洗完玻璃之後，要用乾淨、乾的軟布擦乾。不要使用擦拭烤漆的同一塊布來擦玻璃，烤漆上的蠟會沾附到玻璃並且降低其透明度與可見度。

### 備註

- 在清潔尾門車窗內側時，一定要使用軟布並且沿著除霧加熱器的元件擦拭才不會造成損壞。

### ● 雨刷片

用軟布與玻璃清潔劑清除雨刷片上的油脂、蟲屍等。當雨刷片無法將前、後擋風玻璃刷乾淨時，請更換雨刷片。

### ● 底盤與底部保護

車子的底部在製造廠已經經過防鏽與防腐蝕處理。有些區域噴塗了防腐蝕劑與臘。

保護效果會因車子行駛時的飛石與道路化學物質的影響而降低。請每年將您的愛車送往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車身鈹金，同時建議您定期檢查車身底盤，並且依需要實施額外的保護處理。

### ● 引擎室

絕對不可以讓水噴到或濺到引擎室內部的電機零件上，這樣會造成零件損壞。

不要讓引擎室附近的零件與塑膠零件等，接觸到硫酸（電瓶電解液），否則會造成龜裂、玷汙或是褪色。

如果接觸到電解液，請以軟布沾中性清潔劑擦拭。

#### 備註

- 某些部分因為材料及部位特別（鑄鐵材質）關係而無法做防銹處理（如煞車輪轂、煞車碟盤、排氣歧管等零件之局部部位），於行駛一段時間後鑄鐵表面會有氧化為正常現象，並不會對此零組件機能有影響。

## MEMO

## ■ 車輛故障時

如果車輛在道路上發生故障，請先停靠路肩，並開啟危險警告燈並使用警告三角標誌。

請參閱 P.7-77 “危險警告燈開關”單元。

### ● 如果引擎熄火 / 故障

如果引擎熄火，會影響到車輛的操控，將車輛移到安全區域之前，必須注意下列事項：

- 煞車增壓器會失去作用，此時需要比平常更用力的踩煞車。
- 因為沒有動力轉向輔助，方向盤會變的很難轉動。轉動方向盤需要比平常用更大的力氣。

## ■ 緊急啟動

如果引擎因為電瓶沒電或損壞而無法發動時，可以藉由跨接線連接其他車輛的電瓶來發動引擎。

### ⚠ 警告

- 使用跨接線從其他車輛的電瓶讓引擎發動時，請按照下述說明執行正確的步驟，錯誤的程序會導致車輛起火、爆炸或損壞。
- 火源、打火機、易燃物等不可接近電瓶，以避免意外發生。

### ⚠ 注意

- 不可推或拉動車輛來發動引擎，如此會使車輛損壞。
- 查其它車輛。確認電瓶電壓為 12-伏特。  
假如電壓不是 12-伏特或短路會使二輛車均損壞。

### ⚠ 注意

- 請使用符合電瓶規格的搭接線，以避免電線過熱。
- 請檢查搭接線是否完好無損壞。
- 當靠近電瓶工作時必須戴上護目鏡。
- 不可讓小孩接觸電瓶。

1. 儘量讓車輛彼此靠近，使跨接線能夠連接到，但車輛之間不能接觸。
2. 關閉所有的燈光、暖氣與其它電器負載。
3. 若車輛移動可能會對人員或車輛造成傷害，因此請將兩輛車的手煞車拉起，使車輛停穩，再將自動變速箱檔位排到「P」（駐車），關閉點火開關。

## 緊急情況的處理

###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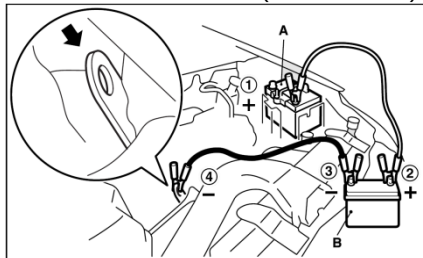
- 請先將二輛車熄火。確認跨接線和您的衣服不可被引擎風扇或皮帶鉤到，否則會造成人員受傷。

4. 確認電瓶的電解液高度是否達到基準線。  
請參閱 P.2-9 “電瓶” 單元。

### ⚠ 警告

- 確認電解液前，絕對不可跨接發動！若氣溫在冰點以下或是電解液未達到電瓶基準線，將可能使電瓶裂開或是爆炸。
- 電解液（電瓶液）為具有腐蝕性的稀硫酸。若是手、眼睛、衣服或車身漆面接觸，應使用大量清水沖洗。假如電解液噴到您的眼睛，應馬上用大量清水沖洗，再立即送醫。

5. 跨接電瓶步驟：（參考下圖）



- ① 將跨接線的一端連接到沒有電的電瓶(A)正極(+)
- ② 並將另一端接到救援電瓶(B)的正極(+)
- ③ 將另一條跨接線的一端連接到救援電瓶的負極(-)
- ④ 並將另一端連接到遠離沒電車輛的引擎本體。連接處距離電瓶遠一點。

### 📖 備註

- 連接跨接線到電瓶正極接頭前，請先打開接頭蓋。

### ⚠ 警告

- 確認按照正確順序進行電瓶連接：①→②→③→④。
- 請特別注意步驟④的連接方式（如圖所示）。如果直接連接到電瓶負極，可能導致電瓶內部可燃氣體著火發生爆炸。
- 當連接跨接線時，千萬不要將電瓶接頭的正極(+)與負極(-)連接，否則會產生火花使電瓶爆炸。

### ⚠ 注意

- 確認跨接線不要被引擎室內的冷卻風扇或其它移動的物體勾到。

6. 先發動電瓶有電的車輛，讓引擎怠速運轉幾分鐘，之後再發動沒電的車輛。

 注意

- 讓救援車輛的引擎持續運轉。

7. 引擎發動後，依相反順序拔除跨接線，並維持引擎運轉數分鐘。

 警告

- 直接對車上的電瓶充電，可能會造成電瓶著火或爆炸，或損壞車輛。如果必須在車上充電，一定要先將電瓶負極端子拆掉。
- 勿在電瓶旁邊製造火花、抽煙、或產生火焰，否則可能會造成電瓶爆炸。
- 電瓶充電時，或在密閉空間使用電瓶時，請保持周圍通風良好。
- 電瓶充電時請先將所有的電瓶液添加孔塞打開。

 警告

- 電解液（電瓶液）為具腐蝕性的稀硫酸。  
若電解液噴濺到您的手、眼睛、衣服或車身漆面，應使用大量清水沖洗。若電解液噴到您的眼睛，應馬上用大量清水沖洗，並立即送醫。

 備註

- 配備防鎖死煞車系統（ABS）的車輛，如果在電瓶沒有完全充飽電力的狀況下行駛，可能會因電力不穩定造成防鎖死煞車系統警告燈亮。  
（請參閱 P.8-23 “防鎖死煞車系統”的單元）。

■ 引擎過熱

水溫表指示在“H”位置時，表示引擎過熱，若發生此狀況時請採取下列措施：

1. 將車停放在安全的地方，開啟危險警告燈。
2. 檢查引擎室是否冒出蒸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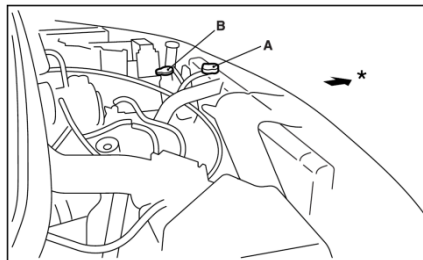
[如果引擎室沒有冒出蒸氣]  
在引擎持續運轉下，打開引擎蓋讓引擎室通風冷卻。

[如果引擎室冒出蒸氣]  
請將引擎熄火，等沒有蒸氣冒出時，打開引擎蓋讓引擎室通風冷卻。

## 緊急情況的處理

###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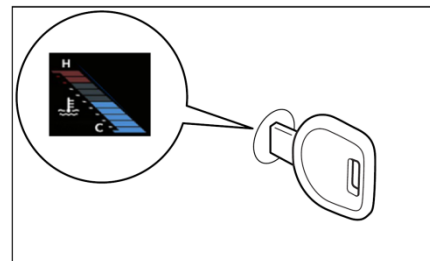
- 引擎室冒出蒸氣的時候不可打開引擎蓋，引擎過熱時所產生的蒸汽或熱水會使您燙傷。即使沒有蒸氣冒出，熱水也可能濺出，而且有些零件會非常的燙，打開引擎蓋的時候要非常的小心。
- 請小心熱蒸氣會從水箱蓋噴出。
- 不要嘗試在引擎還很燙的時候打開副水箱蓋或水箱蓋，以免造成燙傷。



\*：車輛前方

- A. 水箱蓋
- B. 副水箱

3. 在引擎溫度降到正常溫度後，將引擎熄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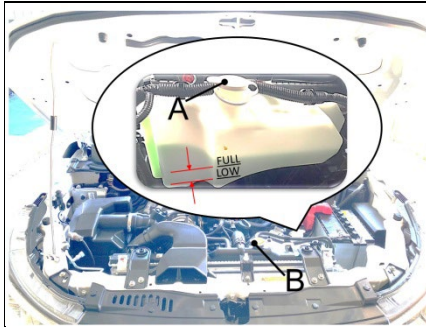


4. 檢查副水箱(A)冷卻液高度。

### ⚠ 警告

- 如果裡面沒有冷卻液，在打開水箱蓋(B)之前先確認引擎已經冷卻，否則蒸氣與熱水會從加注口湧出造成燙傷。





- A. 副水箱
- B. 水箱蓋

5. 將冷卻液加入水箱和 / 或副水箱 (請參閱 “保養” 章節)。

### ⚠ 注意

- 當引擎還是熱的時候，不可添加冷卻水。急速的將冷水加入會導致引擎損壞，當引擎冷卻之後，再逐次加水。

### ⚠ 警告

- 打開水箱蓋(B)之前先確認引擎已經冷卻，再打開水箱蓋(B)，否則蒸氣與熱水會從灌注口湧出並且燙傷您。
6. 檢查水箱水管是否有洩漏以及驅動皮帶是否鬆脫或是損壞。如果冷卻系統或是驅動皮帶故障的話，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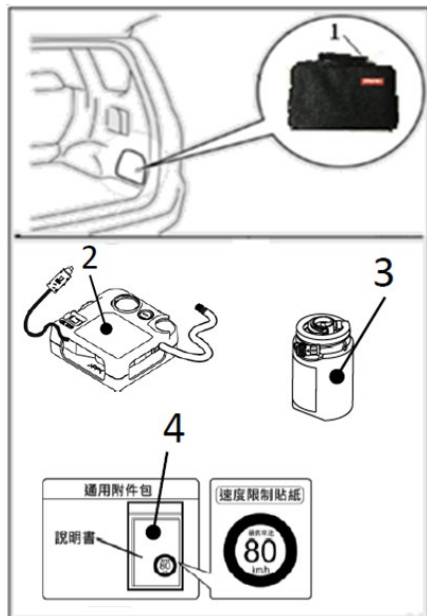
### ■ 輪胎修復工具

輪胎被釘子、螺絲或相似物件刺穿時，請使用緊急修復工具。

#### ● 儲存位置

輪胎修復工具存放於右後葉子板內側置物箱。在緊急狀況時，請記得輪胎修復工具儲存位置。

## 緊急情況的處理



1. 輪胎修復組
2. 輪胎打氣機
3. 輪胎密封膠瓶
4. 附件包(包含說明書&限速貼紙)

- 如何使用輪胎修復工具  
輪胎修復工具的使用說明及注意事項，請詳閱修復工具組內的引導手冊。

### ⚠ 注意

- 請勿吞食輪胎密封膠，否則可能會損害健康，如果不慎誤食時，儘可能的多喝水，並立即請醫生檢查。
- 如果輪胎密封膠接觸到您的眼睛或皮膚時，請沖洗大量的水以去除，如果仍感覺不適，請立即請醫生檢查。
- 如果發生任何過敏反應時，請立即諮詢醫生。
- 請注意不要讓小孩碰觸到輪胎密封膠。
- 應避免吸入輪胎密封膠的蒸汽。
- 請務必使用中華三菱原廠輪胎密封膠。

- 輪胎修復工具使用注意

[可以修補的輪胎]

輪胎與地面接觸的部份，如果是被釘子類刺到，可以使用輪胎修復工具修補。

### ⚠ 注意

- 如果輪胎被釘子刺到，請勿將釘子拔出，如果將釘子拔出，就無法使用輪胎修復工具修補輪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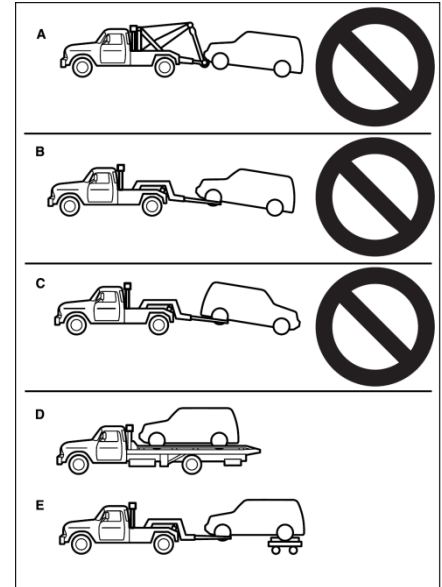
[無法修補的輪胎]

在以下的狀態，輪胎修復工具組無法進行緊急修補。

1. 輪胎洩氣後車輛仍繼續行進，造成輪胎受損。
2. 輪胎胎壁破損。
3. 輪胎接觸地面的部份有 0.4 公分以上的割傷或刺傷時。
4. 輪胎從輪圈脫出時。
5. 輪圈與輪胎結合部受損時。
6. 包含兩個以上的輪胎受損時。

■ 車輛拖吊

- 車輛需要拖吊時
- 假如車輛必須要拖吊，建議您連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或是民間拖車公司來服務。
- 用平板車或拖吊車時，請使四輪或後輪離地的方式拖運。



## 緊急情況的處理

發生下列情形時，請連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使用四輪離地的方式拖吊。

- 啟動引擎時，車輛不會移動或產生不正常的噪音。
- 儀表上引擎警告燈點亮。
- 檢查車輛下方發現漏油或是其它液體洩漏。
- 意外事故中，車體嚴重受損或變形。

如果車輪陷入溝裡，不要試圖拖動車輛。

請連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或是民間拖車公司來服務。

唯有在您無法由三菱體系服務廠或是民間拖吊車得到服務時，才能夠依照“緊急拖吊”中所指示，請小心拖吊您的車輛。

您當地區域可能有相關的拖吊規定，建議您遵守當地的拖吊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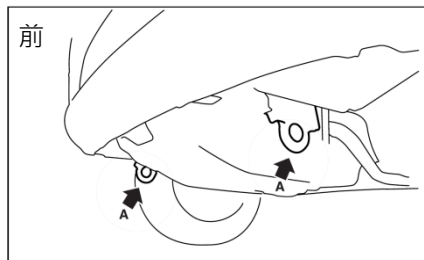
### ● 緊急拖吊

如果在緊急情況下無法獲得拖吊服務，可以暫時使用纜繩固定在拖吊鉤來拖吊。

如果您的車輛需要由其他車輛拖吊，或是您的車輛要拖吊其他車輛，請注意下列要點。

◆ 如果您的車輛要由其它車輛拖吊

1. 前拖吊鉤位在圖示位置。將拖吊繩固定在拖吊鉤上。



### 備註

- 使用拖吊鉤(A)之外的部位拖曳會導致車身損害。
- 使用金屬繩或是金屬鏈會傷害車身。最好使用非金屬繩索。如果要使用金屬繩或是金屬鏈，在與車身接觸的部分以布包覆。
- 儘可能讓拖曳繩保持水平，否則會損害車身。
- 將拖曳繩固定在與拖吊鉤相同的一側，儘可能讓拖曳繩保持直線。
- 不可拖曳陷在水溝的車輛，因為拖曳繩無法保持水平。

### 2. 保持引擎運轉

如果引擎熄火，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位置解開方向盤鎖。

**▲ 注意**

- 引擎熄火時煞車增壓器與動力轉向泵無法操作。此時需要更用力的踩煞車與控制方向盤。因此，車輛會比平常更難操作。
  - 不可在車輛行進中將鑰匙放在「LOCK」位置或是拔出鑰匙，否則方向盤會鎖住無法控制。
3. 將排檔桿排到“N”（空檔）位置。
  4. 請依照法令規定開啟危險警告燈。（依照當地行車法規）
  5. 拖吊期間確認二車的駕駛有緊密的聯絡，並且以低速行駛。

**▲ 警告**

- 為防止拖吊車排放的廢氣進入車內，請將空調切換至室內循環的位置。

**▲ 注意**

- 避免緊急煞車、突然加速以及急轉彎；否則會損壞拖吊鉤或是拖曳繩，導致鄰近人員受傷。
- 長下坡拖曳的時候，煞車可能會過熱而影響效能。在這種情況下，請由拖吊車來運送您的車輛。
- 如果拖吊搭載自動變速箱的車輛，傳動輪著地時，拖吊速度與距離不可超過下列所指示，否則傳動系將損壞。  
拖吊速度：時速 50 公里  
拖吊距離：50 公里

**■ 在不良的駕駛環境下操作**

- 車輛受困在沙地、泥濘或雪地

假如您的車輛受困在雪地、沙地或泥濘地，可以用前後移動的動作讓車輛脫困。在自排變速箱的「D」與「R」檔之間交替換檔，同時輕踩油門踏板。

請勿猛踩油門與空轉輪胎，若持續進行會造成引擎及輪胎過熱和變速箱損壞。遇此情形請讓引擎怠速運轉幾分鐘，使變速箱冷卻之後，再繼續進行。

假如在進行幾次嘗試脫困後，車輛仍然受困，請找拖車來救援。

### 警告

- 當您試著脫離受困位置時，請先確認車輛附近沒有任何人，因為車輛可能會突然前進和後退，而傷及旁觀者。

### 備註

- 車輛脫困的時候輕輕的踩下油門踏板。

### ● 濕滑的道路

行駛時儘量避開淹水道路。因水會濺入煞車碟盤導致煞車暫時失靈。在這種情況下請輕踩煞車踏板，以檢查煞車是否正常。如果煞車作用不正常，在行駛的時候輕踩煞車踏板數次，以便讓煞車蹄片或來令片乾燥。

在雨中或是在積水的道路上行駛時，輪胎與道路表面會形成一層水膜。

這樣會減低輪胎與地面上的抓地力，造成轉向困難或煞車異常。

- 在濕滑的路面行駛時請特別注意下列幾點：

1. 低速行駛。
2. 不要使用過度磨損的輪胎行駛，且胎壓必須維持在規定值。

### 注意

- 當下雨或行經溼滑路面時，請避免行駛經過路面積水的地方。否則會導致大量的水進入引擎室或駕駛室，造成引擎和電器組件損壞或車室內零組件泡水損壞。

- 在雪地或是結冰的道路
- 在雪地或是結冰的道路上行駛時，建議使用雪胎或是雪鏈。
- 請參閱 P.2-16 “雪胎” 與 “胎鏈”。
- 避免高速行駛、突然加速、緊急煞車以及急轉彎。
- 與前車保持可剎停的距離，並且避免緊急煞車。
- 在雪地或是結冰的道路上踩煞車可能會導致輪胎打滑。當輪胎與路面之間的摩擦力減少時，輪胎會打滑，而且無法以傳統煞車技術停止車輛。因車輛配備 ABS，用力踩下煞車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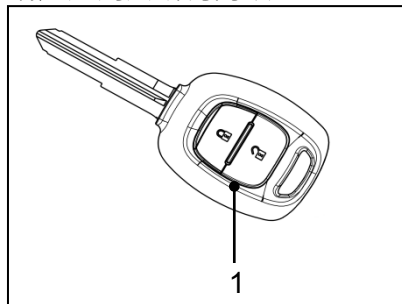
## MEMO



## ■ 鑰匙

### ● 型式 1(若有此配備)

鑰匙適用於所有的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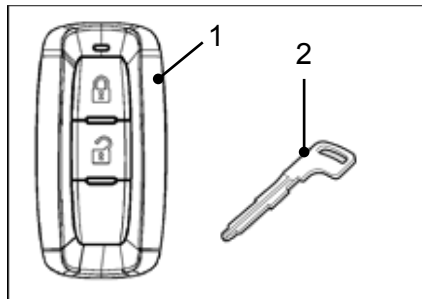


每組鑰匙包含：

1- 免鑰匙進入(遙控中控)的鑰匙

### ● 型式 2(若有此配備)

緊急鑰匙適用於所有的鎖。



每組鑰匙包含：

- 1- 免鑰匙操作系統的鑰匙  
(具備晶片防盜系統以及免鑰匙進入系統功能)
- 2- 緊急鑰匙

有提供 2 支鑰匙，皆可以發動引擎及開關門鎖。

## 📖 備註

- 請準備 1 支備用鑰匙小心保存，當您遺失鑰匙或要複製時可使用。新增鑰匙時，可向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訂購及設定。
- 鑰匙是一組內建單一遙控器的精密電子零件，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避免損壞。
  - 切勿放置在陽光直接照射的地方，例如放在儀表板上。
  - 切勿分解或改裝。
  - 切勿接觸到水、過度彎曲鑰匙或強烈撞擊。
  - 遠離電磁鑰匙架。
  - 遠離音響系統、個人電腦、電視、以及任何會產生電磁場的其他設備。

### 備註

- 切勿使用超音波清洗器或相同設備清潔。
- 切勿將鑰匙放置於高溫或高濕度的地方。
- [具備晶片防盜系統的車輛]  
在晶片防盜電腦中註冊的辨識碼與鑰匙的辨識碼未吻合時引擎就無法起動。有關細節與鑰匙的使用請參閱 “晶片防盜系統” 的章節。
- 如果防盜警報設定 “作動” 時必須注意下列項目。  
請參閱在 P.5-3 “晶片防盜系統”。
- 如果防盜警報是在系統操作狀況下，使用鑰匙或車門上鎖按鈕開鎖之後如果車門打開則警報將響起。

### 備註

- 如果未使用免鑰匙進入系統或免鑰匙操作功能來將車輛上鎖，系統不會進入到預備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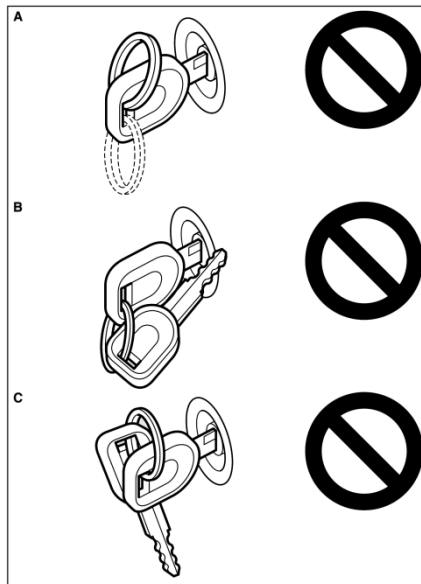
## ■ 晶片防盜系統(防盜起動系統) (若有此配備)

[配備免鑰匙操作系統的車輛]  
配備免鑰匙操作系統的車輛的操作資訊，請參閱 “免鑰匙操作系統：在 P.5-11 晶片防盜系統”。

[配備免鑰匙操作系統以外的車輛]  
晶片防盜系統的設計是用來減少車輛遭竊的可能，系統的用途是在抑制車輛被非法起動。只能使用有 “註冊” 到晶片防盜系統的鑰匙才能起動車輛。

 備註

- 在下列狀況下，車輛可能無法從鑰匙接收到註冊識別碼，並且無法起動引擎。
  - 當鑰匙連接到鑰匙圈或其它金屬或磁性物質 (型式 A)
  - 當鑰匙與其它鑰匙的金屬部位接觸(型式 B)
  - 當鑰匙接觸或靠近到其它晶片防盜鑰匙(包含其它車輛的鑰匙)(型式 C)
- 如果有類似狀況發生，則從車輛鑰匙上移開物質或額外的鑰匙，然後再次起動引擎。如果引擎無法起動，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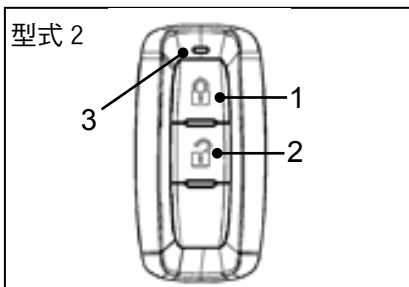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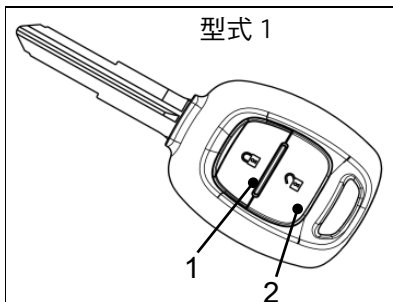
 備註



- 如果您遺失鑰匙，或您需要一把額外的備用鑰匙，請儘速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訂購與設定。
- 要取得更換或額外備用鑰匙時，必須將您的車輛以及所有剩餘的鑰匙帶到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所有的鑰匙都必須被重新註冊進入到晶片防盜電腦單元中。
- 免鑰匙進入鑰匙最多可註冊到 4 組不同的鑰匙。
- 免鑰匙操作鑰匙最多可註冊到 2 組不同的鑰匙。

 注意

- 勿變更或加增其他配件至晶片防盜系統，否則可能會造成該系統故障。

### ■ 遙控中控



- 1- 上鎖開關(LOCK 或 )
- 2- 開鎖開關(UNLOCK 或 )
- 3- 指示燈

#### ◆免鑰匙進入系統操作(遙控中控鎖)

按下鑰匙上的遙控中控鎖開關，可控制車門的上鎖或開鎖，不需插入鑰匙轉動門鎖開關即可直接開車門進入車內。

#### ◆上鎖

按下上鎖開關(1)，所有的車門將被上鎖，方向燈將閃爍一次，喇叭鳴叫一聲。

#### ◆開鎖

按下開鎖開關(2)，所有的車門將被開鎖，並且方向燈閃爍兩次(無警告聲響)，大燈會亮起約 30 秒後自動熄滅。此時如果室內燈開關位於車門位置，室內燈將亮起大約 20 秒。

#### 備註

- 按下開關時指示燈(3)會亮起。
- 如果開鎖開關(2)按下並且於大約 30 秒之內無操作車門：將自動再次上鎖。
- 若配備後視鏡摺疊開關，當使用免鑰匙進入系統遙控開關將所有車門開鎖或上鎖時，後視鏡會自動地展開或收摺，請參閱“起動與駕駛：車外後視鏡” P.8-4。

 備註

- 免鑰匙進入系統在下列狀況下無法操作：
  - 鑰匙插在點火開關中。
  - 車門打開。
- 遙控開關離開車輛 4 m 之內仍可以操作，但如果車輛靠近電廠、或無線電/電視廣播電台時，遙控開關的操作範圍可能改變。
- 若發生下列問題時，表示電池沒電。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更換電池。
  - 遙控開關在離車輛正確的距離之內操作時，車門不會上鎖/開鎖。
  - 指示燈(3)不亮。
- 如果您的遙控開關遺失或損壞，請接洽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更換遙控開關。

 備註

- 如果您想要增加遙控開關數量，請接洽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免鑰匙進入鑰匙最多可註冊到 4 組不同的鑰匙。
- 免鑰匙操作鑰匙最多可註冊到 2 組不同的鑰匙。

 注意

- 切勿將遙控開關放置於陽光直接照射的地方以避免過熱而損壞。
- 遙控開關是精密的電子裝置，因此：
  - 避免將遙控開關與其他物品猛烈敲擊或掉落地面。
  - 保持遙控開關乾燥。
  - 切勿分解遙控開關。

 注意

- 根據交通部電信總局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中指示：
  -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其合法通信係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 免鑰匙操作系統(若有此配備)

免鑰匙操作系統可讓您在攜帶免鑰匙操作的鑰匙(科技感應鑰匙)情形下輕鬆地將車門與尾門上鎖與開鎖及起動引擎。

免鑰匙操作的鑰匙，也可當遙控中控開關使用。

駕駛人必須隨時攜帶免鑰匙操作的鑰匙。車門及尾門的上鎖與開鎖，起動引擎與其它的操作都必須使用此鑰匙，因此上鎖及離開車輛之前，必須確認您已經有帶走免鑰匙操作的鑰匙。

#### 警告

- 有心臟病或心血管疾病而裝置心律調節器的人員勿靠近外部傳送器或內部傳送器。免鑰匙操作系統的無線電波對於有裝置心律調節器的人員有不良的影響。
- 若有使用心律調節器以外之電子醫療器材，必須與電子醫療器材的製造商取得聯繫，以確定無線電波對於該醫療器材的影響。電子醫療器材可能受到無線電波的影響。

#### 備註

- 免鑰匙操作的鑰匙使用超弱電磁波，在下列狀況下，免鑰匙操作系統可能無法正常操作或不穩定：
  - 當設備靠近強烈的無線電波發射裝置，例如：配電站、無線電/電視發射塔或機場。
  - 免鑰匙操作系統與行動電話或音響系統等通訊設備或個人電腦一起使用時。
  - 免鑰匙操作的鑰匙與金屬物體接觸或被覆蓋。
  - 附近有人使用遙控中控裝置。
  - 免鑰匙操作的鑰匙電池沒電。
  - 當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放置在強力無線電波或雜訊干擾處。這類的狀況下，請參閱 P5-13 “免鑰匙操作鑰匙電池沒電時” 單元。

 備註

- 因為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是接收車輛上遙控器的訊號，不論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是否使用，其電池會持續地耗電，當電池沒電時，請至您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更換。
- 因為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持續接收訊號，強烈無線電波接收會影響電池電力。切勿讓鑰匙靠近電視、個人電腦或其它電器裝置。

● 免鑰匙操作系統的操作範圍

如果您攜帶免鑰匙操作的鑰匙，進入到免鑰匙操作系統的操作範圍之內，並按下駕駛側或前乘客側車門上鎖/開鎖開關或尾門的上鎖/開啟開關，您鑰匙的辨識碼就會被辨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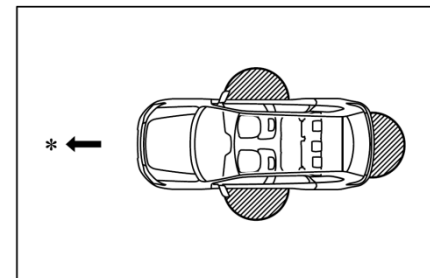
如果您免鑰匙操作的鑰匙的辨識碼與車輛吻合，您就能將車門及尾門上鎖與開鎖或起動引擎。

 備註


- 如果免鑰匙操作的鑰匙電池沒電或有強烈的電磁波或雜訊出現，操作範圍會變小並且操作會變得不穩定。

◆ 車門與尾門上鎖與開鎖的操作範圍

操作範圍距離駕駛側車門、前乘客側車門上鎖/開鎖開關；尾門上鎖/開啟開關大約 70 cm。



\*：車輛前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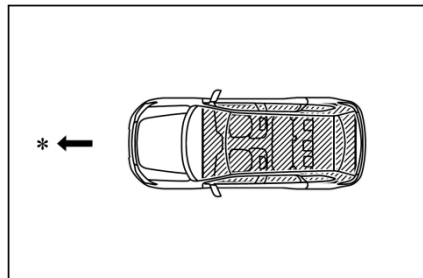
：操作範圍

### 備註

- 當偵測到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時，可以將車門及尾門上鎖或開鎖。
- 如果您太靠近前車門、車窗、或尾門可能無法免鑰匙操作上鎖(可能無法分辨免鑰匙是於車內或車外)。
- 即使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靠近到距離駕駛側車門、前乘客側車門上鎖/開鎖開關或尾門上鎖/開啟開關 70 cm 以內，如果將鑰匙靠近地面或往上高舉，系統可能會無法操作。
- 如果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在操作範圍內，即使其他未攜鑰匙者，也可以操作駕駛側車門、前乘客側車門上鎖/開鎖開關或尾門上鎖/開啟開關來將車門及尾門上鎖或開鎖。

### ◆起動引擎的操作範圍

操作範圍是在車輛內部。



\*：車輛前方

▨：操作範圍

### 備註

- 即使在操作的範圍內，如果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放置於例如手套箱、儀錶板上方、車門置物袋、在行李箱區域的小空間內、金屬物品內或靠近金屬物品，有可能無法起動引擎。
- 如果您太靠近車門或車窗，即使免鑰匙操作的鑰匙置於車輛外有可能可以起動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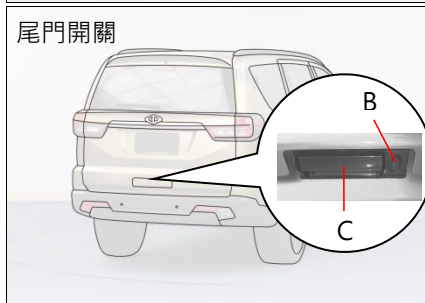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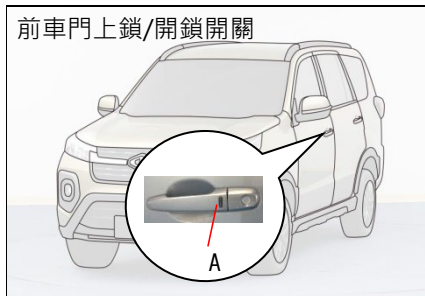
● 使用免鑰匙操作功能操作

◆ 車門與尾門上鎖

當您攜帶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於操作範圍之內，按下位於前車門上鎖/開鎖開關(A)或尾門上的“上鎖”開關(B)，車門與尾門都會上鎖。

方向燈會閃爍一次，防盜喇叭鳴叫一聲。請操作車門把手確認車門是否確實已經上鎖。

請一併參閱 P.5-17、P.5-18 與 P.5-20 有關“車門、中控鎖、尾門”單元之說明。



備註

- 免鑰匙操作功能在下列狀況下無法操作：
  - 免鑰匙操作的鑰匙位於車內。
  - 有車門/引擎蓋或尾門打開。
  - 電源模式不是“OFF”狀態。
- 可以利用尾門開啟開關(C)檢查車輛是否確實上鎖。在上鎖後 3 秒內按下尾門開啟開關。
- 若於車輛上鎖超過 3 秒以上按下尾門開啟開關，則所有車門及尾門將會解鎖。

## 上鎖與開鎖

### ◆車門與尾門開鎖

當您攜帶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於操作範圍之內，按下位於前車門上鎖/開鎖開關(A)或尾門上的開啟開關(C)，所有車門與尾門都會解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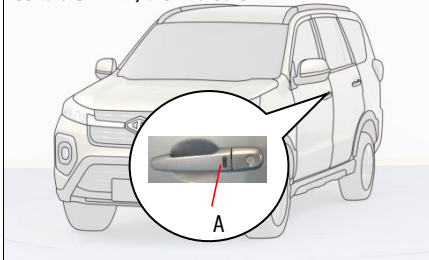
若前室內燈位於“DOOR”位置，室內燈將會點亮 15 秒，方向燈會閃爍 2 次。

若於按下位於前車門上鎖/開鎖開關(A)後約 30 秒內，沒有開啟任何的車門或尾門，車門將自動再次上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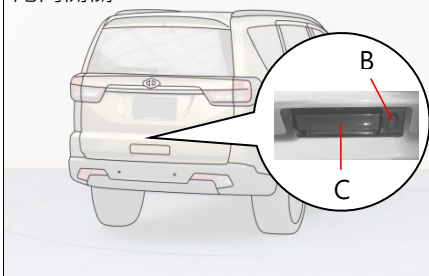
請一併參閱 P.5-17、P.5-18 與 P.5-20 有關“車門、中控鎖、尾門”單元之說明。

按下位於前車門上鎖/開鎖開關時，請勿拉動車門把手，避免作動異常。

前車門上鎖/開鎖開關



尾門開關



### 備註

- 免鑰匙操作功能在下列狀況下無法操作：
  - 免鑰匙操作的鑰匙位於車內。
  - 車門/引擎蓋或尾門打開。
  - 操作模式不是“OFF”狀態。

### ◆上鎖與開鎖的操作確認

依據下列所示來確認操作。但室內燈僅會於開關撥至“DOOR”位置且開鎖時點亮。

上鎖時：方向燈閃爍一次，防盜喇叭鳴叫一聲。

開鎖時：室內燈亮起約 15 秒，方向燈閃爍兩次。

### ● 晶片防盜系統(防盜啟動系統)(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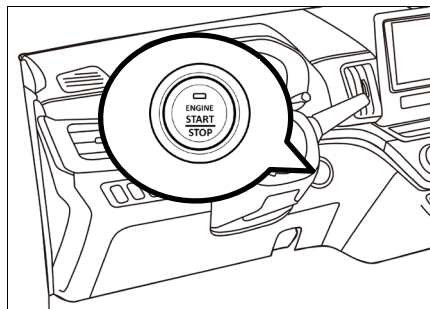
晶片防盜系統的設計是用來減少車輛遭竊的可能，系統的用途是在防止車輛被非法起動。只有使用於晶片防盜系統“註冊”的免鑰匙操作系統的鑰匙，才能起動車輛。所有新車附贈之鑰匙已登入於車輛系統中。

#### 備註

- 如果您的免鑰匙操作系統鑰匙遺失或損壞，請儘速接洽您的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來更換遙控開關。
- 如果您想要更換或增加免鑰匙操作系統鑰匙，請接洽您的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最多 2 組鑰匙可使用於您的車輛上。

### ● 按鍵型點火開關(引擎起動熄火開關)(若有此配備)

為了避免車輛失竊，除了使用已註冊的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否則引擎將無法起動。(晶片防盜功能)  
如果您有攜帶已註冊的免鑰匙操作鑰匙，來起動引擎或熄火，或切換引擎開關模式、免鑰匙操作、防盜功能等操作。



#### 注意

- 當免鑰匙操作系統故障時，此時勿駕駛車輛，或引擎開關操作不順暢或卡住時，請勿操作此開關，並請立即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修。
- 車輛電瓶沒電時，引擎開關無法從“OFF” 切換至其他位置，請儘速充電(跨接電源起動請參閱 P.4-1)。
- 除非緊急狀況，否則行駛中勿按壓引擎開關(連續按壓 3 次或按住 3 秒以上時，引擎會熄火)，可能導致車輛損壞或人員傷害。
- 行駛中引擎熄火再發動時，排 N 檔、踩煞車踏板、按壓引擎開關來起動引擎。

### ◆引擎開關操作模式與功能

OFF :

指示燈號熄滅。

ACC :

引擎開關指示燈號為橘色，電氣裝置，例如音響，附加配件插座以及點煙器都可以操作。

ON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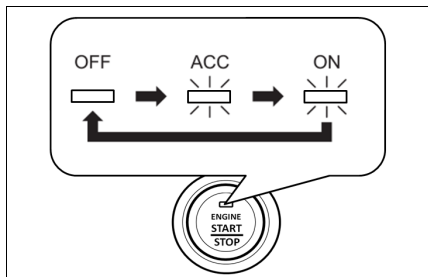
引擎開關指示燈號為綠色，車輛所有的電氣設備都可以操作，引擎起動後，顯示燈熄滅。

於 P 或 N 檔位時，踩住煞車踏板就可以按壓引擎開關(完全壓到底)來起動引擎。

要熄火時，排至 P 檔位，踩住煞車踏板，按壓引擎開關即可。

### ◆切換操作模式

當沒有踩踏煞車時按下引擎開關，操作模式可切換為 OFF→ACC→ON→OFF



### ⚠警告

- 當引擎未運轉時，請將引擎開關切換至“OFF”模式。若將開關長時間於“ACC”或“ON”位置，電瓶可能會過度耗電，使引擎無法起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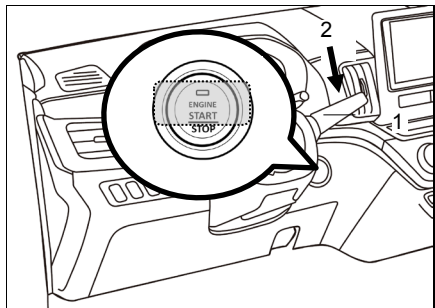
### ⚠警告

- 電瓶拆下時，當下的開關操作模式會被記憶，待電瓶重新裝回，會自動回復先前模式，請確定引擎開關切至“OFF”。如無法確定操作模式已切至“OFF”，電瓶可能會被耗盡。
- 當車內偵測不到免鑰匙操作鑰匙時，無法切換引擎開關從“OFF”到“ACC”或“ON”。

### ◆ACC 自動切斷功能

ACC 模式使用 30 分鐘後，音響及其它電子設備將將會自動斷電。當引擎開關再次按下 ACC 模式時，電源回復。

◆免鑰匙操作鑰匙電池沒電時



免鑰匙操作鑰匙(i-key)電池沒電或受環境干擾無法正常起動時，

1. 將 i-key 鑰匙放於引擎開關上(貼近)。
2. 按壓引擎開關可切換至 ACC 或 ON，或踩踏煞車時按下引擎開關發動引擎。

儀表多功能顯示幕可能會出現「鑰匙電力不足」警告畫面，提醒儘速換新鑰匙電池。

警告作動

為了避免車輛失竊或免鑰匙操作系統意外的作動，蜂鳴器及多重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警告，以提醒駕駛。

如果警告作動，必須立即檢查車輛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當免鑰匙操作系統故障時，系統也會警告。如果下列任何的警告作動，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免鑰匙操作的鑰匙脫離監控系統



- 當引擎開關在 “OFF 或 ACC” 以外的任何位置，此時打開任一車門，並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從車內攜出，車門關上後，儀表螢幕會顯示警告，並且蜂鳴器鳴叫。
- 當車內無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從車內攜出)，且進行電源切換或起動引擎時，儀表螢幕會顯示警告，並且蜂鳴器鳴叫。

### 備註

- 如果您未打開車門，而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從車窗取出，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脫離監控系統不作動。
- 如果您未打開車門而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從車窗取出，則可能改變免鑰匙操作的鑰匙脫離監控系統操作的設定。有關更進一步的資訊，請接洽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即使您攜帶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於操作範圍之內，如免鑰匙操作的鑰匙與車輛識別碼無法吻合，例如由於外界環境或電磁狀況造成，則警告可能作動。

### ◆ 防止鑰匙鎖在車內系統



當引擎開關切至“OFF”，如果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遺留於車內，而嘗試按下前車門上鎖/解鎖開關或尾門上鎖開關時，儀表螢幕會顯示警告，並且蜂鳴器鳴叫，而車門將無法上鎖。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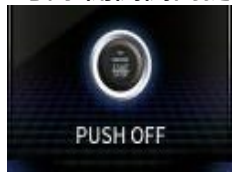
- 確定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帶於身上後再將車門上鎖，如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放於車內，可能因外界環境或電磁狀況造成車門上鎖。

### ◆ 防止車門未關妥系統



當引擎開關切至“OFF”，如任一車門未完全關閉，而您嘗試按下前車門上鎖/解鎖開關或尾門上鎖開關時，蜂鳴器鳴叫，而車門將無法上鎖。

◆引擎開關關閉提醒系統



- 當引擎開關位於“OFF”以外位置，如果您關閉所有車門並按下前車門上鎖/解鎖開關或尾門上鎖開關時，儀表螢幕會顯示警告，並且蜂鳴器鳴叫，而車門將無法上鎖。
- 當引擎開關位於“ACC”位置，打開駕駛座車門時，儀表螢幕會顯示警告，並且蜂鳴器鳴叫，而車門將無法上鎖。

● 警告作動

為了避免車輛失竊或免鑰匙操作系統意外的作動，警報器以及多重資訊顯示幕上的資訊顯示幕，會顯示來提醒駕駛人。

如果警告作動，必須立即檢查車輛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如果免鑰匙操作系統故障，警告也會顯示。

如果下列任何的警告作動，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表示免鑰匙操作系統故障。



表示免鑰匙操作系統的鑰匙電池沒電。

在下列狀況下，警告會作動，但是如果依據正確的操作，就可以取消警告。

- 免鑰匙操作的鑰匙與車輛的辨識碼未吻合。



您可能攜帶其他不同密碼的免鑰匙操作鑰匙，或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於操作範圍之外。

## 上鎖與開鎖

- 即使您按下車門“上鎖”開關，車門都未上鎖。

	請檢查是否有其它鑰匙留在車內。
	請確認所有車門包含引擎蓋/行李箱都已完全關閉。
	熄火狀況下，當鑰匙還插在鑰匙孔上，車門打開，就會出現此警告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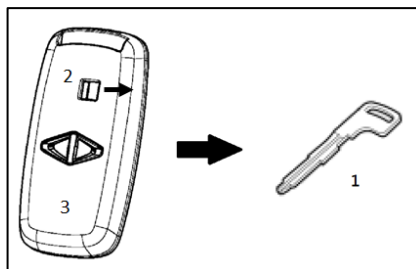
註：若有其它警告畫面，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不使用免鑰匙操作功能的操作

### ◆緊急鑰匙

緊急鑰匙內建於免鑰匙操作的鑰匙中，將緊急鑰匙從免鑰匙操作的鑰匙中取出使用。

如果免鑰匙操作功能無法使用，例如因為免鑰匙操作的鑰匙電池無電或車輛電池失效，您可以使用緊急鑰匙將車門上鎖與開鎖。使用緊急鑰匙(1)、將鎖鈕(2)開鎖並從免鑰匙操作的鑰匙(3)中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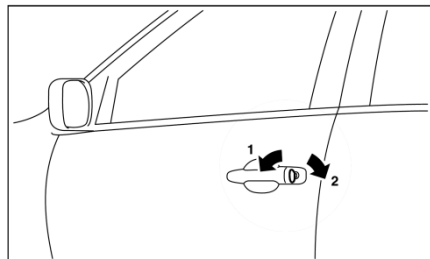
### 備註

- 只有在緊急狀況使用緊急鑰匙。如果免鑰匙操作的鑰匙電池無電，請儘速更換電池才能使用免鑰匙操作的鑰匙。
- 緊急鑰匙使用之後，請隨時放回免鑰匙操作的鑰匙中，以免遺失。



### ◆車門上鎖與開鎖

往車頭方向轉動緊急鑰匙將車門上鎖，並往車後方向轉動將車門開鎖。同樣的請參閱在 P.5-17 的“上鎖與開鎖：車門”。



- 1- 上鎖
- 2- 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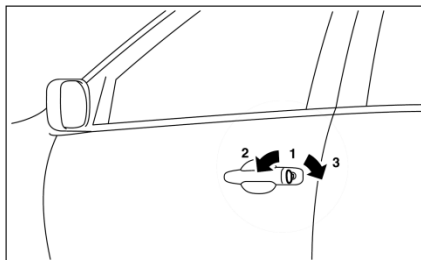
註：使用緊急鑰匙只能上鎖及開鎖駕駛側車門。

### ■ 車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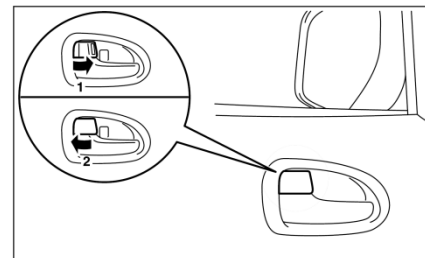
- 確認車門都關閉：車門在行駛中若沒有完全關閉是很危險的。
- 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
- 當鑰匙在車內的時候，小心不要將車門上鎖。

### ● 使用鑰匙上鎖與開鎖



- 1- 插入或是取下鑰匙
- 2- 上鎖
- 3- 開鎖

- 從車內將車門上鎖或開鎖



- 1- 上鎖
- 2- 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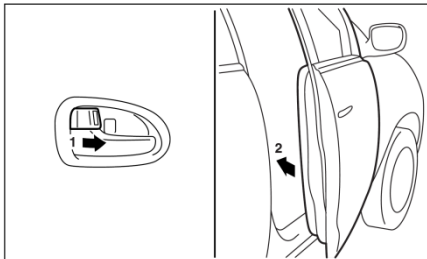
往您的方向拉內車門把手打開車門。

### 📖 備註

- 駕駛座的車門只要拉內車門把就可打開，不需要解開鎖鈕。  
配備車門中控鎖系統的車輛，所有其他車門不因駕駛座打開而同時開鎖。

## 上鎖與開鎖

### ● 不用鑰匙上鎖



將車內的鎖鈕(1)上鎖，然後關上車門(2)。

#### 備註

- 當駕駛座車門打開的時候，無法使用車內鎖鈕鎖上駕駛座車門。

### ■ 中控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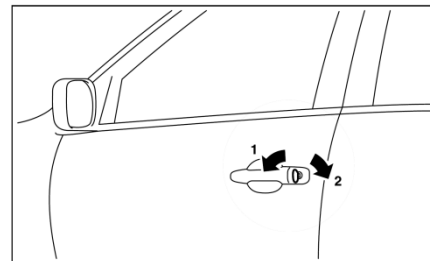
#### 備註

- 當駕駛座車門開啟，無法使用中央門鎖開關。
- 反覆的持續操作上鎖與開鎖可能作動中控車門上鎖系統內建的保護電路並停止系統作動。  
如果發生這種狀況，在操作中控車門上鎖開關之前請等待大約一分鐘。

所有的車門與尾門都可以依照如下說明方式上鎖與開鎖。

### ● 使用鑰匙於駕駛座車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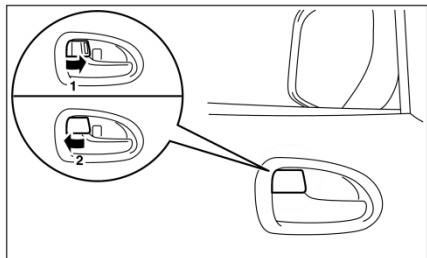
將駕駛座車門的鑰匙朝車子前方轉動，使車門與尾門上鎖，向車子後方轉動鑰匙，可以打開車門與尾門鎖。



- 1- 上鎖
- 2- 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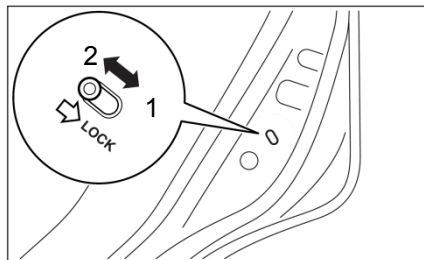
● 使用駕駛座車門的鎖鈕

將駕駛座車門的鎖鈕朝車子前方扳動來鎖上車門與尾門。往車子後方扳動來打開車門與尾門鎖。



- 1- 上鎖
- 2- 開鎖

■ 後車門「兒童安全鎖」



- 1- 上鎖
- 2- 開鎖

兒童安全鎖的功能在於防止車門從內側打開，尤其是後座搭載幼童時。

當您將撥桿撥至 LOCK(1)的位置時，則將無法由車內開啟後車門。

當兒童安全鎖鎖定時，需由車外才能開啟後車門。  
若將撥桿撥至“2”位置，則兒童安全鎖功能便沒有作用。

**注意**

- 當後座有兒童時，請使用兒童安全鎖以避免車門打開而造成意外。

### ■ 尾門

#### ⚠ 警告

- 行駛中若尾門開啟是非常危險，因為一氧化碳(CO)氣體會進入車內。  
一氧化碳無色無味，並且會造成失去知覺甚至於死亡。
- 當開啟或關閉尾門時，請確認附近沒有人員，並請小心不要被尾門夾傷或是撞擊。

####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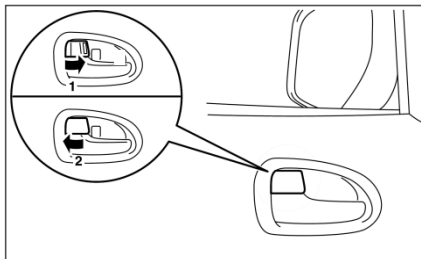
- 裝載或卸下行李時，不要站在排氣管後面。從排氣管排出的熱氣可能會造成燙傷。

#### 📖 備註

- 使用鑰匙、車內鎖鈕(駕駛側)將駕駛座車門上鎖或開鎖時，也會讓尾門上鎖及開鎖。

#### ● 上鎖 / 開鎖

不管點火開關在什麼位置上，使用車內鎖鈕(駕駛側)，可以讓尾門上鎖或開鎖。



- 1- 上鎖
- 2- 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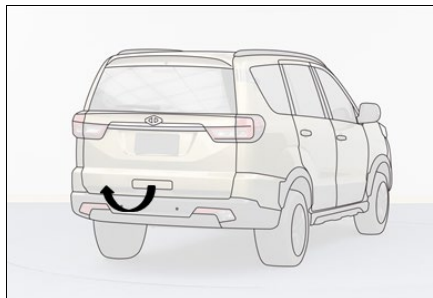
如果使用車內鎖鈕(駕駛側)將尾門上鎖或開鎖，仍然還是可以使用鑰匙將尾門上鎖或開鎖。

#### 📖 備註

- 反覆持續的操作上鎖與開鎖會導致中控鎖的內建保護電路停止系統作動。如果發生這種狀況，操作內側上鎖按鈕之前先等待大約一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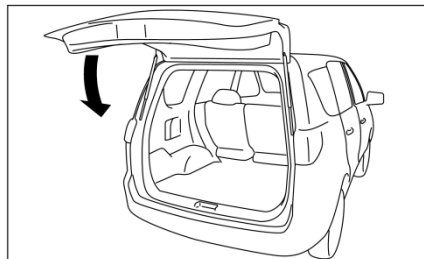
● 開門

將尾門把手往上拉，開啟尾門。



● 關門

如圖所示將尾門外側往下拉將尾門關上，讓其完全關閉。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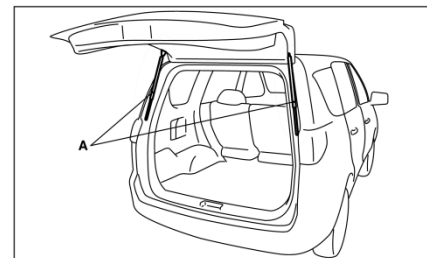
- 操作尾門時，請確認周遭沒有站人。

**▲ 注意**

- 為了避免傷害到您的手與手臂，關閉尾門時手一定要放開把手。
- 開車之前先確認尾門確實關上。如果尾門在行駛中開啟，行李區的物品會掉落於道路上並造成危險。

**📖 備註**

- 氣壓撐桿(A)是用來支撐尾門。避免損壞或不當的操作。
- 當關閉尾門時，切勿握住尾門撐桿。
- 切勿推拉尾門撐桿。
- 切勿黏貼任何東西到尾門撐桿上或在尾門撐桿周圍繫上繩索等物品。
- 切勿在尾門撐桿上懸掛任何物品。



### ■ 防盜警報系統

防盜警報系統的設計是用來避免車輛被非法進入。如果當車輛未使用免鑰匙進入系統或免鑰匙操作功能來開鎖而將車門或尾門打開，其會警告附近的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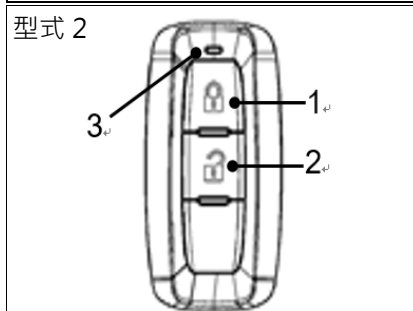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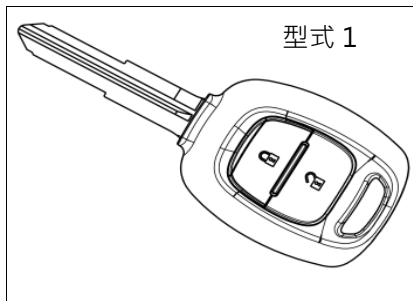
#### ▲ 注意



- 不可修改或是增加防盜系統。如此會造成防盜系統故障。

#### 📖 備註

- 如果車門與尾門已經使用鑰匙或中控車門上鎖開關(代替免鑰匙進入系統或免鑰匙操作功能)上鎖，則警報系統將不會作動。

### ● 防盜設定操作



- 1- 上鎖開關(LOCK 或 )
- 2- 開鎖開關(UNLOCK 或 )
- 3- 指示燈

1. 轉動點火開關到“LOCK”位置。如果您使用鑰匙起動引擎之後，從點火開關上拆下鑰匙。
2. 離開車輛並關閉所有的車門、尾門與引擎蓋。
3. 在免鑰匙進入系統或免鑰匙操作系統的遙控開關上按下上鎖開關或車門上之開關及尾門上鎖開關，將所有的車門與尾門上鎖。

#### 📖 備註

- 當車門與尾門使用免鑰匙進入系統或免鑰匙操作功能(也就是鑰匙或中控車門上鎖開關)以外的方式上鎖時，系統準備模式不作動。
- 若車門未關妥(包含引擎蓋)，則按下上鎖鍵時，車門不會上鎖，方向燈也不會閃。
- 即使有人在車內打開車門，防盜警報系統也會作用。

### ● 解除系統操作

當系統處於系統設定完成狀態時，可以按下遙控中控的解鎖鍵，防盜系統會解除。

#### 備註

- 遙控中控的作用範圍大約為 6 公尺。即使在正確距離按下開關，也無法將車輛上鎖或開鎖，或者無法設定或解除防盜警報系統，表示電池電量可能已耗盡。請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更換電池。
- 如果按下解鎖鍵後約 30 秒內都沒有打開車門(包含尾門/引擎蓋)，將會再自動上鎖。然後進入防盜警報系統設定完成狀態。

### ● 警報作動

當系統處於設定完成狀態時，如果使用遙控中控解鎖鍵以外的方式開鎖後打開任一車門、電動尾門或引擎蓋，警報器將會作動如下。

1. 警報會作動約 25 秒，危險警告燈會閃爍且防盜喇叭發出間歇性聲響約 25 秒。
2. 如果警報停止後，有任一車門、電動尾門或引擎蓋是打開的，則會再次作動車外警報。

## 上鎖與開鎖

### ● 解除警報作動

可以按下遙控中控的解鎖鍵方式停止警報的作動。

#### 備註

- 若對防盜警報系統的設定有任何不明瞭之處，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備註

- 在警報器作動期間，警報器會顯示多重資訊顯示幕的資訊螢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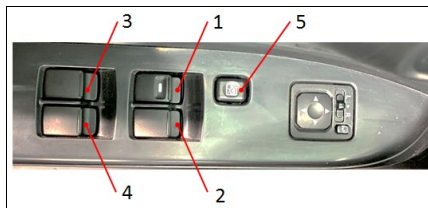


### ■ 電動窗控制

只有當點火開關在「ON」位置時才可以操作電動窗。

### ● 電動窗控制開關

每一個車窗在相對應的開關作動時會打開或關閉。



- 1- 駕駛座車窗
- 2- 前乘客座車窗
- 3- 左後車窗
- 4- 右後車窗
- 5- 車窗上鎖開關

#### 警告

- 操作電動窗控制之前，請先確認無障礙物（頭、手、手指，等等）。
- 離開車輛時勿將鑰匙留在車內。
- 勿讓兒童（或其他無法安全操作電動窗控制的人員）單獨留在車內或操作電動窗開關。

#### 備註

- 引擎熄火時，反覆操作電動窗將造成電瓶電力耗盡。因此只能在引擎發動時操作電動窗開關。



### ◆駕駛側開關

駕駛側的開關可以操作所有車窗的打開或關閉。

按下開關打開車窗，往上拉起開關閉車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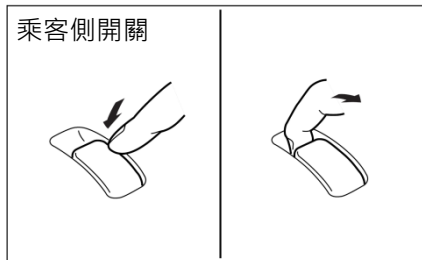
若駕駛座車窗的開關完全壓下，車窗就會自動全部打開。

如果您想停止車窗的動作，將開關往上拉。

### ◆乘客側開關

乘客側的開關可以開啟對應的乘客座車窗。

按下開關開啟車窗，將開關往上拉關閉車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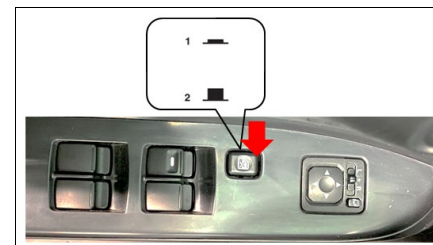
### 備註

- 引擎熄火狀態下反覆的操作將造成電瓶沒電。儘可能在引擎運轉時操作車窗開關。
- 後車窗僅可開啟一半。

### ◆車窗上鎖開關

按下車窗上鎖開關時，除了駕駛座車窗外，乘客座的開關是無法打開或是關閉車窗的。

再按一次就可以開鎖。



- 1- 上鎖
- 2- 開鎖

### 警告

- 兒童可能會玩電動窗開關而造成頭或手被車窗夾住的危險。當車輛內有兒童時，請按下車窗上鎖開關以取消乘客側及後座開關作用。

### ● 計時功能

點火開關關閉之後的 30 秒鐘之內  
駕駛側車窗可以打開或關閉。

然而，一旦駕駛側車門或前乘客側  
車門打開之後，車窗無法操作。



- 計時器功能作動期間從駕駛側開關可以打開前乘客側車窗與後車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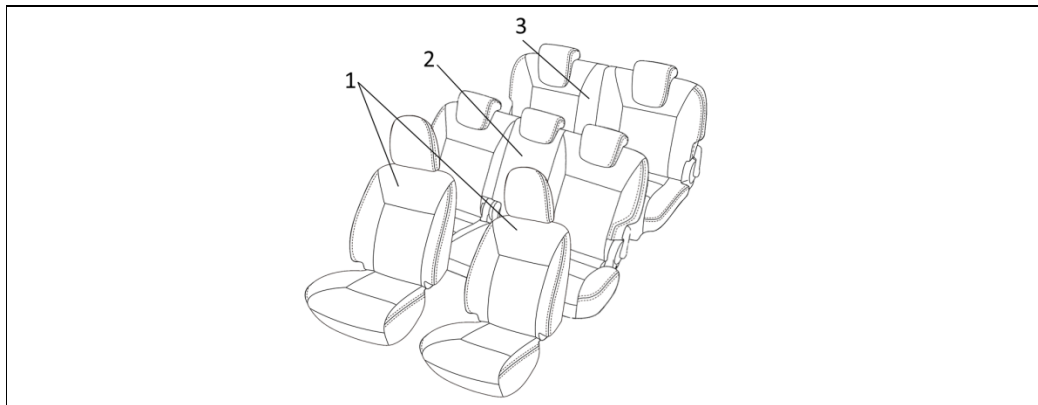
MEMO

上鎖與開鎖

---

MEMO

## ■ 座椅的排列



### 1-前座

- 前後調整座椅位置 → P.6-3
- 調整椅背 → P.6-3

### 2-二排座椅(若有此配備)

- 前後調整座椅位置 → P.6-3
- 調整椅背 → P.6-4
- 收摺座椅 → P.6-8

### 3-三排座椅(若有此配備)

- 收折座椅 → P.6-4

## 座椅與安全帶

### ■ 座椅調整

調整駕駛座座椅讓您感到舒適，同時在保持清楚的視野，且還可以踩到踏板、控制方向盤與開關等等。

#### 警告

- 行駛中切勿調整座椅。因可能會導致車輛失去控制並且造成意外。完成調整之後，請在不使用調整拉桿情況下以前後移動座位的方式，來確定座椅已鎖到定位。
- 禁止讓兒童或成人乘坐在車內沒有配備座椅與安全帶的區域。另外，請確認所有乘客都已坐定位並且繫好安全帶，而且兒童要乘坐在兒童安全座椅上。

#### 警告

- 為降低碰撞或緊急煞車時人員受傷的危險，在車輛行進中時，座椅的椅背應該隨時保持直立狀態。如果椅背傾斜，則安全帶所能提供的保護就會大大的降低。當椅背被傾斜時，乘客會滑到安全帶下方會有更大的危險，因而導致嚴重的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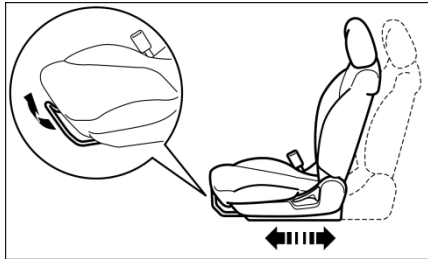
#### 注意

- 確實由成人來調整座椅或在成人的監督之下以正確並安全的方式操作。
- 開車時，不要在您的背部與椅背之間放置襯墊或類似的物品，這會使得意外發生時頭枕的保護效果降低。
- 移動座椅時，請小心不要夾到您的手腳。
- 向後滑動座椅或向後傾斜椅背時，請注意後座乘客。

## ■ 前座椅

### ● 前後調整座椅位置

將座椅滑動調整桿往上拉，並且將座椅往前或往後滑動到您想要的位置，然後放開拉桿，並確定座椅鎖到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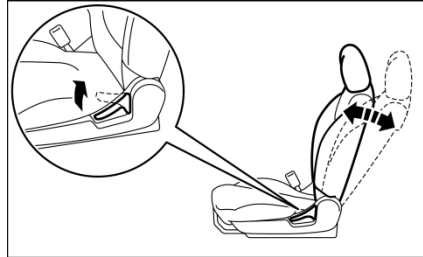


#### ⚠ 警告

- 請在不使用調整拉桿情況下前後移動座位，以確定座椅已鎖到定位。

### ● 調整椅背

調整椅背時，請稍微前傾，將椅背鎖定桿往上拉，然後再將座椅往後傾斜至舒適的位置並放開拉桿，椅背即可鎖到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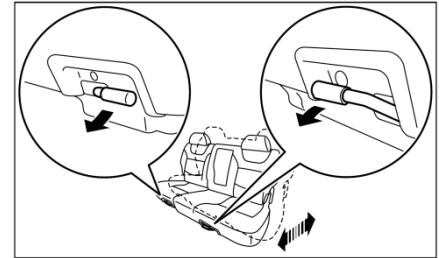
#### ⚠ 注意

- 椅背傾斜機構安裝了彈簧，讓椅背鎖定桿操作時可以回復到垂直位置。使用拉桿的時候，貼近椅背或是用手握住拉桿來控制回復動作。

## ■ 二排座椅(若有此配備)

### ● 前後調整座椅位置

扳動調整桿後將座椅往前或往後滑動到您想要的位置，然後放開拉桿，讓座椅鎖到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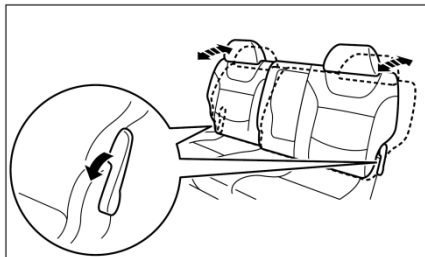


#### ⚠ 警告

- 請在不使用調整拉桿情況下前後移動座位，以確定座椅已鎖到定位。

### ● 調整椅背

調整椅背時，請稍微前傾，將椅背鎖定桿往前拉，然後再將座椅往後傾斜至舒適的位置並放開拉桿，椅背即可鎖到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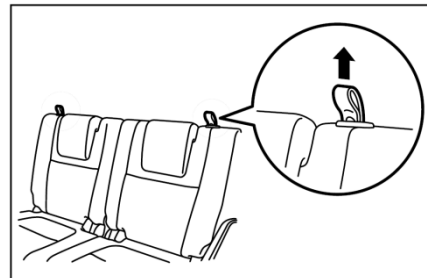
### ▲ 注意

- 椅背傾斜機構安裝了彈簧，讓椅背鎖定桿操作時可以回復到垂直位置。使用拉桿的時候，貼近椅背或是用手握住拉桿來控制回復動作。

### 📖 備註

- 每個座椅都可以用其旁邊的拉桿調整椅背。

### ■ 三排座椅(若有此配備)



傾斜椅背

拉起拉環，可以調整椅背到想要的位置後再釋放拉環。



## ■ 頭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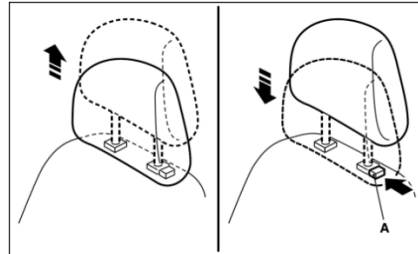
### ⚠ 警告

- 頭枕不在定位下，駕駛車輛會造成您與您的乘員在意外事故時嚴重的傷害或死亡。要減少意外事故時嚴重的傷害，當座椅有人員乘坐時請隨時確認頭枕安裝在正確的位置。
- 切勿放置椅墊或類似的物品在椅背上。如此會增加您的頭部與頭枕之間的距離，並降低頭部的保護效果。

### ● 頭枕高度調整

為降低碰撞事件中受傷的風險，就坐時請調整頭枕高度，使頭枕的中央部分儘可能與您眼睛成一水平線。身材較高的人就坐時，應儘可能升高頭枕。

若要升高頭枕時，直接將頭枕上拉。若要降低頭枕時，將鎖鈕(A)往箭頭方向按下，同時，將頭枕往下按。調整頭枕高度後，請向下按一下頭枕，以確認頭枕是否定位。



###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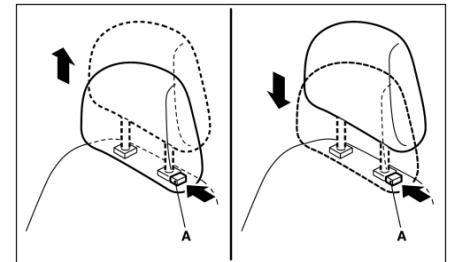
- 當二排頭枕收納在最低位置，若要升高頭枕時需將鎖鈕(A)往箭頭方向按下，同時，將頭枕往上拉。

### ● 拆下頭枕

要拆下頭枕時，將鎖鈕(A)推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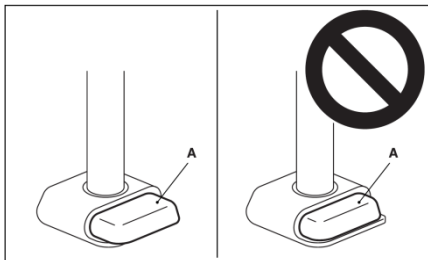
### ● 安裝頭枕

請先確定頭枕朝向正確的方向，然後再依照箭頭的方向按住鎖鈕(A)，同時將頭枕插入椅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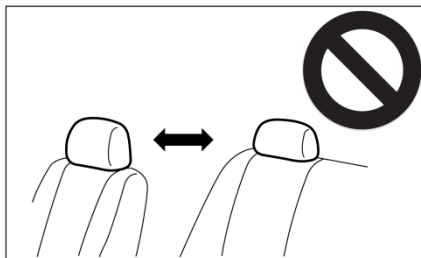
### ⚠ 注意

- 確認鎖鈕(A)如圖示的往外伸出，並且抬高頭枕確認不會脫離椅背。



### ⚠ 注意

- 座椅頭枕的形狀與大小不相同，安裝頭枕的時候，確認安裝在正確的座椅上。



## ■ 座椅調整成行李箱區

### ⚠ 警告

- 如果需要將座椅調整成行李區的話，請在開車之前調整好座椅。
- 在座椅調整好之後，在不使用調整拉桿情況下前後移動座位，以確定座椅已鎖定定位。
- 不可將車子後面的行李區當成兒童的遊戲區。兒童必須在車輛行駛當中以安全帶固定在座位上。確認後座椅背回復到垂直位置並且鎖在定位。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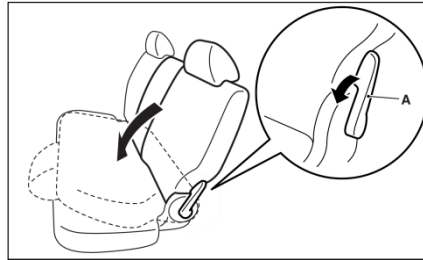
- 行李的堆放不可高於椅背高度。  
確實固定住行李。  
否則，會因為車後視線受限或是沒有固定好的物品在緊急煞車時進入到乘客區造成嚴重的意外。
- 座椅必須由大人操作。如果是兒童操作的話可能會發生意外。
- 摺疊座椅的時候，小心不要夾到手腳。

**● 將二排座椅被往前摺疊**

將二排座椅椅背往前摺疊就可以將乘客區與行李區連結在一起。可以用來搭載較長的物品。

**◆ 摺疊椅背**

將二排座椅椅背拉桿(A)往前拉，然後將椅背往前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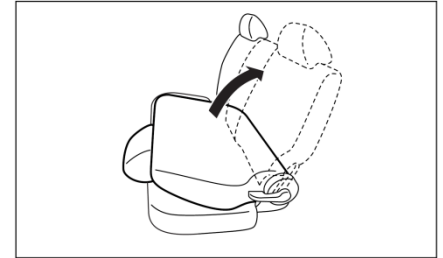


**備註**

- 每個椅背都可以用其旁邊的拉桿向前摺疊。

**◆ 將椅背恢復原位**

將椅背抬起來直到鎖定到定位。輕推椅背確認已經確實固定住。



### ● 摺疊二排座椅

要變成一個行李區，可以將後座摺疊起來。

#### ◆摺疊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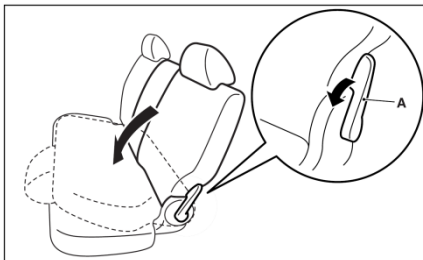
1. 將前座往前調整到其前後可調整範圍的中間位置。  
(請參閱 P.6-3 “前後調整座椅位置”。)
2. 將所有頭枕降到最低的位置。  
(請參閱 P.6-5 “頭枕”。)
3. 將二排座椅推到最後固定位置。  
(請參閱 P.6-3 “前後調整座椅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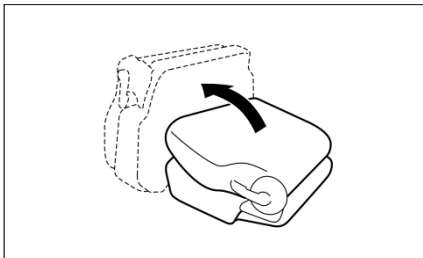
備註

- 如果您沒有將二排座椅推到最後固定位置，就無法摺疊二排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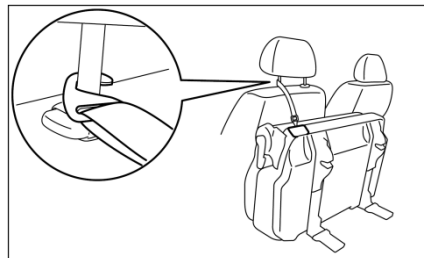
4. 將椅背拉桿(A)往前拉，然後將椅背往前傾。



5. 將整個座椅往前抬起來。



6. 將固定帶鉤在前座頭枕上並且調整固定帶的長度來確實固定後座。



####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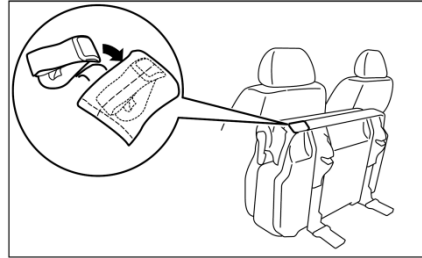
- 確認使用固定帶將摺疊的座椅固定住。否則座椅可能會傾倒造成嚴重的意外。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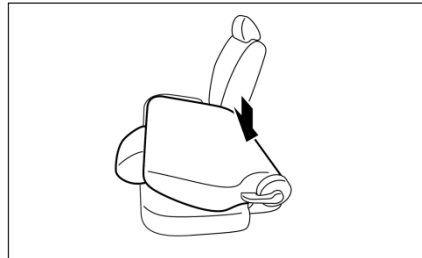
- 任何人都不可坐在摺疊起來的座椅上，也不可將行李放在上面。否則座椅的安裝配件會因為重量而變彎，讓座椅無法固定在車輛上。

**◆恢復原位**

1. 用手支撐住座椅然後將固定帶解開。將固定帶收在原來的位置然後輕輕的將座椅放下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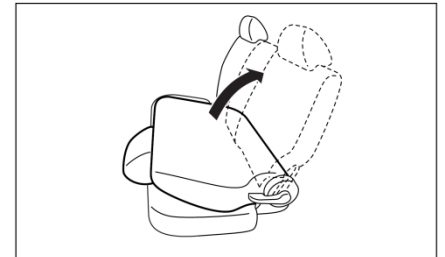
2. 推動座椅直到聽到一聲「喀嗒聲」且座椅確實固定住。



**備註**

- 當座椅回復原固定狀態時，請確認鎖扣是否確實扣入。在進行扣入動作時，請於接近椅背後側中心施力以獲得確實扣入效果。

3. 將椅背抬起來並直到鎖定到定位。  
輕推椅背並確認已經確實固定住。



### ■ 座椅打平(若有此配備)

將頭枕拆下來並且將椅背完全放下，這樣子就變成一個平放的大座椅。

#### ⚠ 警告

- 行駛中不可讓人員坐在全部打平的座椅上，這是非常危險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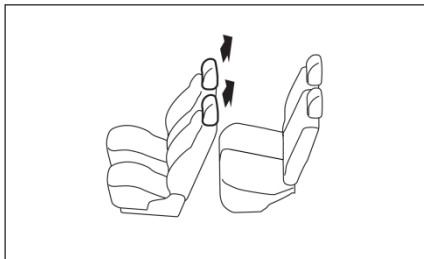
#### ⚠ 注意

- 要將座椅打平時，必須先將車子停放在安全的地方來操作。
- 請由成人或有成人的協助操作調整座椅。
- 在座椅打平後不可在座椅上面乘坐或行走。
- 滑動座椅時，請小心不要夾到您的手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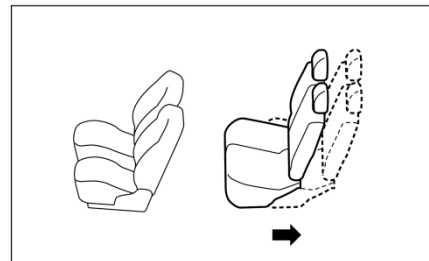
#### ⚠ 注意

- 不要在椅背上跳躍或是大力的撞擊。
- 要升起椅背的時候，用您的雙手支撐放在椅背上並且緩慢升起椅背，不可讓兒童進行這項操作否則可能會造成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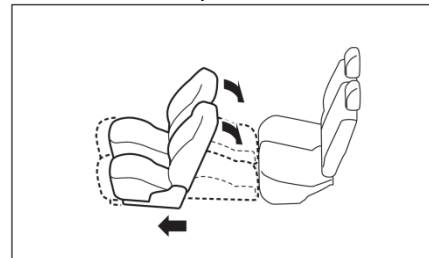
1. 將前座椅的頭枕拆下。  
(請參閱 P.6-5 “頭枕”單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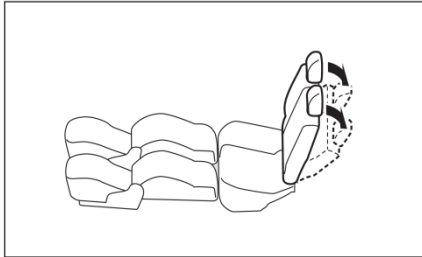
2. 將二排座椅完全往後移。  
(請參閱 P.6-3 “二排座椅位置前後調整”單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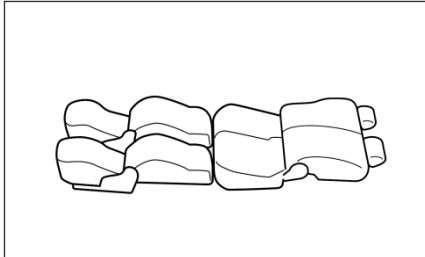
3. 將前座椅完全往前移，之後將椅背往後躺打平。  
(請參閱 P.6-3 “前座椅位置前後調整”與 P.6-4 “調整椅背”單元)



4. 將二排座椅背往後傾斜。  
 (請參閱 P.6-4 “調整椅背”單元)



5. 如此就可以將座椅完全的打平。  
 依據相反的程序可以將座椅回復到正常的位置。



## ■ 安全帶

行駛時最重要的就是要正確的繫上安全帶以便在意外事故中保護您與乘客。

前安全帶配備預縮式安全帶系統，這些安全帶的使用方式與傳統安全帶一樣。

請參閱 P.6-18 “預縮式安全帶系統”單元。

### ⚠ 警告

- 駕駛人或搭乘車輛的每位成年人，以及所有身材能夠繫上座椅安全帶的兒童，都一定要繫上座椅安全帶，較小的幼童必須使用正確的兒童安全座椅。

### ⚠ 警告

- 肩帶一定要放在肩膀上方並越過您的胸部，千萬不要將肩帶置於背後或繫在您手臂的下方。
- 一條安全帶只能一人使用，否則會造成危險。
- 若將椅背調整至垂直位置，安全帶將可發揮最佳的防護功能。若是椅背傾斜，則乘員將有極大的可能性會由安全帶下方向前滑過，尤其是遭遇前方撞擊時，乘員可能會因為撞擊儀表板或前座椅背而受傷。
- 安全帶使用時不可以扭曲。
- 使用者不可以改裝或增加任何會妨礙安全帶調整裝置或安全帶總成的鬆緊度調整。

### 警告

- 搭乘車輛時，即使您已經繫上座椅安全帶也不要用手抱住孩童或讓兒童坐在您的腿上。否則會增加孩童在碰撞或緊急煞車時受重傷或致命的危險。
- 隨時將安全帶調整到適當位置。
- 隨時將腿部安全帶跨過您的髌骨繫上。



### ● 3 點式安全帶 ( 緊急鎖定機構 )

這個型式的安全帶不需要調整長度，繫上之後安全帶就會根據使用者的動作自行調整，但是在突然或是強大的撞擊時，安全帶就會自動鎖住來固定使用者的身體。

#### 備註

- 可以使用快速拉出安全帶的方式來檢查安全帶的鎖定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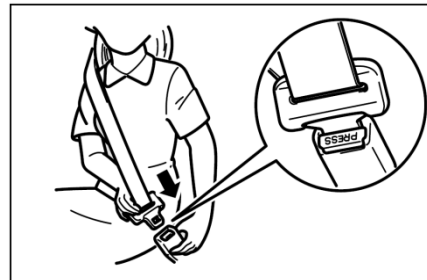
#### ◆繫上安全帶

1. 握住安全帶的舌板並慢慢地拉出安全帶。

#### 備註

- 當安全帶處於鎖定狀態時無法拉出，用力的拉一下安全帶讓其歸回原位，然後再一次緩緩的將安全帶拉出來。

2. 將安全帶的舌板插入固定扣直到您聽見“喀答”聲為止。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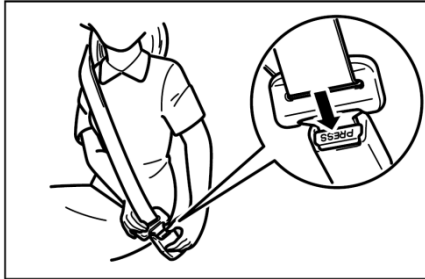
- 腰帶部位務必要繞著髌骨附近，並儘量避免繫的太高，否則會增加碰撞時受重傷或死亡的風險。
- 繫上座椅安全帶時，安全帶絕不可以扭曲。

3. 輕輕地拉動安全帶來調整到您想要的鬆緊度。



◆解開安全帶

握住安全帶的舌板並且按下固定扣上的按鈕。



備註

- 當安全帶自動縮回時，握住安全帶的舌板並讓安全帶緩慢的縮回，否則可能會損壞到車輛或人員。

● 安全帶提醒器

針對駕駛座



若安全帶未繫上時將電源開關的運作模式切換至 ON，警示燈會亮起並發出警示聲響約 6 秒提醒駕駛人。

若仍舊在未繫安全帶的情況下駕駛車輛(車速大於等於 8km/h)，警示燈就會閃爍並且發出間歇警示聲響約 90 秒。此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資訊畫面上會向駕駛人顯示「請繫上安全帶」，且 90 秒過後駕駛若仍未繫安全帶，警示燈會變為常亮，直到駕駛人繫上安全帶警示燈才會熄滅。



## 座椅與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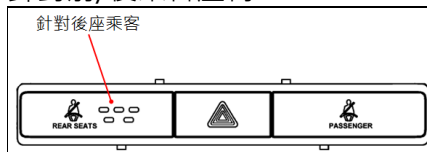
### 警告

- 不可安裝任何配件或貼紙，造成警示燈難以視別。

### 備註

- 如果安全帶仍然未繫上，每當車輛停止與再次起步時，警示燈與聲響會作動來提醒駕駛人繫上安全帶。
- 針對前乘客座，警示功能只會在座椅有人乘坐時作動。
- 當前乘客座椅上有放置行李時，視行李重量和位置而定，椅墊內的感知器可能會讓警示聲響作動並且讓警示燈亮起。

### 針對前/後乘客座椅



若安全帶未繫上時將電源開關的運作模式切換至 ON，警示燈會亮起約 65 秒以提醒前/後座乘客座椅繫上安全帶。  
繫上安全帶後警示燈就會熄滅。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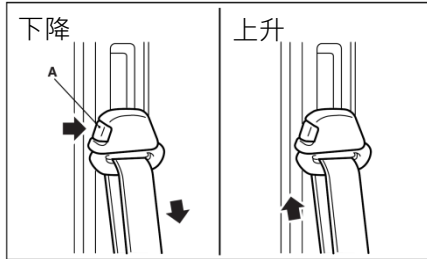
- 不可安裝任何配件或貼紙，造成警示燈難以視別。

### 備註

- 即使前/後乘客座椅無人乘坐，警示燈也會亮起。
- 在車輛行駛期間若有安全帶解開，就會響起警示約 35 秒並閃爍警示燈約 35 秒。同時未繫上安全帶之座位的警示燈都會閃爍。
- 若安全帶一開始有繫上，但在車輛靜止時解開並且車輛在安全帶仍解開的狀態下起步行駛，則所有未繫上安全帶之座位的警示燈都會再次亮起約 65 秒。

## ● 可調式座椅安全帶固定座 (前座椅)

安全帶固定座高度可以調整。當壓下按鈕(A)時可以將安全帶固定座降低，上升時則不需要壓下按鈕(A)。



### ⚠ 警告

- 當調整安全帶固定座時，將固定座調整到適當高度的位置，如此安全帶才能與您的肩膀接觸而不會碰到您的頸部。

###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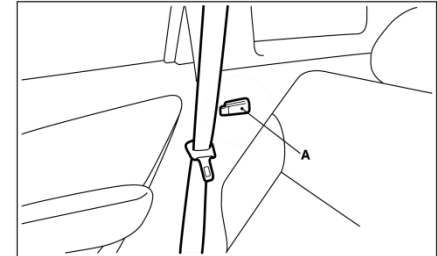
- 當快速操作安全帶高度調整器時，可能會發生安全帶鎖死，無法拉出的情形產生，這是由於安全帶機構判斷處於緊急煞車的情形中，而將安全帶鎖定，並非故障。
- 解除安全帶鎖定步驟：
  1. 依安全帶拉出方向，用力向外拉出（約十公斤以下）之後放鬆。
  2. 放鬆後，左右搖晃安全帶，即可解除鎖定。
  3. 如還是無法解除鎖定，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並請勿未繫安全帶行駛，以免觸法及發生危險。

## ● 二排座椅安全帶收納

不使用安全帶的時候，如圖所示將安全帶收起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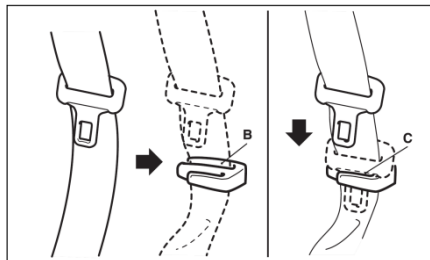
### ◆ 外側座位

座椅安全帶收納器(A)可以用來收納安全帶。



## 座椅與安全帶

將安全帶穿過後缺口(B)後，將舌板插入前缺口(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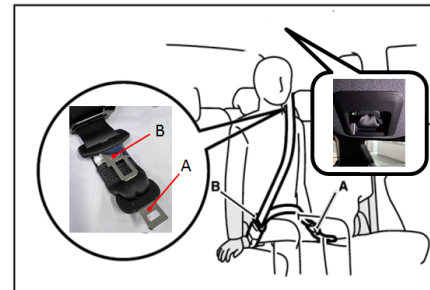
### ◆安全帶按扣

將按扣插入座墊的袋子裡。



### ● 第二排中央三點式安全帶

第二排座椅中央安全帶必需如圖示之方式正確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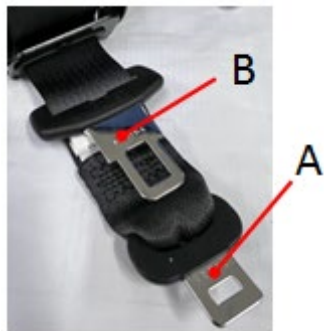


###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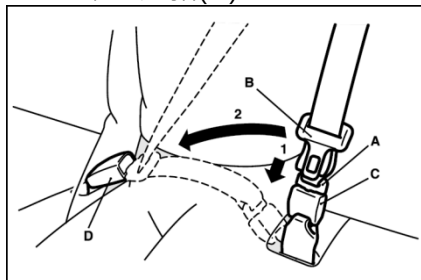
- 請確實安裝舌板(A 與 B)·若是沒有正確的安裝與使用安全帶·會大幅降低保護力·並於車輛發生撞擊或是緊急煞車時造成人員嚴重的傷害。

◆繫上安全帶

1. 從頂棚上拉出二排座椅中央安全帶。



2. 將安全帶固定扣(C)從座墊上拉出。
3. 將安全帶上的小舌板(A)確實插入安全帶固定扣(C)。
4. 將安全帶舌板(B)確實插入安全帶固定扣(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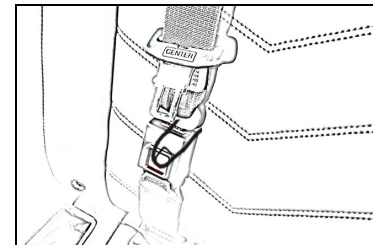
5. 輕輕地拉動安全帶來調整到您想要的鬆緊度。

◆解開安全帶

1. 按下安全帶解鎖按鈕。

備註

- 收回安全帶時，請握住安全帶使緩緩自動收回，若是不正確操作可能會造成車輛損壞。
- 解除安全帶鎖扣時，請手指朝下按壓安全帶解鎖按鈕。



**注意**

- 若未先將舌板拉出插槽，而直接拉扯舌板或安全帶，將可能導致頂篷及飾蓋毀損。

## 座椅與安全帶

- 將安全帶收回頂篷上(先將大舌板放置於大舌板孔，再將小舌板放置小舌板孔)。



### ■ 懷孕婦女使用安全帶

#### ⚠ 警告

- 安全帶可以提供包括孕婦在內的車內乘員保護。因此孕婦乘車時也需繫上安全帶，以避免發生事故時，造成孕婦本身及胎兒的傷害。孕婦在使用安全帶時，務必將腰帶段平貼在大腿上方的髖骨部位，不得直接繞在腹部。若有任何疑問，請洽詢專業醫師。

### ■ 預縮式安全帶

只有配備 SRS 氣囊的駕駛座與前乘客座椅，才有搭配預縮式安全帶。

#### ● 預縮式安全帶系統

點火開關在「ON」或「START」位置時發生較嚴重的正面碰撞，座椅預縮式安全帶系統會瞬間收縮座椅安全帶，將駕駛與前座乘客固定在他們的座椅上，讓座椅安全帶與氣囊能夠更有效的運作。

 警告

- 為使預縮式安全帶系統發揮最佳功能，請確認您有正確的調整座椅與繫上安全帶。

 注意

- 安裝任何音響設備或是在靠近預縮式安全帶或是地板控制台的維修都必須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執行。因為這些作業會影響到預縮式安全帶系統。
- 如果您要將車輛報廢，請洽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這樣做是很重要的，因為預縮式安全帶的意外擊發會導致傷害。

● SRS 警告

此警告燈是可以顯示 SRS 氣囊與預縮式安全帶的狀況。  
請參閱 P.6-39 “SRS 警示燈”單元。



● 拉力限制器系統

發生碰撞時，每個拉力限制器可以有效的吸收安全帶所受到的負荷，將乘客所受到的撞擊降到最小。

 備註

- 如果您要將車輛報廢，請詢問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此動作是非常重要的，因為預縮式安全帶的意外作動可能會導致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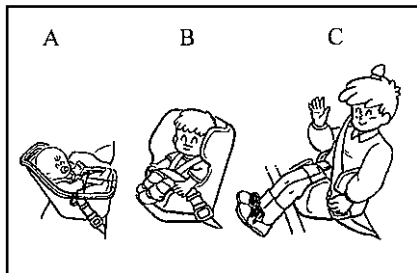
■ 兒童安全防護

搭載兒童時，請依兒童的身材選用適合的兒童安全座椅。  
依照政府法令規定：小客車附載幼童（指年齡在四歲以下，且體重在十八公斤以下之兒童。）應依下列規定方式乘坐，法令實施後未依規定乘坐時將會受罰。

1. 一歲以下或體重未達十公斤之嬰兒，應放置於車輛後座之嬰兒用臥床，使兒童平臥。（參考圖 A）
2. 一歲以上至四歲以下，且體重在十公斤以上至十八公斤以下之幼童，應坐於車輛後座之幼童用座椅。（參考圖 B）
3. 四歲以上至十二歲以下或體重逾十八公斤至三十六公斤以下之兒童，應坐於車輛後座並妥善使用安全帶。

## 座椅與安全帶

4. 每一安全椅以乘坐一位幼童為限。如因幼童體型特殊明顯無法依規定使用者，得選用適當之安全椅或使用適當之輔助椅墊，以使其能適當繫上安全帶。(參考圖 C) 請依照兒童的身高、體重，加裝適合及合格的兒童安全椅(指符合國家標準 CNS 11497 汽車用兒童保護裝置並經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驗合格，且標印有商品檢驗標識之安全椅)，並繫上安全帶，乘坐於後座靠門側座位以確保安全。



所有孩童需放置於適合他們年齡及體型之兒童安全座椅中，以獲得最大之保護。

### 備註

- 以上孩童乘坐依年齡、身高及體重之區分方式，若與政府法令規定有差異時，以政府法令規定為準。

### 警告

- 若兒童身材過高已無法坐在兒童安全座椅中時，應讓其坐於後座，並繫好安全帶。肩帶應跨過肩部上並橫越過胸部，而不可置於頸部。腰帶儘可能跨過兒童髖骨處。若有需要，應該使用輔助椅墊，使兒童能正確繫上安全帶。

### 警告

- 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應安裝在後座靠門側座位上；嚴禁安裝於前座 < 即使是將座椅往後退到底 >，因為兒童若無受到適當防護設備之保護，可能會使兒童受到嚴重傷害或致死之危險，且會違反政府法令規定而受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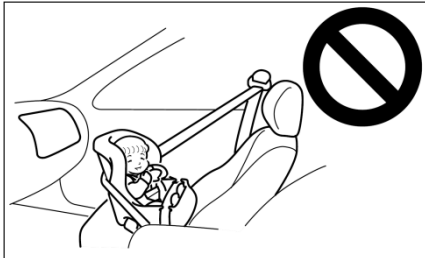
依規定前排座椅禁止乘載嬰兒、幼童及兒童





**警告**

- 極度危險！  
背向式安全座椅不得放置於前乘客座椅，因為氣囊充氣瞬間的力道將會撞擊兒童，造成極為嚴重甚至致命的傷害且會因違反政府法令規定而受罰。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僅限放置於後座椅。



**● 嬰兒與小孩**

搭載嬰兒或幼童時，請務必遵守以下建議：



- 搭載嬰兒時，請務必使用臥式嬰兒安全座椅。搭載幼童時，若隨車安全帶可能會碰觸到幼童的頸部或臉部時，請使用坐式兒童安全座椅。
- 務必依照兒童的身高及體重選用適當的兒童安全座椅，並且需確定該兒童座椅可以穩固的安裝在座椅上。基於安全性的考量，兒童安全座椅務必裝置在後座椅上。

- 在選購安全座椅時，請務必先試著在後座椅上安裝，以確認是否能夠安裝牢固。受限於安全帶鎖扣位置及座墊形狀，某些廠商所製造的兒童安全座椅可能無法安裝穩固。確實拉緊安全帶之後，若兒童安全座椅仍可輕易向前傾倒，或是左右搖晃，表示這種兒童安全座椅並不適用於本車輛，請選擇其他廠牌或型號。

###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請務必依照製造廠商所提供的使用說明書。若違反使用手冊上的安裝說明，有可能會導致兒童遭受嚴重傷害。
-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完成後，請試著前後左右搖晃看看，以確認是否牢固。若安全座椅安裝不牢固，萬一發生事故或是緊急煞車時，有可能對兒童或是車內乘員造成傷害。
- 如不需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仍需以安全帶確實固定，或者乾脆拆下取出車外另行收藏，以免對兒童造成傷害。

### 注意

- 若兒童乘車沒有繫上安全帶，萬一車輛遭遇事故，兒童極可能會拋出車外。
- 若兒童乘車沒有繫上安全帶，萬一車輛遭遇事故，兒童有可能會碰撞車內其他乘員。
- 切勿讓兒童單獨留置在車內，如果必須下車暫時離開，請務必讓兒童同行。

### ● 較大的兒童

無法乘坐兒童安全座椅的較大兒童必須坐在後座並且繫上安全帶。

安全帶的腿帶部分必須繫在腹部髌骨之下。否則在發生意外事故時安全帶會壓迫在兒童的腹部並且造成傷害。

各座椅位置適用之兒童保護裝置技術資料

此可供兒童保護裝置製造廠參用

座椅位置									
座椅位置編號	1	2	3	4	5	6	7	8	9
適合以安全帶安裝通用型兒童保護裝置之座椅位置(是/否)	否		否	是	否	是	否		否
i-Size 座椅位置(是/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適合安裝側向治具之座椅位置(L1/L2)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適合安裝最大型之後向治具(R1/R2/R3)	否		否	R3	否	R3	否		否
適合安裝最大型之前向治具(F1/F2/F2X/F3)	否		否	F2X	否	F2X	否		否

1. 針對各個與支撐腳相容之非 i-Size 座椅位置，應依照本規定補充說明資訊。
2. 針對各個配備 ISOFIX 下固定器而無上固定帶之座椅位置，應依照本規定補充說明資訊。
3. 若供成人用之安全帶帶扣位於橫向兩個 ISOFIX 下固定器之間，則應補充說明資訊。

備註：

1. 上述朝向係以正常的駕駛方向為準；若車上無該欄所述座椅位置，則可刪除該欄。
2. 座椅位置編號應依下列基礎加以定義：

座椅位置編號	車內位置
1	第一排左側
2	第一排中間
3	第一排右側
4	第二排左側
5	第二排中間
6	第二排右側
7	第三排左側
8	第三排中間
9	第三排右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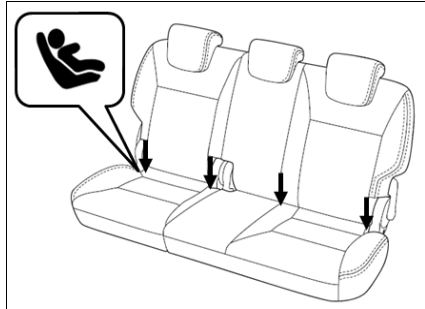
座椅位置編號之資訊可以表格、圖面(Sketch)或圖像之方式呈現。

依據車輛中座椅所配備的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錨點系統，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可以連接到相關位置。

### ● 安裝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到固定錨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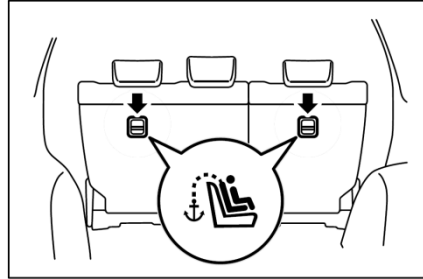
#### ◆ 下固定錨點位置

您的車輛的二排座椅具有兩組 ISOFIX 下方固定錨點用來固定有 ISOFIX 固定裝置的兒童安全座椅系統。



#### ◆ 上方固定錨點位置

位於椅背後方有 2 個上方固定錨點。都是用來固定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上端固定帶(Top Tether)到後座椅的 2 個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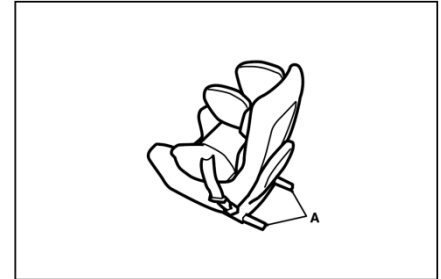
### ⚠ 警告

- ISOFIX 固定錨點的設計只能保護正確安裝的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絕對不可以用來當作成人安全帶、固定帶、或連接車輛上其它設備。

#### ◆ 具有 ISOFIX 固定系統的兒童安全座椅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系統的設計只適用於附有 ISOFIX 下方固定錨點的座椅。

使用下固定錨點固定兒童安全座椅系統，可不需要使用車輛的安全帶來固定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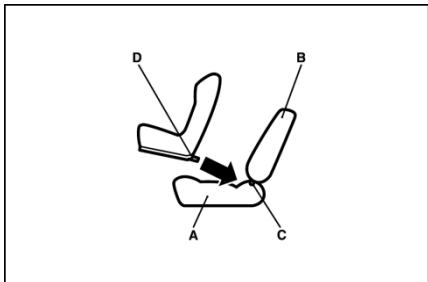


A：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系統接頭

## 座椅與安全帶

### ◆安裝

1. 清除接頭周圍的任何外物，並確認車輛的安全帶位於正常的收存位置。
2. 用手開啟位於椅墊(A)及椅背(B)間的下方固定錨點(C)上的小開槽。
3. 為了更容易安裝兒童座椅，可將椅背向後傾斜，再依據兒童座椅廠商的使用手冊步驟，將兒童座椅接頭(D)插入下方固定錨點(C)，再將椅背調整到適當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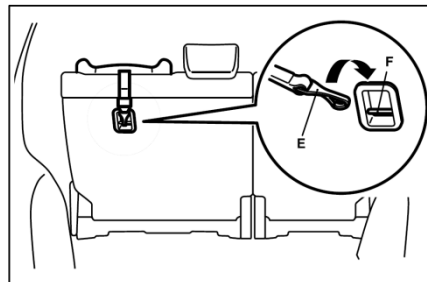
A：車輛椅墊      B：車輛椅背  
C：下固定座      D：接頭

### ▲注意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避免拆除兒童安全座椅頭枕或調整它的高度。

若兒童安全座椅有上固定帶(Top Tether)，需要使用上方固定錨點，請依步驟 4 及 5。

4. 拆開您想要安裝兒童安全座椅位置的座椅頭枕。
5. 將兒童座椅的上端固定帶掛鉤(E)固定到上方固定錨點(F)，並拉緊固定帶掛鉤的頂端且牢牢的繫緊。



### 📖備註

- 若是固定帶掛勾很難勾上時，請將掛鉤換邊。

6. 往所有的方向推拉動兒童安全座椅以確認是否牢密的繫緊。

### ◆拆開

依據兒童安全座椅系統製造商指示拆開兒童安全座椅系統。

● 各座椅位置適合安裝之兒童保護裝置

質量等級	座椅位置 ( 或其他位置 )		
	三排外側座椅	二排外側座椅(左/右)	二排居中座椅
等級 0(至 10 公斤)	X	U	X
等級 0+(至 13 公斤)	X	U	X
等級 I (9 至 18 公斤)	X	U	X
等級 II(15 至 25 公斤)	X	X	X
等級 III(22 至 36 公斤)	X	X	X

U = 適用於經認證該質量等級之通用型兒童保護裝置。

X = 不適用於該質量等級之兒童。



注意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將頭枕從座椅拆下，然而當安裝輔助座墊時，不可拆下頭枕。
- 當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二排座椅時，將座椅滑動調整到最後方位置。
- 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於二排座椅左側時，請勿將加放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二排座椅的中央位置，避免兒童安全座椅干涉安全帶，造成無法繫上。

## 座椅與安全帶

### ● 各 ISOFIX 座椅適合安裝之 ISOFIX 兒童保護裝置

質量等級	尺度等級	治具	車上 ISOFIX 位置			
			二排外側 座椅(左/右)	二排 中間座椅	三排外側 座椅(左/右)	其它位置
攜帶式嬰兒床	F	ISO/L1	X	X	X	X
	G	ISO/L2	X	X	X	X
0(至 10 公斤)	E	ISO/R1	IL	X	X	X
0+(至 13 公斤)	E	ISO/R1	IL	X	X	X
	D	ISO/R2	IL	X	X	X
	C	ISO/R3	IL	X	X	X
I(9 至 18 公斤)	D	ISO/R2	IL	X	X	X
	C	ISO/R3	IL	X	X	X
	B	ISO/F2	IUF	X	X	X
	B1	ISO/F2X	IUF	X	X	X
	A	ISO/F3	X	X	X	X
II(15 至 25 公斤)		(1)	X	X	X	X
III(22 至 36 公斤)		(1)	X	X	X	X



對於沒有標明 ISO/XX 尺度等級識別號(A 至 G)之 CRS，申請者應就適用之質量等級，明述每一位置上建議使用車輛特定之 ISOFIX 兒童保護裝置。

上表中字母的定義：

IUF=適用於經認證該質量等級之通用型 ISOFIX 前向式兒童保護裝置。

IL=適用於附列清單內之特定 ISOFIX 兒童保護裝置(CRS)，此保護裝置可能為限制車型、限制使用型(Restricted category)或半通用型。

X=不適用於該質量等級及/或尺度等級之 ISOFIX 兒童保護裝置。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將頭枕從座椅拆下。
- 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於後座左側時，請勿將加放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二排座椅的中央位置，避免兒童安全座椅干涉安全帶，造成無法繫上。

● I-Size 兒童保護裝置安裝於各座椅位置

座椅位置					
	二排外側 左方座椅	二排外側 右方座椅	二排 中間座椅	三排外側 左方座椅	三排外側 右方座椅
i-Size 兒童安 全保護裝置	X	X	X	X	X

上表中字母的定義：

- X = 不適用於通用型 i-Size 兒童安全座椅保護裝置之座椅

## ■ 安全帶檢查

- 檢查安全帶是否有傷口、磨損或是邊緣磨損，並且檢查金屬部分是否有破裂或是變形。如果有缺陷，請更換安全帶總成。
- 骯髒的安全帶必須使用中性清潔劑在溫水中清潔。用水沖洗之後，將其晾乾。不可將安全帶漂白或染色，因為這會影響安全帶的特性。

### ⚠ 警告

- 發生碰撞後，應該請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所有座椅安全帶的組件包括收縮器和相關硬體。建議您更換所有碰撞時使用的座椅安全帶，除非碰撞情況非常輕微，而且安全帶沒有損壞的情況，才可以繼續使用。

### ⚠ 警告

- 切勿自行修理或更換座椅安全帶總成的任何組件；這項工作只能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才能執行，否則可能會降低座椅安全帶的功效，並且在碰撞時造成人員受傷或致命。
- 一旦預先縮緊器作動之後，就無法重複使用，必須與收縮器一起更換。
- 整個預縮式安全帶系統必須經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 ■ 輔助保護系統(SRS)- 氣囊(若有此配備)

本單元將介紹有關駕駛座前氣囊、前乘客座前氣囊、前座椅側氣囊及二排座椅側氣囊的注意事項。

SRS 絕對無法取代安全帶，為了能夠在各種型式的碰撞及事故中獲得最佳的保護，駕駛人及車內所有乘員都務必繫上安全帶(嬰兒及幼童需使用安全座椅，並且妥善固定在二排座椅上)。

## 座椅與安全帶

### ⚠ 警告

即使有了氣囊，也請務必要繫上座椅安全帶：

- 座椅安全帶能協助將駕駛人和前座乘客適當地固定在座椅上，以降低碰撞時受傷的機率，以及氣囊膨脹時受重傷或致命的風險。碰撞前的緊急煞車，會使沒有繫上或沒有適當繫緊安全帶的人往前移，如果氣囊膨脹，會使得他們碰觸或接近氣囊。氣囊開始膨脹的階段具有強大力量，如果人員此時碰觸到氣囊，可能會造成人員重傷或致命。
- 在下列氣囊不會膨脹的情況，安全帶能夠降低人員受傷的風險，包含翻滾、側撞、後方追撞以及正面低速碰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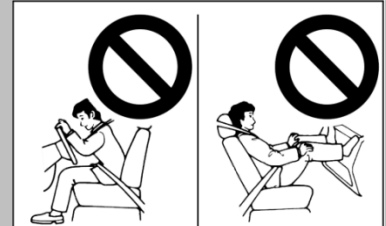
### ⚠ 警告

座椅安全帶能在碰撞或翻滾時，降低人員摔出車外的風險。

1. SRS 系統若要發揮最大功能，必須要有正確坐姿。
2. 氣囊膨脹時，如果駕駛人或前座乘客坐得太靠近方向盤或儀表板，可能會造成人員重傷或致命。
3. 氣囊膨脹時具有強大的力量，且速度非常快。如果駕駛人或前座乘客沒有適當繫上座椅安全帶，氣囊就無法提供保護，並且可能在膨脹時造成人員重傷或致命。

### ⚠ 警告

- 開車前，請在不會影響車輛操控性能的前提下，儘量將駕駛座椅往後移。
- 開車前，儘量將前座座椅往後移。
- 車內所有人員務必要妥善繫上座椅安全帶。
- 繫上座椅安全帶之後，駕駛人和前座乘客應該要緊靠椅背而且保持直立，千萬不要倚靠車窗或車門。
- 不要坐在座椅邊緣或將頭、胸靠在方向盤或儀表板上。不要把腳放在儀表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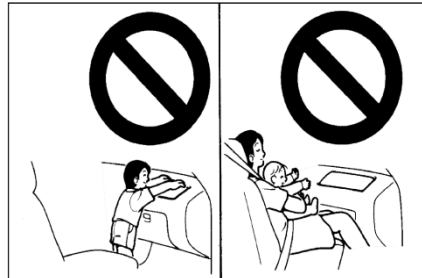


**警告**

- 較大兒童應該坐在後座，並適當繫上座椅安全帶。必要時，得選用適當之安全椅或使用適當之輔助椅墊，以使其能適當繫上安全帶。後座對嬰兒與兒童而言是最安全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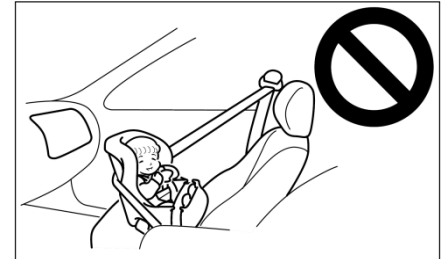
**警告**

- 嬰幼兒千萬不要隨意坐在車內，或者靠在儀表板上。千萬不要用手抱住兒童，或讓兒童坐在您的腿上，因為這樣在碰撞時會造成他們受到重傷甚至致命，尤其是氣囊膨脹的時候，傷害情形會更嚴重。兒童應該坐在後座合適的兒童安全座椅內。參閱本車主手冊的「兒童安全座椅」章節。



**警告**

- 面朝後方的兒童安全座椅絕不能使用在前乘客座椅，因為這樣會使嬰兒太靠近前座的氣囊。氣囊膨脹的力量，可能會造成嬰兒致命或受到重傷。面朝後方的兒童安全座椅必須只能使用在後座。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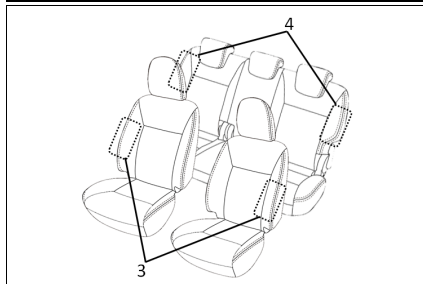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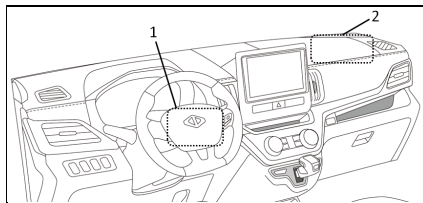
- 即使是面朝前方的兒童安全座椅，也必須在後座使用。否則意外發生時，會造成兒童死亡或是嚴重傷害。
- 較大兒童應該坐在後座，並適當繫上座椅安全帶。必要時，得選用適當之安全椅或使用適當之輔助椅墊，使其能適當繫上安全帶。

前座



### ● 氣囊的作動

SRS 包含下列組件：



- 1- 駕駛座前氣囊
- 2- 前乘客座前氣囊
- 3- 前座椅側氣囊\*
- 4- 二排座椅側氣囊\*

當鑰匙在「ON」或「START」的位置時，氣囊才會作動。

如果撞擊感知器偵測到足以作動氣囊的撞擊力時，會自動點燃模組內的膨脹器以產生氣體，並且快速使氣囊充氣。

氣囊充氣時會產生巨大聲響，並釋放出煙霧與粉末。這些煙霧與粉末並沒有危險性。但有呼吸道疾病的人，可能會暫時感受到化學品的刺激味道。如果情況許可的話，在氣囊膨脹之後請打開車窗。

氣囊展開之後會快速洩氣，所以只有極短暫的時間會影響視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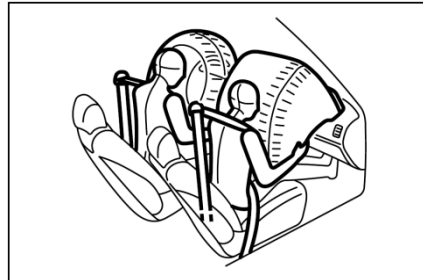
這是因為從感知器偵測到撞擊，到氣囊膨脹後洩氣的時間，比眨眼的時間還短，所以產生的影響非常有限。

**注意**

- 氣囊充氣的速度非常快，在某些情形下接觸到膨脹的氣囊，可能會造成擦傷或挫傷等類似傷害。

**● 駕駛側與乘客側前氣囊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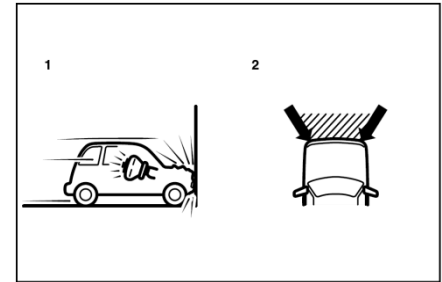
駕駛座氣囊位於方向盤蓋下方，前乘客座前氣囊則位於手套箱上方的儀表板飾板內。即使前乘客座沒有乘員，駕駛座及前乘客座前氣囊仍會同時充氣。



**● 氣囊的作動**

**◆ 氣囊引爆時機**

當車輛遭受到中等程度以上力道的正面撞擊時，前氣囊才會引爆充氣。典型的撞擊型態如下圖所示。



- 1- 以大約每小時 25 公里以上正面撞擊堅固的牆面。
- 2- 介於箭頭之間陰影的區域內中等的到嚴重的前方撞擊。

## 座椅與安全帶

倘若撞擊力道低於以上程度，前氣囊可能不會充氣。但是若車輛撞擊的物體會因為變形或移動而吸收撞擊力道(例如撞擊靜止中的車輛、柱子或護欄等)，則實際上使氣囊充氣的最低撞擊力道可能需要更高。

由於發生前方正面撞擊時，乘客身體很容易會向前衝，因此請隨時繫上安全帶。安全帶可以在氣囊開始充氣的初期，協助乘員在身體與方向盤或儀表板之間維持適當的安全距離。氣囊在充氣初期具有極大爆發力，因此極可能會造成嚴重甚至致命的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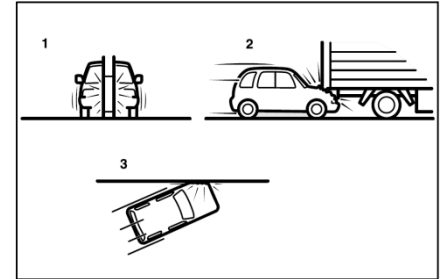
切記，座椅安全帶是車輛最主要的撞擊防護設備，而 SRS (輔助保護系統) 僅限於提供輔助保護功能，因此基於您與所有乘員的安全考量，乘車時請務必繫上安全帶。

### ◆下列狀況下前氣囊可能不會引爆充氣

為了保護車內乘員，車輛結構上設計有吸撞結構，因此當車輛遭遇某些特定狀況的前方撞擊時，氣囊可能不會充氣(有時車身可能因為吸收撞擊力道的因素而明顯變形)。在這種狀況下，不論車身變形或受損狀況是否嚴重，氣囊都可能不會充氣。

因為氣囊不會在所有碰撞的情況下保護乘客，所以請務必要適當的繫上座椅安全帶。

如圖所示是幾種典型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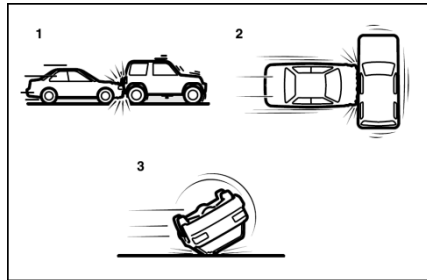


- 1- 當碰撞電線杆、樹木或其它狹窄的物體。
- 2- 車輛衝到卡車後下方的碰撞。
- 3- 傾斜角度的碰撞。

因為氣囊不會在所有碰撞的情況下保護乘客，所以請務必要適當的繫上座椅安全帶。



◆前氣囊在下列狀況下不會引爆  
下圖所示之狀況下前氣囊不會展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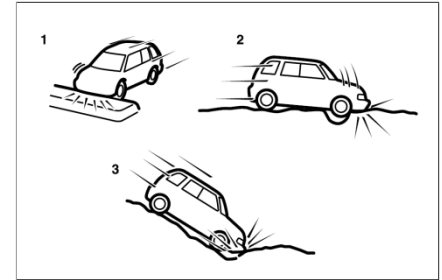
- 1- 後端撞擊
- 2- 側邊撞擊
- 3- 車輛翻滾

因為氣囊不會在所有碰撞的情況下保護乘客，所以請務必要適當的繫上座椅安全帶。

#### ◆前氣囊可能引爆的狀況

當車輛底部遭受中等程度以上的撞擊（底盤受損）時，氣囊有可能會充氣。如下頁所示為幾種典型狀況。

由於當車輛遭遇如右圖所示的意外撞擊時，氣囊可能會充氣，同時您的身體也極可能會向前傾，因此乘車時務必正確繫上安全帶。安全帶可以在氣囊開始充氣的初期，協助乘員的身體與方向盤或是儀表板之間維持適當的安全距離。氣囊在充氣初期具有極大爆發力，一旦接觸將會造成極為嚴重甚至致命的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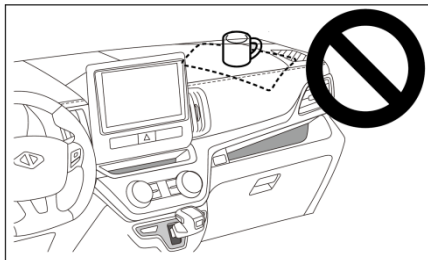


- 1- 碰撞到突起的中央分隔島或路緣
- 2- 車輛行經深洞或凹洞
- 3- 車輛在陡峭的斜坡往下行駛時撞擊到地面

某些不預期的撞擊會讓乘客很容易移位，且氣囊可能會展開，所以請務必繫緊安全帶。安全帶能夠在氣囊展開的第一階段讓您與方向盤及儀表板之間保持安全的距離。

### ⚠ 警告

- 不得在方向盤蓋或手套箱上方黏貼任何物品，例如徽章或飾品，萬一氣囊充氣，這些物體可能會撞擊乘員，造成意外傷害。
- 不要將任何物品貼在或放在儀表板上。否則當氣囊膨脹時，這些物品可能會敲擊到車內人員，並造成嚴重的傷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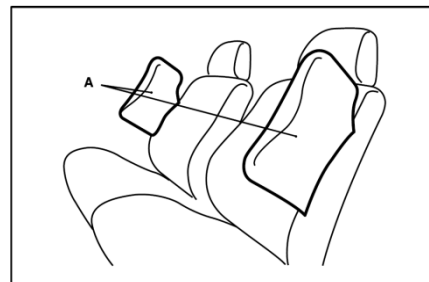
### ⚠ 警告

- 不可在駕駛儀表下方安裝任何配件或物品。否則將可能會影響氣囊的功能或是在氣囊充氣時發生意外。
- 不可在駕駛者或前座乘員身體與氣囊間放置任何行李、寵物或其他物品。否則將可能會影響氣囊的功能或是在氣囊充氣時發生意外。
- 氣囊剛充氣後，氣囊相關組件會變得高熱，此時請勿碰觸，以免灼傷。
- 氣囊僅能充氣一次。一旦氣囊充氣過後，就無法再發揮任何功能，因此必須予以更換，並且須委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人員徹底檢查相關組件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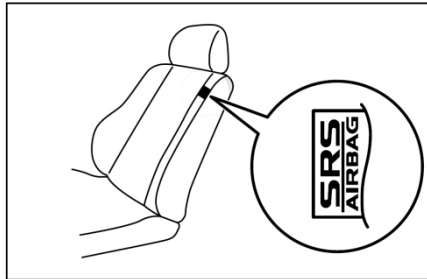
### ● 前座椅和二排座椅側氣囊系統(若有此配備)

側氣囊(A)位於前座椅與二排座椅背內。

側氣囊系統是當車輛發生側邊撞擊時，保護被撞擊側乘客使用，即使前座及二排座椅沒有乘客也會作動。



配備側氣囊車輛，在前座椅與二排座椅椅背的圖示位置會有標示側氣囊的標籤。



### ● SRS 警告燈/顯示符號

儀表板上有一個輔助保護系統 (SRS) 警告燈。每次一發動引擎，系統本身會自我檢測。如果有任何問題，警告燈就會亮起。當點火開關轉到「ON」或是「START」位置時，警告燈會亮起來幾秒鐘然後熄滅。表示系統已經準備好。如果 SRS 氣囊或是預縮式安全帶異常的話，警告燈就會持續亮著。氣囊 (SRS) 與預縮式安全帶共用 SRS 警告燈。

一般儀表



數位儀表



若 SRS 系統故障時，警示燈會亮起且“安全氣囊系統異常”會顯示在多重資訊顯示幕的資訊螢幕上。



### ⚠ 警告

如果發生下列任一種情況，SRS 或預縮式安全帶無法正常運作，您必須立刻讓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 發動車輛時 SRS 警告燈沒有亮。
- SRS 警告燈沒有在幾秒後熄滅。
- SRS 警告燈在行駛中點亮。

### ● SRS 系統的維修

#### 警告

- 只有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才能進行 SRS 系統或靠近 SRS 系統組件的保養工作，千萬不要讓其他人維修、檢查、保養或修理任何 SRS 組件或線路。同時除了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外，任何人都不能處理、移除或棄置 SRS 的任何組件。
- 對於 SRS 組件或線路的不當維修，都可能造成氣囊意外作動，或使 SRS 系統無法使用，上述兩種情況都可能造成人員受重傷。

#### 警告

- 千萬不要修改方向盤、其他 SRS 組件或相關配件，例如：更換方向盤、修改車頭的保險桿或車身結構，這些都對 SRS 的功效有負面影響，而且可能導致人員受傷。
- 如果車輛有任何損壞，建議請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SRS 系統，確保 SRS 系統正常運作。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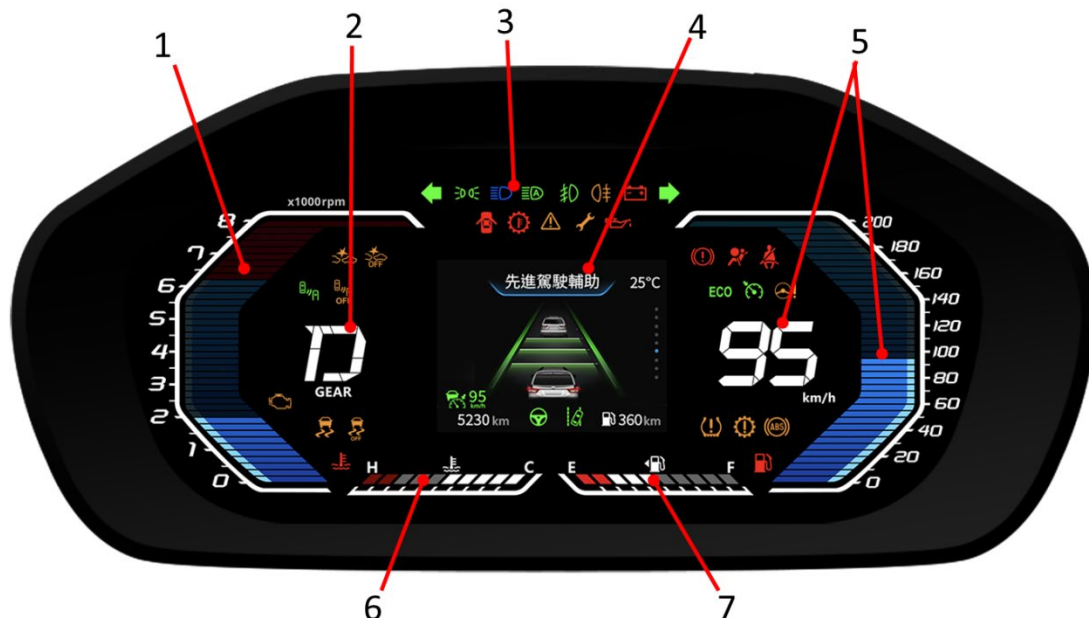
- 當您將車輛所有權移轉給其他人時，請告知新車主，此車配備 SRS 系統，並請車主參考使用手冊中相關的資料。
- 如果您決定報廢車輛，請先將車輛送到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以安全的處理 SRS 系統。
- 警告標誌  
SRS 系統警告標誌位於遮陽板上。

MEMO

## MEMO

## ■ 儀表板

型式一：一般儀表(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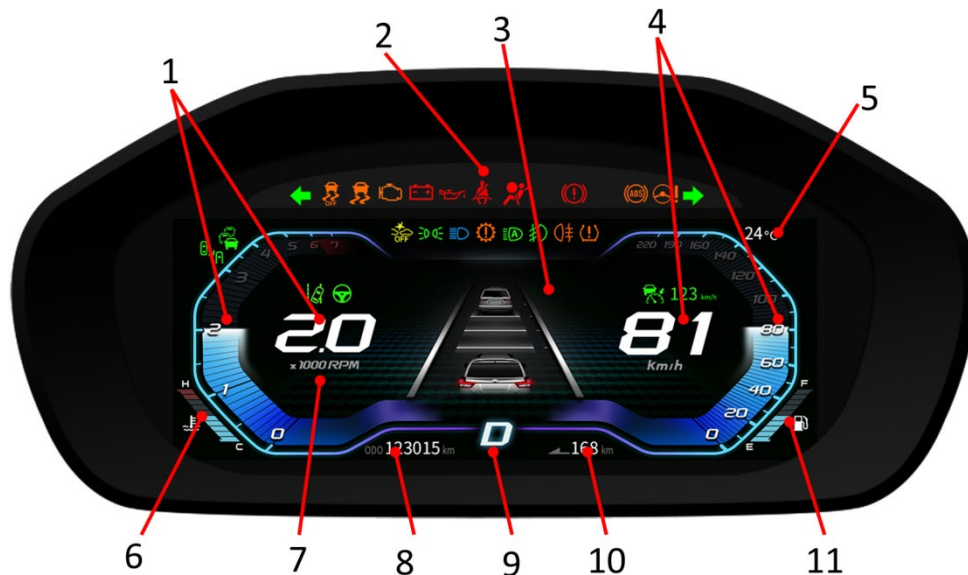


- 1 - 轉速表→P.7-3
- 2 - 檔位→P.8-14
- 3 - 指示燈、警告燈→P.7-40
- 4 -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P.7-4

- 5 - 速率表→P.7-3
- 6 - 水溫表
- 7 - 燃油表

## 儀表與控制

型式二：數位儀表(若有此配備)



1 - 轉速表→P.7-3

2 - 指示燈、警告燈→P.7-41

3 -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P.7-21

4 - 速率表→P.7-3

5 - 室外溫度

6 - 水溫表

7 - 操作模式→P.7-80

8 - 里程表

9 - 檔位→P.8-14

10 - 可續行里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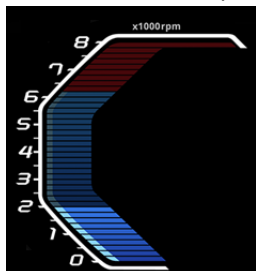
11 - 燃油表



## ● 轉速表

轉速表用來顯示引擎每分鐘的轉速(RPM×1000)。轉速表可以幫助您獲得更經濟的駕駛，也可以警告您引擎轉速是否過高。

型式一：一般儀表(若有此配備)



型式二：數位儀表(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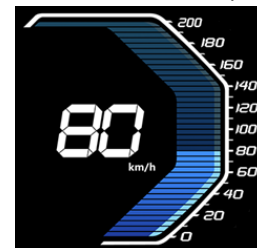
### ▲ 注意

- 紅色區段表示引擎已經超過安全的操作範圍。選擇正確的檔位來控制引擎的轉速，請勿使轉速表的指針進入到紅色的區段中。

## ● 速率表

速率表可用來顯示車輛行進的速度。(km/h)

型式一：一般儀表(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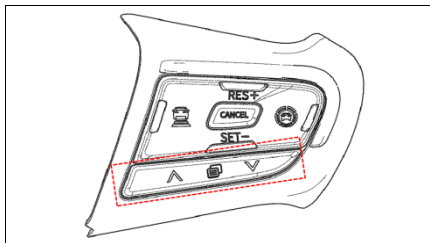
型式二：數位儀表(若有此配備)



### ■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

#### ● 多功能資訊顯示按鈕

可透過按壓位於方向盤的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Λ」、「V」，切換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顯示資訊。



型式一：一般儀表(若有此配備)



- 1- 資訊螢幕
- 2- 室外溫度(若有此配備)
- 3- 里程表
- 4- 剩餘里程

操作多功能資訊顯示器時，請務必將車輛停妥後再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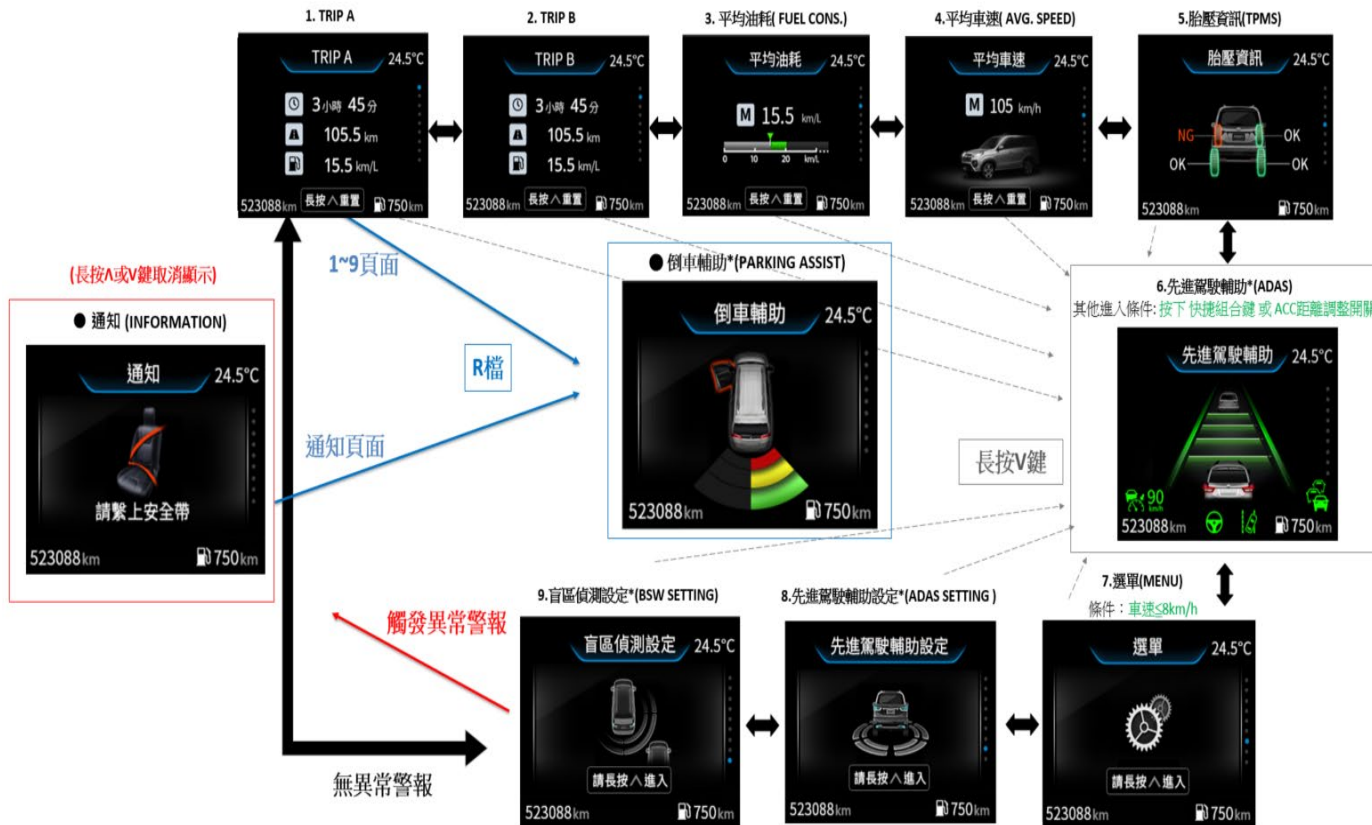
備註

- 剩餘旅程顯示剩餘燃油大概的行駛範圍(您還可以行駛多少公里或英里)，用最近 50km 的移動平均耗油量計算。
- 當行駛範圍低於約 50km(30 英里)時，就會顯示 “---”，請儘快加油。

#### ● 變更顯示項目

當按下多功能資訊幕開關時，顯示幕就會以下列順序切換循環。

- 1 - TRIP A
- 2 - TRIP B
- 3 - 平均油耗
- 4 - 平均車速
- 5 - 胎壓資訊
- 6 - 先進駕駛輔助(若有此配備)
- 7 - 選單
- 8 - 先進駕駛輔助設定(若有此配備)
- 9 - 盲區偵測設定(若有此配備)
- 10 - 通知



長按V鍵確定  
(圖示變綠色)

●快捷組合選單(AUTO-SET) (\*若有選配TJA車型)

●快捷組合選單(AUTO-SET) (\*若無選配TJA車型)

6.先進駕駛輔助\*(ADAS)  
其他進入條件: 按下快捷組合鍵 或 ACC距離調整開關



長按  
A或V鍵  
進入快捷  
選單



長按A鍵  
返回



## ● TRIPA、B



- 1- 小計旅程時間
- 2- 旅程表里程數
- 3- 旅程表平均油耗

顯示從上次重設到目前的行駛時間、行駛距離。

- ◆行駛時間 > 99 小時 59 分鐘，達最大值後，維持不更新，就會自動重設
- ◆行駛距離 > 999.9km，就會自動重設。

◆長按多功能資訊幕開關「^」可將旅程表歸零。

◆長按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進入**先進駕駛輔助頁面**(若有此配備)。

## ● 平均油耗



顯示從上次重設到目前時間的平均油耗。

有下列兩種模式設定。

- ◆手動重設模式 **M**  
在顯示了平均車速時，若您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就會重設當時的平均車速。
- ◆自動重設模式 **A**  
若是點火開關在“ACC”或是“LOCK”約4小時以上，平均車速顯示就會自動重設。

## 儀表與控制

綠色箭頭表示平均油耗，柱狀圖表示瞬時油耗。

根據所選油耗單位不同，對應兩種柱狀圖情況說明。

在 km/L 油耗單位下：平均油耗左側柱狀條顯示灰色(表示瞬時油耗較平均油耗差)，平均油耗右側柱狀條顯示綠色(表示瞬時油耗較平均油耗佳)。

在 L/100km 油耗單位下：平均油耗柱條顯示顏色則相反。

◆長按多功能資訊幕開關「 $\wedge$ 」可將平均油耗歸零重新計算。

◆長按多功能資訊幕開關「 $\vee$ 」可快速進入**先進駕駛輔助頁面**(若有此配備)。

### 備註

- 無法測量到平均油耗時就會顯示 “--”。
- 原始(預設)設定是 “手動重設模式”。
- 平均油耗會因為行駛狀況而不同(道路狀況、行駛方式等等)。顯示的功耗會與實際功耗不同。請將顯示的油耗視為概略的參考。
- 若是拆下電瓶，平均油耗顯示的手動重設模式或是自動重設模式的記憶就會消除。
- 加油的時候，行駛範圍顯示就會更新。然而如果您只加了少量的油，就無法顯示正確的數值。請儘可能將油箱加滿。

### 備註

- 剩餘里程是依據之前的油耗數據得來，實際距離會因為行駛狀況而不同(道路狀況、行駛方式等等)。拆下電瓶端子時，之前的油耗數據就會被消除，會顯示出不同於之前的數值，請將顯示的距離視為概略的參考。平均油耗會因為行駛狀況而不同(道路狀況、行駛方式等等)。顯示的功耗會與實際功耗不同。請將顯示的油耗視為概略的參考。
- 只有在很少的情況下，當您將車輛停在極陡斜的路面時，顯示的行駛範圍數值會改變。這是因為燃油在油箱裡面的移動所造成的，這不是發生故障。

## ● 平均車速



顯示從上次重設到目前時間的平均車速。

有下列兩種模式設定。

### ◆ 手動重設模式 **M**

在顯示了平均車速時，若您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就會重設當時的平均車速。

### ◆ 自動重設模式 **A**

若是點火開關在“ACC”或是“LOCK”約4小時以上，平均車速顯示就會自動重設。

- ◆ 長按多功能資訊幕開關「^」可將平均車速歸零重新計算。
- ◆ 長按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進入**先進駕駛輔助頁面**(若有此配備)。

### 備註

- 無法測量到平均車速時就會顯示“--”。
- 原始(預設)設定是“手動重設模式”。
- 平均車速會因為行駛狀況而不同(道路狀況、行駛方式等等)。顯示的功耗會與實際功耗不同。請將顯示的油耗視為概略的參考。
- 若是拆下電瓶，平均車速顯示的手動重設模式或是自動重設模式的記憶就會消除。

## ● 胎壓資訊



間接式胎壓資訊是透過偵測各輪胎轉速，若偵測到其中一顆輪胎轉速與其他輪速差異過大時，則視為該顆輪胎胎壓異常，顯示紅色「NG」，多功能資訊顯示器會顯示『胎壓過低』通知，且蜂鳴器鳴叫。

胎壓正常時顯示白色「OK」，初始中顯示「--」。

◆ 長按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進入**先進駕駛輔助頁面**(若有此配備)。

## ● 先進駕駛輔助(若有此配備)



- 1- ACC 指示燈
- 2- LKA/(TJA\*)指示燈
- 3- LDW/LDP 指示燈
- 4- TJA\*開關指示燈

◆長按多功能資訊幕開關「Λ」或「V」可快速進入快捷組合選單頁面(若有此配備)。

## ● 選單



點火開關“ON”且車速小於8km/h時，按多功能資訊幕開關至功能調整畫面，長按住開關「Λ」進入，進入選單後短按開關會以下列順序切換循環。

◆長按住開關「V」可快速進入先進駕駛輔助頁面(若有此配備)。





1. 平均車速顯示
2. 平均油耗單位
3. 溫度顯示單位(若有此配備)
4. 語言(Lang.)
5. 操作音設定
6. 休息提醒
7. 速限警示
8. 胎壓初始化
9. 亮度
10. 保養提醒
11. 恢復原廠設定

退出：8 秒未操作即退回上一頁。  
 確認/進入：長按開關「Λ」或「V」

#### ◆平均車速顯示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 1- M：手動重設模式(預設)
- 2- A：自動重設模式

#### 1- 手動重設模式 **M**

在顯示了平均車速時，若您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就會重設當時的平均車速。

#### 2- 自動重設模式 **A**

若是點火開關在 “ACC” 或是 “LOCK” 約 4 小時以上，平均車速顯示就會自動重設。



備註

- 原始(預設)設定是 “手動重設模式”。

#### ◆平均油耗單位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 1- km/L(預設)
- 2- L/100km
- 3- mpg(US)
- 4- mpg(UK)

## 儀表與控制

### ◆溫度顯示單位(若有此配備)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溫度顯示單位 °F - °C

- 1- °C(預設)
- 2- °F

### ◆語言(Lang.)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語言 (Lang.) 英 - 繁

- 1- 英文
- 2- 繁體(預設)

### ◆操作音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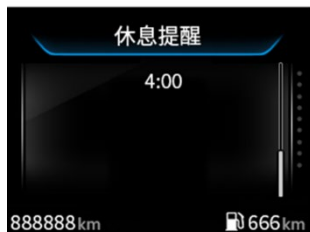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操作音設定 ON - OFF

- 1- OFF
- 2- ON(預設)

### ◆休息提醒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 1- OFF(預設)
- 2- 1:00
- 3- 1:30
- 4- 2:00
- 5- 2:30
- 6- 3:00
- 7- 3:30
- 8- 4:00

## ◆速限警示(若有此配備)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 1- OFF(預設)
- 2- 90km/h
- 3- 100km/h
- 4- 110km/h
- 5- 120km/h

## ◆胎壓初始化

重設輪胎胎壓時，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重置成功/重置失敗



胎壓重置成功後，請行駛車速 40-100km/h 超過 30 分鐘(累計)，即可學習完成。  
若顯示胎壓重置失敗，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 ◆亮度

共有 8 個等級可以選擇，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儀表上調光桿亦可切換儀表亮度。

日夜間模式取決於光感測器判讀，預設亮度日間 6 格、夜間 4 格。



### ◆保養提醒



顯示「保養提醒」功能畫面。

警報條件：保養里程數剩餘 200km 時開始提醒，持續提醒至超過保養里程數後 300km。(提醒範圍共 500km)

保養天數剩餘 15 天開始提醒，提醒至超過保養日 15 天。(提醒範圍 30 天)

### 備註

- 此頁面不操作按鍵情況下，當閒置 8 秒自動離開本頁。
- 若達成警報條件(天數或距離)，每次電源開關 ON 後作動一次，直到超過 15 天/300km 將不再提醒。

### ◆恢復原廠設定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 ● 先進駕駛輔助設定(若有此配備)



點火開關 “ON” 時，按多功能資訊幕開關至功能調整畫面，按住開關「^」進入，短按開關會以下列順序切換循環。  
長按住開關「V」可快速進入**先進駕駛輔助頁面**(若有此配備)。

## ◆ 進入先進駕駛輔助設定頁面



- 1- 快捷組合鍵
- 2- FCM 主動式煞車輔助
- 3- LDW 車道偏移警示
- 4- LVSA 前車駛離警示
- 5- 恢復原廠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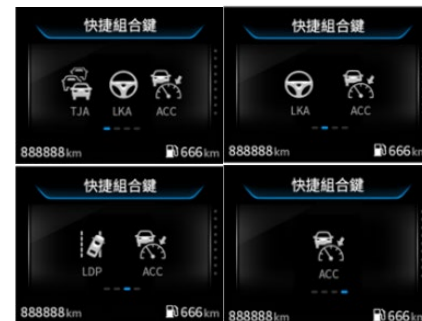
確認/進入：長按開關「^」或「V」  
退出：約 8 秒後自動退出。

## ◆ 快捷組合鍵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長按開關「V」設定，設定成功後圖像與文字皆會變為綠色。

若有配備 TJA 車型(設定時：綠色)

- 1- TJA+LKA+ ACC(預設)
- 2- LKA+ACC
- 3- LDP+ACC
- 4- ACC



## 儀表與控制

若無配備 TJA 車型(設定時：綠色)

- 1- LKA+ACC(預設)
- 2- LDP+ACC
- 3- ACC



長按住開關「∧」可快速返回至先進駕駛輔助頁面(若有此配備)。

### ◆FCM 主動式煞車輔助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 1- 關閉
- 2- 近
- 3- 中(預設)
- 4- 遠

### ◆LDW 車道偏移警示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 1- LDW 警報敏感度



- 1- 高
- 2- 中(預設)
- 3- 低

## 2- LDW 警報類型



- 1- 聲音(預設)
- 2- 聲音+震動 \*註

## 3- LDW 系統開關



- 1- 關閉
- 2- 啟用(預設) \*註

註: 此選項僅能在純ACC模式下作動，其他車輛輔助功能(LKA、TJA、LDP)，LDW設定為開啟聲音。

## ◆LVSA 前車駛離警示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 1- 關閉
- 2- 標準(預設)
- 3- 提早

## ◆恢復原廠設定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 ● 盲區偵測設定(若有此配備)



點火開關“ON”時，按多功能資訊幕開關至功能調整畫面，按住開關「^」進入，短按開關會以下列順序切換循環。

長按住開關「V」可快速進入**先進駕駛輔助頁面**(若有此配備)。



- 1- RCTA 後方交通警示
- 2- RECW 後方防追撞警示
- 3- DOW 下車開門警示
- 4- BSW 盲區偵測警示
- 5- 恢復原廠設定

確認/進入：長按開關「Λ」或「V」

退出：約 8 秒後自動退出。

- ◆RCTA 後方交通警示
-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 1- 關閉
- 2- 啟用(預設)

- ◆RECW 後方防追撞警示
-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 1- 關閉
- 2- 啟用(預設)



## ◆DOW 下車開門警示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 1- 關閉
- 2- 近
- 3- 中(預設)
- 4- 遠

## ◆BSW 盲區偵測警示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 1- BSW 警報敏感度



- (1) 關閉
- (2) 近
- (3) 中(預設)
- (4) 遠

## 2- BSW 警報類型



- (1) 聲音(預設)
- (2) 震動

## 3- BSW 警報亮度



- (1) 亮
- (2) 標準(預設)
- (3) 暗

## ◆恢復原廠設定



短按開關切換循環，按住開關設定。

## ●通知



長按開關「Λ」或「V」暫時取消顯示。

若故障仍未排除，車輛重新啟動後警示通知仍會重新跳出，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協助檢修。

**型式二：數位儀表(若有此配備)**

要發布訊息時，例如燈光提醒，會發出警報聲而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警告畫面。參照適當的頁面並且採取必要的措施。

在消除造成警告顯示的原因之後，警告顯示就會自動消失。

操作多功能資訊顯示器時，請務必將車輛停妥後再操作。

**顯示資訊切換**

當按下多功能資訊幕開關時，顯示幕就會以下列順序切換循環。操作多功能資訊顯示器時，請務必將車輛停妥後再操作。

- 1- TRIP A
- 2- TRIP B
- 3- 平均油耗
- 4- 平均車速
- 5- 連續行駛時間/距離

- 6- 胎壓資訊
- 7- 先進駕駛輔助設定\*
- 8- 盲區偵測設定\*
- 9- 選單
- 10- 先進駕駛輔助\*

 備註

- 熄火後多功能資訊螢幕會停留在最後一次的頁面。
- 若是拆下電瓶，多功能資訊螢幕會恢復在 TRIP A 頁面。



### ● 操作資訊

可透過按壓位於方向盤的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Λ」、「V」，切換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顯示資訊。



頁面會顯示可操作說明及顯示頁面位置，停留頁面一段時間後，資訊會暫時消失，直到顯示器開關重新操作。

- 1- 功能說明
- 2- 頁面位置

### ● 多功能資訊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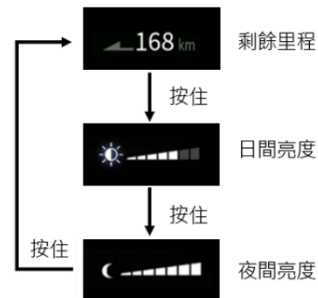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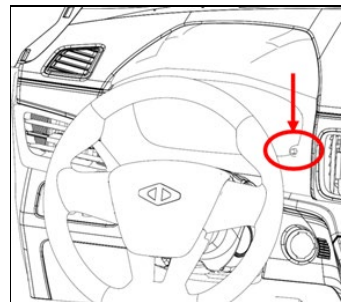
按住開關「Λ」或「V」關閉目前顯示的通知。



若故障仍未排除，車輛重新啟動後警示通知仍會重新跳出，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協助檢修。

### ● 數位儀表亮度

按住調光桿直到剩餘里程位置進入日間模式及夜間模式的循環頁。



短按調光桿時，可設定兩模式的亮度值。日間預設 8 格；夜間預設 7 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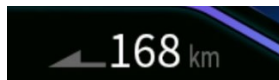


### 備註

- 若是拆下電瓶，日間、夜間亮度的記憶就會消除，並恢復到預設值。

## ● 剩餘里程

剩餘旅程顯示剩餘燃油大概的行駛範圍。



### 備註

- 當行駛範圍低於約 50km 時，就會顯示 “---”，請儘快加油。
- 剩餘里程會因為行駛狀況而不同(道路狀況、行駛方式等等)。請將顯示的數值視為概略的參考。
- 剩餘里程是記憶您近 50 公里的油耗路況計算而來，若是拆下電瓶，近 50 公里的記憶會消失，並恢復成預設值。

## ● TRIP A & B



Trip A 與 Trip B 指出在兩點之間所行駛的距離。

Trip A 與 Trip B 的使用範例：  
可以測量兩個目前所行駛的距離，使用 Trip A 測量從家裡開始到現在的距離，使用 Trip B 測量從路上特定點開始到現在的距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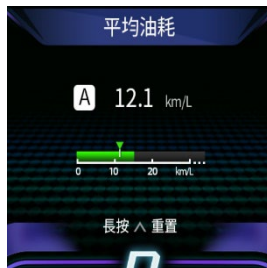
### ◆ Trip A 與 Trip B 歸零

長按多功能資訊幕開關「^」可將 TRIP 歸零重新計算。範例  
如果顯示的是 Trip A，只有 Trip A 會被重設。

主題切換設定「雙環」時，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進入**先進駕駛輔助頁面**(若此有配備)。

主題切換設定「單環」時，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呼叫**快捷組合鍵**(若有此配備)。

### ● 平均油耗



顯示從上次重設到目前時間的平均油耗。有下列兩種模式設定。

#### ◆ 手動重設模式 **M**

在顯示了平均油耗時，若您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就會重設當時的平均油耗。

#### ◆ 預設：自動重設模式 **A**

若是點火開關在 "ACC" 或是 "LOCK" 約 4 小時以上，平均油耗顯示就會自動重設或若您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就會重設當時的平均油耗。

主題切換設定「雙環」時，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進入**先進駕駛輔助頁面**(若有此配備)。

主題切換設定「單環」時，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呼叫**快捷組合鍵**(若有此配備)。

#### 備註

- 無法測量到平均油耗時就會顯示 "--.-"。
- 平均油耗會因為行駛狀況而不同(道路狀況、行駛方式等等)。顯示的功耗會與實際功耗不同。請將顯示的油耗視為概略的參考。
- 若是拆下電瓶，平均油耗顯示的手動重設模式或是自動重設模式的記憶就會消除。並且回到原始設定"自動"模式。

## ● 平均車速



顯示從上次重設到目前時間的平均車速。有下列兩種模式設定。

### ◆ 手動重設模式 **M**

在顯示了平均車速時，若您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就會重設當時的平均車速。

### ◆ 預設:自動重設模式 **A**

若是點火開關在“ACC”或是“LOCK”約4小時以上，平均車速顯示就會自動重設或若您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就會重設當時的平均車速。

主題切換設定「雙環」時，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進入**先進駕駛輔助頁面**(若有此配備)。

主題切換設定「單環」時，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呼叫**快捷組合鍵**(若有此配備)。

### 備註

- 無法測量到平均車速時就會顯示“---”。
- 平均車速會因為行駛狀況而不同(道路狀況、行駛方式等等)。請將顯示的平均車速視為概略的參考。
- 若是拆下電瓶，平均車速顯示的手動重設模式或是自動重設模式的記憶就會消除。並且回到原始設定“自動”模式。

## ● 連續行駛時間/距離



顯示當車輛開始行駛中的時間及距離。若是點火開關在“ACC”或是“LOCK”約45鐘以上，連續行駛時間/距離就會自動重設或若您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就會重設當時的連續行駛時間/距離。

主題切換設定「雙環」時，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進入**先進駕駛輔助頁面**(若有此配備)。

主題切換設定「單環」時，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呼叫**快捷組合鍵**(若有此配備)。

### 備註

- 連續行駛時間/距離會因為行駛狀況而不同(道路狀況、行駛方式等等)。請視為概略的參考。
- 若是拆下電瓶，連續行駛時間/距離的記憶就會消除。
- 連續行駛時間/距離累計的時間超過 99 小時 99 分或里程超過 990km，時間及里程計算器將歸零重新計時。

### ● 胎壓資訊



(初始化)



(胎壓正常)

間接式胎壓資訊是透過偵測各輪胎轉速，若偵測到其中一顆輪胎輪速與其他輪速差異過大時，則視為該顆輪胎胎壓異常，顯示紅色「NG」，多功能資訊顯示器會顯示『低胎壓警示』通知，且蜂鳴器鳴叫。

胎壓正常時顯示「OK」，初始中顯示「---」。

### ● 先進駕駛輔助設定(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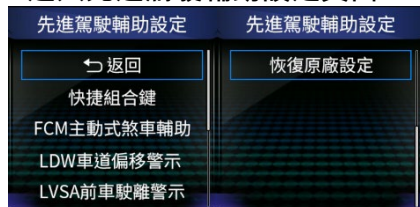
點火開關“ON”時，按住資訊幕開關「^」進入設定項目。

主題切換設定「雙環」時，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進入先進駕駛輔助頁面(若有此配備)。

主題切換設定「單環」時，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呼叫快捷組合鍵(若有此配備)。



## ◆進入先進駕駛輔助設定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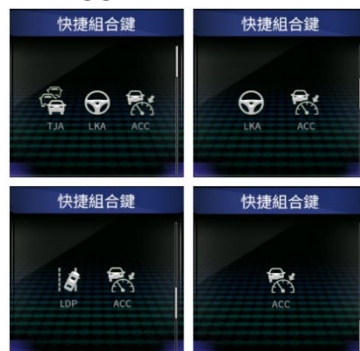
- 1- 短按「∧」、「V」開關切換選擇您要的設定項目。
- 2- 按住「V」開關進入或設定您要的功能。
- 3- 按住「∧」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 ◆快捷組合鍵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長按開關「V」設定，設定成功後圖像會變成綠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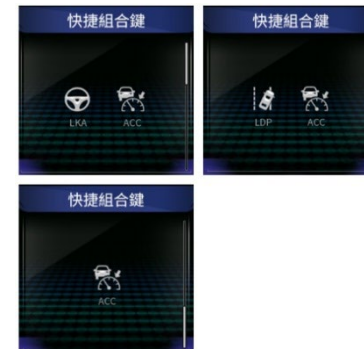
若有配備 TJA 車型(設定時:綠色)

- 1- TJA+LKA+ACC(預設)
- 2- LKA+ACC
- 3- LDP+ACC
- 4- ACC



無配備 TJA 車型(設定時:綠色)

- 1- LKA+ACC(預設)
- 2- LDP+ACC
- 3- ACC



### ◆FCM 主動式煞車輔助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關閉”、“近”、“中”(預設)、“遠”功能。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 ◆LDW 車道偏移警示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進入“LDW 警報敏感度”、“LDW 警報類型”、“LDW 系統開關”功能。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 1- LDW 警報敏感度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高”、“中”(預設)、“低”功能。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 2- LDW 警報類型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聲音”(預設)、“聲音+震動”功能。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 3- LDW 系統開關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關閉”、“啟用”（預設）功能。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 ◆LVSA 前車駛離警示(若有此配備)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關閉”、“標準”（預設）、“提早”功能。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 ◆恢復原廠設定(先進駕駛輔助設定)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是”恢復先進駕駛輔助設定成原廠設定值。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並將下列功能恢復原廠設定值。

快捷組合功能	
有 TJA 車型	無 TJA 車型
TJA/LKA/ACC	LKA/ACC

- FCM 主動式煞車輔助: 中
- LDW 警報敏感度: 中
- LDW 警報類型: 聲音
- LDW 系統開關: 啟用
- LVSA 前車駛離警示\*: 標準



### 備註

- 使用先進駕駛輔助設定頁面的恢復原廠設定不會恢復盲區偵測設定及選單的設定值。

### ● 盲區偵測設定(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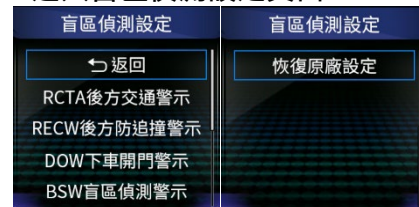


點火開關“ON”時，按住資訊幕開關「^」進入設定項目。

主題切換設定「雙環」時，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進入**先進駕駛輔助頁面**(若有此配備)。

主題切換設定「單環」時，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呼叫**快捷組合鍵**(若有此配備)。

### ◆ 進入盲區偵測設定頁面



- 1- 短按「^」、「V」開關切換選擇您要的設定項目。
- 2- 按住「V」開關進入或設定您要的功能。
- 3- 按住「^」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RCTA 後方交通警示**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關閉”、“啟用”（預設）功能。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RECW 後方防追撞警示**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關閉”、“啟用”（預設）功能。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DOW 下車開門警示**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關閉”、“近”、“中”（預設）、“遠”功能。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 ◆BSW 盲區偵測警示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進入“BSW 警報敏感度”、“BSW 警報類型”、“BSW 警報亮度”功能。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 1- BSW 警報敏感度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關閉”、“近”、“中”（預設）、“遠”功能。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 2- BSW 警報類型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聲音”（預設）、“震動”功能。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 3- BSW 警報亮度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亮”、“標準”（預設）、“暗”功能。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 ◆恢復原廠設定(盲區偵測設定)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是”恢復盲區偵測設定成原廠設定值。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並將下列功能恢復原廠設定值。

- RCTA 後方交通警示: 啟用
- RECW 後方防追撞警示: 啟用
- DOW 下車開門警示: 中
- BSW 警報敏感度: 中
- BSW 警報類型: 聲音
- BSW 警報亮度: 標準



### 📖 備註

- 使用盲區偵測設定頁面的恢復原廠設定不會恢復先進駕駛輔助設定及選單的設定值。

### ● 選單



點火開關“ON”時，沒有車速時按住資訊幕開關“^”進入設定項目。

主題切換設定「雙環」時，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進入先進駕駛輔助頁面(若有此配備)。

主題切換設定「單環」時，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V」可快速呼叫快捷組合鍵(若有此配備)。

### ◆進入選單頁面



- 1- 短按「Λ」、「V」開關切換選擇您要的設定項目。
- 2- 按住「V」開關進入或設定您要的功能。
- 3- 按住「Λ」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 備註

- 選單頁面只能夠在沒有車速的情況下操作。
- 若已進入頁面，當您行駛後將會自動返回上頁。

### ◆音量調整

可調整方向燈及按鍵音音量，音量增大請短按上開關，音量減小請短按下開關。按住上或下開關返回上頁。



### 備註

- 音量調整不會變更您的多功能通知及警示聲音。
- 請適當調整音量大小，若移除電瓶電源，或使用恢復原廠設定功能，將恢復預設值 3 格音量。



## ◆按鍵音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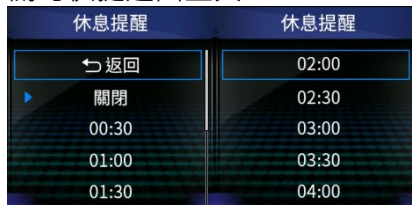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開啟”（預設）、“關閉”功能。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備註

- 按鍵音設定為關閉，不會關閉您的多功能通知及警示聲音。
- 若移除電瓶電源，或使用恢復原廠設定功能，將恢復預設值“開啟”。

## ◆休息提醒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時間”功能。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功能啟用後儀表將以設定時間開始倒數計時，直到您的時間到達後，儀表跳出休息通知。若是點火開關在“ACC”或是“LOCK”，休息提醒重新開始計時。



## ◆語言設定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中文”、“ENGLISH”語言。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備註

- 若移除電瓶電源，或使用恢復原廠設定功能，不會恢復您的語言設定。

### ◆油耗單位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 km/L ”或“ L/100km ”的平均油耗單位。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 備註

- 移除電瓶電源，或使用恢復原廠設定功能，平均油耗單位將恢復成“ km/L ”。

### ◆平均模式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 自動 ”或“ 手動 ”。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 備註

- 移除電瓶電源，或使用恢復設定功能，會將平均油耗及平均車速恢復成“ 自動 ”。

### ◆保養提醒



顯示「保養提醒」功能畫面。  
警報條件：保養里程數剩餘 500km 時開始提醒，持續提醒至超過保養里程數後 500km。(提醒範圍共 1000km)  
保養天數剩餘 15 天開始提醒，提醒至超過保養日 15 天。(提醒範圍 30 天)

#### 備註

- 此頁面不操作按鍵情況下，當間置 8 秒自動離開本頁。
- 若達成警報條件(天數或距離)，每次電源開關 ON 後作動一次，直到超過 15 天 / 500km 將重置 180 天及 10,000km。

## ◆恢復原廠設定(選單)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是”恢復儀表原廠定。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並將下列功能恢復原廠設定值。

- 音量調整: 第 3 格音量
- 按鍵音設定: 開啟
- 休息提醒: 關閉
- 平均模式: 自動
- 油耗單位: km/L


 備註

- 使用恢復原廠設定功能，不會恢復您的主題切換設定及語言設定。
- 使用選單頁面的恢復原廠設定不會恢復先進駕駛輔助設定及盲區偵測設定。

## ◆主題切換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設定主題。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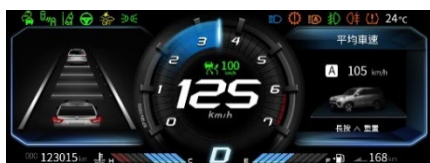


## 儀表與控制

雙環主題畫面:



單環主題畫面: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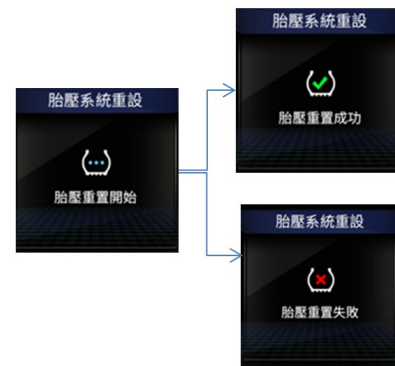
- 載入被設定的主題有片刻時間無畫面，請勿關閉電門或移除電瓶電源。
- 請在車輛停妥情況下，操作主題切換功能。
- 使用恢復原廠設定功能，不會恢復您的設定主題。

### ◆胎壓系統重設

短按上、下開關切換循環，按住下開關“胎壓重置”使您的胎壓偵測系統重新開始學習。按住上開關可快捷返回上頁。



胎壓重置畫面會通知您重設的狀態。



胎壓重置成功後，請行駛車速40-100km/h 超過30分鐘(累計)，即可學習完成。  
若顯示胎壓重置失敗，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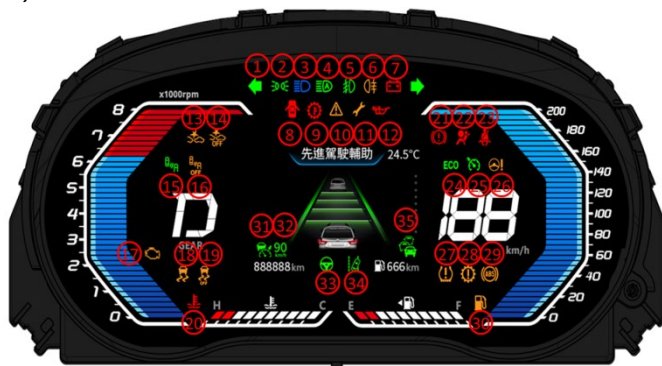
● 先進駕駛輔助(若有此配備)



主題切換設定「雙環」時，按住多功能資訊幕開關「 $\wedge$ 」或「 $\vee$ 」可呼叫快捷組合鍵(若有此配備)。

## ■ 指示燈與警告燈組

型式一：一般儀表(若有此配備)



- |                          |                         |                         |
|--------------------------|-------------------------|-------------------------|
| 1- 方向燈指示燈 / 危險警告燈→P.7-42 | 13- FCM 指示燈*→P.7-43     | 24- ECO 指示燈→P.7-42      |
| 2- 位置燈/車燈指示燈→P.7-42      | 14- FCM OFF 指示燈*→P.7-43 | 25- 定速指示燈*→P.7-42       |
| 3- 遠光燈指示燈→P.7-42         | 15- BSW 指示燈*→P.7-43     | 26- 電動轉向(EPS)警告燈→P.7-47 |
| 4- AHB 指示燈*→P.7-44       | 16- BSW OFF 指示燈*→P.7-43 | 27- 胎壓警告燈→P.7-47        |
| 5- 前霧燈指示燈*→P.7-42        | 17- 檢查引擎警告燈→P.7-45      | 28- 自動變速箱警告燈→P.7-47     |
| 6- 後霧燈指示燈→P.7-42         | 18- ASC 指示燈→P.7-44      | 29- ABS 系統警告燈→P.7-47    |
| 7- 充電系統警告燈→P.7-46        | 19- ASC OFF 指示燈→P.7-44  | 30- 燃油過低警告燈→P.7-47      |
| 8- 車門未關警告燈→P.7-46        | 20- 高水溫警告燈→P.7-46       | 31- ACC 指示燈*→P.7-42     |
| 9- 變速箱油溫警告燈→P.7-47       | 21- 煞車警告燈→P.7-44        | 32- ACC 車速指示燈*→P.8-49   |
| 10- 警告符號                 | 22- SRS 警告燈→P.7-47      | 33- LKA/TJA 指示燈*→P.7-43 |
| 11- 定期保養警告燈→P.7-42       | 23- 安全帶未繫警告燈→P.7-47     | 34- LDW/LDP 指示燈*→P.7-43 |
| 12- 機油壓力警告燈→P.7-46       |                         | 35- TJA 開關指示燈*→P.7-43   |

型式二：數位儀表(若有此配備)



- |                               |                          |                        |
|-------------------------------|--------------------------|------------------------|
| 1 - BSW 指示燈*→P.7-43           | 9 - 充電系統警告燈→P.7-46       | 18 - 遠光燈指示燈→P.7-42     |
| 2 - TJA 開關指示燈*→P.7-43         | 10 - 機油壓力警告燈→P.7-46      | 19 - 自動變速箱警告燈→P.7-47   |
| 3 - LDW/LDP 指示燈*→P.7-43       | 11 - 安全帶未繫警告燈→P.7-47     | 20 - AHB 指示燈*→P.7-44   |
| 4 - LKA/TJA 指示燈*→P.7-43       | 12 - SRS 警告燈→P.7-47      | 21 - 前霧燈指示燈*→P.7-42    |
| 5 - 方向燈指示燈 / 危險警告燈→<br>P.7-42 | 13 - 煞車警告燈→P.7-44        | 22 - 後霧燈指示燈→P.7-42     |
| 6 - ASC OFF 指示燈→P.7-44        | 14 - ABS 警告燈→P.7-47      | 23 - 胎壓警告燈→P.7-47      |
| 7 - ASC 指示燈→P.7-44            | 15 - 電動轉向(EPS)警告燈→P.7-47 | 24 - ACC 指示燈*→P.7-42   |
| 8 - 檢查引擎警告燈→P.7-45            | 16 - FCM OFF 指示燈*→P.7-43 | 25 - ACC 車速指示燈*→P.8-49 |
|                               | 17 - 位置燈/車燈指示燈→P.7-42    |                        |

## ■ 指示燈



### 方向指示燈 / 危險警告燈

在下列的狀況時指示燈閃爍

- 操作方向燈時此指示燈就會閃爍。
- 當危險警告燈開關按下時，所有方向燈都會持續閃爍。



備註

- 若指示燈閃爍速度太快時，則必須檢查方向燈是否接觸不良，或是燈泡損壞。



### 遠光指示燈

當頭燈切換到遠光燈時，指示燈將點亮。



### 前霧燈指示燈(若有此配備)

當前霧燈點亮時，此指示燈會點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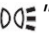



### 後霧燈指示燈

當後霧燈點亮時，此指示燈會點亮。



### 位置燈/車燈指示燈

當燈光開關在 “ ” 或 “ ” 位置時，此指示燈會點亮。



### 定速指示燈(售服選配)

當定速功能開啟時，此指示燈亮起。



### ECO 指示燈

當 ECO 模式作用中時，此指示燈亮起。



### 定期保養警告燈

當保養里程剩餘 200km 或保養天數剩餘 15 天時開始提醒，警告燈會亮起。提醒範圍為 500km/30 天，超過提醒範圍或已回中華三菱保養廠保養，此警告燈會熄滅。



### ACC 指示燈(若有此配備)

當 ACC 功能待機時，此指示燈亮起白色；當 ACC 功能作用時(車輛介入縱向控制)，此指示燈亮起綠色；當 ACC 功能故障時，此指示燈長亮橙色。





### LKA/TJA 指示燈(若有此配備)

當 LKA/TJA 功能開啟時，此指示燈亮起白色；當 LKA/TJA 功能作用時(車輛介入橫向控制)，此指示燈亮起綠色；當 LKA/TJA 功能故障時，此指示燈長亮橙色。



### 駕駛者手未握方向盤指示燈(若有此配備)

當輔助駕駛功能開啟時，若偵測到駕駛人長時間手未握方向盤，此指示燈會亮起，並發出提示聲響，提醒駕駛須控制方向盤，若持續偵測駕駛手未握方向盤，最終將關閉輔助駕駛功能，避免駕駛過度依賴輔助駕駛而發生危險。



### LDW/LDP 指示燈(若有此配備)

當 LDW/LDP 功能開啟時，此指示燈亮起白色；當 LDW/LDP 功能待機時(已偵測到車道線、車速 60~150km/h)，此指示燈亮起綠色；當 LDW/LDP 功能作用，此指示燈亮起橙色閃爍進入警示模式。



### BSW 指示燈(若有此配備)

當 BSW 功能開啟時，此指示燈亮起。



### TJA 開關指示燈(若有此配備)

當 TJA 功能開啟時，此指示燈亮綠色。



### BSW OFF 指示燈(若有此配備)

當 BSW 功能關閉或故障時，此指示燈亮起。



### FCM 指示燈(若有此配備)

當 FCM 功能作用中時，此指示燈亮起。



### FCM OFF 指示燈(若有此配備)

當 FCM 功能關閉或故障時，此指示燈亮起。



### AHB 指示燈(若有此配備)

當 AHB 功能開啟時，此指示燈亮起。



### ASC 指示燈

當 ASC 正在作動時，ASC 指示燈會閃爍。



### ASC OFF 指示燈

當 ASC OFF 開關按下時，ASC OFF 指示燈會點亮。

## 警告燈



### 煞車警告燈

當點火開關切換到“ON”位置時，指示燈會點亮幾秒鐘。

行駛之前，確認手煞車是完全放開的，而且煞車警告燈是 OFF 的。

點火開關切換到“ON”位置時，煞車警告燈會在下列情況下亮起：

- 手煞車拉起時。
- 煞車油位低於規定油位時。
- 煞車力分配功能無法正確操作時。



- 在下列情況下可能會造成煞車性能降低或於緊急煞車時造成車輛動態不穩定，因此請必免高速行駛或是緊急煞車，並請將車輛停放於安全位置並且連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手煞車釋放時但警告燈未熄滅。
  - 煞車燈與 ABS 警告燈同時亮起時。  
請參閱 P.8-25 “ABS 警告燈”單元。
  - 在行駛中煞車警告燈仍然亮起。

### ▲ 注意

- 當煞車性能退化時，必須使用下列方式停下車輛。
  - 比平常更用力的踩下煞車。即使已經將煞車踩到底，也要持續用力踩著。
  - 如果煞車失效，切換至低速檔使用引擎煞車，並且拉手煞車（壓住鎖扣方式），使車速降低。踩下煞車踏板作用煞車燈及開啟危險警告燈來提醒後面的車輛。



### 檢查引擎警告燈

此警告燈是在車上診斷系統（OBD）的一部份，是用來監控廢氣排放、引擎及自動變速箱控制系統。若偵測到這些系統發生故障時，此警告燈就會亮起或閃爍。

雖然通常您的車輛還可以进行駛而不需要拖吊，我們還是建議您儘速讓系統受檢。

當點火開關切換到“ON”時此警告燈也會亮起，然後在引擎啟動後熄滅。若引擎啟動之後沒有熄滅，將車輛開到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 ▲ 注意

- 若此警告燈亮起時作長時間行駛，會進一步損壞廢氣排放控制系統，也會影響燃油經濟性與可駕駛性。
- 如果此警告燈在點火開關切換到“ON”時沒有亮起，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 引擎運轉時如果警告燈亮起，應避免高速行駛。並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修。警告燈亮起時操作車輛，踩下油門踏板時，車輛可能無法加速。當警告燈在車輛未起步時亮起，您必須更用力的踩住煞車踏板使車輛停止；因為引擎的怠速會比平常高，因此自排車輛入檔後，起步力量會比平常稍強，請小心駕駛車輛。

### 備註

- 引擎電子控制模組會儲存車上診斷系統的故障資訊 (特別是廢氣排放系統的資料)。



### 充電系統警告燈

這個警告燈在點火開關切換到“ON”時亮起，並且在引擎啟動後熄滅。多功能資訊顯示器也會顯示警告訊息。

### 注意

- 如果警告燈在引擎運轉時亮起，表示充電系統故障。立刻將您的車子停在安全的地方並且就近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機油壓力警告燈

當點火開關轉到「ON」位置時，此警告燈會點亮，並且在引擎啟動後熄滅。如果在引擎運轉時點亮，表示機油壓力太低。當引擎運轉時若警告燈持續點亮，應立即將引擎熄火並且連絡最近的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 注意

- 當引擎機油油位正常，而機油壓力警告燈點亮時，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修。
- 警告燈並不能顯示引擎內的機油量，機油量只能在引擎熄火時，利用機油尺檢查機油油位。
- 如果您持續以低機油量，或是在警告燈點亮時持續行駛，可能會造成引擎損壞。

### 備註

- 機油壓力警告燈不是用來表示機油的油面高度。機油油面高度必須使用機油尺檢查。



### 高水溫警告燈-紅色

若是警告燈亮起，表示引擎冷卻水溫過高。

### 注意

- 若是行駛中警告燈亮起，表示引擎溫度太高，請立即在安全的地方停止車輛，並做適當的處置。



### 車門未關警告燈

若是警告燈亮起，表示有車門或是尾門未關妥。當車速大約高於 8km/h，會有蜂鳴聲 4 聲警告聲響持續提醒 (間歇)。

**注意**

- 駕駛車輛前，請先確認警告燈熄滅。

**安全帶未繫警告燈**

當駕駛座安全帶未繫時，此指示燈亮起。

**SRS 警告燈**

此警告燈在點火開關轉到“ON”時亮起，並且在數秒後熄滅。若偵測到這些系統發生故障時，此警告燈就會亮起。

**自動變速箱警告燈**

此警告燈在點火開關轉到“ON”時亮起，並且在數秒後熄滅。若偵測到這些系統發生故障時，此警告燈就會亮起。

**變速箱油溫警告燈**

此警告燈在點火開關轉到“ON”時亮起，並且在數秒後熄滅。若偵測到這些系統發生故障時，此警告燈就會亮起。

**胎壓警告燈**

此警告燈在點火開關轉到“ON”時亮起，並且在引擎啟動數秒後熄滅。若偵測到這些系統發生故障時，此警告燈就會亮起。

**ABS 警告燈**

此警告燈在點火開關轉到“ON”時亮起，數秒後熄滅。若偵測到這些系統發生故障時，此警告燈就會亮起。

**注意**

- 如果 ABS 警告燈一直亮著或未亮起，表示可能有故障，請儘速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執行檢查。

**電動轉向(EPS)警告燈**











此警告燈在點火開關轉到“ON”時亮起，並且在引擎啟動數秒後熄滅。若偵測到這些系統發生故障時，此警告燈就會亮起。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也會出現警告訊息。

**燃油過低警告燈**

油箱油量不足時此指示燈會亮起閃爍，提醒駕駛油量即將耗盡，請儘速至鄰近加油站加油。

● 警告顯示列表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請移除鑰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當駕駛將引擎熄火後打開車門時，若偵測到鑰匙未拔出，將會亮起此警告頁面</li> </ul>
鑰匙電力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請更換鑰匙電池。</li> </ul>
未偵測到鑰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請將鑰匙放置於感應區內。</li> <li>● 確認鑰匙電池電量。</li> <li>● 請將您的愛車開到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li> </ul>
鑰匙仍在車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離開車輛時，請記得將鑰匙取出。</li> </ul>
車門未完全關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當駕駛欲將車輛上鎖時，系統偵測，若有任一車門或尾門未關妥，會發出警告並且車門無法上鎖。</li> </ul>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請檢查鑰匙系統			● 請洽中華三菱服務廠處理。
請排入 P 檔 並踩下煞車後 按下引擎啟動開關			● 將排檔桿排入 “P” (駐車)位置，並踩下煞車踏板，按下引擎開關。 參閱 8-11 頁的 “引擎啟動與熄火”。 參閱 5-16 頁的 “不使用免鑰匙操作功能的操作”。
請確認於 P/N 檔 以啟動引擎			● 將排檔桿排入 “P” (駐車)位置。然後按下引擎開關。 參閱 8-11 頁的 “引擎啟動與熄火”。
請排入 P 檔			● 將排檔桿排入 “P” (駐車)位置，並將操作模式切換到 OFF。
請檢查 晶片防盜系統			● 將操作模式設定到 OFF，然後重新啟動引擎。 如警告燈不熄滅，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協助。










## 儀表與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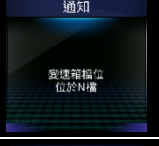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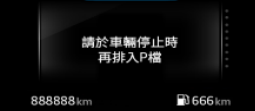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頭燈未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請關閉頭燈。 參照 P.7-69 “燈光自動熄滅功能(頭燈、霧燈等等)”單元。</li> </ul>
防盜警報系統作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車輛熄火後，車門關上並按下鑰匙上鎖鍵，啟動晶片防盜系統，若非正常解鎖車輛將觸發防盜警報系統作動。</li> </ul>
PUSH OF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當操作模式在 ACC 或 ON 時，若將車門關閉並按壓車門或尾門上鎖開關嘗試上鎖時，會發出警告並且車門無法上鎖。</li> </ul>
請檢查轉向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將車輛停放於安全的地方並檢查。</li> <li>● 如檢查過後警告燈仍然亮著，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協助檢修。 參照 P.8-33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EPS)”單元。</li> </ul>
請檢查煞車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立即將車輛停放於安全的地方。 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協助檢修。 參照 P.8-25 “防鎖死煞車系統(ABS)”單元。</li> </ul>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請釋放手煞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放開手煞車。 參照 P.8-1 “手煞車” 單元。</li> </ul>
請檢查 ABS 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避免緊急煞車與高速行駛，將車輛停放在安全的地方，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協助檢修。 參照 P.8-25 “防鎖死煞車系統(ABS)” 單元。</li> </ul>
請檢查胎壓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請參閱 P.8-98 “胎壓監控系統警示幕”</li> </ul>
胎壓過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請參閱 P.8-98 “胎壓監控系統警示幕”</li> </ul>
車門未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實關閉顯示的車門或尾門。</li> </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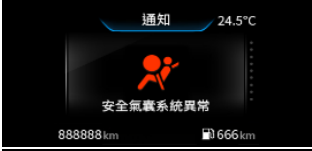





## 儀表與控制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請檢查 引擎溫度系統		-	●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並且採取應變措施。 參照 P.4-3 “引擎過熱” 單元。
引擎水溫過高			●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並採取應變措施。 參照 P.4-3 “引擎過熱” 單元
變速箱油溫過高 請減速			● 請將您的愛車開到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參照 P.8-20 “自動變速箱” 單元。
請檢查變速箱			● 請將您的愛車開到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參照 P.8-18 “自動變速箱” 單元。
P 檔異常 停車時 請拉緊手煞車			● 電源關閉/引擎熄火會自動切至 P 檔位， 若無法順利排入 P 檔時會顯示此警示頁面。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請按下排檔解鎖鍵 再換檔	 通知 24.5°C 請按下排檔解鎖鍵 再換檔 888888 km 666 km	 通知 請按下排檔解鎖鍵 再換檔	● 參照 P.8-14 “自動變速箱”單元。
變速箱檔位 位於 N 檔	 通知 24.5°C 變速箱檔位 位於 N 檔 888888 km 666 km	 通知 變速箱檔位 位於 N 檔	● 非 P 檔時，電源開關開啟/引擎熄火時會自動切至 N 檔 參照 P.8-14 “自動變速箱”單元。
請踩煞車再排檔	 通知 24.5°C 請踩煞車再排檔 888888 km 666 km	 通知 請踩煞車再排檔	● 參照 P.8-14 “自動變速箱”單元。
排檔桿故障	 通知 24.5°C 排檔桿故障 888888 km 666 km	 通知 排檔桿故障	● 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協助檢修。
請於車輛停止時 再排入 P 檔	 通知 24.5°C 請於車輛停止時 再排入 P 檔 888888 km 666 km	 通知 請於車輛停止時 再排入 P 檔	● 參照 P.8-14 “自動變速箱”單元。

## 儀表與控制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車速過高 無法排入 D/R 檔			● 參照 P.8-14 “自動變速箱” 單元。
變速箱檔位 位於 D/R 檔			● 行駛中開啟車門時會出現此警告。
請繫上安全帶			● 正確的繫上安全帶。參照 P.6-11 “安全帶” 單元。
請檢查燃油系統		-	● 將您的愛車開到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油量不足			● 請儘快加油。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引擎機油壓力過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立刻將車子停在安全的地方，並且連絡附近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參照 P.7-46 “機油壓力警告顯示”單元。</li> </ul>
請檢查充電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立刻將車子停在安全的地方，並且連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協助處理。 參照 P.7-46 “充電系統警告燈”單元。</li> </ul>
安全氣囊系統異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請將您的愛車開到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參照 P.6-39 “SRS 警告燈”單元。</li> </ul>
請檢查 ASC 車身動態穩定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請將您的愛車開到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參照 P.8-29 “主動式穩定性能控制(ASC)”單元。</li> </ul>
低溫路滑 請注意行車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室外溫度低於 4°C 時警示，高於 6°C 時警示頁面解除，即使沒有顯示警示，路面也可能結冰，請小心行駛。</li> </ul>

## 儀表與控制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請檢查引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如果引擎運轉時亮起，避免高速行駛並且讓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系統。</li> </ul>
休息提醒			<p>將車停在安全的地方，關閉引擎並且休息一下。使用此螢幕當作長途行駛期間休息的概略參考。從旅程開始到顯示這個訊息的期間，是可以設定的。參照 “改變時間單位(休息提醒器)單元 P.7-12。</p> <p>抵達設定時間時，顯示器與提示聲會提醒駕駛。</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一般儀表：點火開關或操作模式切換到“OFF”位置或是車速為 0 持續 45 分鐘以上，時間計時將被重置。</li> <li>● 數位儀表：若是點火開關在“ACC”或是“LOCK”，休息提醒計時將被重置。</li> </ul>
請回廠保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保養您的愛車。有關進一步的細節請參照 P.7-14 “保養提醒”單元。</li> </ul>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超速警報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參照 P.7-13 “速限警示” 單元。</li> </ul>
請檢查左煞車燈/ 右煞車燈/第三煞 車燈/煞車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議您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li> </ul>
請檢查 左/右煞車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議您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li> </ul>

## 儀表與控制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FCM 功能關閉			● 參閱 8-78 頁的 “FCM ON/OFF 開關”。
FCM 警報距離 -近-			
FCM 警報距離 -中-			
FCM 警報距離 -遠-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請煞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參閱 8-71 頁的 “前方撞擊警告功能 (FCW)”。</li> </ul>
FCM 煞車作動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參閱 8-73 頁的 “FCM 煞車功能”。</li> </ul>
請檢查 FCM 主動式煞車輔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議您將車輛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參閱 8-73 頁的 “FCM 煞車功能”。</li> </ul>

## 儀表與控制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請踩煞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ACC 跟車到停止時(車速 0km/h)·靜止車輛維持狀態即將取消·若駕駛仍未踩下煞車踏板時·會顯示此警語·此時駕駛必須立即踩下煞車踏板·否則車輛可能往前滑動。</li> </ul>
按下 RES+ 恢復 ACC 速度設定			
ACC 暫時無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閱 8-55 頁的 “主動車距控制巡航系統”。</li> </ul>
ACC 解除			
請檢查 ACC 主動車距控制巡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議您將車輛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參閱 8-57 頁的 “主動車距控制巡航系統 (ACC)”。</li> </ul>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請檢查 BSW 盲區偵測警示	 通知 24.5°C 請檢查BSW 盲區偵測警示 888888 km 666 km	 通知 請檢查BSW 盲區偵測警示	● 建議您立即將車輛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參閱 8-84 頁的“盲區偵測警示系統”。
BSW 溫度異常 暫時無法使用	 通知 24.5°C BSW溫度異常 暫時無法使用 888888 km 666 km	 通知 BSW溫度異常 暫時無法使用	● 當等待一段時間之後警告顯示不消失時，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參閱 8-84 頁的“盲區偵測警示系統”。
BSW 被遮蔽	 通知 24.5°C BSW被遮蔽 888888 km 666 km	 通知 BSW被遮蔽	● 除去感知器周邊保險桿表面上的異物。 當感知器周邊保險桿表面上的異物除去之後警告顯示不消失時，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參閱 8-84 頁的“盲區偵測警示系統”。

## 儀表與控制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參考)
駕駛安全帶鬆開 快捷組合功能 暫時無法使用			● 參閱 8-34 頁的 “快捷組合功能”。
車門開啟 快捷組合功能 暫時無法使用			
ASC/TCL 作動中 快捷組合功能 暫時無法使用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參考)
前方雷達 暫時無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除去感知器周邊保險桿表面上的異物。當感知器周邊保險桿表面上的異物除去之後警告顯示不消失時，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參閱 8-80 頁的“主動式智慧煞車輔助系統(FCM)：系統故障警告”</li> </ul>
前方雷達異常			
前方雷達被遮蔽			

## 儀表與控制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參考)
ADAS 鏡頭 暫時無法使用			● 參閱 8-79 頁的 “主動式智慧煞車輔助系統(FCM)：系統故障警告”。
ADAS 鏡頭異常			
ADAS 鏡頭被遮蔽			● 除去鏡頭表面上的異物。 當鏡頭表面上的異物除去之後警告顯示不消失時，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參閱 8-79 頁的 “主動式智慧煞車輔助系統(FCM)：系統故障警告”
ADAS 鏡頭溫度異常 暫時無法使用			● 參閱 8-81 頁的 “主動式智慧煞車輔助系統(FCM)”。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LVSA 前車駛離警示	 通知 24.5°C LVSA前車駛離警示 888888km 666km	 通知 LVSA前車駛離警示	● 參閱 8-83 頁的 “前車駛離警示系統(LVSA)”。
LVSA 前車駛離警示 暫時無法使用	 通知 24.5°C LVSA前車駛離警示 暫時無法使用 888888km 666km	 通知 LVSA前車駛離警示 暫時無法使用	● 參閱 8-83 頁的 “前車駛離警示系統(LVSA)”。
LDW 車道偏移警示	 通知 24.5°C 通知 24.5°C 888888km 666km 888888km 666km	 通知 通知	● 參閱 8-61 頁的 “車道偏移警告(LDW) 警示”。
請檢查 AHB 智慧型遠光燈	 通知 24.5°C 請檢查AHB 智慧型遠光燈 888888km 666km	 通知 請檢查AHB 智慧型遠光燈	● 建議您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參閱 7-75 頁的 “自動遠光燈(AHB): 系統故障警告”。

## 儀表與控制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保持手握方向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參閱 8-60 頁的 “車道偏移警告(LDW)/車道偏移輔助系統(LDP)/車道置中輔助系統(LKA)”。</li> </ul>
保持手握方向盤 快捷組合功能 即將解除			
快捷組合功能 暫時解除			
超過快捷組合功能範圍 請接管車輛			



警告名稱	警報畫面(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數位儀表)	解決方式/作動條件
RCTA 後方右側來車	 <p>通知 24.5°C RCTA後方右側來車 888888km 666km</p>	 <p>通知 RCTA後方右側來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特別注意您的車輛後方。 參閱 8-84 頁的 “盲區偵測警示系統”。</li> </ul>
RCTA 後方左側來車	 <p>通知 24.5°C RCTA後方左側來車 888888km 666km</p>	 <p>通知 RCTA後方左側來車</p>	
RCTA 後方兩側來車	 <p>通知 24.5°C RCTA後方兩側來車 888888km 666km</p>	 <p>通知 RCTA後方兩側來車</p>	
DOW 下車時 請注意後方來車	 <p>通知 24.5°C DOW下車時 請注意後方來車 888888km 666km</p>	 <p>通知 DOW下車時 請注意後方來車</p>	
RECW 後方防追撞 警示	 <p>通知 24.5°C RECW後方防追撞警示 888888km 666km</p>	 <p>通知 RECW後方防追撞警示</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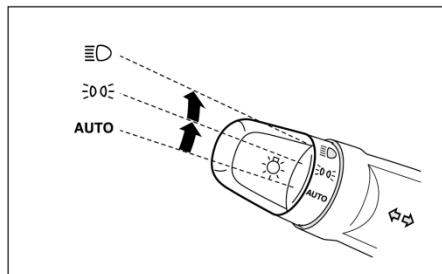
## ■ 綜合頭燈與變光燈開關

### ● 頭燈

#### 備註

- 引擎未運轉時切勿長時間開啟頭燈與其他燈光，否則電瓶電力將耗盡。
- 雨天或洗車後，燈殼的內部可能會起霧。此種現象就如同車窗玻璃在濕度高的天氣時起霧一樣，並不表示有問題。當燈光點亮之後，燈泡的熱量將會使霧氣散發。但是燈殼進水時，請將您的車輛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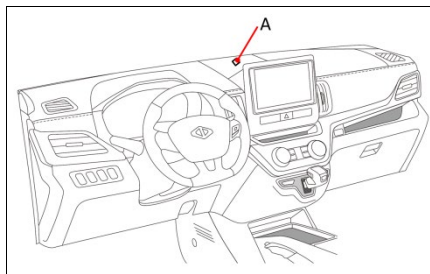
轉動開關開啟燈光。



AUTO	當點火開關在“ON”位置時，頭燈、車燈、尾燈、車牌燈與儀表板燈會自動地依照外面燈光亮度開啟及關閉。當點火開關轉到“OFF”位置時全部燈光會自動地關閉。
	小燈、尾燈、牌照燈與儀表板燈開啟
	頭燈與其他燈光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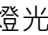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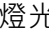
- 當點火開關於 ON 時，因自動控制頭燈關閉時，前霧燈(若有此配備)與後霧燈會同時關閉。當頭燈自動控制開啟時，前霧燈會同時點亮，但後霧燈仍關閉，若是要再次點亮後霧燈時，請再次操作開關。
- 請不要放置任何東西於自動頭燈感知器(A)上，或使用玻璃清潔劑清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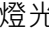
 備註

- 當頭燈開關在“**AUTO**”位置而頭燈無法自動點亮時，請使用手動方式開啟頭燈，並請盡速至中華服務體系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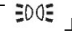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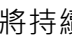
- 燈光自動熄滅功能（頭燈、霧燈等等）
- 燈光開在「」位置，當點火開關轉到「**LOCK**」或「**ACC**」位置，或拔出鑰匙後，在不打開駕駛座車門的情況下，燈光會持續亮著約 3 分鐘，然後燈光會自動熄滅。

- 燈光開在「」位置，當點火開關轉到「**LOCK**」或「**ACC**」位置，或拔出鑰匙後在 3 分鐘之內打開駕駛座車門時，就會發出嗶聲來警告駕駛沒有關燈，之後這些燈會自動熄滅。

 備註

- 燈光開在「」位置時，燈光不會自動熄滅。

### ◆保持燈光亮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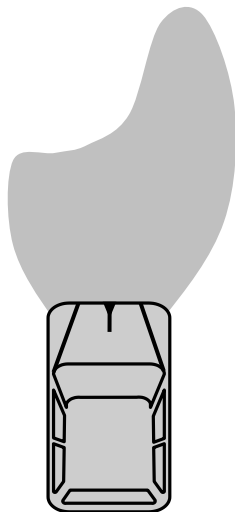
- 將燈光開關再次轉到「」或「」位置，燈光將持續點亮。

### ● 燈光監視器警報器


當點火開關旋轉到「LOCK」或「ACC」位置或拔出鑰匙後，燈光開啟且駕駛車門打開時，就會發出嗶聲提醒駕駛關閉燈光。當燈光自動熄滅開啟時，嗶聲會自動停止。如果沒有開啟此功能，關閉燈光讓聲響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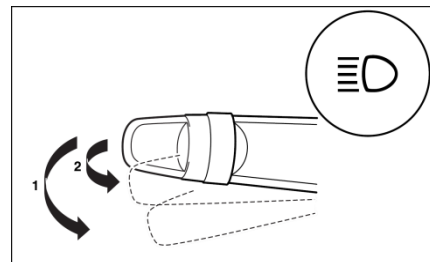
### ● 頭燈照射角度宣導

在臺灣地區為左側駕駛的行車環境，為避免頭燈光束干擾到對向來車駕駛者的視線，而影響行車安全，通常左邊頭燈的照射角度會較低，而右邊的照射角度會較高，右邊的照射距離相對較左邊遠，這是正常現象，請安心駕駛。



### ● 變光開關 (遠光 / 近光燈切換)

當燈光開在“”位置時，要從遠光燈變換到近光燈(或是近光燈到遠光燈)，將撥桿往(1)撥動。儀表板上的指示燈光亮起時，表示頭燈在遠光燈的位置。




## ● 超車燈

輕輕將撥桿朝向您自己的方向(2)撥動，以閃爍遠光燈，撥桿放掉之後燈光將恢復到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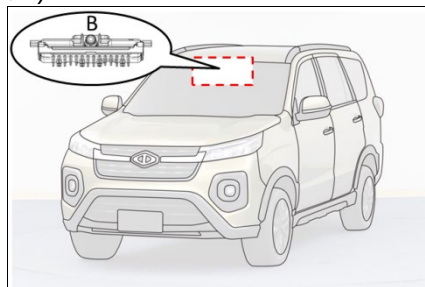
遠光燈點亮時，在儀表板上可以看見指示燈光。

### 備註

- 即使燈光開關關閉時，還是可以閃爍遠光燈。
- 頭燈切換到遠光燈時，如果將燈光開關關閉，當燈光開關下一次轉到“

## ● 自動遠光燈(AHB)(若有此配備)



自動遠光燈(AHB)可在感知器(B)偵測到前方車輛、來車或路燈的光源時，切換頭燈光束(遠光/近光)。



### 警告

- 在某些條件下，頭燈光束(遠光/近光)可能不會自動切換。不可過度依賴本系統。駕駛人有責任依據駕駛狀況，手動切換頭燈光束(遠光/近光)。參閱 7-78 頁的“頭燈水平調整開關”。

### 如何使用 AHB

在引擎運轉時，將燈光開關轉到頭燈(近光燈)“


AHB 將會啟動，且指示燈將會亮起。

如果再次按下 AHB 開關，AHB 將會停用，AHB 指示燈也會熄滅。



### 備註

- 如果燈光開關在 “AUTO” 位置，頭燈亮起時，AHB 將會作用。
- AHB 預設為電源開關 ON 時自動開啟。

### 備註

- 即使 AHB 啟用，您仍可用手動方式操作控制桿，切換頭燈光束（遠光/近光）。參閱 7-78 頁的 “頭燈水平調整開關”。
- 如果控制桿手動操作，AHB 指示燈將會熄滅，且 AHB 將會停用。參閱 7-68 頁的 “綜合頭燈與變光燈開關”。
- 輕輕拉動控制桿（頭燈閃爍操作）時，AHB 不會停用。

## ■ 手動切換

### 切換到近光燈

1. 將方向燈控制桿拉向自己方向。
2. 此時 AHB 指示燈將會熄滅，AHB 功能關閉，頭燈將會切換到近光燈。
3. 若想再啟動 AHB，則按下 AHB 開關，AHB 將會啟動。

### 切換到遠光燈

1. 將方向燈控制桿拉向自己方向。
2. 此時 AHB 指示燈將會熄滅，且遠光燈指示燈亮起。AHB 功能關閉，頭燈將會切換到遠光燈。
3. 若想再啟動 AHB，則按下 AHB 開關，AHB 將會啟動。

## 自動切換條件

當下列所有條件符合時，遠光燈將會亮起：

- 車速高於大約 40 km/h (25 mph)。
- 車輛前方黑暗。
- 前方沒有車輛或對向來車，或前方車輛或對向來車的外部燈光未亮起。

當下列任一條件符合時，近光燈將會亮起：

- 車速低於大約 30 km/h (19 mph)。
- 車輛前方明亮。
- 前方車輛或對向來車的外部燈光亮起。



備註

- 在下列條件下，頭燈可能無法從遠光燈切換到近光燈。
  - 前方車輛或對向來車被例如連續彎道，高起的中央分隔島，交通號誌，路邊的樹木遮蔽。
  - 在視線不良時，您的車輛突然通過彎道上的來車。
  - 其他車輛穿越您的車輛前方。
- 當反射物體(例如路燈、交通號誌、公告欄和招牌)反射光線時，頭燈可能會維持在近光燈(或從遠光燈切換到近光燈)。



備註

- 下列任一因素可能會影響頭燈光束的切換時機：
  - 前方車輛或對向來車外部燈光的亮度。
  - 前方車輛或對向來車的移動方向。
  - 前方車輛或對向來車只有右側或左側的外部燈光亮起。
  - 前方車輛或對向來車為機車。
  - 路況(斜度、彎道和路面)。
  - 承載的乘客和行李數量。
- AHB 藉由偵測前方車輛的光源以辨識環境條件。因此，當頭燈光束自動切換時，您可能無法確實辨別物體。
- 系統可能無法偵測到例如自行車等的輕型車輛。

### 備註

- 系統可能無法精確偵測周圍的環境亮度。如此會造成無法確認使用遠光燈或近光燈。在此狀況下，您必須以手動方式切換頭燈光束。
  - 惡劣天候(大雨、起霧、下雪或沙塵暴)。
  - 擋風玻璃髒污或起霧。
  - 擋風玻璃有裂痕或破裂。
  - 感知器變形或髒污。
  - 車輛附近有類似頭燈或尾燈的燈光照射。
  - 前方車輛或對向來車駕駛時未打開燈光，外部燈光髒污或褪色，或頭燈光束的方向調整不正確。

### 備註

- 車輛附近突然和連續忽明忽暗。
- 車輛在不平的路面上駕駛。
- 車輛在蜿蜒的道路上駕駛。
- 有例如公告欄和招牌等會反射車輛前方燈光的物體。
- 當前方車輛的燈光和對向來車的頭燈融入其他的燈光時。
- 當前方車輛的尾部(例如貨櫃車)反射強烈的光線時。
- 您的車輛的頭燈破裂或髒污。
- 您的車輛因為輪胎壓力不足或拖吊而傾斜時。
- 出現警告顯示。

### 備註

- 遵守下列的注意事項以維持良好的使用條件：
  - 不可試圖分解感知器。
  - 不可在靠近感知器的擋風玻璃上黏貼貼紙或標籤。
  - 避免超載。
  - 不可修改車輛。
  - 更換擋風玻璃時，必須使用中華三菱原廠零件。

### 系統故障警告


如果系統故障，則下列的警告顯示將會以故障的類型出現。

#### ■ AHB 因為故障而停用

如果偵測到系統故障，將會出現下列的警告顯示，且 AHB 將會自動關閉。如果操作模式切換到 OFF 然後再切換到 ON 之後，警告顯示仍然出現，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當 AHB 故障時]

警報畫面 (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 (數位儀表)
	

 備註

- 如果車輛停在豔陽下，使得感知器或其周邊部位異常高溫時，“請檢查 AHB 智慧型遠光燈”警告顯示可能會出現。如果即使感知器或其周邊部位的溫度恢復正常之後，警告顯示仍然出現，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感知器溫度過高或過低

如果系統因為感知器溫度過高或過低而暫時沒有作用時，將會出現下列的警告顯示。

感知器的溫度恢復正常之後，系統將會自動恢復操作。

如果等待一段時間之後警告顯示不消失，則可能為 AHB 故障。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系統檢查。

警報畫面 (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 (數位儀表)
	

## 擋風玻璃髒污


如果 AHB 的性能已經退化，警告顯示將會出現。

此狀況會因為下列因素而發生：

- 例如灰塵、積雪或結冰等異物附著在感知器部位的擋風玻璃上。
- 在例如下雨、積雪、沙塵暴等惡劣的天候條件。
- 前方車輛或對向來車將積水、積雪或髒污噴濺。

當感知器性能恢復時，AHB 將會恢復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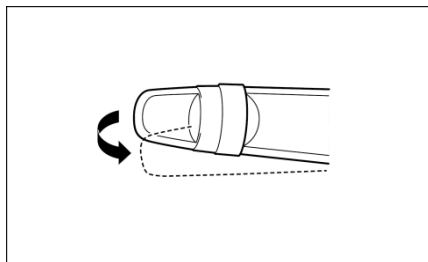
如果等待一段時間之後警告顯示不消失，則可能為感知器故障。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感知器檢查。

警報畫面 (一般儀表)	警報畫面 (數位儀表)
	

### ● 安全護送照明系統

當轉動點火開關至“LOCK”時，此系統會使近光燈點亮約 30 秒。

1. 轉動綜合頭燈與變光開關至“**AUTO**”位置。
2. 轉動點火開關轉至“**LOCK**”將鑰匙取下。
3. 請於 60 秒內，將方向燈開關朝自己的方向扳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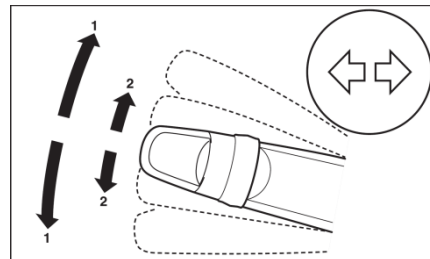


4. 此時近光燈會亮起約 30 秒。燈光熄滅後，如想再開啟照明系統，請重覆執行 1 至 3 步驟。

#### 備註

- 安全護送照明系統作用時，進行下列操作可取消照明功能。
  - 將方向燈開關朝自己的方向扳。
  - 將綜合頭燈變光開關變換至“**☰**”或“**☷**”位置。
  - 將點火開關轉至“**ON**”或將操作模式切換至 **ON**。

### ■ 方向燈撥桿



- 1 - 方向燈  
正常轉彎時使用位置(1)。在完成轉彎後撥桿會自動恢復到原來位置。
- 2 - 變換車道信號  
將撥桿輕輕的移到位置(2)來變換車道，側邊方向燈以及儀表板上的指示燈只會在撥桿操作時閃爍。  
此外，當您將撥桿輕輕移動到位置(2)然後放開時，側邊方向燈以及儀表板上的指示燈會閃爍 3 次。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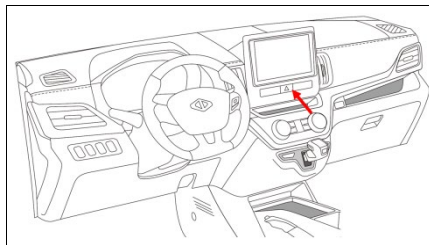
- 若是燈光閃爍的比平常還快，表示方向燈燈泡可能燒毀。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 危險警告燈開關

當車輛因為緊急情況要停放在路上時，請打開危險警告燈開關。(點火開關在任何位置皆可)

按下開關打開危險警告燈；再按一次即可關閉。

按下這個開關的時候，所有閃光燈會持續閃爍，儀表板上的方向指示燈也會持續閃爍。



### 備註

- 若長時間開啟閃光燈，電瓶電力將耗盡。並會造成車輛起動困難或無法起動。

## ■ 迎賓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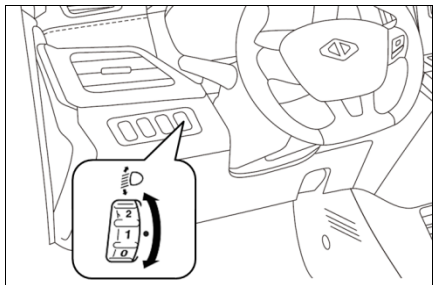
當燈光開關在“**AUTO**”位置時，按下遙控器上“**UNLOCK**”按鈕，位置燈與尾燈會亮起 30 秒。

### 備註

- 當迎賓燈作動時，執行下列作動可以結束功能。
  - 按下遙控器上的“**LOCK**”按鈕。
  - 轉動燈光開關到“**OFF**”或“**ON**”位置。
  - 轉動點火開關到“**ON**”位置或切換操作模式到“**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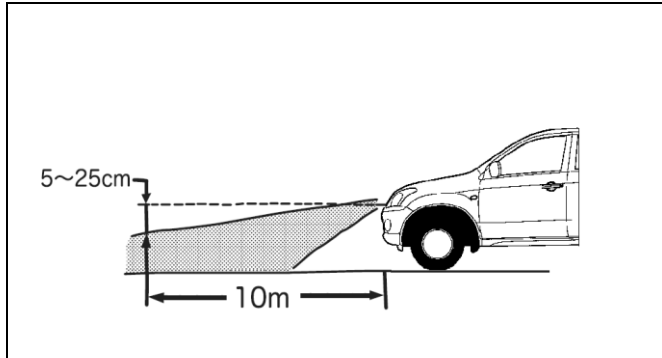
### ■ 頭燈水平調整開關

頭燈水平調整開關，主要避免對向駕駛者產生眩光現象，請根據車輛負載適時的調整頭燈照射位置，以確保本車駕駛者視線。



### ⚠ 注意

- 請正確調整頭燈照射角度，避免頭燈照射角度過低影響夜間行駛視線或照射角度過高影響對面來車行駛視線及行車安全。



- 頭燈水平調整開關標示的數字愈大，照射位置愈向下方照射，空車無負載時請將開關轉至 0 位置。
- 車輛後方負載重量越高，頭燈照射角度會升高，須將調整開關轉至較大數字位置，將照射角度調低。
- 請根據車輛負載重量或負載位置，調整頭燈水平調整開關段位，如上圖的照射角度或參閱表格之舉例說明。
- 請根據車輛負載狀況選擇頭燈水平調整開關段位，請參閱下表舉例說明。

車型	各種負載狀況	開關選擇段位				
		0	1	2	3	4
五人座	乘坐 1 或 2 員 車輛無負載	●				
	所有座位均有乘員 車輛無負載		●			
	所有座位均有乘員 及行李箱均佈滿載			●		
	乘坐 2 員 及行李箱均佈滿載				●	
	乘坐 1 員 及行李箱均佈滿載					●
七人座	乘坐 1 或 2 員 車輛無負載	●				
	乘坐 5 員 車輛無負載		●			
	乘坐 7 人 車輛無負載			●		
	乘坐 7 員 及行李箱均佈滿載				●	
	三排座椅 2 員 及行李箱均佈滿載					●

### ■ ECO 模式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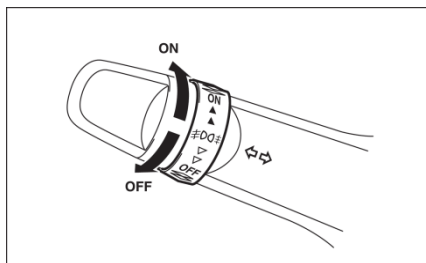
ECO 模式是一個支援節能的系統，用來自動控制引擎、變速箱等，用以改善燃油效率。

當點火開關於「ON」時，按下 ECO 模式開關來起動 ECO 模式功能。當 ECO 模式功能作動時，ECO 模式指示燈會亮起。

### ■ 霧燈開關

#### ● 前霧燈開關(若有此配備)

頭燈或是尾燈開啟時可以開啟前霧燈。將旋鈕往「ON」方向旋轉來開啟前霧燈。儀表組上的指示燈也會亮起。將旋鈕往「OFF」方向旋轉來關閉前霧燈。當您放開旋鈕，它就會自動回到原始位置。



#### 備註

- 前霧燈會隨著頭燈與尾燈關閉而自動關閉。若要再次開啟前霧燈，在開啟頭燈與尾燈之後將旋鈕往「ON」方向旋轉。
- 非起霧狀況下請勿使用霧燈功能，因會造成對向車過於刺眼。

## ● 後霧燈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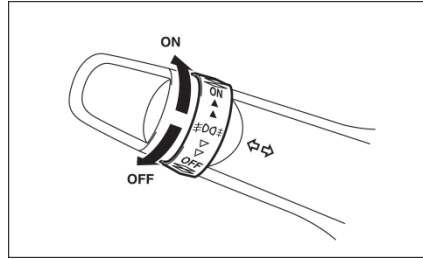
頭燈或是前霧燈 (若有此配備) 開啟時可以操作後霧燈。  
當後霧燈開啟時儀表板上的指示燈會亮起。

[沒有配備前霧燈的車輛]

將旋鈕在「ON」方向轉動一次來開啟後霧燈。若要關閉後霧燈，將旋鈕往「OFF」方向再轉動一次。當您放開旋鈕時，旋鈕會自動回到原位。

[有配備前霧燈的車輛]

將旋鈕在「ON」方向轉動一次來開啟前霧燈。將旋鈕在「ON」方向再轉動一次來開啟後霧燈。若要關閉後霧燈，將旋鈕往「OFF」方向再轉動一次。當您放開旋鈕時，旋鈕會自動回到原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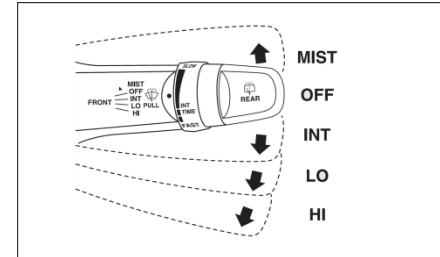
### 備註

- 當頭燈或是前霧燈 (若有此配備) 關閉時，後霧燈會自動關閉。
- 若要將後霧燈再次開啟，在頭燈開啟後將旋鈕在「ON」方向再轉動一次。(沒有前霧燈的車輛)
- 若要將後霧燈再次開啟，在頭燈開啟後將旋鈕在「ON」方向再轉動兩次。(有前霧燈的車輛)

## ■ 兩刷與清洗器開關

### ● 前擋風玻璃兩刷

點火開關轉到「ON」或「ACC」位置，可以操作兩刷與清洗器。移動開關來操作前擋風玻璃兩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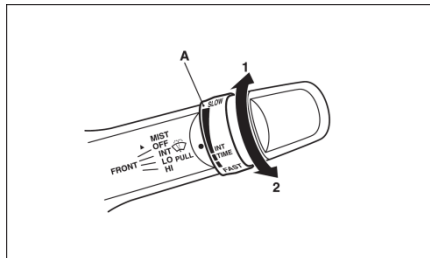


- MIST - 除霧功能  
兩刷會刷動一次。
- OFF - 關閉
- INT - 間歇 (速度感應)  
依照不同車速而改變兩刷作動間隔
- LO - 慢速
- HI - 快速

## 儀表與控制

### ◆調整間歇雨刷間隔時間

當撥桿撥到“INT”（速度感應式間歇作動）位置時，可以轉動旋鈕(A)來調整間歇間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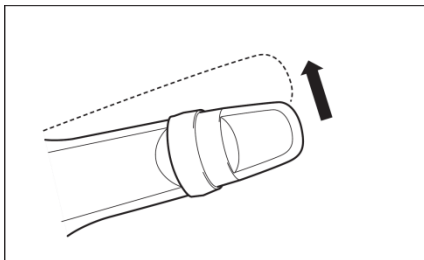


1- 快速

2- 慢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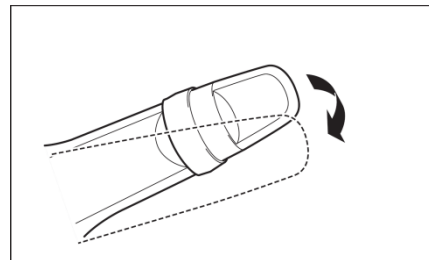
### ◆除霧功能

將撥桿移到箭頭的方向並放開，雨刷將刷動一次。行駛於霧區時可以使用此種功能。若撥桿固定在往上的位置(MIST)，雨刷會持續刷動，直到撥桿釋放為止。



### ●前擋風玻璃清洗器

要作動前擋風玻璃清洗器時，點火開關轉到「ON」或「ACC」位置。只要將撥桿朝向您的方向撥動，清洗器就會噴出清洗液到擋風玻璃上。噴水的時候雨刷會自動的刷動數次。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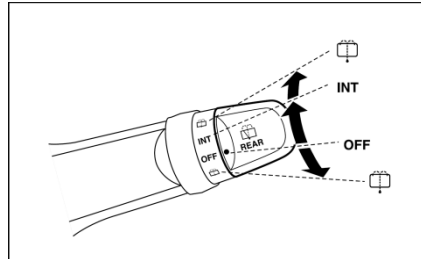
- 在寒冷天氣使用清洗器可能會導致清洗液在玻璃上結冰導致視線不良。在使用清洗器之前使用除冰或是除霧裝置將玻璃加熱。

### 備註

- 可以在不起動雨刷的情況下噴灑清洗液。先將撥桿固定在拉的位置，之後再將點火開關轉到「ON」或是「ACC」位置。


### ● 後擋風玻璃雨刷與清洗器（若有此配備）

點火開關切換到「ON」或「ACC」位置時可以操作後擋風玻璃雨刷與清洗器。




INT - 雨刷持續刷動幾秒然後自動的以大約 8 秒的間隔刷動。

OFF - 關閉

 - 當旋鈕完全轉到任一方向時，清洗液會自動噴到後擋風玻璃。當清洗液噴灑的時候雨刷會自動刷動幾次。

### 備註

- 為了確保車輛後方視線，當後雨刷有開啟的任何階段，若將排檔桿排至「R」檔，則後擋風玻璃雨刷會自動來回刷動 2 次。
- 可以在不起動雨刷的情況下噴灑清洗液。將撥桿末端的旋鈕固定在「」位置，並且將點火開關轉到「ON」或是「ACC」位置。

### ● 雨刷與清洗器使用應遵守的注意事項

如果雨刷因結冰或其它外物阻礙時，即使雨刷開關已經關閉，馬達仍有可能燒毀。若前擋玻璃上有沉積物形成時，請將車輛停靠在安全的地方，將引擎熄火，清潔玻璃使雨刷可以順暢刷動。

當玻璃乾燥時不要使用雨刷，如此會刮傷玻璃，而且雨刷片也會提早損壞。

在寒冷的氣候下使用雨刷前，檢查雨刷片沒有結凍在玻璃上，否則馬達會燒壞。

每次使用清洗器避免超過 20 秒鐘。雨刷水箱中沒有雨刷水時，不要作動清洗器，否則馬達可能會損壞。定期檢查雨刷水箱並且依需要加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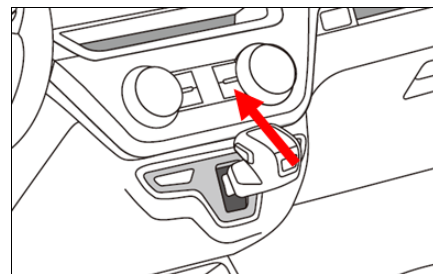
在寒冷的氣候下，可以添加避免雨刷水結冰的清潔劑。否則清洗器不能作動，並且可能會損壞系統組件。

### ■ 後擋玻璃除霧器開關

點火開關在「ON」位置時，後擋除霧器開關才可以使用。

按下開關開啟後擋除霧器。大約 20 分鐘後就會自動關閉。要提前關閉只要再按一下開關即可。


除霧器開啟的時候指示燈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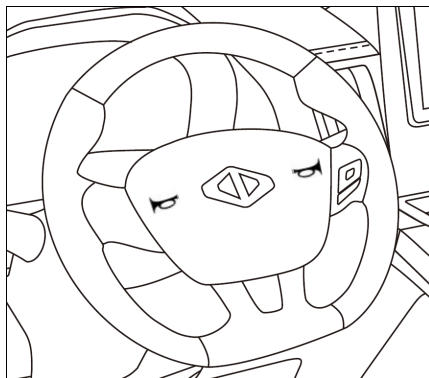


 備註

- 除霧器並非用來溶雪，而是用來除霧的。開啟除霧器開關之前先將雪移除。
- 在啟動引擎或引擎未運轉時，不要使用後擋除霧器以避免浪費電瓶的電力。霧氣除去之後應立即關閉除霧器。
- 清潔後擋玻璃的內側時，使用軟布沿著加熱電線輕輕擦拭，小心不要損壞電線。
- 不要讓物品碰觸到後擋玻璃的內側，否則可能會損壞或是弄斷電線。

**喇叭開關**

按下方向盤上的“”記號或周圍部位，即可作動喇叭。



## MEM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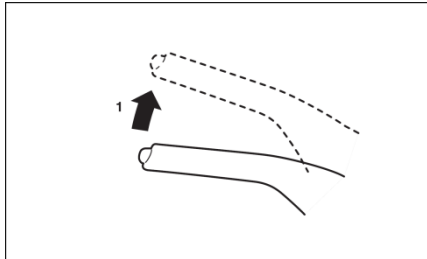
MEMO

## MEMO

## ■ 手煞車

駐車的第一步就是要讓車輛完全停止，並將手煞車拉起，然後將排檔桿排在「P」( 駐車 ) 位置。

### ● 拉起手煞車



1- 不須按拉柄末端的按鈕，直接將手煞車拉桿拉起。

###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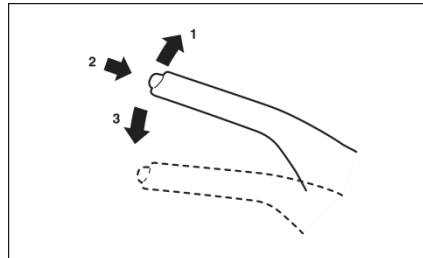
- 當要使手煞車時，請將車輛停止，並確實將手煞車拉桿拉起。若於行進中拉起手煞車，會造成車輛不穩定，及手煞車損壞。

### 📖 備註

- 確定拉起手煞車，並於腳煞車放鬆時，能保持車輛穩定。
- 若手煞車不能保持車輛於穩定狀態時，請至中華三菱服務體系檢修。

### ● 放鬆手煞車

車輛停放在斜坡時，請拉起手煞車並且將前輪轉向路邊的方向。



- 1- 稍微提起手煞車拉柄。
- 2- 按下手煞車拉柄末端的按鈕。
- 3- 將拉柄往下壓。

### ▲ 注意

- 車輛行駛前，手煞車必須完全釋放，並且需確認煞車警告燈已經熄滅。若行駛中未釋放手煞車，則多資訊顯示的資訊幕上會顯示警告，並於車速超過8km/h 時有蜂鳴警告聲。

警告燈



警告畫面



- 若行駛中未釋放手煞車，煞車會過熱，可能造成煞車失效或故障。
- 當手煞車完全釋放，但煞車警告燈未熄滅時，煞車系統可能有故障。請立刻聯絡中華三菱服務體系檢查車輛。

### ■ 駐車

#### ● 在斜坡停車

斜坡上停車防止車輛移動必須依照下列程序：

#### ◆ 在下坡停車

在下坡停車時應把前輪轉向路緣，並且將車輛往前移動，直到靠近路緣邊的車輪輕碰到路緣。

拉上手煞車並且將排檔桿放在「P」（駐車）位置。

如果必要的話，可以在輪下放置輪擋塊。

#### ◆ 在上坡停車

上坡駐車時應把前輪轉向離開路緣，並且將車輛往後移動直到靠近路緣邊的車輪輕碰到路緣。

拉上手煞車並且將排檔桿放在「P」（駐車）位置。

如果必要的話，可以在輪下放置輪擋塊。

#### 備註

- 在將排檔桿排入「P」（駐車）檔之前，請先拉手煞車，以防停車後車輛滑動，使得要從「P」（駐車）檔排出變得很困難。

#### ● 駐車時引擎切勿保持運轉

當您停車小睡或小憩時，切勿繼續運轉引擎，並且絕不可以在密閉或通風不良的地方維持引擎運轉。

#### 警告

- 如果引擎繼續運轉，若不慎移動排檔桿，或有毒的廢氣進入車廂時，便會造成嚴重的傷亡。



## ● 該在何處駐車

停車時請注意路緣或是駐車停止擋塊，以免損害保險桿。上下陡坡時要小心，保險桿可能會刮到路面。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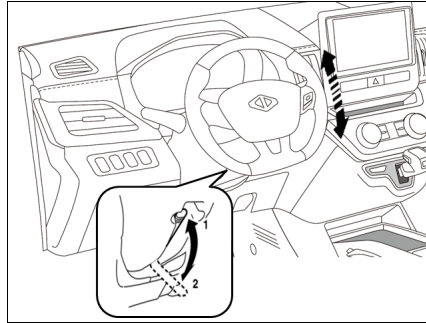
- 絕對不可以將車輛停在易燃物料的上方，如紙屑、草類或樹葉，否則可能會釀成火災。

## ● 離開車輛時

離開車輛時，務必把鑰匙從點火開關上取下，並鎖上所有門窗。盡量將車停在安全明亮的地方。

## ■ 方向盤高度調整

1. 握住方向盤，放鬆方向柱調整鎖桿。
2. 調整方向盤到適當的高度。
3. 將調整鎖桿往上推緊，使鎖桿緊緊的鎖住。



- 1- 鎖緊
- 2- 釋放

### 警告

- 在調整到所要的高度後，要檢查確認調整鎖桿是否已經鎖住。
- 不要在車輛行進當中，企圖調整方向盤。
- 在釋放調整鎖桿的時候，將其撥到鬆開位置(2)之前，請先用手握住方向盤，以防止方向盤快速下滑。

### ■ 車內後視鏡

請在調整完座位之後再調整後視鏡，如此才可以清楚的看到車輛後方視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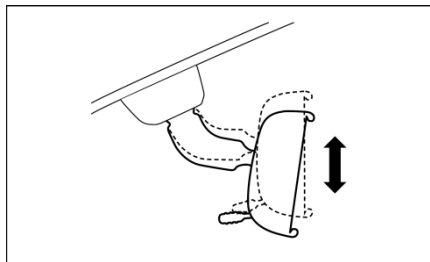
#### ⚠ 警告

- 行駛時切勿調整後視鏡，以免發生危險。

調整後視鏡可以讓後車窗的視野最佳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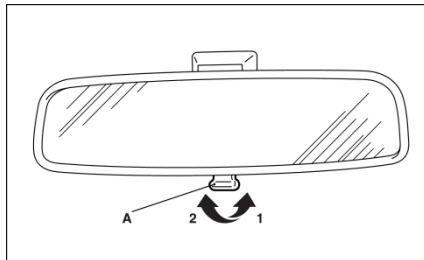
#### ● 調整後視鏡的垂直位置

後視鏡可以上下移動調整位置。



#### ● 減少眩光

在後視鏡底部的控制桿(A)可以用來調整鏡子，減少夜間駕駛因為後面車輛大燈所造成的眩光。



- 1- 正常位置
- 2- 防眩光位置

### ■ 車外後視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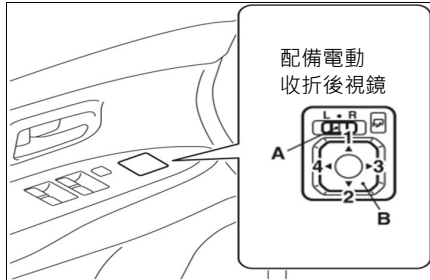
#### ● 調整後視鏡位置(若有此配備)

當點火開關或操作模式在“ON”或“ACC”位置時，可以操作車外後視鏡。

#### ⚠ 警告

- 不要在車輛行進當中企圖調整後視鏡，這樣子是危險的，必須在開車之前調整好。
- 你的車輛配備的是凸面鏡，請將這個列入考慮，你從鏡子上所看到的東西會比從正常平面鏡子上所看到的東西來的小與遠。  
在變換車道的時候，不要使用這個鏡子來評估後方車輛的距離。

1. 將撥片(A)移動至在想要調整的後視鏡的相同側。



L - 左側車外後視鏡調整  
R - 右側車外後視鏡調整

2. 將開關(B)朝左、右、上、下的方向按壓來調整後視鏡位置。
  - 1 - 上
  - 2 - 下
  - 3 - 右
  - 4 - 左
3. 調整後將控制桿(A)回歸到中間(●)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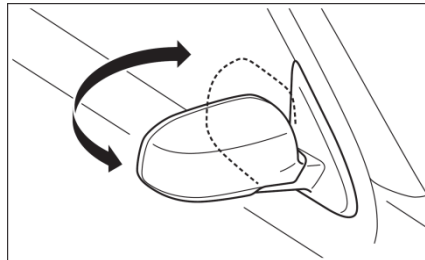
### ● 後視鏡摺疊

車外後視鏡可以往側車窗方向摺疊，預防在狹窄區域停車時受損。



- 後視鏡摺疊時，請不要行駛車輛，因易造成意外。

〔手動摺疊車輛(若有此配備)〕  
用手將後視鏡向內側摺疊，當展開時請用手將後視鏡向外推開至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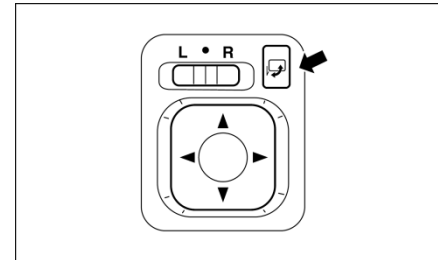


〔電動摺疊車輛(若有此配備)〕

#### ◆使用摺疊開關收摺後視鏡

當點火開關轉至「ON」或「ACC」位置時，即可操作後視鏡收摺開關。按下後視鏡收摺開關以收摺後視鏡，再按一次開關即可將後視鏡展開。

點火開關或操作模式切換至「OFF」之後的 30 秒內，仍可將後視鏡收摺或展開。



### 注意

- 後視鏡可以手動摺疊。若使用摺疊開關摺收後視鏡後，必需使用開關再次展開，請不要用手。若是用手展開後視鏡，後視鏡將不會定位在正確的位置上，此時，可能會因行駛時的風阻或是震動造成後方視野的改變。

### 備註

- 當後視鏡正在作動時，小心請勿讓手或任何物品被後視鏡夾到。
- 若使用手摺收後視鏡，或是因外力造成收摺時，將無法使用摺疊開關回覆後視鏡，此時，請將摺疊開關壓至摺疊位置後，並再次按壓摺疊開關使後視鏡回覆至回來的位置。
- 當車外後視鏡因凍結而無法移動時，不可重複地按下後視鏡摺疊開關，否則可能會造成馬達過熱而損壞。

- ◆ 不使用摺疊開關收摺後視鏡  
〔配備免鑰匙進入系統車輛〕  
使用免鑰匙進入鑰匙遙控開關上之上鎖或開鎖按鈕將車門上鎖或開鎖後，再連按兩次上鎖或開鎖按鈕，可將後視鏡自動收摺或展開。

- 〔配備免鑰匙操作系統車輛〕  
使用免鑰匙操作鑰匙遙控開關上之上鎖或開鎖按鈕將車門上鎖或開鎖後，再連按兩次上鎖或開鎖按鈕，可將後視鏡自動收摺或展開。

■ 點火開關(若有此配備)



● LOCK

引擎熄火並且方向盤鎖住。只有當點火開關在這個位置時，鑰匙才可以插入或拔出。

● ACC

引擎停止，但是音響系統和其他電器裝置仍然可以操作。

● ON

引擎運轉中，車輛的所有電器裝置都可以操作。

● STA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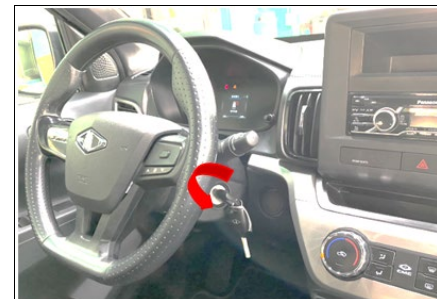
轉動鑰匙到此位置時，啟動馬達開始運轉。引擎啟動且鑰匙釋放後，鑰匙會自動回復到“ON”位置。

 備註

- 因配備有晶片防盜系統，在起動引擎時，由鑰匙內部發射器所傳送的 ID 碼必須與電腦中所登錄的 ID 碼相吻合。

● 取下鑰匙

要拔出鑰匙的時候先將排檔桿排到「P」(駐車)位置，接著將鑰匙轉到「LOCK」位置，然後拔出鑰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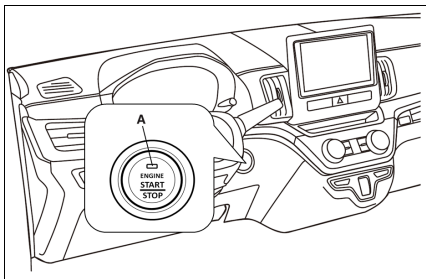


### 注意

- 行駛中不可將鑰匙取下，因會造成方向盤鎖住，造成車輛失去控制。
- 行駛中若將引擎熄火，會造成煞車力大幅降低，此外動力轉向系統也會失去功能，因此需要用更大的力量轉動方向盤。
- 引擎沒有運轉時，請勿長時間將點火開關保持在「ON」位置，否則將造成電瓶的電力耗盡。
- 引擎運轉時，切勿將鑰匙轉到「START」位置，否則將造成啟動馬達等零件損壞。

### ■ 引擎開關(若有此配備)

為了避免車輛失竊，除了使用已註冊的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否則引擎將無法啟動。(晶片防盜功能)  
如果您有攜帶已註冊的免鑰匙操作鑰匙，就可以啟動引擎。



### 注意

- 當免鑰匙操作系統故障時，指示燈(A)會閃爍橘色光，此時勿駕駛車輛，並請立即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修。

### 注意

- 當引擎開關操作不順暢或卡住時，請勿操作此開關，立即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修。

### 備註

- 按壓引擎開關時，請將開關完全壓到底。若未完全壓下，引擎可能無法啟動或無法切換操作模式，若有正確壓下開關，則操作時就不需持續壓住開關。

 備註

- 當免鑰匙操作鑰匙電力不足時或免鑰匙操作鑰匙未在車上時，警告燈顯示 4 秒。

警告畫面



● 引擎開關操作模式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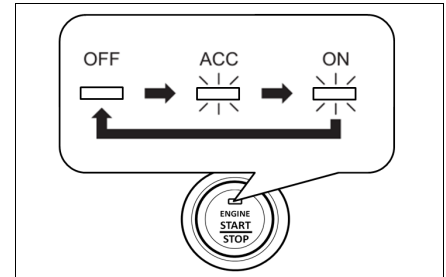
OFF：  
指示燈號熄滅。當排檔桿不在“P”檔位時，無法將引擎開關“OFF”。

ACC：  
引擎開關指示燈號為橘色，電器裝置，例如音響，附加配件插座以及點煙器都可以操作。

ON：  
引擎開關指示燈號為綠色，車輛所有的電器設備都可以操作，引擎啟動後，顯示燈熄滅。

● 切換操作模式

當沒有踩踏煞車時按下引擎開關，操作模式可切換為 OFF→ACC→ON→OFF



 備註

- 您的車輛配有晶片防盜系統。要啟動引擎時，鑰匙內部晶片的辨識碼必須與晶片防盜電腦中註冊的吻合。請參閱 P.5-2 “晶片防盜系統”單元。

 注意

- 當引擎未運轉時，請將引擎開關切換至“OFF”模式。若將開關長時間於“ACC”或“ON”位置，電瓶可能會過度耗電，使引擎無法啟動，且方向盤無法上鎖或是解鎖。

### 注意

- 電瓶拆下時，當下的開關操作模式會被記憶，待電瓶重新裝回，會自動回復先前模式，請確定引擎開關切至“OFF”。如無法確定操作模式已切至“OFF”，電瓶可能會被耗盡。
- 當車內偵測不到免鑰匙操作鑰匙時，無法切換引擎開關從“OFF”到“ACC”或“ON”。請參閱“免鑰匙操作系統的操作範圍”單元 P.5-7。

### ● ACC 自動切斷功能

ACC 模式使用 30 分鐘後，音響及其它電子設備將會自動斷電。當引擎開關再次按下 ACC 模式時，電源回復。

### ● 操作模式 OFF 提醒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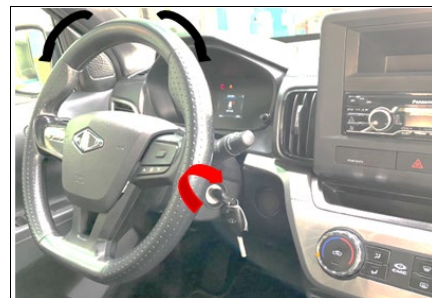
當引擎開關位於“OFF”以外位置，如果您關閉所有車門並按下前車門上鎖/解鎖開關或尾門上鎖開關時，螢幕會顯示警告，並且蜂鳴器會響起，而車門將無法上鎖。

警告畫面



### ■ 方向盤鎖(若有此配備)

- ◆ 上鎖  
在「LOCK」位置下，將鑰匙拔下，轉動方向盤直到鎖住為止。
- ◆ 開鎖  
轉動點火鑰匙到「ACC」位置，同時稍微轉動方向盤。





 注意

- 離開車輛時請將鑰匙取下。

 備註

- 停車後若前輪被轉動，則可能會因方向盤鎖住，造成點火鑰匙難以從「LOCK」轉到「ACC」位置。此時當您轉動鑰匙時，必須同時用力的往左或往右轉動方向盤。

 備註

- 當方向盤上鎖故障時，會有內部蜂鳴聲及警告訊息顯示，請切換操作模式開關至 OFF 後，再按下免鑰匙操作鑰匙的上鎖按鈕，並再次按下引擎開關。

警告畫面



請檢查  
晶片防盜系統

## ■ 引擎啟動與熄火

### ● 啟動注意事項

- 切勿操作啟動馬達超過 10 秒，否則將造成電瓶電力用盡或啟動馬達損壞。若引擎無法啟動，請將點火開關轉回到「LOCK」位置，等待數秒鐘，然後再啟動引擎。連續重覆啟動引擎，將造成啟動馬達機構損壞。
- 若因為電瓶電力不足而無法啟動引擎時，請參閱「緊急情況的處理」章節之跨接-發動引擎。

### 警告

- 切勿在密閉或通風不良的空間內長時間運轉引擎，否則可能產生一氧化碳。一氧化碳是一種無色、無味，並且有毒的氣體，會導致人員失去意識甚至死亡。

### 注意

- 切勿嘗試以推動或拉動車輛方式來啟動引擎。
- 引擎暖車時，切勿高速運轉引擎或在高速駕駛車輛。
- 引擎啟動後請馬上釋放啟動鑰匙，以避免啟動馬達損壞。

### ● 啟動引擎

本車輛配備電子控制燃油噴射系統，此系統能夠自動控制實際燃油噴射量。因此啟動引擎時不需要踩下油門踏板。

#### ◆ 啟動程序

[未配備免鑰匙操作系統]

1. 插入鑰匙並繫上安全帶。
2. 拉起手煞車。
3. 踩住煞車踏板。
4. 確認儀表顯示「P」( 駐車 ) 檔位。
5. 在將鑰匙轉到「ON」位置之後，並且在引擎啟動之前，確定所有的警告燈都正常。
6. 將鑰匙轉到「START」位置，且不需要踩下油門踏板，引擎啟動之後立即將鑰匙放開。

[配備免鑰匙操作系統]

1. 繫上安全帶。
2. 拉起手煞車。
3. 踩住煞車踏板。
4. 確認儀表顯示「P」( 駐車 ) 檔位。
5. 按下單鍵啟動開關。
6. 確認所有警告燈號功能作用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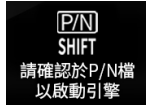
### 備註

- 引擎啟動之後可能會聽到微小的噪音，這些噪音在引擎暖車之後就會消失。如果在暖車之後引擎的噪音仍然持續著，請將車子開到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查。

 備註

- 當起動引擎時，排檔桿不在「P」檔或「N」檔位置及按下開關時未踩下煞車踏板，會有警告顯示。

警告畫面



◆引擎啟動困難時

試著啟動引擎幾次後，若是引擎仍無法啟動時。

1. 請先確認所有的電子配件如同空調鼓風機、後窗除霧器等位於關閉狀態。
2. 踩下煞車及同時半踩油門，並再次啟動引擎，引擎啟動後放開油門踏板。
3. 若是引擎仍無法啟動時，引擎內可能已進入過多的燃油，此時請踩下煞車及同時將油門全部踩下，啟動引擎 5 至 6 秒後按引擎開關停止啟動，並放開油門踏板，切換引擎開關到「OFF」位置，等待幾秒後踩下煞車但不踩油門，再次啟動引擎，引擎啟動後請放開鑰匙，若是引擎無法啟動時，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引擎熄火

[未配備免鑰匙操作系統]

1. 將車輛停止。
2. 踩住煞車並將手煞車拉起。
3. 將排檔桿排到「P」（駐車）檔。
4. 將鑰匙轉到「OFF」位置，並取出鑰匙。

[配備免鑰匙操作系統]

1. 將車輛停止。
2. 踩住煞車並將手煞車拉起。
3. 將排檔桿排到「P」（駐車）檔。
4. 按下單鍵啟動開關，將引擎熄火。

 警告

- 車輛行駛中除了緊急狀況下，絕不可操作引擎開關，若是車輛行進中引擎熄火，煞車性能會大幅的降低，動力轉向系統也會沒有功能，需要更大的力量來控制車輛轉向，易造成嚴重的意外。

### 備註

- 行駛中若要緊急停止車輛時，按住引擎開關 3 秒以上，或快速按壓三次以上，引擎會熄火並且操作模式切換至 ACC。
- 不可在“P”檔以外的位置將引擎熄火，若是在“P”檔以外的外置熄火時，操作模式切換到 ACC 不會到 OFF 位置。

警告畫面



請排入P檔

### ■ 渦輪增壓器操作

####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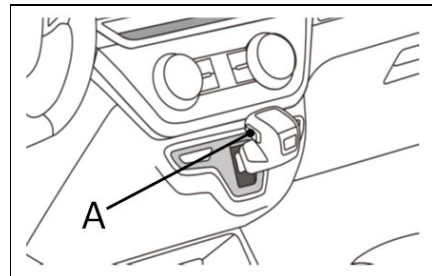
- 引擎啟動之後不可立即高速操作(例如，拉高轉速或急加速)。
- 高速或上坡駕駛之後不可立即將引擎熄火。必須先讓引擎怠速運轉，讓渦輪增壓器有機會冷卻。
- 請定期更換規範機油，避免渦輪增壓器故障。

### ■ 自動變速箱

#### ● 線控排檔桿操作

變速箱會根據車速與油門踏板位置自動換檔。

變速箱共有 5 個排檔位置，排檔桿配備解鎖鍵(A)以避免誤排檔位。



當車輛為 P 檔時

P→N：踩踏煞車踏板，持續按壓解鎖鍵，將排檔桿朝上方輕推 1 個節度

P→R：踩踏煞車踏板，持續按壓解鎖鍵，將排檔桿朝上方輕推 2 個節度(向上推到底)

P→D：踩踏煞車，持續按壓解鎖鍵，將排檔桿朝下方輕推(1 或 2 個節度)



當車輛為 R 檔時

R→N：將排檔桿朝下方輕推 1 個節度

R→D：將排檔桿朝下方輕推 2 個節度(向下推到底)

R→P：按壓 P 檔鍵

註：車輛停止時，才可排入 P 檔



當車輛為 N 檔時

N→R：踩踏煞車，持續按壓解鎖鍵，將排檔桿朝上方輕推(1 或 2 個節度)

N→D：踩踏煞車踏板，將排檔桿朝下方輕推(1 或 2 個節度)

N→P：按壓 P 檔鍵

註：車輛停止時，才可排入 P 檔、R 檔



## 起動與駕駛

當車輛為 D 檔時

D→R：持續按壓解鎖鍵，將排檔桿朝上方輕推 2 個節度(向上推到底)

D→N：將排檔桿朝上方輕推 1 個節度

D→L：將排檔桿朝下方輕推(1 或 2 個節度)

D→P：按壓 P 檔鍵

註：車輛停止時，才可排入 P 檔、R 檔

當車輛為 L 檔時

L→R：持續按壓解鎖鍵，將排檔桿朝上方輕推 2 個節度(向上推到底)

L→N：將排檔桿朝上方輕推 1 個節度

L→D：將排檔桿朝下方輕推(1 或 2 個節度)

L→P：按壓 P 檔鍵

註：車輛停止時，才可排入 P 檔、R 檔

### 警告

- 將排檔桿從「P」檔（駐車）或是「N」檔（空檔）排至其他檔位時，請務必踩住煞車踏板。開始行車時，不可在踩住油門踏板時從「P」檔（駐車）或是「N」檔（空檔）排檔，否則會因車輛會往前或是往後「衝出」而造成危險。



## ● 排檔桿檔位顯示

當點火開關轉到“ON”的位置時，排檔桿的位置會在儀表上顯示。

一般儀表



數位儀表



## ● 排檔桿檔位

### ◆ “P” 駐車檔

此檔位會鎖定變速箱避免車輛移動。在“P”（駐車）檔時可啟動引擎。

### ◆ “R” 倒車檔

只能在車輛完全停止後，才能將排檔桿排至此檔位。

## ▲ 注意

● 當車輛行進中時，切勿將排檔桿切換到“P”（駐車）或“R”（倒檔）的位置，以避免變速箱損壞。

### ◆ “N” 空檔

在此檔位時，變速箱為分離狀態。其狀態如同手動變速箱的空檔位置一般，可於塞車等車輛長時間未移動的情況時使用。

## ▲ 警告

- 車輛行進中請勿將排檔桿排至“N”檔（空檔），另不小心將排檔桿排入“P”（駐車）檔或“R”（倒車）檔時，會導致嚴重的意外或者失去引擎煞車。
- 車輛停在斜坡時，請將排檔桿排入“P”（駐車）檔，且不可在位於“N”檔（空檔）時啟動引擎。
- 當要將排檔桿排入或是排出“N”檔（空檔）時，請務必用您的右腳踩住煞車踏板，將失去控制的風險減低到最小。

## 起動與駕駛

### ◆ “D” 行駛檔

此檔位用於正常的行駛路況。在此檔位時，變速箱將會依照車速和油門自動地變換齒比。

#### 注意

- 當車輛倒車中時，切勿將排檔桿從 “R”（倒檔）的位置排至 “D”（行駛檔），以避免變箱損壞。

### ◆ “L” 低速檔

當需要使用引擎煞車、高動力輸出、上或下陡坡時使用。

#### 警告

- 這個檔位有最大的引擎煞車力。
- 請注意不要突然的排入 “L” 低速檔，因引擎煞車力可能會造成輪胎打滑。

### ● 自動變速箱發生異常時

當自動變速箱警告燈點亮，或是點火開關在「ON」位置時發生閃爍，表示自動變速箱可能發生故障。



#### ◆ 當自動變速箱警告燈點亮時

當自動變速箱異常時，自動變速箱警告燈就會點亮。

通常該警告燈會在點火開關轉到「ON」位置時點亮，幾秒鐘之後就會熄滅。

警告畫面



#### 注意

- 如果警告燈點亮，請降低引擎轉速並且將車輛停在安全區域。然後將排檔桿排入「P」（駐車）檔位置讓引擎怠速直到警告燈熄滅。當警告燈熄滅時，可恢復正常駕駛。如果警告燈沒有熄滅，請回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您的車子。



## ● 自動變速箱的操作

### ⚠ 注意

- 車輛停止時，在選擇檔位之前，請踩下煞車踏板以免車輛衝出。在變速箱接合後車輛便會開始移動，尤其是在引擎轉速高或空調啟動時，所以只能在您準備行駛時才可鬆開煞車。
- 請根據路況選擇適合的檔位。當車輛在上坡路段倒車時，排檔桿絕不可在“D”“L”檔位，或是車輛在下坡路段前進時，排檔桿絕不可在“R”檔位。
- 否則引擎可能會熄火，且煞車踏板和方向盤的操作力道會無預警增加，可能會造成事故。

### ⚠ 注意

- 只能以右腳踩下煞車踏板。若以左腳踩煞車踏板，發生突發狀況時，可能會讓駕駛人反應不及。
- 為了避免急加速，從「P」（駐車）檔或「N」檔（空檔）排至其他檔位時，請勿讓引擎高轉速運轉。
- 當一腳踩在煞車踏板上時，若踩下油門踏板，將會影響煞車效果，並可能導致煞車來令片快速磨耗。
- 當煞車踏板踩下時，請勿提升引擎轉速，以免變速箱損壞。
- 引擎熄火會自動排入 P 檔，請勿於洗車道內關閉電源。

### ◆ 超車加速

「D」（行駛）檔行駛時，若想獲得額外的加速性（超車時），請將油門踏板踩到底，如此自動變速箱便會自動降檔。

### ◆ 停車等候

等待紅燈等情況下暫停時，可將排檔桿保持在「D」（行駛）檔並踩下煞車踏板。若要長期停止時，則可將排檔桿排至「N」檔（空檔）。

### 注意

- 為了避免變速箱過熱，請勿在坡道上利用控制油門踏板來保持車輛靜止，請利用手煞車和 / 或腳煞車來保持車輛靜止。
- 排檔桿位於「P」（駐車）檔或「N」（空檔）以外檔位時，可能會因怠速自動提升而發生突然加速的情形。因此在停車後要繼續行駛之前，請確認排檔桿是否位於「D」（行駛）檔。

### ◆ 停車

要停車時，請先讓車輛完全停止，拉起手煞車，然後將排檔桿排至「P」（駐車）檔。  
如果要離開車輛，一定要關閉引擎並且拔除鑰匙。

### 備註

- 在斜坡，將排檔桿排入「P」（駐車）檔之前一定要先拉起手煞車。

### ◆ 自動變速箱未換檔

行駛中若變速箱未換檔或您的愛車在上坡起步時車輛無法前進，即表示變速箱有故障發生，導致安全裝置啟動。請儘速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查。

### 備註

- 當自動變速箱油溫警告燈閃爍時，表示變速箱發生異常狀況。請參閱 P.8-18 的“自動變速箱發生異常時”。

### 警告畫面



## ■ 煞車

煞車系統的所有零件皆與安全息息相關。請依照定期保養手冊的規定，讓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保修您的愛車。



注意

- 避免重踩煞車的駕駛習慣，另外，切勿在行駛中將您的腳放在煞車踏板上。這樣的動作將造成煞車溫度升高及失效，以及煞車來令片過早磨損，並損壞煞車系統。

## ● 煞車系統

本車之煞車分成兩個煞車迴路並配備動力輔助煞車。如果其中一個煞車迴路失效，另一個迴路還可以停住車輛。如果因為某些原因造成動力輔助煞車失效，還是能夠煞車。但是如果發生這種情況，必須用更大的力氣踩下煞車踏板。因此，請勿繼續駕駛，並且儘快到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維修。



警告

- 絕不可以在引擎熄火的情況下沿著下坡將車輛滑下來。車輛移動時一定要讓引擎保持運轉。如果您在行駛當中關閉引擎，動力輔助煞車將會停止作用，導致您的煞車失效。
- 如果動力輔助煞車失效，或是任一個煞車液壓系統故障時，請立即前往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維修。

### ● 警告燈

煞車系統故障時，煞車警告燈就會點亮。請參閱 P.7-44 “煞車警告燈” 單元。

### ● 煞車潮濕時

啟動之後立即在低速行駛時檢查煞車系統，尤其是煞車磨擦面潮濕時，以便確認可以正常煞車。行駛於大雨中、通過大水坑之後或是清洗車輛之後，煞車碟盤或是煞車鼓上可能形成一層水膜讓煞車無法正常運作。若發生這種情況，緩慢的行駛並且輕輕的踩住煞車踏板讓煞車磨擦面乾燥。

### ● 下坡行駛

下坡行駛時排到低速檔，利用引擎煞車的優點，可以防止煞車過熱。

#### 警告

- 切勿將任何物品放置在煞車踏板附近或讓地毯滑落到煞車踏板下，否則當緊急狀況時，煞車力將受到影響。任何時候都必須確認煞車踏板可以順利操作，並且確認地毯皆在定位位置。
- 下長坡或陡坡路段時，請排至低速檔運用引擎煞車，以防長時間踩煞車造成煞車可能因過熱而失效的危險。

### ● 煞車來令片

- 避免重踩煞車的情況。新煞車在前 200 公里必須溫和的使用來進行磨合。
- 碟式煞車具有警告裝置，當煞車皮到達使用限度時，在煞車的時候會發出尖銳的金屬聲。如果您聽到這種聲音，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更換煞車來令片。

#### 警告

- 磨損的煞車來令片讓行駛中的車輛更難煞車，並且會導致意外。

## ■ 防鎖死煞車系統(ABS)

環境狀況會影響煞車。在下雪、結冰、有油或是有水等地面上的突然煞車，會產生打滑。在這種情況下，方向控制與煞車效能都會減低，而且增長車輛停止的距離。車輛也會呈現不受控制的旋轉。

ABS 在煞車期間幫助防止車輪鎖死，保持方向穩定性，確保可操控性並且提供最佳的煞車力。

### ● 行車建議

- 要一直與前車保持安全距離。相較於沒有安裝ABS的車輛，在下列情況下您的車輛需要更長的停車距離：
- 在碎石子路或是雪覆蓋的道路上駕駛。
- 安裝雪鏈的時候。
- 行駛於道路表面有坑洞或是路面高度有落差的道路上。
- 行駛於崎嶇不平的道路或是其他路面不良的道路上。

- ABS 的操作不受限於緊急煞車的情況。當您行駛於出入孔、道路施工鋼板上或是行駛在階梯或是有高度差的道路上、道路標線或是其他車輪很難抓住的路面上，本系統都可以防止車輪鎖死。這是 ABS 作動正常的結果，並不是表示有故障。在此情況下，只要緊緊的踩住煞車踏板就可以發揮 ABS 的功用，否則會降低煞車性能。
- 當 ABS 作動時，您可以感覺到煞車踏板的脈動與車身及方向盤的震動，同時也可以聽到作動聲。這是 ABS 正常的作動，而不是表示系統故障。在這個狀況時，請更要踩緊煞車踏板，以作動 ABS，不可釋放煞車，降低煞車性能。

### 注意

- 即使是 ABS 也無法防止車輛上所發生的物理自然法則。例如 ABS 無法避免因為轉彎超速或是太靠近另一部車輛或是滑水所造成的意外。駕駛必須遵守安全措施在這類的狀況下正確的判斷速度與煞車。
- 4 個車輪都要使用一樣的規格與大小。  
如果不一樣的話，ABS 的功能無法正常發揮功能。
- 絕對不可安裝非三菱原廠的限滑差速器，否則 ABS 無法正常作用。請詢問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 ABS 警告燈 / 顯示器

當點火開關轉到「ON」時，ABS 警告燈應該要點亮，並且在幾秒鐘後熄滅。



若系統發生故障時，ABS 警告燈會點亮並且多資訊器的資訊螢幕上顯示 " 請檢查 ABS 系統 " 或 "ABS 系統異常 " 。



### 注意

- 如果啟動車輛時警告燈持續點亮或是完全沒有點亮，表示 ABS 發生故障，此時只有傳統的煞車系統可以運作。( 在這種情況下液壓煞車系統仍然是正常的。 ) 請聯絡最近的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查。

### ● 若行駛中警告燈點亮

- ◆ 如果只有 ABS 警告燈點亮
  - 避免重踩煞車與高速行駛。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  
重新啟動引擎，並且檢查警告燈是否在行駛幾分鐘之後熄滅；如果警告燈熄滅表示沒有問題。  
若警告燈沒有熄滅或是在汽車行駛後又再度點亮，請儘快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查。
- 如果在引擎啟動中電瓶電壓不足時，ABS 警告燈也會點亮。在這種情況下警告燈亮起，並不表示 ABS 故障。  
行駛前請讓引擎怠速一段時間，讓電瓶充電。  
如果電瓶已經充電，但是 ABS 警告燈還是持續點亮或是間歇的點亮，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查。

◆如果 ABS 警告燈和煞車警告燈點亮

- 因 ABS 與煞車力分配功能失效，所以重踩煞車會讓車輛不穩。

避免重踩煞車與高速行駛。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並且連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修。

警告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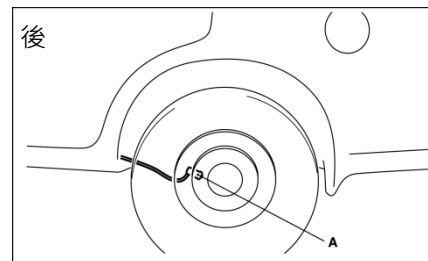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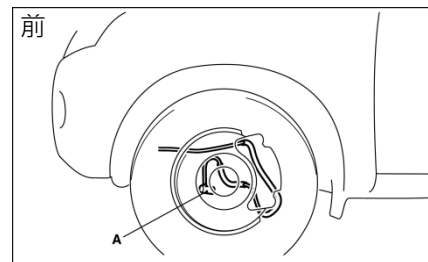


警告畫面



### 備註

- 在引擎啟動後且車輛開始移動之後，就可以立即的聽到從引擎室傳出來的馬達嘎嘎聲響。如果在那時候壓下煞車踏板，可以感受到煞車踏板的脈動。這個脈動是因為 ABS 的自我診斷所造成，並不是故障的現象。
- 在雪地上行駛之後，移除任何會黏附在輪胎區域的冰與雪。要移除配備 ABS 車輛輪胎上的冰與雪時，要小心不要損壞每個車輪上的輪速感知器(A)與線束。



- 車速大約超過 10 km/h 的時候 ABS 就可以正常作用。當車速下降到約 7 km/h 以下時就會停止作用。

### ■ 主動式穩定性能控制 (ASC)

主動式穩定性能控制(ASC)對於防鎖死煞車系統、循跡控制功能和穩定性能控制功能，採取全面的控制以協助維修車輛的控制和循跡能力。請閱讀此章節有關防鎖死煞車系統、循跡控制功能和穩定性能控制功能的頁次。

#### 注意

- 勿過度依賴 ASC，即使是 ASC 也無法防止車輛上所發生的物理自然法則。此系統就像是其他的系統一樣有其極限，並且無法在所有的環境之下協助您維持車輛的循跡以及控制，毫無顧忌的行駛可能會導致事故的發生，您必須要小心駕駛並注意交通、道路以及環境的狀況。
- 要確定在所有的車輪上使用相同指定型式和尺寸的輪胎，否則 ASC 將無法正常的作用。
- 在您的車上切勿安裝市售的限滑差速器(LSD)，否則 ASC 會停止正常的功能。

#### 備註

- 在下述的狀況下，可能會聽到來自引擎室所發出的嘎嘎聲。此聲音和 ASC 的檢查作業有關，它不是表示發生故障。
  - 當點火開關於“ON”的位置時。
  - 當引擎啟動後，車輛已行駛一會兒時。
- 當 ASC 被啟動時，您可以感覺到車身的震動或聽到來自引擎室所發出的嘎嘎聲。這是表示此系統正常的作用，而不是指有故障發生。
- 當防鎖死煞車系統警告燈點亮時，ASC 不作用。



## ● 循跡控制功能

在滑溜的表面上，循跡控制功能避免驅動車輪過度的空轉，因此可以協助車輛從停止狀態移動，同時它提供足夠的驅動力以及在加速時的轉向性能。



注意

- 當在雪地或結冰道路行駛時，要確定安裝雪地輪胎並以適當的車速行駛。

## ● 主動式穩定性能控制

主動式穩定性能控制的設計，是要協助駕駛者維持在滑溜道路和快速轉向操控時車輛的控制。它是藉由引擎輸出的控制以及每個車輪的煞車來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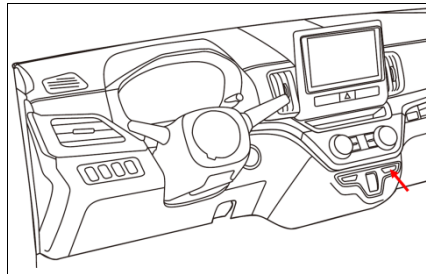


備註

- 主動式穩定性能控制在約 15km/h 或以上的速度時作動。

## ● “ASC OFF” 開關

當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的位置時，ASC 會自動地被啟動。將 “ASC OFF” 開關壓下 3 秒鐘以上，即可解除系統啟動。當 ASC 解除時，儀表指示燈會點亮，再次壓下 “ASC OFF” 開關，即可啟動 ASC。



注意

- 為了安全的理由，請在車輛停止的狀態下操作 “ASC OFF” 開關。
- 在正常行駛狀況時，請保持 ASC 在 ON 的位置。



備註

- 當要駛出泥濘、砂地或雪地時，踩下油門踏板引擎的轉速可能不會上升。在此情況下，暫時地以 “ASC OFF” 開關將 ASC 關閉，以利於車輛開出。
- 利用 “ASC OFF” 開關會將穩定性控制功能和循跡控制功能關閉。
- ASC 關閉後持續按壓 “ASC OFF” 開關，將會啟動錯誤操作的保護功能，並且 ASC 會恢復到 ON 的狀態。

### ● ASC 作動指示燈，ASC OFF 指示燈



ASC 指示燈


當 ASC 正在作動時，ASC 指示燈會閃爍。





ASC OFF 指示燈

當以“ASC OFF”開關將 ASC 解除啟動時，會點亮。



### ⚠ 注意

- 當  顯示閃爍時，ASC 作動中，它表示道路是滑溜道路或車輪有很大的滑動，若此情況發生時，放鬆油門讓車速減慢下來。

### ⚠ 注意

- 若煞車系統的溫度，因車輛在滑溜路面持續的控制煞車而導致上升時， 指示燈將會閃爍，並且循跡控制的煞車操作也會被中止，以保護煞車系統，但正常的煞車操作及控制引擎的循跡控制系統不會受到影響。請將車輛停靠在安全的地方，等待煞車系統中的溫度下降後， 指示燈將會熄滅，並且恢復循跡控制功能。

### 📖 備註

- 當啟動引擎時， 指示燈可能會亮起，這是表示引擎啟動時電瓶電壓瞬間下降。如果指示燈立即熄滅，則表示系統沒有故障。
- 當安裝小型備胎至車輛上時，輪胎的抓地力會降低，使得此  指示燈容易閃爍。

## ● ASC 警告燈

當車輛行駛系統發生故障時，下列的警告燈/警告顯示會亮起。

警告燈

 -ASC 操作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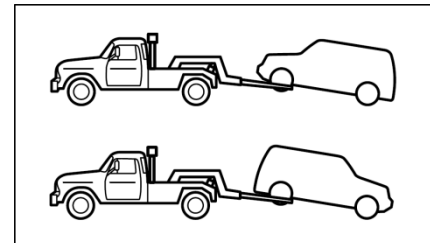
 -ASC OFF 指示燈

警告畫面



### ⚠ 注意

- 此系統可能故障。  
將車輛停放在安全的地方並將引擎熄火，再次將引擎啟動並檢查警告燈是否熄滅。如果警告顯示熄滅，則表示沒有異常。如果警告未熄滅或經常顯示時，是不需要立即停止車輛，但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查。
- 當拖吊車輛，點火開關在 ON，且僅有前輪或後輪頂起時，可能造成 ASC 系統作動，造成意外。當車輛頂起前輪拖吊時，保持點火開關在“LOCK”或“ACC”；當頂起後輪拖吊時保持點火開關在“ACC”。



### ■ 陡坡起步輔助系統 (HSA)

陡坡起步輔助系統可避免車輛於陡峭的陡坡起步時向後移動。當駕駛者將腳由煞車踏板移動至油門踏板時，系統會持續提供約 2 秒的煞車力。

#### 注意

- 不可過度依賴陡坡起步輔助系統來防止車輛向後移動。在某些狀況下，例如：煞車未有效踩下、車輛負載過大、陡坡過於陡峭等，即使陡坡起步輔助系統有作動，但車輛仍有可能下滑。
- 陡坡起步輔助系統無法使車輛在斜坡上停留超過 2 秒以上。

#### 注意

- 在上坡路段，不可藉由重覆釋放煞車踏板，作動陡坡起步輔助系統，使車輛停止於陡坡上，否則可能會造成意外。
- 當陡坡起步輔助系統作動時，不可將點火開關轉至 " LOCK " 或 " ACC " 位置。否則陡坡起步輔助系統將會停止作動，而有造成意外的風險。

#### ◆ 操作方式

1. 踩下煞車，使車輛完全停止。
2. 排檔桿移到 " D " 檔位置。

#### 備註

- 當以倒車方式上坡時，將排檔桿移至 " R " 位置。

3. 放開煞車踏板，陡坡起步輔助系統將會維持煞車力量，使車輛停止約 2 秒。
4. 踩下油門踏板，陡坡起步輔助系統將會逐漸釋放煞車力量，使車輛開始移動。

#### 備註

- 當下列所有車況皆符合時，陡坡起步輔助系統才会有作用。
  - 引擎運轉中。(當引擎啟動或剛啟動時，陡坡起步輔助系統不會作動。
  - 排檔桿位於 " P " 或 " N " 檔以外。
  - 踩下煞車踏板，使車輛完全靜止。
  - 手煞車釋放。

 備註

- 若於放開煞車踏板前先踩下油門踏板，則陡坡起步輔助系統將不會作動。
- 當以倒車方式爬坡時，陡坡起步輔助系統也可提供輔助。

◆ 警告顯示

若系統有異常時，則會警告燈會點亮。

警告燈



 注意

- 若出現警告顯示，則系統將不會作動，請小心起步行駛。
- 將車輛停放於安全處所，然後將引擎熄火。再次啟動引擎，檢查警告顯示是否熄滅，若熄滅表示陡坡起步輔助系統已恢復正常。  
若警告顯示持續出現或行駛中再度出現，請盡速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修。

■ 煞車輔助系統(BAS)

煞車輔助系統是輔助駕駛在緊急煞車狀況時，提供最佳的煞車力。當煞車踏板急速踩下時，可提供比一般時候更大的煞車力量。

 注意

- 煞車輔助系統，無法提供超過煞車性能的煞車力量。駕駛車輛時，請保持適當的距離，不要過度依賴煞車輔助系統。

 備註

- 當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時，即使輕放煞車踏板，仍會維持最佳煞車力量。
- 要停止作動，只要完全放開煞車踏板即可。
- 當煞車踏板完全踩下時，即使非急踩煞車，也可能會啟動煞車輔助功能。
- 當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時，會感到煞車踏板變軟，踏板稍微移動並伴隨著作動聲，而車身及方向盤會感到些許振動，這是正常現象請持續踩下煞車。
- 當車輛靜止時，急踩煞車踏板，可能會聽到系統作動聲，表示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正常，並不是故障。

■ **智慧型緊急煞車警示系統(ESS)**

- 此裝置用以降低後方碰撞的機率。當緊急煞車時，系統會立即自動地閃爍車上的危險警告燈，以警告車後方附近的駕駛。當緊急煞車訊號系統作動時，儀表總成上的危險警告指示燈也會同時閃爍。

 **注意**

- 當 ABS 警告燈或 ASC 警告燈點亮時，緊急煞車訊號系統有可能不會作動。請參閱 " ABS 警告燈 " 或 " ASC 警告燈 " 的說明。

 備註

[緊急煞車訊號系統取消條件]

- 當有下列任一車況時，緊急煞車訊號系統就會取消
- 放開煞車踏板。
- 按下危險警告燈開關。
- 系統由車輛減速狀況及 ABS 系統作動情形判定目前並非緊急煞車狀態。

## ■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 (EPS)

當引擎運轉時，電動輔助轉向系統即可作動。

以減少轉動方向盤所需的力，當無電動輔助時，此系統仍可以機械方式操作。若因為某些原因導致無輔助作用時，仍可以控制車輛轉向，但請注意此時需使用更大的力量來轉動方向盤。若有此情形，請儘速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修車輛。

### ⚠ 警告

- 當車輛行駛中切勿將引擎熄火，否則將會使方向盤非常難以轉動，而可能造成意外。

### 📖 備註

- 不斷地反覆將方向盤打到底（例如路邊停車時），電動馬達輔助轉向系統可能會過熱而啟動防過熱保護功能，此會使方向盤逐漸變重，限制方向盤的操作。當輔助系統冷卻後，系統即可恢復正常。
- 若車輛靜止時，開起大燈並於原地轉動方向盤。大燈可能會變昏暗，此為正常現象，片刻後大燈亮度將會回復。

## ● 電動轉向系統警告顯示

警告燈



警告畫面



若系統有故障時，警告燈會點亮，並且多資訊螢幕上將會出現警告顯示。

在正常的狀況下，當點火開關或操作模式切換到 ON 時，警告燈會亮起幾秒，引擎啟動後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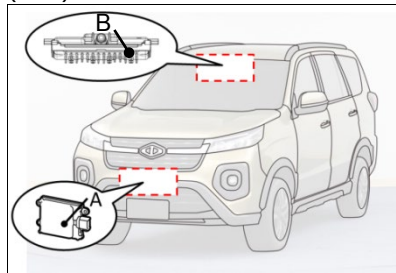
### ⚠ 注意

- 行駛途中若出現警告顯示，可能會造成轉向困難。

### ■ 快捷組合功能(若有此配備)

快捷組合功能是輔助駕駛 Level 2 功能，利用快捷組合鍵開關可以一鍵開啟輔助駕駛 Level 2 功能。

感知器(A、B)位於圖中所示的前保險桿和擋風玻璃內側，應用下列系統：主動車距控制巡航系統(ACC)、主動式智慧煞車輔助系統(FCM)、車道置中輔助(LKA)、車道偏移警示(LDW)、車道偏移輔助(LDP)、自動遠光燈(AHB)、前車駛離警示系統(LVSA)、交通壅塞輔助系統(TJA)。



### ● 快捷組合功能

快捷組合鍵有 "一鍵開啟 (ADAS ON)" 以及 "一鍵關閉 (ADAS OFF)"，2 種功能。

ADAS ON：儀表選單選中的功能開啟，在 D 檔，將執行選單選中的功能。

ADAS OFF：選單選中的功能關閉。

**⚠ 注意**

- 當 ACC/LKA/TJA/LDW/LDP 警告指示燈變為橙色時，請停在安全的地方，關閉引擎，然後重新啟動引擎。
- 重新啟動引擎後，如果指示燈繼續呈橙色亮起，則系統可能有故障。正常行駛沒有問題，但是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查。
- 不能使用的狀況：
  - 使用快捷組合功能，如果突然進入無車道邊線的路況，快捷組合功能將無法工作，駕駛人有全部的責任必須隨時維持正確的車輛控制和安全駕駛。



 注意

- 快捷組合功能設計用於在直線或平緩彎道或汽車專用道路上使用。請勿在其他道路或在惡劣路況下上使用它，否則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
- 在以下情況下，快捷組合功能將無法正常使用。不要使用快捷組合功能。
  - 陡峭的彎道和彎曲的道路，將無法保持車道中心附近。
  - 陡坡，將無法維持停止狀態，並且車輛可能開始行駛，從而導致意外事故。
  - 陡峭的下坡，可能超過設定的車速。另外，如果前方有車輛，煞車可能會過熱，並且您可能無法充分減速。

 注意

- 濕滑的道路，例如結冰的道路和積雪的道路，輪胎可能會打滑，您可能會失去對汽車的控制。
- 頻繁的加減速可能難以保持車輛之間的距離，交通狀況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例如煞車延遲和縮短車輛之間的距離。
- 道路結構（牆壁，護欄，立杆，路緣石等）以及帶有車道線標誌的道路，非常靠近它們可能會接近道路結構並導致意外事故。
- 在建設中的道路或有車道限制的道路上行駛時。
- 在狹窄的車道上行駛時。

 注意

- 由於快捷組合功能的性能有其局限性且會受到道路環境限制，因此不要過度自信地僅依靠系統，而要始終保持安全駕駛。
- 由於道路狀況，天氣，交通狀況等，例如：當自身車輛前方突然被他車切入或前車突然煞車，急轉彎或惡劣天氣，系統可能無法正常工作，將無法進行適當的減速或轉向控制。
- 快捷組合功能並非用於降低不注意觀看前方（東張西望、心不在焉等）或惡劣天氣等造成能見度不良時的風險。必須維持正確的車輛控制和安全駕駛。

### ⚠ 注意

- 您不能放手開車。駕駛人必須握住方向盤並嘗試安全駕駛。根據路況，警告資訊可能會比較慢出現。因此，行駛時雙手務必握住方向盤。
- 始終根據與前一輛車的距離，在車道上的位置以及周圍環境，操作油門，煞車和方向盤，以確保安全駕駛。
- 由於外部噪音，可能無法聽到警報聲（蜂鳴器）。
- 在以下情況下，快捷組合功能將無法正常使用。不要使用快捷組合功能。
  - 胎壓不合適時。
  - 天氣不好時（雨，雪，霧等）。

###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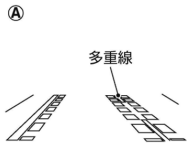
- 當使用磨損的輪胎，應急輪胎（例如備用輪胎），從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汽車原廠產品或從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汽車經銷商處以外購買的輪胎時，或安裝了輪胎鏈條時。
- 使用非原裝的煞車部件或懸吊部件時。
- 當您附上妨礙相機視線的物品時。
- 裝載超重行李時。
- 當拖曳車輛或尾車時。
- 當需要駕駛人頻繁控制方向盤時。

### ⚠ 注意

- 在以下情況下，可能無法準確檢測到前車的距離，或者可能無法檢測到車道標記，即使車輛沒有偏離車道。LKA 也可能會提早操作，或是在車輛偏離車道時沒有發出警告，並且可能無法正確控制，這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
  - 當車道線標誌模糊時，例如消失或變髒。
  - 前方車道因為下雨、下雪、道路積水、路面受損或髒汙或其他因素而看不到。
  - 當車道標記的顏色與路面相似且難以看見時。
  - 當已清除的車道線標記仍然稀薄可見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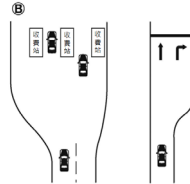
**注意**

- 道路上有看起來像車道標線的標誌·卡車的輪胎泥土印痕誤認為車道標線(尤其是雨後路面反射光線時)或類似的混淆因素時,意外被攝影機偵測。
- 車道數量增加或減少或車道線寬度過窄·過寬或變化複雜交錯時。
- 繪製多個車道線標記時,如圖 A,前方道路有兩條以上的車道標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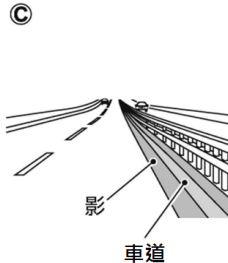


**注意**

- 沒有車道線標誌或車道線標誌發生重大變化(合併或分開)時,例如在收費站或十字路口前,如圖 B。



- 在由道路結構·路邊樹木·建築物等遮擋的路面上行駛時,如圖 C。



**注意**

- 在匯流或分叉的道路行駛時,車道突然消失,例如在交叉路口。
- 路上有行人穿越道標誌或其他符號。
- 道路上有陰影·雪·水坑·車轍·路縫·線性維修標記等時(這些可能會被檢測為車道線標記並發出警報)。
- 前方道路有兩條以上的車道標線或其他特殊的標線。
- 中央分隔帶·樹木等的影子映在車道標線上。
- 車道不完整或由於施工等原因而造成車道限制或臨時車道標記時。
- 在凹凸不平或在蜿蜒或粗糙的道路(例如未鋪設的道路)上行駛時。

### 注意

- 在反覆上坡和下坡的道路上行駛時。
- 在有禁止通行的道路上行駛時。
- 在潮濕或水坑窪地或雨水、積雪、結冰等濕滑的道路上行駛時。
- 車道突然消失 或在有車道分支/合併的道路上行駛時，例如收費站入口和高速公路交界處。
- 當您的車輛未按照車道標線行駛時。
- 在定速車道和超車道以外的其他車道上駕駛時。
- 在非常狹窄的車道駕駛時。
- 您的車輛和前方車輛的距離極短時(尤其是當車道標線被前方車輛隱藏而太靠近車輛標線駕駛時)。

### 注意

- 進入車道配置複雜道路的交界處或其他點時。
- 經過的車道數量增加或減少，或有多個車道互相交叉的路段時。
- 在險峻的彎道轉彎時。
- 在過度落差或其他不規則的路面上駕駛，車輛大幅側傾時。
- 您的車輛載重或輪胎壓力調整不正確，使車輛向一邊傾斜時。
- 車輛配備非標準規格輪胎(包含過度磨損的輪胎和備胎)，使用雪地循跡裝置(輪胎鏈條)或不符合規定的元件，例如改裝懸吊。
- 當受到附近的無線電波(如廣播電臺)的影響時。

### 注意

- 諸如摩托車之類的狹窄車輛行駛時。
- 晚上或在隧道中大燈不亮，或大燈非常髒時。
- 夜間或在隧道中前車尾燈不亮時。
- 頭燈因為污染、鏡片變質或焦點不正確調整，造成照明亮度不足時。
- 車外的亮度太低，例如夜間沒有開啟頭燈或是當車輛穿越隧道時。
- 當車外的亮度突然變化時，例如進出隧道或陰影下或通過橋下時。
- 路面反射來自對向的光線時。
- 雷達感測器周圍附著雪、冰、泥等時。

 注意

- 由於惡劣的天氣（雨·雪·霧·風塵·灰塵·暴風雪等）而能見度較差時。
- 當前方車輛或迎面駛來的車輛將水·雪·沙等卷起時。
- 擋風玻璃或攝影機鏡頭變髒或雜物阻擋時，會形成油膜·水滴·冰·雪，污垢等。
- 鏡頭前的擋風玻璃有霧氣時
- 當從前方接收強光時（陽光·迎面駛來的車輛的遠光燈等）。
- 當前方的強光遮擋了前方車輛的輪胎且難以看見時。
- 與前車的距離短且鏡頭的檢測範圍被遮擋時。

 注意

- 在儀表板等放置物品。造成陽光反射進入 LKA 攝影機鏡頭。
- 路上有邊界結構，例如水泥護欄·柵欄與反光柱，影響到攝影機的偵測。
- 路燈或來車的燈光反射在潮濕路面，例如路上的水坑。
- 與前車的距離不足，無法偵測車道標線，或是前車行駛在車道標線上。
- 該系統不能替代駕駛人在評估能見度和交通狀況時的個人判斷。有發生事故的危險。根據交通狀況調整駕駛方式。密切關注交通並在適當的時候積極干預。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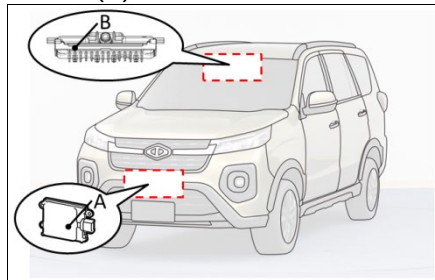
- 指示燈和警告不能代替駕駛人的個人判斷。由於其限制，系統可能不會發出警告或反應，或者這些可能會延遲發出或以與其正常使用不一致的方式發出。有發生事故的危險。根據交通狀況調整駕駛方式。密切關注交通並在適當的時候積極干預。
- 您的車輛被拖吊或使用您的車輛拖吊其他車輛或物品時，請務必關閉快捷組合功能。

## 起動與駕駛

### ● 感知器的處理

感知器(A·B)位於圖中所示的前保險桿內側和擋風玻璃內側。

感知器(B)前鏡頭的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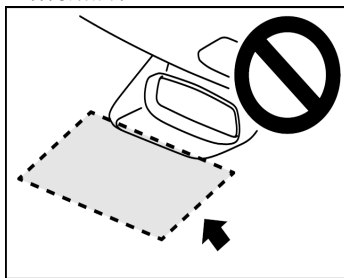


### ⚠ 注意

- 請遵守以下內容，以確保系統正常運行：
  - 必須維持擋風玻璃和前保險桿清潔。  
如果安裝感知器的擋風玻璃內側髒污或有霧氣，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 注意

- 不可讓感知器或其周邊部位受到撞擊或壓力。
- 不可在感知器或其周邊部位前方或內側的擋風玻璃上黏貼任何物體，包含貼紙或隔熱紙。



- 不可嘗試拆開或分解感知器和感知器固定螺絲。
- 如果擋風玻璃起霧，可使用除霧器開關除去擋風玻璃上的霧氣。

### ⚠ 注意

- 將雨刷片維持在良好狀況。當更換雨刷片時，僅可使用中華三菱原廠或同等級零件。
- 不可讓感知器髒污或損壞。
- 不可在感知器上使用玻璃清潔劑。此外，不可讓例如飲料等液體噴濺到感知器。
- 不可在感知器附近安裝例如天線等電子裝置，或會發出強烈電波的裝置。
- 必須使用相同尺寸、型式和品牌，且磨損沒有明顯差異的輪胎。
- 不可修改車輛的懸吊。

**▲ 注意**

- 如果感知器上的擋風玻璃或感知器周圍部位有裂痕或刮傷或由於事故等原因而變形，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物體。如此可能會造成嚴重的事故。請關閉 FCM，並儘速將車輛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 如果需要更換擋風玻璃或方向盤相關零件，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不可暫時拆掉感知器(B)前置鏡頭來安裝擋風玻璃隔熱紙或安裝任一種塗層與配件。
- 請注意感測器周圍區域溫度很高，碰觸可能燙傷，在充分冷卻前，不要碰觸。
- 如果將感知器(B)前置鏡頭拆卸重新安裝，建議您將車輛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 注意**

- 請遵守以下內容，確保感知器(A)雷達系統正常運行：
  - 始終保持雷達感測器周圍區域清潔。
  - 請勿用力擦乾。另外，使用高壓噴槍或蒸氣清潔器清潔時，請使其與感測器保持足夠的距離。否則可能會損壞雷達感測器。
  - 請勿在雷達感測器周圍強力撞擊或受到壓力。如果雷達感測器周圍的區域由於碰撞等原因而損壞，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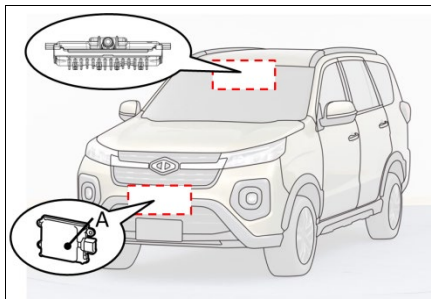
**▲ 注意**

- 請勿在雷達感測器周圍黏貼貼紙(包括透明物體)、黏貼附件或塗油漆，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 請勿改裝、拆卸或噴塗保險桿。如要修改或塗裝保險桿，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不可使用牌照版或任何護柵等蓋住感知器安裝部位。
- 不可在感知器附近安裝例如天線等電子裝置或會發出強烈電波的裝置。

### ■ 主動車距控制巡航系統(ACC) (若有此配備)

主動車距控制巡航系統(ACC)系統可以讓您不必使用油門踏板即可維持設定的車速。使用感知器(A)，系統可測量您的車輛和前方車輛之間的速度和距離，並在太靠近前方車輛時，自動減速，以維持您的車輛和前方車輛之間的跟車距離。

ACC 為可幫助在高速公路上舒適駕駛的駕駛人輔助系統。自動煞車操作時，煞車燈會亮起。



#### ⚠ 警告

- 不可完全依賴 ACC 系統。ACC 為減少駕駛負荷的系統。ACC 並非撞擊避免系統或自動駕駛系統。本系統並非用於彌補駕駛人在駕駛期間因為分心或粗心造成的注意力不集中，或因為下雨和起霧能見度變差時的輔助系統。本系統不是安全和小心駕駛的替代品。必須有隨時操作煞車的準備。
- 快捷組合功能設計用於直線或平緩彎道或汽車專用道路上使用。ACC/TJA/LKA 功能請在快速道路或高速公路或汽車專用道路上使用。請勿用在其他道路或惡劣路況下使用，否則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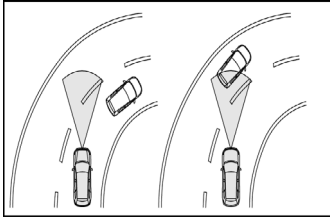
#### ⚠ 警告

- 駕駛人的責任為安全駕駛。即使使用 ACC，也必須掌握周邊狀況，並安全駕駛。
- 依據前方車輛的型式，以及車況、天候和路況，本系統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實際的狀況。此外，如果前方車輛突然煞車或有其他車輛切入您的車道，使您的車輛接近前車時，本系統可能無法充分減速。本系統使用不當或因為依賴 ACC 而未注意前方路況時，可能會造成嚴重的事故。
- ACC 系統在靜止車輛維持狀態時，不可離開您的車輛。欲離開車輛時，必須使用駐車煞車並按下排檔桿 P 檔開關。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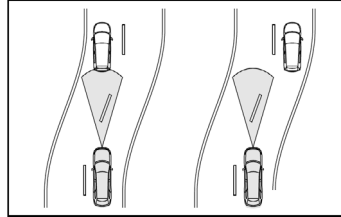
- 在下列狀況下，系統可能會因為偵測到前方車輛以外的物體而暫時無法偵測到前方車輛，或觸發控制和警告功能。
  - 在道路的彎道部分駕駛，包含彎道的入口/出口，或在道路施工或類似區域等封閉的車道旁邊駕駛時。



- 當因為交通事故、受到其他車輛干擾等，您車輛的位置在車道中不穩定，頻繁靠右和靠左，或操作不穩定時。

**注意**

- 當在前方車輛的前進方向和您車輛直行位置有偏差的道路上駕駛時。



- 下列任一狀況下，不可使用ACC。未遵守此指示可能會造成事故。
  - 在交通繁忙或包含很多蜿蜒或急轉彎的道路上時。
  - 路面濕滑，例如結冰、積雪和髒污的道路上時。
  - 惡劣天氣(下雨、下雪、沙塵暴等)時。

**注意**

- 在陡峭的下坡時。
- 在陡峭上坡和下坡或傾斜度變化大的道路上時。
- 需要頻繁加速和減速的路況時。
- 接近警報頻繁發出時。
- 您的車輛被拖吊或使用您的車輛拖吊其他車輛時。
- 您的車輛在底盤動力計或活動滾輪上時。
- 輪胎氣壓不正確時。
- 緊急狀況下安裝備胎時。
- 安裝雪地循跡裝置(輪胎鏈條)時。
- 必須確保下列的注意事項，使系統維持在正常的操作條件。不當操作系統元件會造成感知器性能下降。

### 注意

- 避免讓感知器受到強烈的衝擊，且不可更改或拆下感知器的固定螺栓。
- 感知器前蓋和感知器必須維持清潔。
- 不可使用貼紙、牌照板或任何護柵等蓋住感知器安裝部位。
- 感知器前蓋不可修改或噴漆。
- 避免使用任何和指定規格不同尺寸的輪胎，並維持平均的輪胎磨損程度。
- 不可修改車輛的懸吊。
- 當感知器前蓋或感知器因為意外事故而變形時，不可使用 ACC 並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 當 ACC 在設定的距離內未偵測到前方車輛時

您的車輛會以您設定的速度操作。車速可設定在約 30 到 150 km/h 之間。  
起動門檻是 30km/h，為了安全，儀表顯示會與實際有些速度差，此為正常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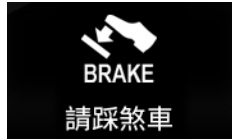
### 備註

- 如果下坡時車速超過設定的速度，系統會自動操作煞車以維持車速。
- 當自動煞車操作時踩下煞車踏板，煞車踏板的感覺會較硬，但此非異常。您可以更用力踩下踏板，以提供更大的煞車力。
- 自動煞車操作時會出現聲音，但此為操作煞車控制，並非異常。

● 當 ACC 在設定的距離內偵測到前方車輛時

ACC 會進行控制，配合您車輛和前方車輛的速度，維持跟車距離(時間差)，同時依需要操作煞車。如果前方車輛停止，ACC 也會以停車反應。車輛停車之後，請踩下煞車踏板。

警報畫面



⚠ 注意

- 自動煞車作動時，請勿離開車輛。
- 若您在自動煞車作動時，3 秒內未踩下煞車踏板，蜂鳴器和顯示訊息會發出警告，ACC 自動取消並進入“準備狀態”。釋放煞車後車輛將緩慢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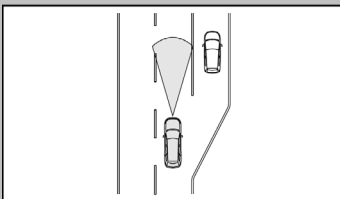
警報畫面



當 ACC 不再偵測到任何前方車輛時，前方車輛的符號會從螢幕消失。此時，車輛會慢慢加速，恢復設定的速度，並以該速度繼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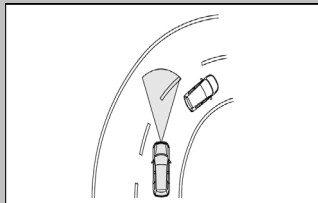
### 警告

- 下列狀況下，您的車輛可能會加速到設定的速度。此時必須依需要踩下煞車，進行減速。
  - 當您的車輛不再跟隨前方車輛，例如高速公路出口，或您的車輛或前方車輛變換車道時。



### 警告

- 在彎道上駕駛時。



- 如果前方車輛離開或變更車道，並有其他車輛位於該車前方時，ACC 不會針對靜止的車輛進行減速控制。
- 雖然排入“N”（空檔）位置之後設定的速度將會停用，但當引擎煞車作用時不可將排檔杆排入“N”（空檔）位置，否則可能會造成嚴重的事故。

### ● 當跟隨前車停下時

如果前車 3 秒內開始移動：

- 若駕駛人未踩下煞車踏板，ACC 系統將自動跟隨前車移動。

欲恢復 ACC 功能，可進行以下操作：

放開煞車，再按下 RES+ 開關。按下 RES+ 開關後 3 秒內，若前車駛離則跟隨起步，否則仍保持靜止。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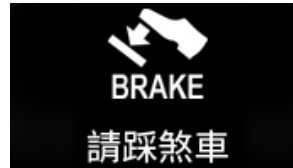
- 在 ACC 控制下自動啟動煞車，您車輛的煞車燈將會亮起。
- ACC 自動啟動煞車時，可能會發出噪音，但這並非故障。

## ● 接近警報

ACC 操作中，如果前方車輛突然減速或有車輛切入您的前方，使您的車輛因為 ACC 無法執行適當的減速而過於接近前方車輛時，ACC 將會使蜂鳴器響起，發出警告，要求駕駛人接管。

如果發生此狀況，可踩下煞車踏板或執行其他的減速控制，增加跟車距離。

警報畫面



### ⚠ 注意

- 必須逐一並正確操作個別的開關。如果同時按下多個開關，ACC 可能會關閉或控制功能可能會取消。
- 如果在車距控制中前車減速度較大，或者由於其他車輛的干擾，車輛在沒有足夠減速的情況下接近前車，將通過蜂鳴器和多資訊顯示器通知駕駛人，引起注意。在這種情況下，踩下煞車踏板減速並確保適當的車距。
- 即使車輛之間的距離很短，在以下情況下也可能不會啟動接近警告。
  - 與前車的相對速度較小時（以幾乎相同的速度行駛時）。

### ⚠ 注意

- 前車比你自己的車快（當車輛之間的距離逐漸增加時）。
- 當另一輛車在近距離切入時。
- 當您的車輛由 ACC 停止時，請注意周圍環境，直到它停下來。
- ACC 不使用時，必須關閉系統，以防止錯誤操作和發生意外事故。
- 不可從車外操作 ACC。
- 下列狀況下，不會執行控制，也不會發出警告。
  - 車輛以外的物體，例如行人。

### 注意

- 出現下列狀況時，ACC 不會進行加速或減速控制，只會發出警告。
  - 前方車輛停車或以極為緩慢的速度移動。
- 在下列狀況下，如果系統無法正確偵測前方車輛，ACC 可能無法維持設定的速度或與前方車輛的距離，且可能不會對駕駛人發出警告。
  - 當有車輛以非常近的距離進入您的前方時。
  - 前方車輛的位置向左或向右偏移時。
  - 機車或自行車。
  - 未拖曳貨櫃的拖車頭。
  - 車輛負載的貨物突出車體。
  - 車身高度低的車輛。
  - 離地間隙極高的車輛。
  - 前方車輛拖曳尾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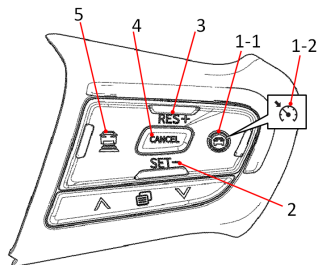
### 注意

- 前方車輛以遠低於您的車速移動時。
- 在不規則或不平整的路面上駕駛時。
- 在隧道中駕駛時。
- 在後座椅或載貨區攜帶非常沉重的物品時。
- 引擎啟動一段時間之後。
- 當前車因應變換車道，或前車未行駛於車道中間時。
- 上下坡度大急彎道路段，影響車輛雷達偵測角度。
- 突然切入車道的車輛、前車突然轉向。
- 拖板車、施工車輛等特殊形式的車輛或摩托車、靜止行人。
- 特殊天候環境，包括：濃霧、雨天、強光等，影響雷達和鏡頭的效能。

### 注意

- 與前車速差過大或前車靜止狀態下。
  - 在道路的彎道部分駕駛，包含彎道的入口/出口，或在道路施工或類似區域等封閉的車道旁邊駕駛時。
  - 當感知器前蓋和感知器髒污或有積雪和結冰時\*。
  - 當有水、雪或道路上的沙子被前方車輛或對向來車揚起時\*。
- \*當 ACC 控制因為偵測到性能下降狀態而自動取消後，ACC 暫時不會作動，此時會以蜂鳴器和指示告知駕駛人。ACC 恢復可操作狀態時，指示將會取消。
- 如果指示不取消，表示系統可能有異常。
- 請洽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 控制開關(若有此配備)





- 1-1- “快捷組合鍵” 開關  
用於開啟和關閉“快捷組合功能”。
- 1-2- “定速開關(低規車型選配)  
用於開啟和關閉“定速功能”。
- 2- “SET -” 開關  
用於設定想要的速度或降低速度。
- 3- “RES +” 開關  
用於以原始設定的速度執行 ACC/定速操作或提高設定的速度。
- 4- “CANCEL” 開關  
用於解除 ACC/定速功能。
- 5- “ACC” 距離開關(配備 ACC)  
用於變更自己車輛和前方車輛之間跟車距離的設定。

### ● 駕駛輔助顯示



1- ACC/定速指示燈：  
指示 ACC 在 ON 狀態。

待命	作動
 (白色)	 (綠色)

2- 設定速度：  
指示目標速度。

待命	作動
 (白色)	 (綠色)

3- 前方車輛符號：  
ACC偵測到前方車輛時亮起。  
指示有二種：“顯示” 和  
“不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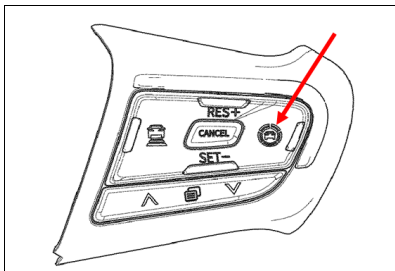
	狀態
偵測到 前方車輛	
未偵測到 前方車輛	

4- 跟車距離設定符號：  
指示跟車距離。指示有二種：  
“待機”和“作動”。

跟車距離設定符號	
待機(反灰)	作動(綠色)

### ● 如何使用 ACC

欲啟動時(設定在待機狀態)  
當引擎開關設定在“ON”時，  
短按“快捷組合鍵”開關可啟動 ACC。



當 ACC 系統開啟時，“ACC”指示燈會在螢幕上亮起(待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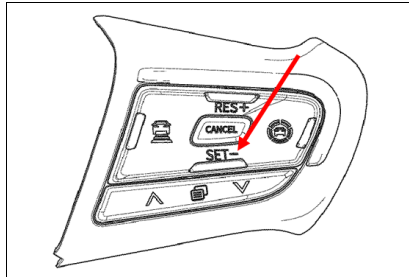
### 備註

- 當點火開關轉或操作模式設定在 OFF 時，即使 ACC 處於作動狀態，下次點火開關或操作模式設定在到“ON”時，系統並不會自動啟動。



### ● 欲作動 ACC 控制時

加速或減速到要設置的速度，按下 SET- 開關。按下開關時的速度變為設定速度，設定的速度會在儀表上顯示。並且 “ 快捷組合功能 ” 開始工作。



ACC 設定後，按鍵 SET-、RES+ 可以增加或減低車速。

ACC 可在約 30 到 150 km/h 之間做選擇。

當以約 0 到 30 km/h 駕駛中偵測到前方車輛時，您可以設定並啟動速度控制。在此狀況下，目標速度會設定為 30 km/h。設定在此範圍之外的任何速度不會使 ACC 開始進行控制。

當 ACC 啟動時，“ACC” 指示燈會在螢幕上亮起。



### 備註

- 出現下列任一狀況時，ACC 不會啟動控制。此時，蜂鳴器將會響起以提醒您注意。
  - 車速超過 150 km/h。
  - ASC 在 OFF 狀態。
  - ABS、ASC 或 TCL 操作時。
  - 排檔桿在 “P” (駐車)、 “R” (倒檔) 或 “N” (空檔) 位置時。
  - 煞車踏板踩下 (僅當車輛移動時)。
  - 駐車煞車作用時。
  - 當系統判定污染物附著在感知器，造成性能下降時。
  - 當系統有任何異常時。
  - 當駕駛側安全帶未繫上時。
  - 當駕駛側車門打開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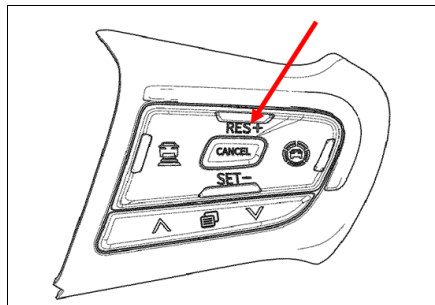
## 起動與駕駛

### ● 欲提高設定速度時

提高設定速度的方式有二個。

#### 使用 “RES +” 開關

當 ACC 控制操作中，每次按壓 “RES +” 開關時，設定的速度會增加 1 km/h。如果將開關按住，設定的速度會以 5 km/h 的增量提高。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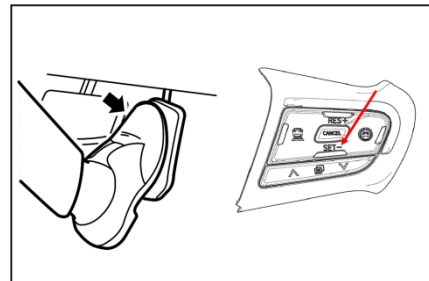
- 設定的新車速和實際提高到該速度之間會有某些時間延遲。
- 即使前方有車輛時，速度設定仍可操作。然而，在此狀況下，只有設定的速度會提高，但不會有實際的加速。
- 當 ACC 系統在靜止車輛維持狀態時，無法提高設定的速度。

#### 注意

- 速度必須設定到適合狀況的速度。

#### 使用油門踏板

駕駛時，當 ACC 控制操作中踩下油門踏板，可將車輛暫時加速到超過目前設定的速度。當車速提高到需要的速度時，按下 “SET -” 開關並釋放；系統將會設定新的速度。



#### 注意

- 油門踏板踩下時，ACC 煞車控制和接近警報功能不會作用。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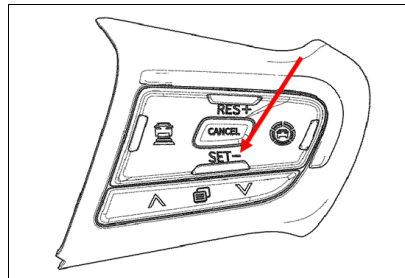
- 油門踏板踩下時，顯示器上的設定速度指示會切換到“---”。只要踏板在踩下位置，此指示將會維持。
- 油門踏板釋放之後，原始設定速度的 ACC 控制將會恢復。然而，在某些條件下，釋放油門踏板之後短時間內，ACC 的煞車控制和警報功能可能不會作用。
- 在車間距離控制時，根據前車的速度進行加速和減速。然而，當因為車主變換車道等需要加速時，或當前車突然減速時，請根據情況踩下油門踏板或煞車踏板以適應周圍環境。

● 欲降低設定速度時

降低設定速度的方式有二個。

使用 “SET -” 開關

當 ACC 控制操作中，每次按下 “SET -” 開關時，設定的速度會降低 1 km/h。如果將按住開關，設定的速度會以 5 km/h 的倍數降低。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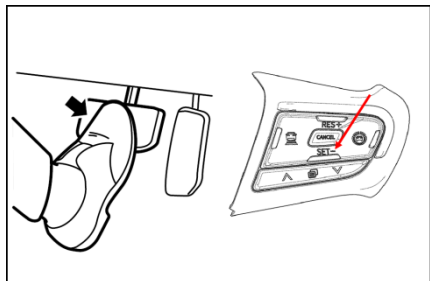
- 設定的新車速和實際降低到該速度之間會有某些時間延遲。
- 如果前方有車輛，則以設定的跟車距離跟隨前車行駛。如果前方無車輛，則以設定速度行駛，最小設定車速 30km/h。
- 當 ACC 系統在靜止車輛維持狀態時，無法降低設定的車速。

## 起動與駕駛

### 使用煞車踏板

當 ACC 控制操作中踩下煞車踏板時，控制將會解除，以便讓您降低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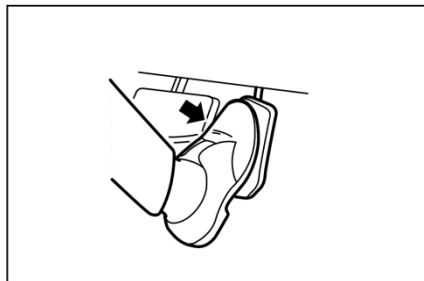
當車速降低到需要的速度時，將按下“SET-”開關；系統將會設定新的速度。



### 注意

- 踩下煞車踏板後，ACC 控制會取消，且即使釋放煞車踏板後，ACC 控制也不會恢復。

欲使車輛暫時加速時  
踩下油門踏板可將車輛暫時加速。  
釋放踏板可重新啟動 ACC 控制。



### 注意

- 油門踏板踩下時，ACC 煞車控制和接近警報功能不會作用。
- 必須設定到適合狀況的速度。
- 不可反覆快速開啟或關閉 ACC 功能，例如：反覆快速按 ACC 控制開關或反覆快速踩煞車後開啟或設定 ACC，ACC 可能會關閉或不正常作動或控制取消。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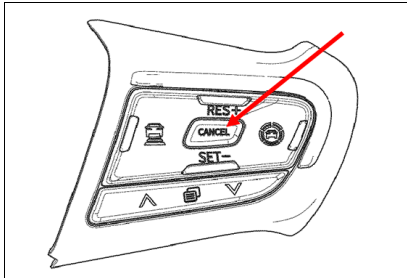
- 在特定狀況下，釋放油門踏板之後，ACC 的煞車控制和警報功能短時間內可能不會作用。
- 油門踏板在踩下位置時，速度調整無法操作。

**欲取消 ACC 控制時**

可以使用下列任一方法取消 ACC 控制。

控制取消後，系統會設定在待機狀態。如果啟用控制的條件符合，您可使用 “SET-” 或 “RES+” 開關重新啟動系統的控制。

- 按下 “CANCEL” 開關。
- 踩下煞車踏板(車輛被 ACC 停止除外)。



**備註**

- 如果您按下 “CANCEL” 開關或 “快捷組合鍵” 開關取消靜止車輛維持狀態，車輛將會開始緩緩移動。

當 ACC 系統暫時取消控制，系統切換到待機狀態時，畫面會顯示待機狀態。

**● ACC 系統自動暫時取消 ACC 控制時**

在下列狀況下，ACC 控制會自動取消，且 ACC 會設定在待機狀態；如果恢復 ACC 控制的條件重新建立，您可使用 “SET -” 或 “RES +” 開關重新開啟 ACC 系統的控制。

警報畫面



## 起動與駕駛

---

- 當 ASC 關閉時。
- 當 ABS、ASC 或 TCL 操作時。
- 當駕駛側安全帶未繫上時。
- 當車門或引擎蓋或尾門打開時。
- 當輪胎打滑時。

在 ACC 系統的偵測性能已經下降，或 ACC 系統判斷暫時無法操作，則 ACC 系統的操作將會自動取消，且蜂鳴器將會響起並出現訊息以告知駕駛人。

### 警報畫面



出現下列條件時會發生此狀況

- 天候惡劣，例如下雨、下雪或砂塵暴等
- 例如灰塵、積雪或結冰等異物附著在感知器表面。
- 前方車輛或對向來車噴濺的水、雪或髒污。
- 在少數車輛和前方有障礙的道路上駕駛。
- 當感測器部分變髒並且難以檢測前車時。
- 當雷達因道路形狀或周圍結構（如長橋、雪地、長牆等）而無法準確檢測到前方車輛時。

如果訊息在顯示器上維持顯示，則可能為 ACC 故障。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如果要重新啟動系統，請停在安全的地方，關閉引擎以清除雷達感測器及其周圍的污垢，重新啟動引擎，然後再次打開系統。

當 ACC 系統偵測到系統異常時，ACC 系統將會關閉，蜂鳴器將會響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將會顯示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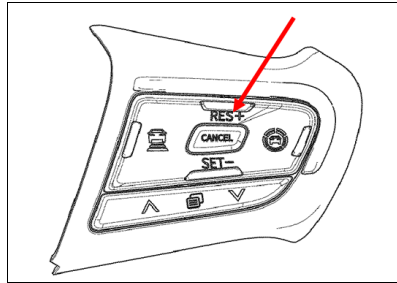
如果訊息在點火開關到 “LOCK” 再重新轉到 “ON” 位置或操作模式切換到 OFF 再重新切換到 “ON” 之後仍然不消失，則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警報畫面



欲恢復 ACC 控制時

按下 “CANCEL” 開關或踩下煞車踏板取消 ACC 控制之後(即系統設定在待機狀態)，如果您按下 “RES +” 開關，即可恢復最初設定速度的 ACC 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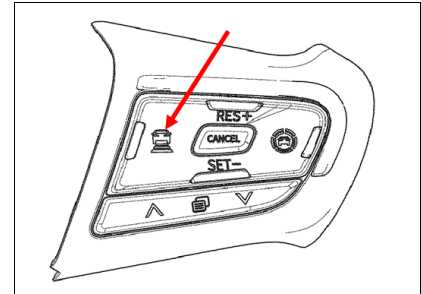


備註

- 符合 ACC 恢復控制之前的條件和啟動 ACC 控制的條件相同。
- 煞車踏板踩下後，即使駕駛人操作開關，車輛也不會再次開始移動。

欲變更跟車距離設定時

每次按下 ACC 跟車距離設定開關後，設定的跟車距離會依序變更 “4 格”、“3 格”、“2 格”、“1 格”。您可以在控制或設置的待機狀態下切換跟車安全車距設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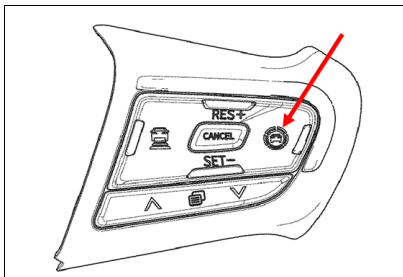
設定車速 100 km/h 時	
跟車距離設定	與前車距離
4 格	大約 60 公尺
3 格	大約 50 公尺
2 格	大約 39 公尺
1 格	大約 32 公尺

 備註

- 跟車距離會依車速改變；車速較快時，安全距離越遠。
- 當點火開關或操作模式"OFF"或ACC設定"OFF"，系統仍會在記憶中保留您最後選定的跟車距離。

欲關閉 ACC 時

ACC 作用時，按下“快捷組合鍵”開關可將 ACC 關閉。



 備註

- 當 ACC 關閉，或點火開關或操作模式設定在 OFF 時，設定的速度將會取消。
- 當下次引擎開關設定到"ON"時，ACC 系統會設定在 OFF 狀態。

■ 車道偏移警示(LDW)/  
車道偏移輔助(LDP)/  
車道置中輔助(LKA)(若有此配備)

 注意

- 車道保持輔助系統是一個輔助性系統，可以輔助駕駛人，但不能代替駕駛人進行駕駛。駕駛人有責任需要始終集中全部注意力，手握方向盤，時刻準備修正方向盤或接管車輛，永遠準備好立即應對突發狀況，未遵循警告與指示操作可能導致發生事故或人員傷害。

跟車距離設定符號

待機(反灰)

作動(綠色)

4 格



3 格



2 格



1 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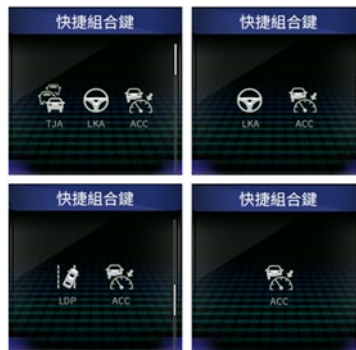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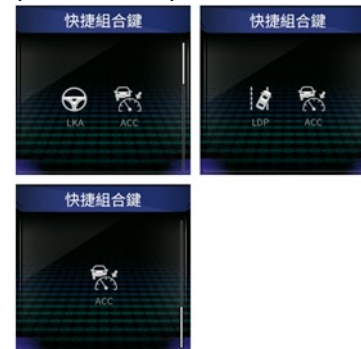
- 車道保持輔助系統並非總能識別到車道線，某些道路結構或物體可能被誤認為車道線，發生此類情況時務必立即關閉車道輔助系統。
- 系統發出警示提醒駕駛人手握方向盤，如果駕駛人一直未握方向盤，系統會暫時關閉功能(儀表警示關閉功能)，駕駛人若未接管方向盤控制，可能導致發生事故或人員傷害。

車道偏移警示(LDW) / 車道偏移輔助(LDP) / 車道置中輔助(LKA) 開關位於儀表多功能顯示幕上，請參閱 7-15(一般儀表)、7-26(數位儀表)，進入駕駛輔助相應介面可開啟/關閉系統，並進行模式選擇。

(有 TJA 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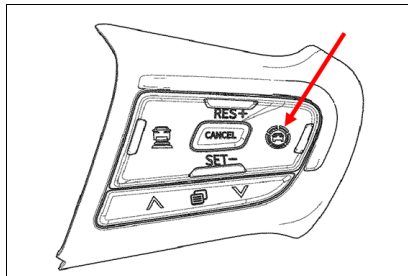


(無 TJA 車型)



## 起動與駕駛

在儀表多功能顯示幕上打開車道偏移警示(LDW) /車道偏移輔助(LDP) /車道置中輔助(LKA)後，駕駛人可通過按壓快捷組合鍵開關(如下圖所示)，系統將進入待命或啟動狀態。



### ● LKA/ TJA 駕駛者手未握方向盤警示

如果駕駛人一段時間沒有手握方向盤，將顯示警告畫面及緩和警示音。



保持手握方向盤

若駕駛人仍未手握方向盤，則顯示警告畫面及急促警示音。



保持手握方向盤  
快捷組合功能  
即將解除

如果駕駛人持續長時間沒有手握方向盤，則顯示警告畫面及系統解除警示音，直到駕駛者手握轉向控制裝置，或直到系統被手動解除。



快捷組合功能暫時解除

警示燈(閃爍):



### 注意

- 長時間未手握方向盤，LKA/TJA 系統會自動解除，駕駛人需重新手握方向盤才能恢復 LKA/TJA 系統。
- 根據路況，放手警告信息可能會延遲出現。駕駛時須始終將雙手握在方向盤上。
- 如果方向盤握得很輕，系統可能無法識別駕駛人的手握在方向盤上，因此可能會出現警告信息。

## 車道偏移警示(LDW)

當滿足如下條件時系統進入開啟狀態：

- 功能處於開啟狀態。
- 車速介於約 60~150 km/h。
- 車道標誌線清晰，系統探測到至少一條車道線。

如車輪即將壓線或已經壓線，系統將會發出警示，提醒駕駛人。

LDW 警示燈為白色：

車速約低於/超出 60~150 km/h 範圍以外，或是未偵測到車道線



LDW 警示燈為綠色：

車速於約 60~150 km/h 作動範圍內，且已偵測到車道線



LDW 作動時警示燈閃爍：



警報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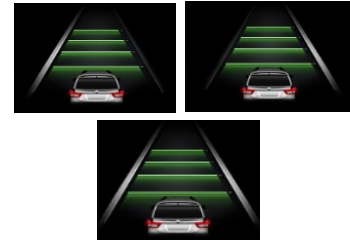
### 備註

- 可以在多功能資訊幕“ LDW 警報類型” 變更 LDW 警告模式為聲音或聲音加上方向盤震動。
- 方向燈信號解除後，或 危險警告燈停止閃爍後，大約 2 秒鐘內不會發出警報。
- 只有快捷組合鍵選取 ACC 功能，才有「聲音+方向盤震動」的功能。
- 只有快捷組合鍵選取 ACC 功能，才有「LDW 開啟或關閉」的功能。

## ● 車道偏移輔助(LDP)

當滿足如下條件時系統進入開啟狀態：

- 功能處於開啟狀態。
- 車速介於約 60~150 km/h。
- 車道標誌線清晰，系統探測到至少一條車道線(偵測到的車道線以白線表示)。



如車輪即將壓線或已經壓線，系統將通過施加校正性轉向干預並進行提示，輔助駕駛人保持車輛在車道線內行駛，若車輛偏離過多將同時觸發警示功能。

### 備註

- 視路況、偏離速度、角度、行車速度和路線清晰程度，LDW/LDP 功能可能不會作動。
- LDP 作動時，若駕駛手未握方向盤，警示音會隨著作動次數增加而變長，即使已經操作方向盤，也會響起一定的時間。

LDP 警示燈為白色：

功能開啟，車速低於/超出作動範圍以外，或是未偵測到車道線



LDP 警示燈為綠色：

(功能開啟，車速於約 60~150 km/h 作動範圍內，且已偵測到車道線)



LDP 作動時警示燈閃爍：



LDP 作動時為橙色。



### ● 車道置中輔助(LKA)

當滿足如下條件時系統進入啟動狀態：

- 功能處於開啟狀態。
- 車速介於約 60~150 km/h。
- 車道標誌線清晰，系統探測到左右兩側車道線。



系統控制轉向，使其在車道中心附近行駛，並協助駕駛人進行轉向，若車輛偏離過多將同時觸發警示功能。

當系統檢測到駕駛人沒有持續控制方向盤後，系統將產生警示。

警示燈：



**注意**

- 在遇到複雜的交通環境(如路口、交通壅塞路段、車道增加、車道合併等情況)時，需要駕駛人進行主動控制。
- LKA 作動時，LKA 警示燈和車道線皆變為綠色。
- LKA/TJA 性能表現與道路狀況有關，在乾燥平滑的道路和其他道路表現不同。例如：道路特性為低摩擦係數或側彎或陡坡或在惡劣天氣中行駛。

以下情況雖然開啟車道置中輔助，但不會起作用

- 當方向燈作動時。
- 車輛急轉彎。
- 車速約低於 60 km/h 以及約高於 150km/h。
- 車輛急速變換車道。
- 駕駛人急踩加速踏板、急轉向或重踩煞車踏板。
- 方向盤突然轉動。
- 駕駛人未繫安全帶。
- 系統在一定時間內沒有檢測到駕駛人的轉向操作。
- 進入急彎。
- 在急轉彎處。
- 車道狹窄。
- 防鎖死煞車系統、車輛穩定控制系統(ASC)處於啟動狀態。
- 防鎖死煞車系統(ASC)、電動輔助轉向系統(EPS)等發生故障。

LKA 警示燈為白色(待機)：功能開啟，車速低於/超出作動範圍以外，或未偵測到左右車道線



LKA 警示燈為綠色：車速於 60~150 km/h 作動範圍內，且已偵測到左右車道線，系統介入轉向以保持車道居中功能



LKA 作動時兩邊車道線為綠色。



## 起動與駕駛

在以下情況下，蜂鳴器鳴響，LKA 可能會暫時處於待機狀態。

- 當不再檢測到 2 側的車道時或只偵測到 1 條車道標線。
- ASC 作動
- 車道非常寬或窄。
- 車道轉彎半徑過小。

LKA 無法有效保持轉向時當車道保持功能啟用且車輛可能偏離車道時，會觸發 LDW 警示。

車輛即將穿越的車道線也會閃爍橙色。



### 注意

- 當此警告出現時，請操作方向盤，使車輛不偏離車道。
- 快捷組合功能設計用於直線或平緩彎道或汽車專用道路上使用。  
ACC/TJA/LKA 功能請在快速道路或高速公路或汽車專用道路上使用。  
請勿用在其他道路或惡劣路況下使用，否則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

## LDW/LDP 警告燈

指示燈	說明
 白色	如果 LDW/LDP 未偵測到車道線或環境條件尚未符合功能作動條件
 綠色	如果 LDW/LDP 已偵測到車道線，環境條件已符合功能作動條件(當前車速 60~150km/h)
 閃爍 橙色	如果 LDW/LDP 警告
 長亮 橙色	LDW/LDP 出現異常(故障)

LKA/TJA 警告燈

指示燈	說明
 白色	LKA/TJA 未偵測到左右車道線或環境條件尚未符合功能作動條件
 綠色	LKA/TJA 已偵測到左右車道線，環境條件已符合功能作動條件
 長亮 橙色	如果 LKA/TJA/ 出現異常(故障)
 閃爍 紅色	如果 LKA/TJA 偵測到駕駛人未握住方向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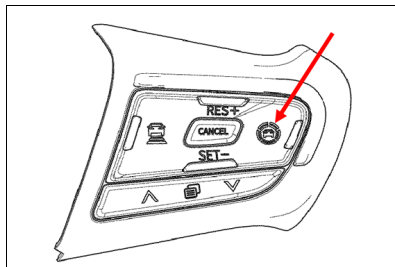
以下情況建議關閉車道置中輔助

- 以極具運動的風格駕駛車輛時。
- 遇到惡劣天氣時。
- 駛經劣質路段時。
- 駛經修路工地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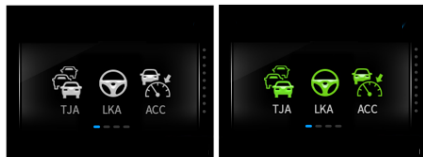
■ 交通壅塞輔助系統 (TJA) (若有此配備)



- 交通壅塞輔助系統可以輔助駕駛人，但不能代替駕駛人進行駕駛。選擇使用此系統時，因系統探測和控制存在局限性，駕駛人有責任需要始終集中全部注意力，手握方向盤，時刻準備修正方向盤或接管車輛，永遠準備好立即應對突發狀況，未遵循警告與指示操作可能導致發生事故或人員傷害。
- TJA/LKA 性能表現與道路狀況有關，在乾燥平滑的道路和其他道路表現不同。例如：道路特性為低摩擦係數或側彎或陡坡在惡劣天氣中行駛。



在儀表多功能顯示幕上打開交通壅塞輔助(TJA)系統後，駕駛人可通過按壓快捷組合鍵開關(如下圖所示)，系統將進入待命或啟動狀態。



交通壅塞輔助(TJA)系統在主動車距控制巡航系統的基礎上起作用，啟動需滿足如下條件：

- 主動車距控制巡航功能必須開啟且啟動。
- 儀表資訊幕上的交通壅塞輔助(TJA)系統處於開啟狀態。

TJA 開關指示燈：



- 系統在車輛左右兩側檢測到車道線。
- 車輛檔位處於前進檔。



TJA 系統作動時速範圍為約 0~150km/h。

在時速約 0~60km/h 時，若前方兩側的車道線清晰，系統將協助車輛行駛在該車道線內；若前方兩側的車道線不清晰但是有穩定可參考的前車時，系統也可幫助車輛短暫地沿著前車的行駛軌跡進行方向盤左右控制。若車道線不清晰也無穩定的前車目標時，系統將只執行主動車距控制巡航系統(ACC)功能。

如果偵測到駕駛人輕微或未握住方向盤，當 TJA 作動且車輛偏離車道時，警示燈會發出警示與警示聲，車輛即將穿越的車道線也會閃爍橙色。



在時速約 60~150km/h 時，若前方兩側的車道線清晰，系統將協助車輛行駛在該車道線內；若車道線不清晰，系統將只執行主動車距控制巡航系統(ACC)功能。

當 TJA 作動且車輛偏離車道時，警示燈會發出警示與警示聲，車輛即將要穿越的車道線也會閃爍橙色。



當系統檢測到駕駛人在一定時間內沒有持續控制方向盤後，將發出警示以提醒駕駛人。

LKA/TJA 警示燈為白色(待機):  
(功能開啟，未偵測到車道線或前車)



LKA/TJA 警示燈為綠色:  
(作動範圍內，已偵測到左右車道線或是前方車輛)



TJA 作動時有偵測到左右車道線(跟線):



### 注意

- 系統發出警示提醒駕駛人手握方向盤，如果駕駛人一直都未握方向盤，系統會暫時關閉功能(儀表警示畫面請參閱駕駛手放開方向盤警告 P.8-65)，駕駛人有責任需要始終集中全部注意力，手握方向盤，時刻準備修正方向盤或接管車輛，永遠準備好立即應對突發狀況，未遵循警告與指示操作可能導致發生事故或人員傷害。

### 備註

- 駕駛人應根據道路可見度、天氣、道路交通狀況調整車輛的車速以及與前方車輛的車距。交通壅塞輔助(TJA)系統不會對行人、動物、橫跨車道或在同一車道上迎面而來的車輛作出反應。如果交通壅塞輔助系統不能有效降低車速，駕駛人應通過踩下煞車踏板進行煞車。系統可能由於加速車輛未進入系統檢測範圍而煞車不及時，駕駛人應主動進行煞車。

以下情況交通壅塞輔助(TJA)系統功能受限或不起作用

- 駕駛人開啟危險警告燈。
- 駕駛人開啟方向燈。
- 駕駛人急踩加速踏板、急轉向或重踩煞車踏板。
- 系統發現一段時間內駕駛人未操控方向盤。
- 系統實施控制時駕駛人操作方向盤。
- 車道線過細、殘損、模糊。
- 行駛在曲率半徑較小的彎道，過窄或過寬道路。
- 車輛剛駛入有車道路段或駛經無車道線的路段。
- 車輛檔位處於倒檔。
- 車輛變換車道或車輛橫向擺動過快。
- 沿前車軌跡行駛時，前車轉彎半徑過小。

- 防鎖死煞車系統 ( ABS )、車輛穩定控制系統 ( ASC ) 處於啟動狀態；
- 防鎖死煞車系統 ( ABS )、車輛穩定控制系統 ( ASC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 ( EPS ) 等發生故障。

以下情況建議關閉交通壅塞輔助系統

- 以極具運動的風格駕駛車輛時。
- 遇到惡劣天氣時。
- 駛經劣質路段時。
- 駛經修路工地時。
- 在陡峭、蜿蜒的道路或濕滑路面 ( 如冰雪道路、潮濕道路、有積水的道路 ) 上駕駛車輛時。
- 越野時或在未鋪裝道路上駕駛車輛時。

**注意**

- 在遇到車道增加、車道合併等情況時，需要駕駛人進行主動控制。
  - 在遇到複雜的交通環境（如路口、交通壅塞路段等）時，需要駕駛人進行主動控制。
  - 功能開啟隨前車軌跡移動時，駕駛人需注意側方、後方車輛狀態，並隨時接管車輛。
  - 快捷組合功能設計用於直線或平緩彎道或汽車專用道路上使用。
- ACC/TJA/LKA 功能請在快速道路或高速公路或汽車專用道路上使用。
- 請勿用在其他道路或惡劣路況下使用，否則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

**主動式智慧煞車輔助系統(FCM)(若有此配備)**

主動式智慧煞車輔助系統(FCM)使用感知器(A 和 B)判斷您的車輛和前方車輛之間的距離和相對速度。當您的車輛接近您車道上的前方車輛或行人，且 FCM 判斷有撞擊的風險時，系統將會發出聲音和目視警告(前方撞擊警告功能)，增加煞車液壓(FCM 煞車預先加壓功能)，並在踩下煞車踏板時提供煞車力輔助(FCM 煞車輔助功能)，以避免前方撞擊。

當撞擊的風險增加時，系統會使煞車適度操作，以引導您踩下煞車。

如果系統判斷潛在的撞擊迫在眉睫，將會啟動緊急煞車，以緩和撞擊造成的損害，或避免撞擊的可能性(FCM 煞車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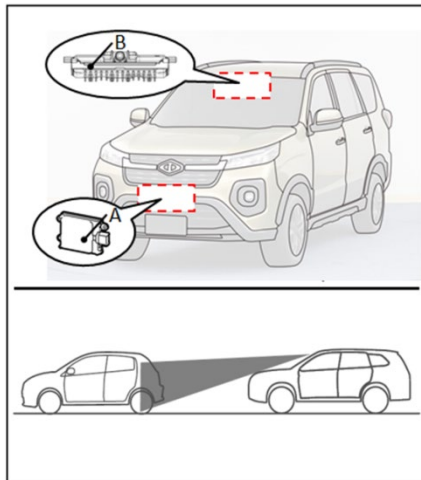
煞車自動操作時，煞車燈將會亮起。

**備註**

- 自動煞車操作時，將會聽到操作聲，此為煞車控制功能，並非異常。
- FCM 煞車預先加壓、FCM 煞車輔助和 FCM 煞車功能的警報操作時機無法變更。

### 注意

- 當車輛停在豔陽下，如果感知器或其周邊部位的溫度極高時，可能會出現“FCM 暫時無法使用”訊息。
- 當溫度感知器或其周邊部位的溫度恢復到正常範圍內後，如果重新開機引擎之後訊息仍不消失，請洽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警告

- 駕駛人的責任為安全駕駛。FCM 為緩和撞擊造成的損害，或避免撞擊可能性的系統。本系統並非用於彌補駕駛人在駕駛期間因為分心或粗心造成的注意力不集中，或因為下雨和起霧能見度變差時的輔助系統。本系統不是安全和小心駕駛的替代品。必須有隨時操作煞車的準備。

**警告**

- FCM 的功能為避免前方撞擊的可能性。然而，操作效果會依據駕駛狀況、道路狀況、轉向、加速和煞車操作等狀況和條件變動，因此功能的效果不會每一次都相同。如果您的車輛會有撞擊的危險，必須採取所有的撞擊規避措施，例如無論系統是否啟動，均須用力踩下煞車踏板。
- 不可試圖確認 FCM 的操作。在某些狀況下，試圖確認會造成事故發生，導致嚴重受傷或死亡。

**前方撞擊警告功能(FCW)**

如果系統判斷您的車輛會有和前方車輛或行人撞擊的風險時，此功能會使用聲音和目視警告，提醒您潛在的風險。此功能觸發時，會發出蜂鳴聲，同時“請煞車”訊息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的資訊螢幕上顯示。



前方撞擊警告功能會在下列車速時操作：

- ● 針對車輛：約 30 到 150 km/h。
- ● 針對行人及自行車：約 30 到 80 km/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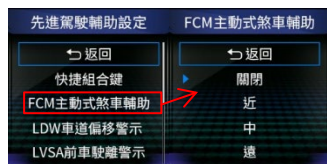
**注意**

- 有撞擊危險時，若車速在約 5~30km/h 內，車輛會觸發緊急煞車而不發出 FCW 警告。當緊急煞車控制啟動時，和前方撞擊警告功能一樣，會發出目視和聲音的危險警告。
- 在特定條件下，聲音警報可能完全不作用或可能幾乎聽不到。不可過度依賴系統；如果您的車輛會有撞擊的危險，必須採取所有的撞擊規避措施，例如無論系統是否啟動，均須用力踩下煞車踏板。

## 起動與駕駛

欲操作變更警報時機

儀表資訊幕選單可變更前方撞擊警報的時機。每次按下開關時，警報時機可選擇關閉、近、中或遠。選擇之後，選定的警報時機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的資訊螢幕上顯示。



若將 FCM 切換到 OFF，或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位置或操作模式設定在 OFF 時，系統仍會記憶最後選擇的警報時機。

### 注意

- 距離模式切換變更為近、中或遠，僅是改變系統警報的時機，FCM 的煞車預先加壓、煞車輔助及煞車功能作動時機並不會隨著警報時機切換而改變。

距離模式：NEAR (近)



距離模式：MIDDLE (中)



距離模式：FAR (遠)



### ● FCM 煞車預先加壓功能

如果系統判斷您的車輛會有和前方車輛或行人撞擊的風險時，此功能會使用額外的煞車油預先加壓煞車管路，使煞車反應更符合您煞車踏板的操作。



注意

- 前方撞擊警告功能和/或 FCM 煞車功能可能不會在下列狀況下啟動。
  - 快速加速和減速時。
  - 當系統偵測到駕駛人有避免撞擊的轉向、加速、煞車、換檔操作等規避動作時。

### ● FCM 煞車輔助功能

如果系統判斷您的車輛會有和前方車輛或行人撞擊的風險時，此功能會執行煞車輔助操作。系統煞車啟動時煞車燈亮。

FCM 煞車輔助功能會下列的車速下操作：

- 針對車輛：約 5 到 80 km/h。
- 針對行人及自行車：約 5 到 80 km/h。



注意

- 當煞車踏板以特定方式操作時，煞車輔助功能可能不會啟動。不可過度依賴系統；如果您的車輛會有撞擊的危險，必須採取所有的撞擊規避措施，例如無論系統是否啟動，均須用力踩下煞車踏板。

### ● FCM 煞車功能

如果系統判斷您的車輛會有和前方車輛或行人撞擊的高度風險時，系統會使煞車適度操作，以引導您踩下煞車。

如果系統判斷撞擊無可避免，將會啟動緊急煞車控制，以緩和撞擊造成的損害，或如果狀況許可下，避免撞擊。

當緊急煞車控制啟動時，和前方撞擊警告功能一樣，會發出目視和聲音的危險警告。

一旦緊急煞車操作時，您將會看見多功能資訊顯示器的資訊螢幕上的訊息提醒。



### 警報畫面



FCM 煞車功能會依下列的車速下操作：

- 針對正前方行駛車輛：約 5 到 80 km/h。
- 針對正前方靜止車輛：約 5 到 65 km/h。
- 針對行人及自行車：約 5 到 65 km/h。

### 注意

- 不可將 FCM 做為一般煞車使用。
- 當車輛被 FCM 系統煞車而停止時，在車輛停止後約 2 秒，FCM 系統會釋放煞車。此時車輛將會緩緩前進，駕駛必須接管車輛。

### 注意

- 自動煞車操作期間踩下煞車踏板時，煞車踏板的感覺較硬。此非異常。您可以更用力踩下煞車踏板以幫助煞車。
- 在下列狀況下，系統不會提供控制和警告。
  - 車輛或行人突然進入您的車輛前方。
  - 前方車輛或行人的距離過短。
  - 面對對向來車。
  - 當排檔桿在“P”（駐車）或“R”（倒檔）位置時。
  - 當 FCM 偵測到系統故障時。
- 如果 ASC 停用，FCM 煞車功能將無法操作。參閱 P.8-55 的“主動穩定性控制”。

### 注意

- 依據狀況，FCM 可能無法偵測機車、自行車或牆壁。
- 前方撞擊警告功能和/或 FCM 煞車功能可能不會在下列狀況下啟動。
  - 有車輛突然出現在您的車輛前方。
  - 當有車輛以非常近的距離切入您車輛前方時。
  - 前方車輛時偏向左側或右側時。
  - 前方車輛拖曳尾車時。
  - 未拖曳貨櫃的拖車頭。
  - 車輛負載的貨物突出車體。
  - 車身高度低的車輛。
  - 離地間隙極高的車輛。
  - 前方車輛非常髒污。
  - 前方車輛被積雪覆蓋。
  - 前方車輛具有大玻璃表面。



**▲ 注意**

- 前方車輛沒有反光片(頭燈反光片)或反光片的位置過低。
- 前方車輛為拖車或工程車或特殊形狀的車輛。
- 有不同的物體靠近車輛。
- 在有很多和連續彎道的道路上駕駛，包含當通過彎道的入口和出口時。
- 在反覆的陡峭上坡和下坡駕駛時。
- 在有雨水、積雪、結冰等濕滑路面上駕駛時。
- 當路面起伏且不平整時。
- 在黑暗的地方駕駛時，例如隧道內或夜間。
- 當您的車輛變更車道，且您的車輛立即接近前方車輛後方時。

**▲ 注意**

- 您的車輛左轉或右轉之後的特定期間。
- 在後座椅或載貨區攜帶非常沉重的物品時。
- 引擎已經長時間操作之後。
- 使用擋風玻璃清洗器時。
- 如果擋風玻璃雨刷非中華三菱原廠或同等級零件時。
- 當感知器溫度過高或過低時。
- 如果電瓶電力不足或完全無電時。
- 當感知器受到強烈的光線影響，例如陽光直接照射或對向來車的頭燈。
- 惡劣的天候狀況(下雨、下雪、沙塵暴等)
- 當感知器部分的擋風玻璃被灰塵、水滴、積雪和結冰等覆蓋時。

**▲ 注意**

- 當有水、雪或道路上的沙子被前方車輛或對向來車揚起時。
- 某些狀況下，FCM 可能無法偵測到行人。狀況包含：
  - 行人的身材低於 1 公尺或高於 2 公尺。
  - 如果行人穿著寬鬆的衣物。
  - 如果行人的部分身體隱藏，例如手持雨傘，大型袋子等。
  - 如果行人的身體前彎、坐在或躺在路上時。
  - 當行人推/拉物體，例如嬰兒車、自行車或輪椅時。
  - 當行人聚集時。
  - 當行人有大件行李、穿著與背景顏色相同的衣服等，無法識別人體特定輪廓時。

###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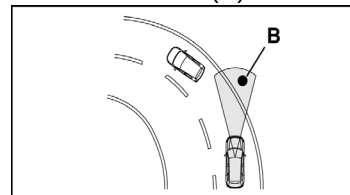
- 當行人位於暗處，例如夜間或隧道中。
- 行人快走或跑步時。
- 當行人突然進入車輛前方時。
- 當行人的位置靠近車輛的邊緣時。
- 某些狀況下，FCM 可能無法偵測到障礙物。狀況包含：
  - 如果物體顏色與背景相似且無法區分。
  - 當物體靠近道路標記時(道路上的人行橫道、限速標記等)。
  - 當物體靠近路面上的水坑時(例如：水坑中反映了周圍的景觀)。
  - 當物體與建築物或路邊樹的陰影重疊時。

### ⚠ 注意

- 當物體和車輛之間有水蒸氣或煙霧時。
  - 道路結構(護欄、電線桿和除車輛和行人以外的其他障礙物)。
  - 當前車的尾燈在夜間或隧道中不亮時。
  - 當來自前方車輛的陽光被強烈反射時。
- 當物體的位置或運動發生顯著變化時(變道/本車右/左轉、前車右/左轉、突然轉向、突然加速、突然減速等)。
- 例如您的車輛和前方車輛的位置關係、駕駛人的車輛操作技術、和因為交通事故或車輛故障而不規則移動等因素可能會妨礙 FCM 控制和警報的操作。

###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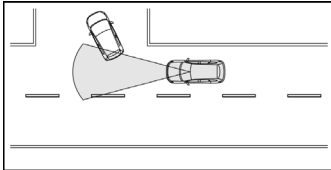
- 在下列狀況下，FCM 控制和警報功能可能會啟動。
  - 當彎道和交叉路口的入口旁邊有建築物(B)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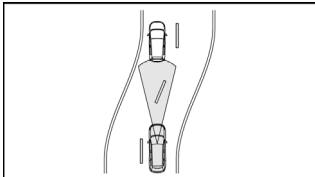
- 在狹窄的鐵橋上駕駛時。
- 通過上方或側邊間隙過小的閘門時。
- 當路面上有金屬物體、段差或突出物時。
- 當快速接近前方車輛進行超車時。
- 當通過電子收費閘門時。
- 行經立體交叉道路、人行天橋下方或小隧道時。
- 在多層停車場操作時。

**▲ 注意**

- 行經斜度突然變化的道路時。
- 停在非常靠近牆壁或前方車輛時。
- 靠近車輛、行人或物體通過時。



- 在前方車輛與您的車輛駕駛位置偏移的道路上駕駛時。



- 當道路上有可能會被誤認為車輛或行人的物體時。

**▲ 注意**

- 通過物體可能會和車輛接觸的地方時，例如長草、樹枝或橫布條時。
- 當車輛切入到您感知器偵測範圍內的路線時。
- 在彎道上對向來車直接指向您車輛的前方時。
- 通過塑膠簾等物體時。
- 當 FCM 偵測到您的車上有長形物體，例如雪橇或車頂架。
- 駕駛通過霧、蒸汽、煙霧或粉塵時。
- 當感知器部位的擋風玻璃被髒污、水滴、雪、冰等覆蓋時。
- 當車輛在任何下列狀況時，必須事先關閉系統，否則系統會非預期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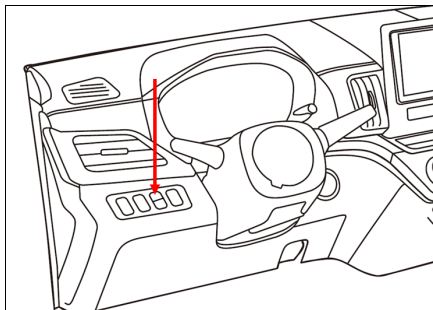
**▲ 注意**

- 使用自動洗車時。
- 在頂高機上車輪由引擎驅動時。
- 您的車輛被拖吊或使用您的車輛拖曳其他車輛時。
- 您的車輛由卡車運輸時。
- 在賽道上享受跑車駕駛時。
- 您的車輛在底盤動力計或活動滾輪上時。
- 輪胎氣壓不正確時。
- 緊急狀況下安裝備胎時。
- 安裝雪地循跡裝置(輪胎鏈條)時。
- 擋風玻璃上或感知器周圍破裂或刮傷時。


**📖 備註**

- 自動煞車操作時，將會聽到操作聲，此為煞車控制功能，並非異常。

### ● FCM ON/OFF 開關



欲切換系統 ON/OFF 時  
當點火開關轉到 “ON” 位置  
或操作模式設定在 ON 時，按住  
FCM ON/OFF 開關，可將系統從  
從 OFF 切換到 ON，或從 ON 切  
換到 OFF。

一旦系統切換到 ON 後，多功能  
資訊顯示器的資訊螢幕將會顯示  
目前選定的警報操作時機，且儀表  
組上的  指示  
燈會熄滅。

距離模式：NEAR (近)




距離模式：MIDDLE (中)



距離模式：FAR (遠)



當系統切換到 OFF 時，下列訊息  
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的資訊螢  
幕上顯示，且儀表組上的  指示  
燈會亮起。

警報畫面



當點火開關轉到 “ON” 位置  
或操作模式設定在 ON 時，FCM  
將會回到 ON 狀態。

## ● 系統故障警告

當 FCM 系統判定系統無法正確偵測物體時，FCM 將會停止操作。出現下列條件時會發生此狀況

- 例如灰塵、積雪、結冰、霧氣或露水凝結等異物附着在感知器部位的擋風玻璃上。
- 例如下雨、下雪、沙塵暴等惡劣天候。
- 水、雪或髒污被前方車輛或對向來車揚起。
- 在少數車輛和前方有障礙的道路上駕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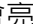
### ▲ 注意

- 在以下情況下，系統可能無法正常運行：
  - 煞車潮濕且煞車無效時，例如：水坑中行駛或洗車後。
  - 由於長時間停車等原因無法充分發揮煞車性能時。
  - 使用磨損的輪胎、充氣不足的輪胎、備用輪胎等應急輪胎、非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產品的輪胎或裝有防滑鏈時。
  - 使用非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煞車零件或懸掛零件時。
  - 車輛傾斜時(在後排座椅或行李箱中裝載非常重的行李時)。

### ▲ 注意

- 當安裝在車輛前部的雷達感測器周圍附著雪、冰、泥等時如果顯示上述警告，請在安全的地方停車並停止發動機一次。清潔雷達感測器及其周圍環境並重新啟動引擎。
- 當雷達因道路形狀或周圍結構(如長橋、雪原、長牆旁等)而無法準確檢測到前方車輛時，上述情況解除後，系統會自動恢復運行。
- 如果執行上述操作後警告燈仍然亮起，則系統可能出現故障。正常行駛沒有問題，但請委託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系統。
- 如果相機的視野變黑，例如在夜間無燈行駛時，儀表中的 FCM OFF 警告燈可能會閃爍。

## 起動與駕駛

下列訊息將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的資訊螢幕上顯示，且儀表組中的  指示燈將會亮起。

當感知器性能恢復後，FCM 的功能將會恢復操作。

如果顯示的訊息不消失，則可能為感知器故障。請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感知器。


### 警報畫面



### 備註

- 當感知器無法偵測到範圍內的車輛、行人或物體時，“ADAS 前鏡頭被遮蔽請檢查” 訊息可能會暫時在資訊螢幕上顯示。此非故障。當車輛或物體進入範圍內時，FCM 功能將會恢復，且訊息將會熄滅。
- 當行駛在前面有少量車和障礙路的非繁忙路段，“ADAS 前鏡頭被遮蔽請檢查” 訊息可能會在資訊螢幕上顯示。

當系統暫時無法操作時

如果系統因為某些原因暫時無法操作時，下列訊息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的資訊螢幕上顯示，儀表組的  指示燈將會亮起，且 FCM 會自動關閉。

如果顯示的訊息不消失，則可能為 FCM 故障。請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系統。

### 警報畫面



### 感知器溫度過高或過低

如果系統因為感知器溫度過高或過低而暫時無法操作時，下列訊息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的資訊螢幕上顯示，儀表組的  指示燈將會亮起，且 FCM 會自動關閉。


感知器溫度恢復到正常範圍後，系統將會自動恢復操作。

如果顯示的訊息不消失，則可能為 FCM 故障。請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系統。

### 警報畫面



### FCM 因為故障而停用

如果 FCM 偵測到系統故障，則下列任一訊息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器的資訊螢幕上顯示，儀表組的  指示燈將會亮起，且 FCM 會自動關閉。

如果顯示的訊息在點火開關或操作模式設定在 OFF 然後再設定回 "ON" 之後仍不消失，則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警報畫面



### 備註

- 當車輛停在豔陽下，如果感知器或其周邊部位的溫度極高時，可能會出現 "FCM 異常請檢查" 訊息。當溫度感知器或其周邊部位的溫度恢復到正常範圍內後，如果重新啟動引擎之後訊息仍不消失，請洽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注意

- 在以下情況下，儀表中的 FCM OFF 警告燈亮起，FCM 停止工作：
  - 當 FCM 設置關閉時。
  - 當 ASC 關閉時。
- 在以下情況下，儀表中的 FCM OFF 警告燈會亮起，系統將暫時停止工作。
  - 由於擋風玻璃上的污垢等導致相機無法識別前方時。
  - 由於來自正面的強光導致相機無法識別正面時
  - 當相機變熱時，例如停在烈日下時（當室溫下降時，它將恢復運行。）
  - 如果系統出現問題，儀表中的 FCM OFF 警告燈會亮起，顯示幕上會顯示警告，系統會停止。

### ■ 前車駛離警示系統 (LVSA)(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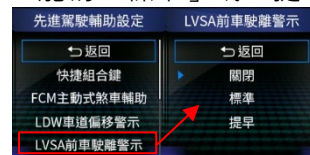
當前方車輛起步，而本車繼續停止時，此功能會通過聲音和顯示通知您。

#### ● 作動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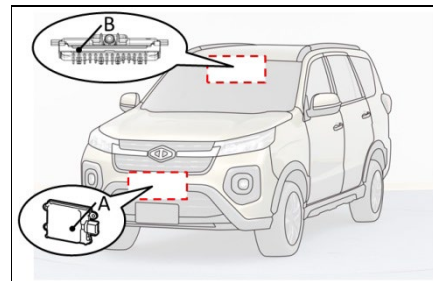
當滿足以下所有條件時，LVSA 將進入待機狀態：

- 檔位在 D 或 L 或 N 位置時，並踩住煞車踏板。
- 當前方車輛在大約 10 公尺以內，且前方車輛和駕駛人的車輛都連續停止 3 秒鐘以上。
- 駕駛人要繫安全帶。

- 儀表資訊幕 LVSA 選單選擇功能為「標準」或「提早」。



- 前雷達 + 攝影機功能正常無故障。





如果前方車輛向前行駛，但是駕駛人的車輛仍保持靜止時，儀表會響起嗶嗶聲，並在儀表資訊幕顯示“LVSA 前車駛離通知”訊息 3 秒鐘。

- 前車駛離通知「標準」：前方車輛向前行駛大約 3 公尺以上
- 前車駛離通知「提早」：前方車輛向前行駛大約 2 公尺以上

警報畫面



**注意**

- 在以下情況將無法使用：
  - 系統出現故障。
  - 系統暫時停止。

警報畫面



- 當車輛與前車之間的距離較長時
- 在以下情況，即使前方車輛尚未開始移動，LVSA 可能會誤警報或延遲警報，或者即使前方車輛開始移動後也可能無法執行。

**注意**

- 當另一車輛，行人，自行車等在您的車輛與前一輛車輛之間中斷或交叉時。
- 當前面的車輛是狹窄的車輛，例如摩托車時。
- 與前車的距離非常短時。
- 當前車相對於本車向左或向右移動時。
- 當前車左轉或右轉時，改變車道或急轉彎。
- 當前車以極慢的速度行駛時。
- 當停在陡坡或急彎上時。
- 在凹凸不平的道路（例如未鋪砌的道路）上停車時。
- 車輛傾斜時（在後排座椅或行李艙中裝入非常沉重的行李時）。
- 天氣惡劣時（雨，雪，霧，風塵，灰塵，暴風雪等）。

### 注意

- 當前方車輛或迎面駛來的車輛將水，雪，沙等卷起時。
- 雷達感測器周圍附著雪，冰，泥等時。
- 根據道路狀況和交通狀況，可能會發生不必要的警報。
- 即使在發出警報後，也要確保在拉開車輛之前仔細檢查車輛周圍的區域。
- 僅依靠 LVSA 警報可能會導致事故。
- 始終目視檢查與前方車輛的距離和周圍環境，並始終嘗試安全駕駛。

### ■ 盲區偵測警示系統(若有此配備)

#### 注意

- 本系統不是在所有的情況下都能夠偵測到所有來車，所以仍有發生事故的風險。本產品僅是偵測提供告警作為輔助。
- 本系統不能用來代替駕駛對路況的判斷，請勿過度依賴偵測結果，若需變換車道、倒車或類似操作仍需駕駛集中精神並觀察周邊環境。
- 本產品雖具備盲點資訊系統的功能，但不能用以取代或降低駕駛人在駕駛前或駕駛時，應具備注意的義務及應執行任何檢查或操作。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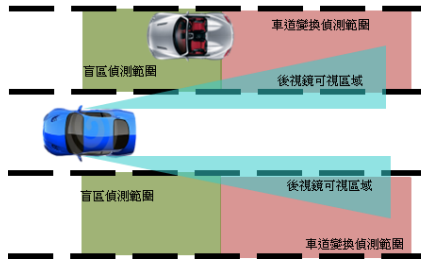
- 當您啟動引擎時，請確認系統是否運作正常(系統警示燈將會短暫點亮一次)。
- 若系統察覺雷達感應器或系統出現錯誤時，警示燈將會閃爍五下後恆亮，並且發嗶嗶警告聲五聲。
- 若後方來車行駛速度很快，盲區偵測警示系統有可能反應不及造成無警示。
- 使用本系統時，請將收音機音量調低，以免聽不到警示音。
- 當您關掉系統時，將不會再收到警示。
- 當 ASC 功能被觸發時，會於 ASC 功能作動期間暫時關閉 BSW 所有功能。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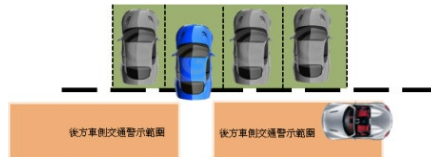
- 本系統不是用來避免與其它車輛或物體的碰撞，切記不可將盲區偵測警示系統作為變換車道、倒車、開門...等唯一依據，請保持小心駕駛，此系統僅是提供警告作為輔助的工具，協助您發現盲點區域的車輛。

● **盲區偵測系統介紹**

BSW(Blind Spot Warning System) 盲區偵測警示系統與 LCA(Lane Change Alert System) 車道變換輔助系統是一套利用雷達感應器探測行車視覺盲區警示的輔助系統，提供駕駛行車變換車道或直行時左右相鄰車道的輔助訊息情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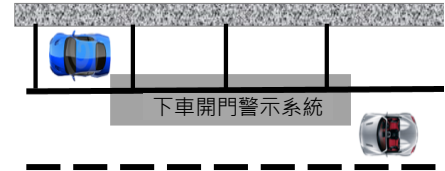


RCTA(Rear Cross-Traffic Alert System) 後方交通警示系統是一套利用雷達來偵測車後方視線死角，當排入(R)倒車檔位時，一旦有車輛進入偵測區域，系統就會發出警告音並亮起位於後視鏡上的燈號來提醒駕駛者注意，避免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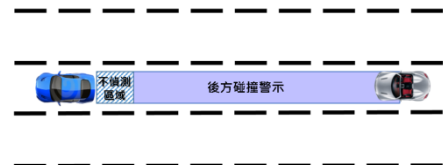
DOW (Door Open Warning)

下車開門警示系統在車輛停車後偵測後方來車動態，當後方來車進入車內乘客盲區時，乘員若打開任一側車門，系統將啟動聲響警示搭配 LED 燈光，同時提醒車內乘員暫緩開門並提醒騎士注意減速閃避。



## 起動與駕駛

RECW(Rear-End Collision Warning System) 後方防追撞警示系統是能透過後方雷達偵測後方車況，當察覺後方車輛可能追撞，將立即閃爍方向燈提醒後車駕駛採取反應。



### ● 雷達及警示系統位置

盲區偵測警示系統包含兩個雷達感應器與警示燈及蜂鳴器及系統開關(部分車型配置)。

雷達感應器安裝於車尾保險桿內的左右兩側如(示意圖一)所示，透過此兩個雷達協助駕駛偵測兩側來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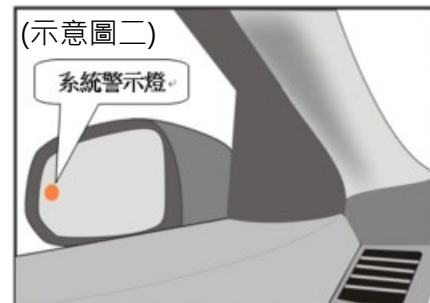
(示意圖一)



雷達感應器被遮蔽，可能導致系統無法警示或者警示功能異常為避免雷達感應器功能受到影響，請特別注意以下幾點：

- 不要以異物遮蔽雷達感應器部位(如貼紙、自行車架、拖車等)。
- 請避免保險桿被撞擊或是損壞，若有撞擊或損壞情形請儘速與服務廠聯絡並修復。
- 確保雷達感應器部位上的泥土、積雪或冰已清除。

系統警示燈安裝於後視鏡上如(示意圖二)所示。



### ● 啟動及關閉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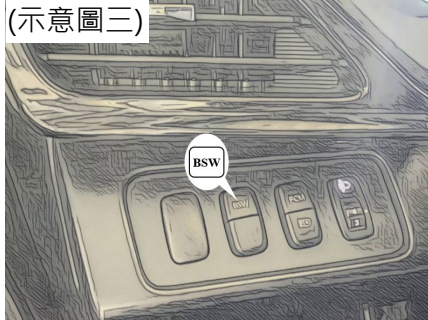
#### ● 啟動

此系統為常態自動啟動，當啟動車輛後系統就開始運作，若系統被關閉後需再啟動系統則按壓BSW開關約0.5秒以上(示意圖三)，儀表中(示意圖四)的指示燈點亮即啟動系統。

● 關閉

BSW 系統正常作動中，按壓 BSW 開關約 0.5 秒以上關閉系統時綠燈會熄滅。當您關掉系統時，將不會再收到警示。

(示意圖三)




(示意圖四)



● 功能作動說明

【系統開機】警示燈會閃爍一下，表示系統正常開機運作。

【系統故障】警示燈會閃五下後恆亮及蜂鳴器鳴叫五聲，表示系統異常且停止運作中；並且儀表會顯示故障燈號。

【BSW 系統】

- 排入 D 或 L 檔且行駛速度約 10km/h 以上啟動偵測機制。
- 警示條件：
  1. 當您超車(系統判定兩車相對速度有碰撞危險時)。將觸發警告。
  2. 當其它車輛超車(系統判定兩車相對速度有碰撞危險時)。將觸發警告。

警示方式會依據駕駛是否打方向燈(意圖變換車道)來判斷警告等級以提供駕駛變換車道協助。警告顯示分為兩種等級：

● 一階警告：

若您正常行駛於車道上，沒有打方向燈表示變換車道意圖，BSW 警示系統僅會偵測兩側是否有會構成變換車道危險的來車，若辨識後認為速度差和來車距離對變換車道構成危險時(進入發報區)，系統警示燈將會恆亮警告。

## 起動與駕駛

---

### ● 二階警告：

若您打方向燈準備變換車道，而警示系統偵測到兩側來車危險時(方向燈號與目標車同向)，觸發二階警示。

駕駛者可透過可透過“儀表”設定(儀表選單 > 盲區偵測設定 > BSW 盲區偵測警示 > BSW 警報類型中) 設定系統二階警示方式。

(I) 警示燈閃爍+蜂鳴器鳴叫

(II) 警示燈閃爍+方向盤震動

### 【LCA 系統】

● 排入 D 或 L 檔且行駛速度約 30km/h 以上啟動偵測機制。

● 警示條件：

● 當您超車(系統判定兩車相對速度有碰撞危險時)將觸發警告。

警示方式會依據駕駛是否打方向燈(意圖變換車道)來判斷警告等級以提供駕駛變換車道協助。警告顯示分為兩種等級：

● 一階警告：

若您正常行駛於車道上，沒有打方向燈表示變換車道意圖，LCA 警示系統僅會偵測兩側是否有會構成變換車道危險的來車，若辨識後認為速度差和來車距離對變換車道構成危險時(進入發報區)，系統警示燈將會恆亮警告。

### ● 二階警告：

若您打方向燈準備變換車道，而警示系統偵測到兩側來車危險時(方向燈號與目標車同向)，觸發二階警示。

駕駛者可透過儀表設定系統二階警示方式。

(I) 警示燈閃爍+蜂鳴器鳴叫

(II) 警示燈閃爍+方向盤震動

【RCTA 系統】

- 排入 R 檔且行駛速度約小於 10km/h 啟動偵測機制。
- 警示條件：  
當目標車輛行駛進入本車後方發報區域內，且系統判定兩車相對速度有碰撞危險時，系統會給予駕駛者警示。



- 發報邏輯：  
任一側有車輛達到警示條件，二側警示燈閃爍+蜂鳴器鳴叫。發報警示同步在儀表上顯示目標車靠近方向。

【DOW 系統】

- 若您車輛未熄火狀態下，當主、副駕車門解鎖或任一檔位時，啟動 DOW 功能。當車輛由啟動後熄火，DOW 功能只持續約三分鐘後，警示燈閃爍三次系統關閉。
- 車輛靜止狀態下(DOW 已關閉)，當車門由上鎖變為解鎖狀態下且開啟任一車門，啟動 DOW 功能，持續啟動約三分鐘後，警示燈閃爍三次系統關閉。
- 警示條件：  
當目標車在本車車輛左/右發報區域內，且系統判定兩車相對速度有碰撞危險時，系統會給予警示。



發報邏輯：

- 一階警告：  
當 DOW 警示系統偵測到左/右發報區任一方向來車，且警示條件成立時，二側警示燈同時閃爍。
- 二階警告：  
當任一車門開啟時，警示燈雙邊警示+車外雙黃燈閃爍+蜂鳴器鳴叫 2 聲。

備註

- 蜂鳴器鳴叫 2 聲僅作用於車輛啟動後，熄火時不會有蜂鳴器警示提醒。

## 起動與駕駛

### 【RECW 系統】

- 當車輛在啟動時·檔位在 D 或 L 檔且車速大於等於 0km/h 以上時且未使用方向燈及危險警告燈情況下·啟動 RECW 功能。
- 警示條件：  
當目標車位於本車正後方·系統判定兩車相對速度有碰撞危險時·系統會給予警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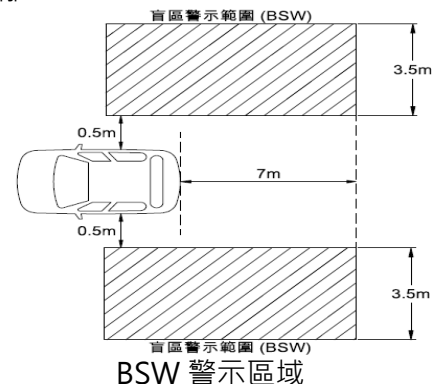
- 發報邏輯：  
兩側警示燈閃爍+車外雙黃燈閃爍+蜂鳴器鳴叫)；每次觸發作動時間 2 秒。

**⚠ 注意**

- 一階/二階警告為提醒您駕駛情況·請您仍需集中精神駕駛並注意觀察駕駛狀況。
- 當車輛快速穿過偵測區時(相對速度大於約 36km/h 以上時)將可能不會觸發警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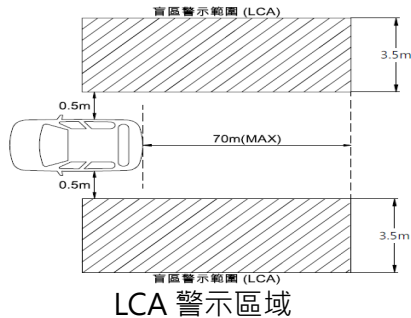
### ● 系統偵測範圍

【BSW 系統】BSW 警示區域：左右範圍從車輛兩側距 0.5m 起延伸 3.5m 距離；後保險桿前方約至 B 柱·後保險桿算起約 7m 的距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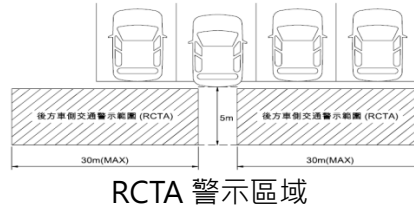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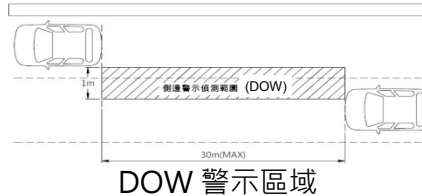
【LCA 系統】LCA 最大警示區域：左/右範圍從車輛兩側距 0.5m 起延伸 3.5m 距離；後保險桿前方約至 B 柱，後保險桿算起約 70m 的距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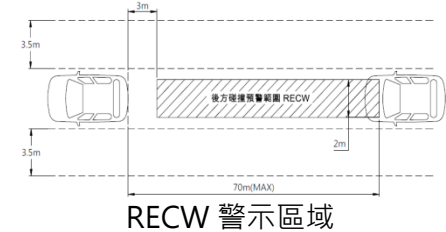
【RCTA 系統】RCTA 最大警示區域：左右為車輛兩側距 0.5m 起延伸 30m 距離，前後為距離後保險桿大約 5m 的距離。



【DOW 系統】SVW 最大警示區域：為車輛安裝位置到後方 30m 的左右鄰車道(1m~2m 寬；可調整)內



【RECW 系統】RECW 最大警示區域：探測區域為車輛後方 3m~70m，寬度 2m 內。



### ● 雷達偵測限制

在某些情況下，當車輛進入或離開盲點區時可能導致不能偵測的情況如下：

- 非正常駕駛情況。
- 泥土、積雪或冰淤積於後保險桿嵌板的雷達感應器區域中。
- 車輛高速穿越過系統 警示區域。

## 起動與駕駛

- 雷達感應器的感應度可能會因為下雨、下雪以及猛然濺起的水花而性能降低，導致盲區偵測警示系統無法及時偵測或甚至偵測不到來車，駕駛需持續保持方向並小心觀察周邊環境。
- 多輛車緊密跟著穿過過盲點區時，緊跟在後面的車子有可能會不發報。
- 在狹窄彎道時盲區偵測警示系統無法偵測來車，在駛入彎道時可能會對隔道行駛的車輛作出反應，啟動一階警告。
- 若出現短暫故障，如汽車蓄電池電量不足的情況下，可能暫時無法啟動盲區偵測警示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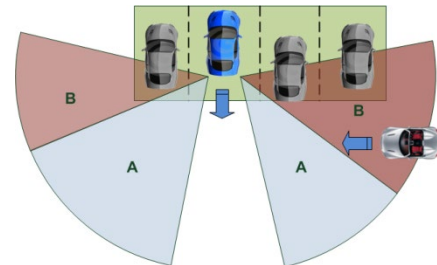
- 機車等 2 輪車從車輛後面近距離快速超車時(貼近車輛)。
- 在大雨或影響偵測效果的情況下，雷達感應器有可能偵測不到障礙物。

- RCTA 並不能在所有情況下都發揮最佳效果，它會受到一些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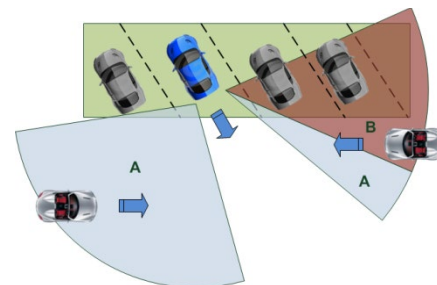
例如：RCTA 感知器無法「看穿」其它停放的車輛或產生遮蔽效果的物體。但當駕駛人慢慢倒車時，與遮蔽的車輛/物體間的角度會改變，無法偵測區域在此時會減少。(如示意圖五、六)

A 區: RCTA 可偵測區域

B 區: RCTA 無法偵測區域(被遮蔽)



(示意圖五) 汽車停在停車格深處



(示意圖六)有角度的停車格中，RCTA 對某一側可能是完全「盲目」的。

**注意**

- RCTA 是輔助功能，並非在所有的情況下都能使用。不能取代安全的駕駛方式以及後視鏡和車門後照鏡的用途。絕對無法替代駕駛人的責任與注意力，以安全的方式倒車始終是駕駛人的責任。

**● 使用者控制介面**

在系統功能上，使用者可依據個人需求，使用方向盤按鍵於儀表選單中盲點偵測設定來調整系統產品參數，將主選單選至盲區偵測設定如(示意圖七)：



(示意圖七)

### ● 盲區偵測系統設定操作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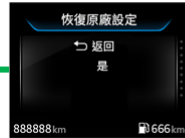


儀表上BSW作  
動中指示燈



儀表上BSW故  
障指示燈

於主選單選擇至  
「盲區偵測設定」



● 使用者控制介面說明

【BSW / LCA 系統】

系統啟動後，供使用者操作可分為三類：

● BSW 警報敏感度

依使用者個人喜好，可將系統判定兩車有發生碰撞危險之發報距離調整為近/中/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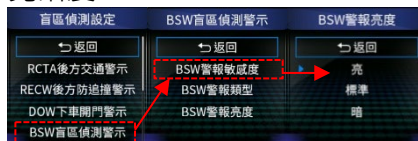
● BSW 警報類型

依使用者個人喜好，可選擇系統警報方式，用聲音或方向盤振動方式警報。



● BSW 警報亮度

系統警報亮度可依環境明暗情況，依使用者個人喜好，調整系統警報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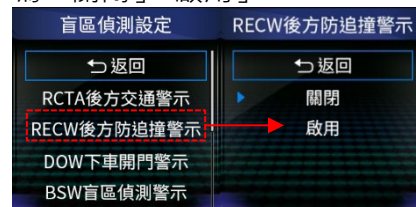
【RCTA 系統】

系統啟動後，RCTA 功能即啟動，依使用者個人喜好，可選擇是否關閉 RCTA 功能。



【RECW 系統】

儀表資訊幕 RECW 選單選擇功能為「關閉」「啟用」。



## 起動與駕駛

### 【DOW 系統】

系統啟動後，DOW 功能即啟動，系統偵測車道寬度，可依使用者個人喜好，選擇對應範圍調整為近/中/遠。



### ⚠ 注意

- 系統進入休眠後，系統再次重新啟動，系統皆會恢復為功能啟動狀態，各系統參數設定則保留原參數設定值。
- 系統尚未進入休眠狀態，系統再次重新啟動，則功能狀態及各系統參數設定皆保留原參數設定值。

### ■ 胎壓監測系統 (TPMS)



胎壓監測系統(TPMS)，利用 ASC 控制器來監控輪胎轉速，當輪速有異常變化時，TPMS 指示燈會亮起。

### ⚠ 注意

- 新車出廠設定為 TPMS 學習模式，必須行駛車速 40-100 km/hr 以上且累計行駛超過 30 分鐘 (學習過程中可熄火)，才會切換為正常模式。

**注意**

- 裝有胎壓監測系統(TPMS)的車輛仍需定期檢查胎壓。輪胎充填壓力請參閱 P.2-13“輪胎胎壓”。
- 新車出廠設定胎壓值為：前輪：35 psi、後輪：35 psi。當偵測到輪胎壓力過低時，胎壓警告燈會點亮。

胎壓警告燈位於儀表上。



當點火開關切到 ON 時，胎壓監控系統警告燈會點亮幾秒後熄滅，表示系統正常。

若胎壓正常時，各輪輪胎會顯示 OK。



當單個輪胎胎壓異常時，胎壓資訊頁面會顯示該輪 NG 符號。



**備註**

- 若僅單輪胎壓顯示異常，建議四輪胎壓一併檢查，以確保行車安全。

當兩個以上輪胎胎壓異常時，胎壓資訊頁面會顯示四輪「NG」。



當胎壓監測系統系統異常時，會顯示四輪「---」。



## 起動與駕駛

系統於正常作動時，當點火開關 ON，警告燈若持續點亮，可能一個以上的輪胎胎壓不足或系統故障，請檢查胎壓或回廠檢修。請參閱 P.8-98 “行駛時警告燈點亮”，並量測胎壓。



### 注意

- 當點火開關切到 ON 時，警告燈不會點亮，表示胎壓監控系統(TPMS)未作動，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此時，系統可能故障，請勿急煞車、急轉彎或高速行駛。
- 如果胎壓監控系統(TPMS)訊號異常，警告燈將閃爍約 1 分鐘後並持續點亮。重新開啟點火開關，若故障仍存在，警告燈將會持續點亮。行駛幾分鐘後，檢查警告燈是否熄滅，若熄滅，表示系統正常。
- 重新開啟點火開關，若警告燈未熄滅或再次閃爍，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此時因系統可能故障，請勿急煞車、急轉彎或高速行駛。

### ● 行駛時警告燈點亮

如果警告燈點亮時，請勿急煞車、急轉彎和高速行駛，請盡快停車並調整胎壓至適當值，請參閱 P.2-13 “輪胎胎壓”單元。

### 注意

- 當檢查或調整胎壓時，不要施加壓力到氣嘴閥門，以免損壞。
- 檢查或調整胎壓後，務必安裝氣嘴蓋到氣嘴上。若未安裝氣嘴蓋，有機會讓髒污或水氣進入氣嘴。
- 鋁合金氣嘴請使用塑膠材質氣嘴蓋，橡膠氣嘴可使用銅合金或塑膠材質氣嘴蓋。



## ● 胎壓重置時機

下列任一條件達成時，請按壓胎壓重置鍵，胎壓偵測輔助系統將重新回到學習模式。

- 胎壓警示燈點亮而進行胎壓調整後。
- 任何時間進行胎壓調整後。
- 更換輪胎。
- 輪胎調換位置。

### 備註

- 當輪胎冷胎狀態時，方可執行此功能。冷胎意指車輛與周遭空氣溫度相當(車輛靜置 3 小時後)。在行駛數公里後，輪胎會變熱且胎壓增加。當輪胎溫熱時，執行此功能，胎壓下限警告準確性會受影響。

### 警告

- 當行駛時，警告燈顯示點亮時，請勿急煞車、急轉彎和高速行駛。沒氣的輪胎會影響車輛性能且容易造成意外事故。

### 注意

- 車輪爆胎或快速洩漏時，警告燈 / 顯示燈可能不會立即點亮。
- 請勿使用氣溶膠在刺穿的輪胎上，若輪胎有任何穿刺傷，請立即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在下列環境下，胎壓監控系統 (TPMS) 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1) 車速低於 30km/hr 時。
- (2) 行駛在積雪或濕滑道路時，雪或冰卡在輪胎內側的擋泥板。
- (3) 使用非原廠的輪圈。
- (4) 系統設定標準胎壓不正確。
- (5) 輪胎的型式和尺寸混合搭配。
- (6) 使用輪胎鏈條。
- (7) 快速洩氣，如爆胎。

### 注意

- 室外溫度會改變輪胎胎壓，若車輛所在溫度有劇烈變化時，胎壓可能會不足（造成警告燈點亮），請調整至適當胎壓。
- 車輛載重時，須調整為滿載胎壓，不可使用空車胎壓，以避免因載重時，胎壓不足、輪胎變形量過大，造成行駛危險。
- 空車時若胎壓較高，會造成車輛行駛時跳動，乘坐舒適性降低。

### ● 胎壓重置步驟

依下列步驟執行重置胎壓基準值。

1. 確認四輪胎壓皆符合原廠設定值。

2. 多功能資訊幕進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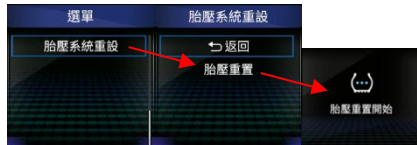
一般儀表

「選單→胎壓初始化」，按住開關約 2 秒，儀表出現嗶聲，並出現「胎壓重置開始」。



數位儀表

「選單→胎壓系統重設→胎壓重置」，按住開關約 2 秒，儀表出現嗶聲，並出現「胎壓重置開始」。



若於數秒後出現「胎壓重置成功」，則表示 TPMS 已順利回到學習模式，可開始駕駛。



若重置數秒後出現「胎壓重置失敗」，表示系統出現異常，請盡速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修。



 注意

- 當重置過程中，點火開關 OFF，重置功能將中斷。若要再次執行重置，將點火開關 ON 時，重複上述步驟。
- 如果有安裝輪胎鏈條，必須在胎壓重置前將其拆下。
- 建議使用與原廠相同品牌、型式和尺寸的輪胎。

■ 貨物的裝載

● 裝載貨物安全守則

 注意

- 載運的貨物與行李不要超過後座椅背的頂端，以避免阻擋後面視線，請確定您的貨物與行李在車輛行進中不會移動，否則若您突然煞車，貨物在車廂內拋擲，可能會造成嚴重的意外與傷害。
- 較重的貨物或行李要放在車輛的前面，如果放在車輛後面的東西太重的話，則會使轉向不穩定。

■ 車頂飾架(若有此配備)

 注意

- 車頂飾架為造型美觀用，不具荷重功能，禁止使用車頂飾架載運貨物行李。

■ 倒車雷達(若有此配備)

倒車雷達有 2 組偵測器裝於後保險桿上。

◆ 使用方式

點火開關打開(ON)，排檔桿排入 R 檔位後，會聽到“嗶！”1 聲短音，表示系統正常，即進入倒車雷達偵測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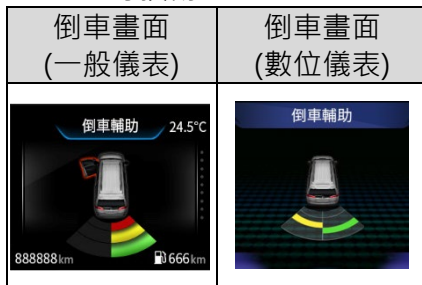
偵測角度

以偵測器為中心，相對反射水平角約 70~140 度，相對反射垂直角約 25~50 度。

### ● 偵測距離

以偵測器為中心，偵測距離最長為70公分。

- (1) 當在倒車時聽到 “嗶！嗶！嗶！” 間歇警告聲響時，表示車後方距離偵測器之障礙物，已進入70公分的範圍內。
- (2) 當在倒車時聽到 “嗶！——” 連續警告聲時，表示車後距離偵測器之障礙物，已進入30公分的範圍內，請小心駕駛，以免疏忽而造成人、車……等損傷。



### 📖 備註

- 若排入 R 檔時所聽到的是 “嗶！嗶！” 2 聲短音，表示一組偵測器已損壞，但另外一組偵測器仍可正常使用。
- 若排入 R 檔時所聽到的是 “嗶！嗶！嗶！” 3 聲短音，表示 2 組偵測器均已損壞。

### ⚠ 警告

- 雖然有雷達的輔助，駕駛者仍應按正確之步驟開車，以免疏忽而造成人、車...等損傷。

### ⚠ 注意

1. 洗車後請用乾布將偵測器外部擦乾。
2. 偵測器外露部位有異物附著時，請務必清除異物，以確保功能正常。
3. 下列之場所或障礙物，容易造成無法偵測或偵測不良情形。
  - 鐵絲網、繩索類細小物體。
  - 棉質或表面易吸收音波之物體。
  - 同頻率(40KHz)之超音波雜音、金屬聲或高壓氣體排放聲之場所。
  - 障礙物為銳角反射體、錐狀物或角度小於 60°物體。
  - 於草中行車或崎嶇不平的路面。
  - 偵測器表面附著異物(如泥巴、蠟、紙等異物)。

 注意

4. 若加裝防撞桿或登車踏板等配件時，可能會影響倒車雷達偵測角度及範圍，請小心駕駛。
5. 若發現系統有故障或異樣，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修。

### **認證:**

主動車距控制巡航系統雷達 NCC 型式認證號碼: CCAF22LP0930T9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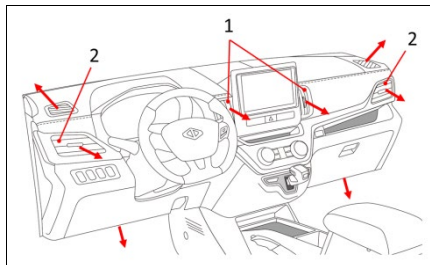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 出風口

### ● 前座出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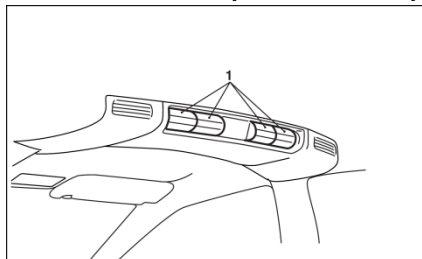
1- 中央出風口

2- 側出風口

### 📖 備註

- 飲料不可放置在儀錶板上。如果噴濺到空調通風口時，會使系統損壞。

### ● 後座出風口(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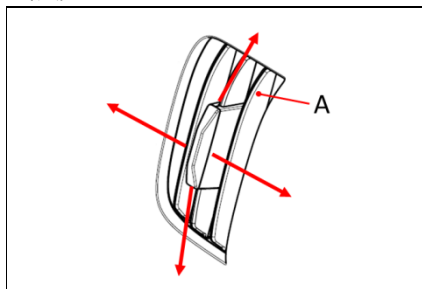


1- 車頂出風口

### ● 風量與風向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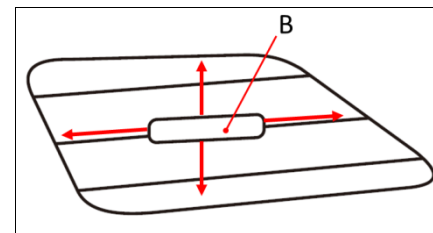
#### ◆前座中央出風口

移動控制鈕(A)來調整風向及關閉出風口。



#### ◆前座側出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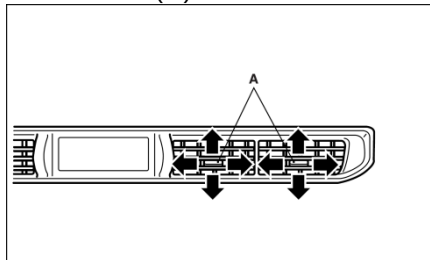
移動控制鈕(B)來調整風向及關閉出風口。



## 愉快的駕駛

### ◆後座出風口

移動控制鈕(A)來調整風向。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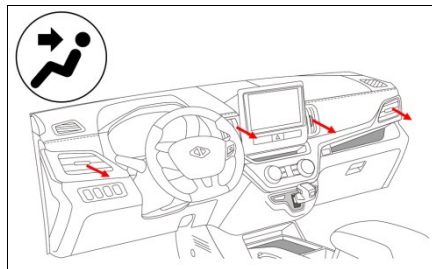
- 出風口送出的冷卻空氣可能會出現霧氣。此為濕空氣突然經由空調冷卻所造成。短暫時間後即可復原。

### ● 出風口模式選擇



若要改變出風口吹出的風向與風量，轉動出風口模式選擇開關。(請參閱 P.9-4 的“前座手動空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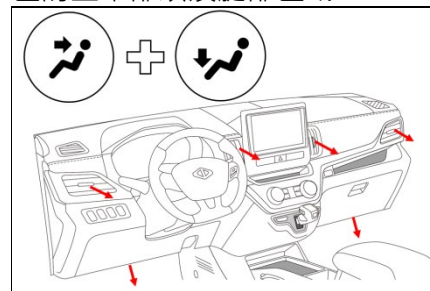
#### ◆臉部位置

按下  開關，空氣只有吹到乘客區的上半部。




#### ◆腿部/臉部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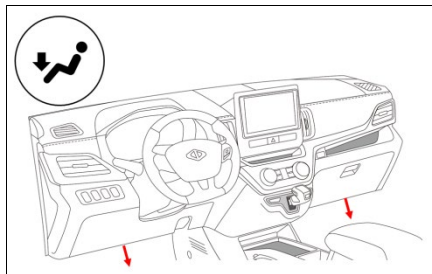
按下  及  開關，空氣吹到乘客區的上半部以及腿部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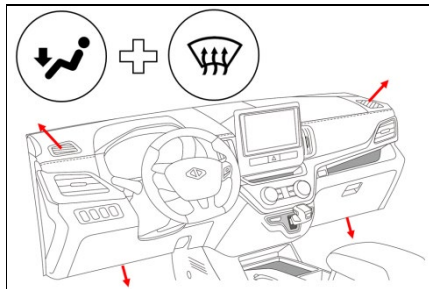
◆腿部位置

按下  開關，空氣主要吹到腿部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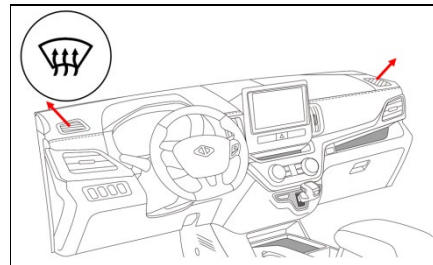
◆腿部 / 除霧位置

按下  及  開關，空氣吹到腿部區域、擋風玻璃以及車窗。



◆除霧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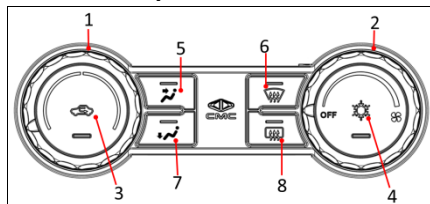
按下  開關，空氣主要吹到擋風玻璃以及車窗。



## ■ 前座手動空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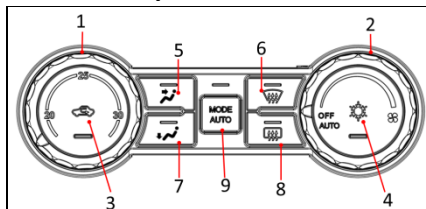
引擎運轉的時候才可以使用前座空調。

### ● 手動空調控制面板(若有此配備)



- 1- 溫度調整開關
- 2- 風量選擇開關
- 3- 內外氣選擇切換開關
- 4- 空調壓縮機開關
- 5- 臉部出風模式開關
- 6- 腿部出風模式開關
- 7- 除霧出風模式開關
- 8- 後擋風玻璃除霧開關 → P.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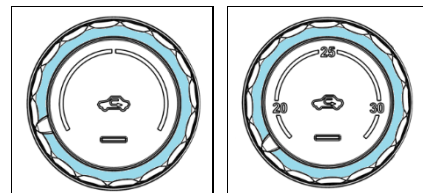
### ● 自動空調控制面板(若有此配備)



- 1- 溫度調整開關
- 2- 風量選擇開關
- 3- 內外氣選擇切換開關
- 4- 空調壓縮機開關
- 5- 臉部出風模式開關
- 6- 腿部出風模式開關
- 7- 除霧出風模式開關
- 8- 後擋風玻璃除霧開關 → P.9-8
- 9- 自動模式

### ◆ 溫度調整開關

順時針旋轉溫度調整開關為暖氣。  
逆時針旋轉為冷氣。



手動空調

自動空調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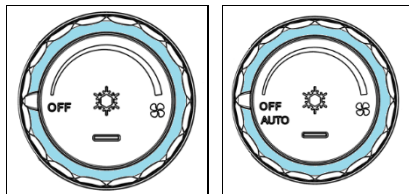
- 即使您用溫度調整開關選擇暖氣，當引擎冷車、溫度低的時候，暖氣所吹出來的空氣將會是涼 / 冷的，此現象等到熱車後即可改善。

## ◆風量選擇開關

順時針或是逆時針旋轉風量選擇開關，以調整風量。

將開關往右轉的時候風量會逐漸加大。

當開關在「OFF」位置時，即關閉所有出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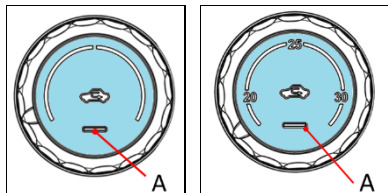
手動空調

自動空調

## ◆內外氣選擇切換開關

若要改變空氣入口，只要按下內外氣選擇切換開關即可。

- 車外空氣導入：指示燈(A)熄滅，車外空氣導入乘客區。
- 車內空氣循環：指示燈(A)亮起，空氣在車內循環。



手動空調

自動空調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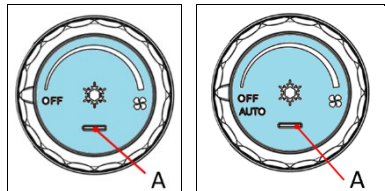
- 切換出風口模式時風量改變為正常現象，待風門切換完成後即會回到正常風量。

## 注意

- 平常請選擇車外空氣導入位置，來保持擋風玻璃與車窗的透明，並且快速的除去擋風玻璃上的霧氣或是霜。如果車外空氣品質不良，或者需要較高的冷房效果時，可選擇車內空氣循環。定期切換到車外空氣導入位置增加通風，讓車窗不會起霧。
- 長時間使用車內空氣循環可能會讓車窗起霧。

## ◆空調壓縮機開關

當風扇開啟時按下按鈕，空調壓縮機就會開啟。空調指示燈(A)會點亮。



手動空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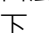
自動空調

再按一下按鈕空調壓縮機就會停止，而指示燈(A)會熄滅。

## ⚠ 注意


- 使用空調的時候，當空調壓縮機自動開啟 / 關閉時，怠速會稍微增加。尤其是自動變速箱的車輛在車輛靜止且入檔的時候，請將煞車踩到底以防車輛突然行進。

##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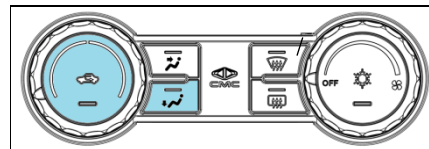
- 當風量開關在任何位置時，按下“”出風口模式或溫度開關旋轉至最低溫度位置，空調指示燈會點亮。

## ● 空調系統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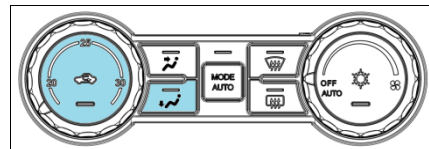
### ◆暖氣

1. 按下出風口模式，並且將內外氣選擇切換開關切到車外空氣導入位置。
2. 左右旋轉溫度調整開關到想要的溫度，並且選擇風量。


### 手動空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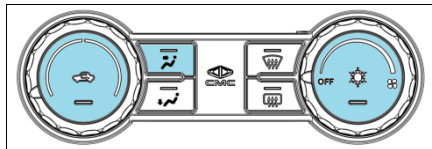
### 自動空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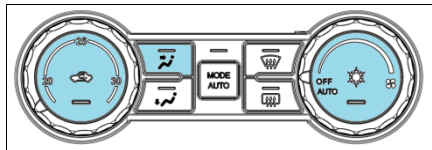
### ◆冷氣

1. 按下  出風口模式。
2. 將內外氣選擇切換開關切到車外空氣導入位置。
3. 按下空調壓縮機開關。
4. 左右旋轉溫度調整開關，來改變溫度。
5. 選擇想要的風量。

手動空調



自動空調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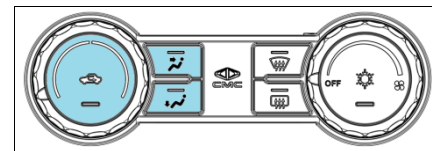
- 如果車外空氣品質不良，或者需要較高的冷房效果時，可選擇內氣循環的狀態，並且將溫度調整開關開到最左邊。定期切換到車外空氣導入位置增加通風，讓車窗不會起霧。

### ◆常溫空氣與暖氣混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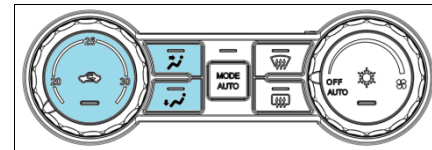
暖氣吹到腿部區域，而常溫空氣或是微暖空氣（依據溫度設定而定）吹到乘客區的上半部。

1. 按下  及  出風口模式，空氣會吹到腿部區域以及乘客區的上半部。
2. 將內外氣選擇切換開關轉到車外空氣導入位置。
3. 選擇想要的風量。

手動空調



自動空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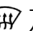




◆擋風玻璃與車窗除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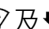
注意

- 基於安全因素，請確認所有車窗的視線都是清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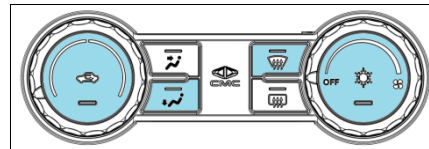
按下  及  或是  出風口模式來除霧。

● 一般除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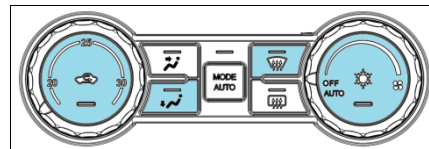
使用此模式來除霧以保持擋風玻璃與車窗的透明度，另外，亦可提供腿部區域的暖氣(適合在雨中或是雪中行駛)。

1. 將內外氣選擇切換開關轉到車外空氣導入位置。
2. 按下  及  出風口模式。
3. 旋轉風量選擇開關選擇您要的風量。
4. 轉動溫度調整開關選擇您要的溫度。
5. 按下空調壓縮機開關。


手動空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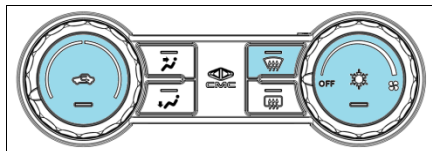
自動空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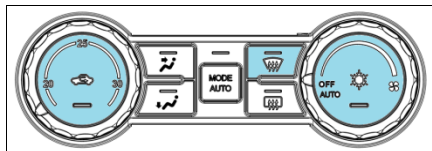
### ● 快速除霧

1. 將內外氣選擇切換開關切到車外空氣導入位置。
2. 按下  出風口模式。
3. 將風量開到最大。
4. 將溫度調到最高溫位置。
5. 按下空調壓縮機開關。

手動空調



自動空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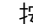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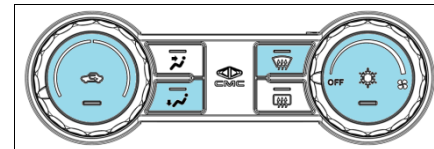
- 將側出風口吹向車窗可以有效率的除霧。
- 不可將溫度調整開關轉到最冷的位置。冷空氣會吹到車窗玻璃，且在玻璃上形成霧氣。

### ◆ 車外空氣導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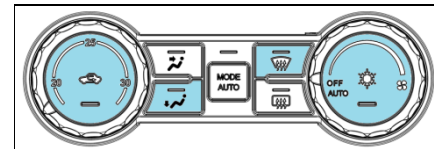
在晴朗天氣中將車外空氣導入車內。

1. 將內外氣選擇切換開關調到車外空氣導入位置。
2. 按下  及  出風口模式。
3. 選擇想要的風量。
4. 請確實將溫度調整開關轉到最左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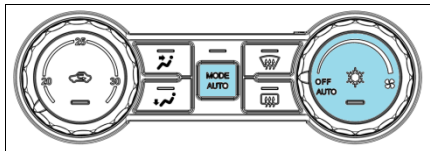
手動空調




自動空調



## ● 以自動模式操作系統(自動空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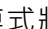
在正常狀態下，在 AUTO 模式下使用系統並遵循下列程序：

1. 鼓風機風速選擇鈕設定到“**AUTO**”位置。
2. 溫度控制鈕設定到需要的溫度。
3. 按下“**MODE AUTO**”開關。
4. 出風口(“”除外)，循環/外氣選擇和鼓風機速度，和空調的 ON/OFF 將會自動控制。
5. 欲停止系統時，轉動鼓風機風速選擇鈕到“**OFF**”位置。

### 注意

- 使用冷氣空調時，當壓縮機自動切換 ON/OFF 時怠速會稍微升高。車輛停車時，必須確實踩下煞車踏板以避免車輛滑行。

### 備註

- 當引擎冷卻液溫度低時，在引擎暖車之前，來自暖氣的空氣溫度將會呈現低溫，為了防止擋風玻璃和車窗起霧，出風口模式將變更到“”且鼓風機速度將會降低。
- 當系統在 AUTO 模式操作時，如果鼓風機風速選擇鈕、空調開關、模式選擇鈕或空氣選擇開關操作，作動的功能將會取代自動控制的相對功能。而其他所有功能將在維持在自動控制。

### 備註

- 在 AUTO 模式下，為確保舒適駕駛環境，系統會依據設定溫度、外氣溫度及車內溫度，判斷是否需導入外氣，故使用中，內外氣選擇切換指示燈有可能自動熄滅導入外氣，此為正常情形，如果車外環境不適合(如隧道或車陣中)，可暫時按下內外氣選擇切換開關(燈亮)，維持內氣設定至狀況允許時再回復外氣，此設定可於風速選擇鈕由 AUTO 轉至 OFF 再轉回 AUTO 後，或下次車輛發動時回復自動控制。
- 特定氣候(低溫/高濕)路況(高海拔)下，僅使用 AUTO 模式，將導致車內玻璃起霧或是外側結露，影響行車安全，為確保視線清晰，可進行快速除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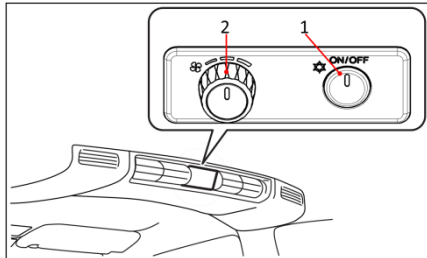
## ■ 後座空調(若有此配備)

後座冷氣只有在引擎運轉時才能使用。

### 備註

- 只有當前座空調(冷氣)開啟時，後座冷氣才能開啟，否則後座只能送風而沒有冷氣。開啟後座空調前，一定要先開啟前座空調(冷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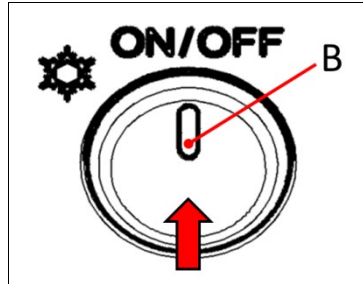
## ● 控制面板



- 1- ON/OFF 開關
- 2- 風量選擇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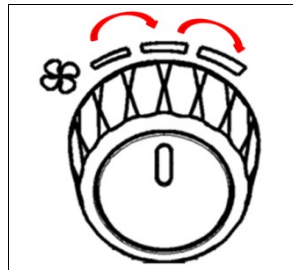
## ◆ON/OFF 開關

按下開關，後座風扇就會轉動，操作指示燈(B)會亮起。再按一下開關，後座風扇就會停止。



## ◆風量選擇開關

風扇有 3 種不同的速度。依照您的需要選擇最佳的速度。



## ■ 空調操作注意事項

- 將車輛停放在蔭涼處所。車輛如果停在強烈陽光下，車內的溫度可能會非常高，因此需要額外時間來冷卻車內。若車輛停放在陽光下，則行駛時請先打開車窗並操作冷氣數分鐘，將車內熱空氣排出。
- 當使用冷氣時應關閉所有車窗，避免車外空氣經由車窗進入，以免降低冷氣效率。
- 冷氣太冷對於人體的健康無益，故應保持車內適當的冷氣溫度。
- 檢查擋風玻璃前方的空氣入口(車外)有無被樹葉之類的雜物阻塞。如果發現雜物應先清理，否則會影響冷氣出風口的風量，並且阻礙雨水的排放。

### ● 長時間不使用

空調系統每個禮拜至少要運轉五分鐘，即使是冬天也一樣。如此可防止壓縮機卡死並維持空調在最佳的操作狀況。

### ■ 方向盤音響速撥鍵(若有此配備)

音響速撥開關位於方向盤左側。這些開關可在點火開關位於“ON”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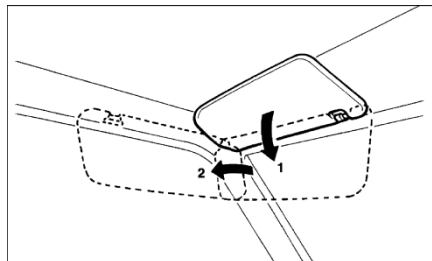
- 1- 向上尋找 / 曲目向上 / 快速前進鈕
- 2- 模式切換
- 3- 音量增加
- 4- 向下尋找 / 曲目向下 / 快速倒退鈕
- 5- 音量降低
- 6- 聲控開關
- 7- 免持聽筒



備註

- 當操作方向盤音響遙控開關時，不可同時操作超過一個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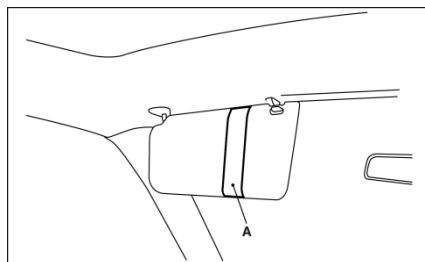
## ■ 遮陽板



- 1- 降低前面眩光
- 2- 降低側面眩光

## ● 置票夾(駕駛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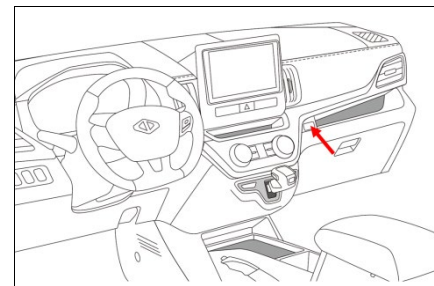
票類物品可以插入前(A)置票夾裡。



## ■ USB 插座

### ● 播放插座

USB 隨身碟接上 USB 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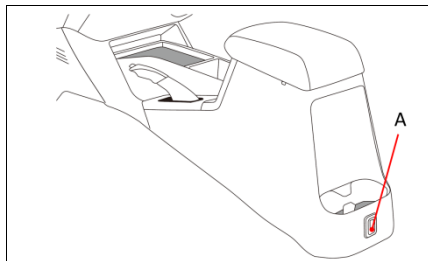


**注意**

- 要取下 USB 隨身碟時，不需將音響關閉，可直接熱插拔取下 USB 隨身碟。
- 隨車並無配備 USB 延長線，若需使用 USB 延長線時，請車主自行準備。
- 最大供應電流低於 1A。
- USB 建議容量(1 個分割區域)小於 32GB。
- USB 相關使用說明請參閱音響使用說明書。

**● 充電插座(若有此配備)**

使用 USB 充電插座可進行手機或 3C 用品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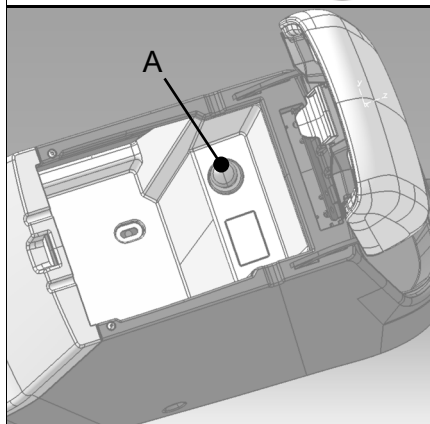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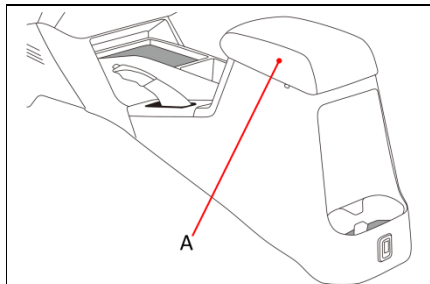
**■ 配件插座**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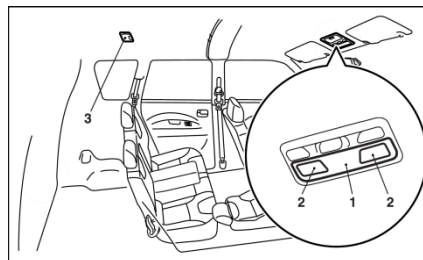
- 必須使用 12 V/120 W 以下的“插入”式配件操作。當同時使用一個以上的插座時，確認電器配件為 12 V 配件且總功率不可超過 120 W。
- 長時間使用電器而引擎未運轉時會耗盡電瓶電力。
- 當配件插座不使用時，必須關閉蓋子或安裝蓋子，因為插座可能會被異物阻塞而造成短路。

配件插座位(A)於中央置物盒內，使用插入式配件時，打開蓋子或拆下蓋子，並將插頭插入配件插座中。

配件插座可在點火開關位於“ON”或“ACC”位置時使用。



## ■ 室內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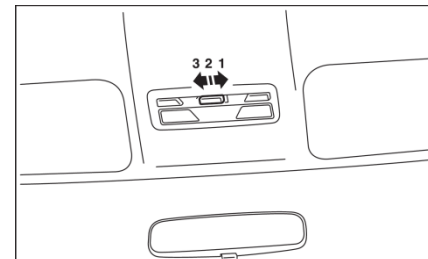


- 1- 前座室內燈
- 2- 閱讀燈
- 3- 後座室內燈

### 📖 備註

- 如果引擎未運轉時讓室內燈維持亮起，您將會使電瓶電力耗盡。當離開駕駛車輛之前，確認燈光熄滅。

## ● 前室內燈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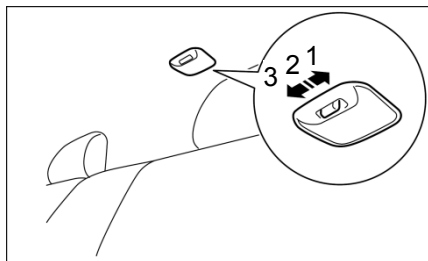
- 1 (ON) - 燈光點亮。
- 2 (●) -

室內燈在車門或是尾門開啟時點亮。當所有車門與尾門都關閉時，車內燈會點亮，然後在 15 秒內逐漸變暗然後熄滅。然而，在下列情況下燈光會立即熄滅而不是逐漸變暗：

- 點火開關轉到「ON」。
- 使用駕駛座車門鎖鈕將所有車門與尾門上鎖。

- 3 (OFF) - 燈光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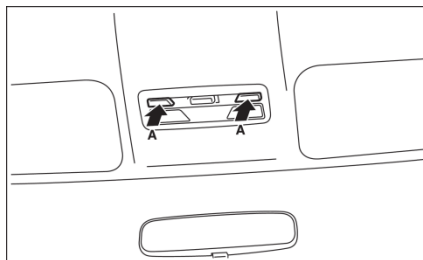
## ● 後室內燈開關



- 1 (ON) - 燈光點亮。
- 2 (●) - 車內燈在車門或是尾門開啟時點亮。當所有車門與尾門都關閉時，車內燈會熄滅。
- 3 (OFF) - 燈光熄滅。

## ● 閱讀燈開關

按下開關(A)開啟燈光。再按一下關閉燈光。



## ■ 置物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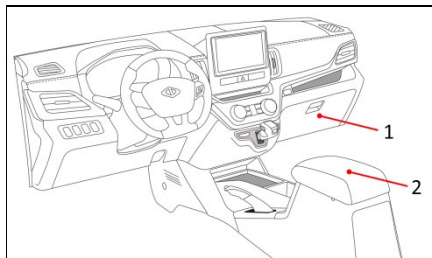
注意

- 當車輛停放大太陽底下時，不可將打火機、碳酸飲料罐以及眼鏡留在車內。因為車廂內會變得非常的熱，所以打火機以及其他可燃物品可能會著火，而未開瓶的飲料罐（包括啤酒罐）可能會破裂。其熱度也足以讓塑膠眼鏡鏡片以及鏡架等其他塑膠部份變形或是破裂。
- 開車時請將置物盒的蓋子關上。以免蓋子或是放置的物品碰觸人員而造成傷害。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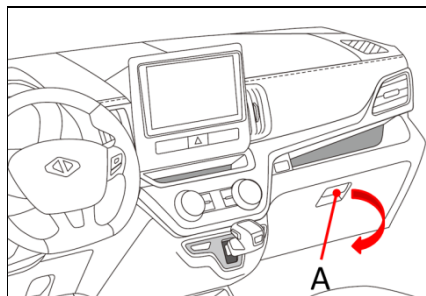
- 離開車輛時不可將貴重物品放在任何一個置物盒裡。



- 1- 手套箱
- 2- 地板中控台置物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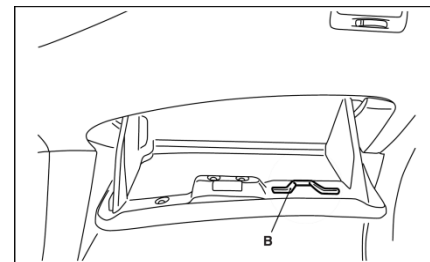
### ● 手套箱

拉把手(A)·開啟手套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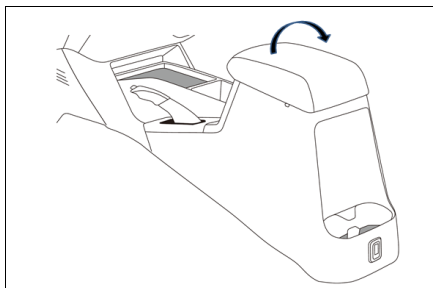
### ● 置票夾

小卡片可以插入手套箱的置票夾裡。



## ● 中央置物盒

掀開蓋子打開中央置物盒蓋。



## ■ 置杯架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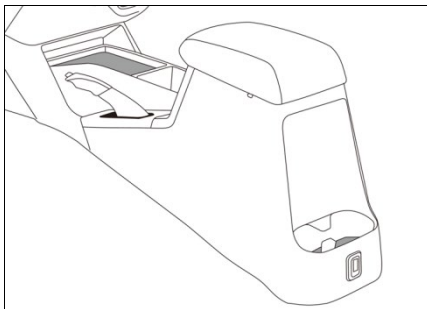
- 開車時不可喝飲料；否則會分心並造成意外。

## ● 前座置杯架

位於地板中控台置物盒前。

## ● 後座置杯架

位於地板中控台置物盒後。



## ■ 置瓶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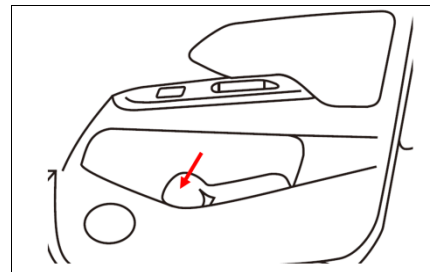
注意

- 開車時不可喝飲料；否則會分心並造成意外。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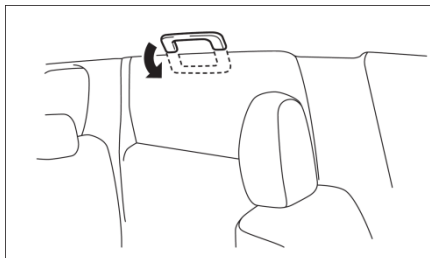
- 確認放在置瓶架上的塑膠瓶蓋是否鎖緊。
- 置瓶架不適用於某些形狀與大小的瓶子。





## ■ 輔助扶手

輔助扶手不是設計來承受全身的重量，是用來輔助您乘坐車輛時使用。



注意

- 當上下車時，請不要使用輔助扶手，若是輔助扶手鬆脫時，會造成跌倒意外。

愉快的駕駛

---

MEMO

MEMO

愉快的駕駛

---

MEMO